

查詢年報網址：<http://www.china-airlines.com>
<http://mops.twse.com.tw>

股票代號：2610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27 日



CHINA AIRLINES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年報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姓名	發言人 劉朝洋	代理發言人 陳奕傑
職稱	公共關係室副總經理	財務處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	886-3-399-8888	886-3-399-8888
傳真	886-3-399-8640	886-3-399-8313
電子郵件信箱	jason.liu@china-airlines.com	jeffrey@china-airlines.com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位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號	886-3-399-8888
台北分公司	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131號	886-2-2715-2233
台灣貨運中心	臺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3號	886-2-2715-5151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38號6樓亞太財經廣場大樓	886-7-213-1200
台南分公司	臺南市東門路一段358號6樓A室	886-6-235-8099
臺中分公司	臺中市西區台灣大道二段218號15樓之2	886-4-2325-9592
修護工廠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5號	886-3-383-4251
大陸貨運中心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726號22樓I座	86-21-2220-3292
北京辦事處	北京市建國門內大街7號光華長安大廈2座1025室	86-10-6510-2671
上海辦事處	上海市長寧區延安西路726號22樓A座	86-21-2220-3333
廣州辦事處	廣州市天河區天河路208號粵海天河城大廈12樓1210室	86-20-8527-2950
深圳辦事處	深圳市深南東路5002號信興廣場地王大廈4805室	86-755-8246-3560
西安辦事處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四路高新九號廣場辦公樓810室	86-29-895-81909
成都辦事處	成都市武侯區領事館路7號保利中心南塔16樓1608室	86-28-8602-7508
鄭州辦事處	鄭州市紫荊山路59號裕鴻國際B座1101-1102室	86-371-5562-9880
長沙辦事處	長沙市中山路589號萬達廣場C2棟3404室	86-731-8224-0871
瀋陽辦事處	瀋陽市瀋陽區北山路59號財富中心E座20樓2009室	86-24-3128-7021
廈門辦事處	廈門市思明區廈禾路189號銀行中心33樓3310單元	86-592-2388-388
南京辦事處	南京市中山南路一號南京中心大廈38樓B1-B2室	86-25-8467-1050
寧波辦事處	寧波市海曙區鎮明路36號中信銀行大廈17樓02室	86-574-8775-4090
杭州辦事處	杭州市江干區市民街66號中華錢塘航空大廈2幢2307室	86-571-8668-4214
福州站	福州市鼓樓區東街83號2508單元(中庚青年廣場)	86-591-8755-9705
重慶站	重慶市渝北區紅錦大道86號中渝廣場3幢2202室	86-023-8828-0118
海口辦事處	海口市金貿西路15號環海國際商務大廈18樓E室	86-898-6853-9677
南昌站	南昌市廣場南路205號恒茂國際中心16樓A座701室	86-0791-8378-0580
三亞站	三亞鳳凰國際機場航空城B棟五樓110室郵編572000	86-0898-8828-9677
溫州站	溫州市鹿城區車站大道2號華盟商務廣場2310室	86-0577-8605-2181
無錫站	江蘇省無錫市新區空港二路18號A207室	86-0510-8522-8710
鹽城站	鹽城市人民南路1號華邦東廈B區1207室	86-515-8996-6950
青島辦事處	青島市市南區香港中路9號香格里拉中心辦公大樓2801室	86-532-6887-7106
武漢辦事處	武漢市建設大道568號新世界國際大廈I座13樓1315室	86-27-8555-8172
長春辦事處	吉林省長春市工農大路1313號百腦匯6樓6006室	86-431-8920-7672
徐州站	徐州市新城区鏡泊西路吉田商務城E棟E110室	86-516-8379-0550
日本貨運中心	Nittochi-Uchisaiwaicho Bldg. 8F, 1-2-1 Uchisaiwaicho, Chiyoda-ku, Tokyo, 100-0011, Japan	81-3-6378-8860
東京分公司	Nittochi-Uchisaiwaicho Bldg. 8F, 1-2-1 Uchisaiwaicho, Chiyoda-ku, Tokyo, 100-0011, Japan	81-3-6378-8855
大阪分公司	Nakanoshima Mitsui Bldg. 9F 3-3, 3-Chome Nakanoshima Kita-Ku Osaka 530-0005, Japan	81-6-6459-5783
札幌分公司	Kita 1 Jo Mitsui Building 3F, Kita 1, Nishi 5, Chuo-ku, Sapporo Hokkaido, 060-0001, Japan	81-11-218-6766
靜岡站	Shizuoka Airport Terminal Bldg. 1F, 3336-4, Sakaguchi, Makinohara-Shi, Shizuoka, 421-0411, Japan	81-548-29-2668
富山站	International Terminal Building 3F, 191 Akigashima, Toyama-Shi, 939-8252, Japan	81-76-461-7200
鹿兒島站	1355-4 Fumoto, Kirishima, Kagoshima 899-6404, Japan	81-995-57-9898
宮崎站	Miyazaki Airport, Akae Miyazaki 880-0912, Japan	81-985-64-9811
名古屋分公司	3F, NMF Nagoya-Fushimi Building, Nishiki2-9-27, Naka-ku, Nagoya, Aichi, 460-0003, Japan	81-52-202-7253
福岡分公司	Daihakata Bldg. 8F, 2-20-1 Hakata Ekimae, Hakata-Ku, Fukuoka 812-0011, Japan	81-92-471-7788
廣島分公司	7F 2-7-10, Ote-Machi, Naka-Ku, Hiroshima-Shi, Hiroshima, 730-0051, Japan	81-82-542-0883
高松站	Takamatsu Airport Bldg. 1312-7, Oka, Konan-cho, Takamatsu-shi, Kagawa, 761-1401, Japan	81-87-815-8702
熊本站	Kumamoto Airport Int'l Terminal Bldg., 1802-2 Oyatsu, Mashiki-machi, Kamimashiki-gun, Kumamoto 861-2204, Japan	81-96-285-1814
琉球分公司	Gojinsha Naha Matsuyama Bldg. 3F, 2-1-12 Matsuyama, Naha City, Okinawa 900-0032, Japan	81-98-863-1013
韓國分公司	12F, Donghwa Bldg. Seosomun-Ro 106, Jung -Gu, Seoul, Korea 04513	82-2-317-8888
釜山分公司	3F, Kyo-Won B/D, JungangDaero 216, Dong-Gu, Busan, Korea, 48733	82-51-462-8885
香港分公司	香港鯉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德宏大廈27樓2701-2705室	852-2843-9800
泰國分公司	4FL, The Peninsula Plaza Bangkok, 153 Rajadamri Rd., Bangkok 10330, Thailand	66-2-250-9898
峇里分公司	Departure Int'l Terminal 2nd FL, No.A0-12B NgurahRai Airport, Tuban-Bali, Indonesia	62-361-9357-298
馬來西亞分公司	Unit 15.01, Level 15, AMODA Building, 22,Jalan Imbi, 551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60-3-2142-7344
檳城分公司	Unit 9.04, Level 9, Menara Boustead Penang, 39 Jalan Sultan Ahmad Shah, 10050 Penang, Malaysia	64-4-228-9227
新加坡分公司	302 Orchard Road, #14-01 Tong Building Singapore 238862	65-6-737-2144
泗水分公司	Intiland Tower, 2nd Floor, Suite 9B, Jl. PanglimaSudirman No.101-103 Surabaya 60271, Indonesia	62-31-547-0898
柬埔寨分公司	#10, St.596 Toul Kork, Sangkat Beoung Kok II, Khan Toul Kork,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883-696/686
緬甸分公司	No.353/355, Bo AungKyaw Street, Kyauktada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95-1-8392663
菲律賓分公司	G/F Unit-1 Golden Empire Tower 1322 Roxas Boulevard Cor. Padre Faura St., Ermita Manila, Philippines	63-2-354-6700 to 09
印尼分公司	Intiland Tower, M1 Floor, Jl.Jend.Sudirman Kav.32, Jakarta 10220, Indonesia	62-21-251-0788
越南分公司	1B,7F Crescent Plaza 105 Ton DatTien St., Dist.7,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84-28-5414-1008
河內分公司	4th Floor, Opera Business Center, 60 Ly Thai To Street, Hoan Kiem District, Hanoi, Vietnam	84-24-39366-364
帛琉分公司	P.O. BOX 10027 Koror, Republic of Palau 96940	680-488-8888
澳洲分公司	Suite 1, level 1, Central Terrace Building, 10 Arrivals Crt. Sydney International Airport Mascot NSW 2020, Australia	61-2-8339-9188
布里斯本分公司	Level 1, Brisbane International Terminal, Airport Drive, Brisbane Airport QLD 4008, Australia	61-7-3860-5611
墨爾本分公司	Level 2, North End, Terminal 2, Melbourne Airport, Tullamarine 3045	61-3-9907-0910
紐西蘭分公司	GM60, Level 1, Auckland International Airport, Auckland 2150, New Zealand	64-9-256-8088
印度分公司	Office No.323, 3rd Floor, MGF Metropolis, M.G. Road, Gurgaon 122001, Haryana, India	91-124-711-5000
洛杉磯分公司	200 N.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0, El Segundo, CA 90245, U.S.A.	1-310-322-2888
紐約分公司	633 3rd Ave., 8th Fl., Suite 800, New York, NY 10017, U.S.A.	1-917-368-2000
舊金山分公司	433 Airport Blvd., Suite 501 Burlingame, CA 94010, U.S.A.	1-650-931-8000
檀香山分公司	300 Rodgers Blvd., #14, Honolulu, HI 96819, U.S.A.	1-808-955-0088
安格拉治分公司	4600 Postmark Drive, Ste. NA142, Anchorage, AK99502, U.S.A.	1-907-249-2300
加拿大分公司	Suite 240-10451 Shellbridge Way, Richmond, British Columbia, V6X 2W8, Canada	1-604-242-1168
美洲貨運中心	5651 West 96th Street, Los Angeles, CA 90045, U.S.A.	1-310-646-1260
關島分公司	518 Pale San Vitores Road, Suite 202-203, Concorde Center, Tumon, Guam 96913, U.S.A.	1-671-649-0861
荷蘭分公司	Officia Gebouw I, De Boelelaan 7, 6th Floor, 1083 HJ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31-20-646-1001
德國分公司	Gutleutstrasse 80, 60329 Frankfurt, Germany	49-69-297-0580
義大利分公司	Viale Marco Polo, 71, 3F, Roma, Italy	39-06-474-5045
歐洲貨運中心	Room G2045, Cargo Center Luxair, L-1360 Luxembourg, Luxembourg	352-348-363-9500
奧地利分公司	Mariahilfer Strasse 123/8 O.G. 1060 Vienna, Austria	43-1-8130-156
英國分公司	Minstrel House, 1F, 2 Chapel Place, Rivington Street, London, EC2A 3DQ	44-208-587-3688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網址：<http://www.ctbcbank.com>
電話：886-2-6636-5566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楊承修、黃瑞展會計師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886-2-2725-9988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公司網址：<http://www.china-airlines.com>

目 錄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7 年營業結果	2
二、108 年營業計畫概要	3
三、未來發展策略與經營環境	5
公司簡介	6
一、設立登記日期	7
二、公司沿革	7
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4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3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6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6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6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68
募資情形	69
一、資本及股份	7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4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6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營運概況	77
一、業務內容	7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5
三、從業員工資料	90
四、環保支出資訊	90
五、勞資關係	93
六、重要契約	95
財務概況	99
一、簡明財務報表	100
二、財務分析	102
三、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
四、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4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04
六、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05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06
一、財務狀況	107
二、財務績效	108
三、現金流量	10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10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12
特別記載事項	11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2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2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0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20
(附錄一)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21
(附錄二)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80

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7 年營業結果
- 二、108 年營業計畫概要
- 三、未來發展策略與經營環境

致股東報告書

航空產業經營環境與全球經濟情勢息息相關，近年經濟成長刺激整體空運需求，亞太地區需求成長率高於全球，成為全球成長動能，而隨著航權日益開放、新南向政策等利多，空運市場亦蓬勃發展。

綜觀 107 年，華航客貨運營業皆有亮眼表現，總飛行架次 9.1 萬架次、載運旅客 1,561 萬人次、載運貨物 151 萬噸；在客運方面，10 月迎接第 14 架空中巴士 A350-900 後，24 架新世代長程客機已全數到位，透過增班維也納及羅馬等歐洲航線、全面以新世代客機派飛紐澳市場，持續發揮產品優勢，提升競爭力與整體收益；區域市場增加既有桃園-名古屋、桃園-河內等航班，高雄、臺中亦增加運能投入以優化航網效益，並強化聯航合作，增加與汶萊航空等共用班號合作，深化市場布局。在貨運方面，受益於景氣回升，貨運市場熱絡，加上電商貨物需求持續成長、中美貿易關係緊繃帶動年底出貨潮，進而提升收益；9 月份開航美國第 11 個貨機航點-哥倫布市每週三班，提供貨主更多選擇。提供安全的服務為航空業經營的首要任務，華航於 107 年第八度獲得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作業安全查核認證 (IATA Operational Safety Audit, IOSA)」，以符合國際標準的基本行動確保飛安，此外，推出機上服務「空中愛心醫療專案」，使旅客獲得多一重的保障，提供優質、信賴的旅程。除致力於航空本業經營，華航亦積極發揮集團多角化經營之優勢，推動電商銷售與航太維修業務，電商平台「華航哩享購」已正式上線，轉投資之臺灣飛機維修公司亦通過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認證，新棚廠將於 108 年 3 月正式啟用，並與空中巴士簽署維修聯盟 (Airbus MRO Alliance, AMA) 合約，將全面提升維修技術及航材資源的優勢，帶來全新獲利契機。

公司治理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石，華航致力推動公司治理，提升經營綜效，並著重「維護股東權益」、「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面向，於 107 年更獲得臺灣證券交易所舉辦的公司治理評鑑前 5% 之最高級距殊榮。

展望 108 年，空運需求持續成長，但仍存在中美貿易戰、油價變化及市場競爭激烈等隱憂，華航將秉持審慎樂觀思維，持續優化經營效率，迎向 60 週年。

一、107 年營業結果

營業收入為新臺幣 (以下同) 1,502.64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7.47%，稅後淨利 17.9 億元，稅後基本每股淨利 0.33 元。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機隊：

華航於 107 年引進 4 架空中巴士 A350-900 自有客機，並出售 7 架波音 747-400 與 3 架空中巴士 A340-300 客機，截至 12 月底，機隊規模達 94 架，包含 73 架客機 (含租機) 及 21 架貨機。

2.客運：

華航客運營業收入 942.48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4.07%，占全部營業收入 62.72%；截至 107 年 12 月底，華航 (含華信) 共飛航包含亞、歐、美及大洋洲 23 個國家、78 個客運航點，每週平均營運約 718 班次。

3.貨運：

華航貨運營業收入 494.22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15.02%，占全部營業收入 32.89%；截至 107 年 12 月底，華航以 18 架貨機飛航包含亞、歐、美洲共 15 個國家、34 個航點，每週平均營運約 97 班次。

4.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營業收入包括空中免稅品銷售收入等共計 65.94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4.92%，占全部營業收入 4.39%。

5.投資概況與收益：

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本公司轉投資包含航空事業、地勤服務、倉儲物流、飛機修護、觀光休閒事業等 32 家公司，全年投資收益 19.19 億元。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及獲利能力分析

1.收支情形：

營業收入 1,502.64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104.49 億元。

營業成本及費用 1,484.17 億元，較前一年增加 159.6 億元。

稅前淨利 23.15 億元，較前一年減少 7.73 億元。

稅後淨利 17.9 億元，較前一年減少 4.18 億元。

2. 預算執行：

預計營業收入 1,445.45 億元，實際營業收入 1,502.64 億元，達成率 103.96%；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 1,391.26 億元，實際營業成本及費用 1,484.17 億元，支用率 106.68%。預計營業外虧損 25.04 億元，實際營業外盈餘 4.68 億元。全年實際稅前淨利 23.15 億元，預算達成率 79.42%。

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3%

權益報酬率 3.14%

稅後純益率 1.19%

稅後基本每股淨利 0.33 元

(三) 研究發展狀況

鑑於 e 化服務時代崛起，華航致力於網站功能開發、購票系統優化，期創造更優質的網站體驗及便利服務。在支付方面，華航官網支援多幣別支付功能，提升旅客便利性；此外，因應手機已成為現代人收集資訊與交易的主流，為提供旅客與網頁一致性的體驗，進行手機購票流程改版，提供旅客更便捷的操作。近年來，航空業附加服務收入日益重要，本公司在韓國、香港等市場提供旅遊險加購功能，期提供旅客更多加值服務。同時，亦持續推動預報通關，朝無紙化與提單電子化（e-AWB）等方案，期能達到低碳節能的永續目標。

107 年本公司資訊策略發展，以行動化、大數據、人工智慧、雲端服務、資訊安全、虛擬擴增實境及物聯網等 7 大主軸，持續掌握業界脈動及運用數位科技洞悉顧客價值、掌握獲利趨勢、尋找創新機會、強化資安風險管理，提升公司營運競爭能力。

二、108 年營業計畫概要

航空業經營環境深受全球政經情勢因素影響；依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預測，108 年受貿易戰、中國經濟成長趨緩以及英國脫歐等隱憂影響，全球

整體經濟成長率為 3.5%，略低於 107 年的 3.7%；而根據 IATA 預估，在客運方面，108 年全球與亞太客運量成長率分別為 6.0% 及 7.5%，運能成長率分別為 5.8% 及 7.1%，均略低於去年成長比率，供需漸趨均衡，市場競爭持續激烈。在貨運方面，IATA 預估 108 年成長率為 3.7%，略低於去年 0.4 個百分點，預估將延續供過於求之市場狀況，全球空運市場前景審慎樂觀，華航將持續結合客貨機之優勢以迎接挑戰。

（註：IATA 將於每季更新上述成長率相關之預估數據）

(一) 客運

華航將持續視市場供需變化，評估或調整東南亞、紐澳、歐、美長程線市場，強化桃園機場中轉樞紐地位，另兩岸航線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並適時調節運能。

1. 兩岸航線：

囿於兩岸旅運需求情勢趨緩及航權限制影響，華航於 107 年 10 月底，新闢桃園-重慶航線；為持續優化航網效益並積極增裕各航線之營收貢獻度，依據旅運需求及旅客組成，透過機型調整與機動調節運能之方式，主動因應市場動態，維持航線獲利率。未來將續就兩岸政策發展及市場狀況因應，彈性調節運能；另將配合上海虹橋、浦東機場時間帶進展，增闢松山-虹橋、臺中-浦東等航線，期增裕獲利。

2. 東北亞航線：

日韓仍為國人旅遊首選，為積極爭取日益增加的市場需求，華航自 107 年 10 月底，桃園-名古屋航線由每週 11 班增至每週 12 班，並將於 108 年 3 月底增至每週 14 班。此外，為滿足臺灣中南部民眾赴日需求，107 年 6 月起新闢臺中-東京成田航線，7 月臺中-琉球由每週 4 班增至每週 5 班，107 年 10 月底高雄-大阪航線由每週 9 班增至每週 11 班。另針對季節性需求，特安排季節性、節慶與主題性加包機，鞏固華航於臺灣之市占率及競爭力。

3. 歐洲航線：

為增強華航於歐洲航網布建效益並擴大延遠市場規模，穩固華航於臺灣飛航歐陸之市場領先地位，自 107 年 3 月底開始，桃園-維也納航線由每週 3

班增至每週 5 班，同年 7 月桃園-羅馬航線由每週 2 班增至每週 3 班，未來將提供更綿密、便捷的歐洲航網。

4. 紐澳航線：

華航為精進紐澳航網貢獻度並主動掌握營收增裕契機，特針對紐澳旺季時段，彈性調整布里斯本、奧克蘭及墨爾本機型，透過特定旺季時段，提升機位供給。除穩固市占率，亦將積極擴展紐澳至歐洲、東北亞雙向航網接轉市場，強化華航旅運服務。

5. 東南亞航線：

華航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自 107 年 3 月底開始，桃園-曼谷航線由每週 23 班增至每週 28 班，高雄-曼谷由每週 5 班增至每週 7 班，同年 7 月桃園-檳城航線由每週 6 班增至每週 7 班，並開航高雄-香港-雅加達每週 7 班航線。107 年 10 月底桃園-河內航線由每週 7 班增至每週 14 班。108 年 3 月底開始，桃園-金邊航線將由每週 5 班增至每週 7 班。華航將續關注該區域各市場動態，適時評估新增運能投入之可行性。

6. 越洋航線：

為積極擴大華航北美加州安大略新開航點航網效益並拓展延遠客源，特自 107 年 9 月起優化安大略班表，主調整班機由美返臺時間，另於 107 年 10 月底起，將機型由原波音 777-300ER 調整至空中巴士 A350-900；此外，為持續刺激北美旅遊市場，自 108 年 5 月起增班桃園-檀香山航線，由每週 2 班增至每週 3 班，提供赴美旅客多樣之選擇。

(二) 貨運

全球貿易景氣自 107 年尾聲已有增長趨緩的現象，IATA 評估 108 年貨運需求成長將放緩，整體市場仍如 107 年，預測將是市場供給大於需求的一年，空運市場仍將充滿挑戰，惟隨著本公司積極擴展客貨運航點，在客貨機相互支援及高效收益管理下，獲利空間將有機會持續增長。此外，除持續優化客貨機航網效益、拓展潛力市場、加強與快遞業者及聯航合作外，電商貨物、精密機台、冷鏈產品等特殊貨物持續開發，提升服務品質與強化貨運資訊發展也為主要發展策略；針對 108 年市場因應策略分述如下：

1. 越洋航線：

108 年 3 月底將維持每週 37 班，持續配合客戶需求研議客製化服務，以期增加每週第 4 班的美國哥倫布市貨運定期包機，並積極爭取年度包機合作機會，而在聯航合作方面，將持續透過與聯航的密切合作關係，加強拓展中南美洲等新興市場，除延伸航網服務外，也提升客機腹艙裝載。

2. 歐洲航線：

目前規劃每週 6 班貨機，並持續評估最適歐洲貨機中繼站；此外也積極評估每週第 7 班歐洲線貨機以滿足市場需求及穩固航網收益，而配合英國客運復航，持續開發電商快遞、郵運與生鮮貨物以及與聯航合作，充分利用空中巴士 A350-900 腹艙運能。

3. 區域航線：

每週規劃 54 班，因應亞洲區間貨源的成長，於東南亞布局陸續增加新加坡、檳城、胡志明市、河內的貨機運能，由 105 年的每週 48 班，逐步增加至 108 年夏季時刻表的 54 班，並透過區間貨源比重的提升，有效改善東南亞貨機獲利表現。此外，在兩岸貨機航線上，也將持續評估潛力航點，強化兩岸航線布局，而在香港及東北亞方面，除維持每週 15 班及 5 班外，也將全力爭取非定期性包機業務，戮力開拓高價貨源。

4. 收益管理精進以及包機業務與高成長貨源推廣：

(1) 108 年將持續精進收益管理，針對特殊貨物的不同運輸需求，如時效、體積、特殊地面處理等，利用本公司波音 747-400 全貨機大型貨物的裝載優勢及專業服務，持續加強價格差異化、增加運輸服務附加價值；此外，旺季艙位競標機制也加強推廣，以提升單位收益。

(2) 107 年包機業務成果輝煌，因應客戶需求推廣客製化定期及不定期包機業務共 159 架次，108 年將持續深耕東南亞等新興市場，因應市場變化靈活調整航網、推廣客製化包機業務，全力發揮貨機機隊最大效益。

(3) 本公司持續掌握市場脈動，拓展高成長貨源，如半導體精密機台、發動機航材、溫控冷鏈及

生技醫藥等特殊貨物潛力市場等；另因應跨境電商發展，除加強與快遞業者及聯航合作外，電商郵運之海空聯運拓展於 107 年也取得倍數貨量的成長，108 年本公司將持續掌握物流趨勢，擴大營運版圖。

三、未來發展策略與經營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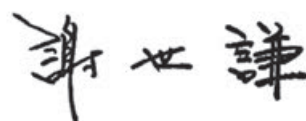
近年來受惠於開發中國家經濟快速成長，帶動整體空運市場需求，同時隨著各國逐步鬆綁航權政策，加速航空業者發展，然快速發展的結果亦導致全球主要城市機場擁擠、加上各航空公司航網布局趨向飽和，航空市場競爭仍持續激烈，對整體收益產生影響。

華航未來將採平衡穩健策略發展，在客運方面，持續以多品牌分工，與華信、虎航區別客群爭取市占，維持集團優勢地位，並密切關注市場變化調整運能、鞏固深耕市場並持續開發潛力航點，強化聯航合作，優化航網布局，並持續提升機隊產品品質。未來將配合桃園機場建設計畫，著手擘劃華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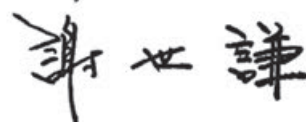
集團進駐第三航廈後成長計畫，強化整體發展動能。在貨運方面，將強化貨運資訊發展，推廣客製化服務及包機業務、高收益特殊貨物爭攬等，以精進收益管理效益，提升服務品質。

華航將持續精進經營，透過優化產品、航網及服務品質，強化外部競爭力，並持續整合集團內部資源，發揮多角化經營之綜效，期達成「成為臺灣首選航空公司」之企業願景。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

二、公司沿革

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

民國 48 年 9 月 7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48 年：由 26 位空軍退役人員共同發起設立，資本額為新臺幣 40 萬元。租用兩架 PBY 小型水陸兩用飛機，經營不定期包機業務。

民國 50 年：代行寮國戰地運補工作。

民國 51 年：承包越南政府及駐越美軍的特種運輸任務。開闢第一條臺北至花蓮國內航線。

民國 55 年：開闢第一條臺北至西貢（今稱胡志明市）的國際航線，正式步上國際航空舞台。

民國 56 年：開闢東北亞航線。

民國 59 年：發展飛越太平洋航線，擴展美國市場。

民國 65 年：首航中沙航線。

民國 67 年：投資桃園航勤公司。

民國 69 年：投資日本華泉旅行社。

民國 72 年：增闢歐洲航線。

民國 75 年：業務處劃分為客運處與貨運處，拓展營運。

民國 77 年：27 位股東捐出股權，成立「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將監督管理權交給社會。

民國 78 年：投資華夏公司及太空居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79 年：增設普吉站、峇里站。投資先啟資訊系統公司。

民國 80 年：創設華美投資公司。成立華信航空公司。財政部證管會核准華航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81 年：復航胡志明市。臺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華航股票以第一類股上市。本公司持有華信航空百分之百股權。

民國 82 年：首航法蘭克福。成立德國分公司。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集中交易市場掛牌上市。

民國 83 年：發動機修護新廠啟用、松山航訓區民權大樓啟用。與香港太古集團合資成立華膳空廚公司。

民國 84 年：首航瑞士及義大利航線。與美國普惠公司及新加坡航空工程公司合資在臺成立華普飛機引擎科技公司。投資華航（亞洲）公司。推出新企業識別標誌「紅梅揚姿」。

民國 85 年：首航臺北-檳城貨運航線。

民國 86 年：開闢高雄-香港-雅加達航線。首闢亞洲與邁阿密全貨運直航。與美國大陸航空及美

國航空共用班號合營。投資華陞投資公司及華潔洗滌公司。

民國 87 年：設立檳城分公司、河內營業處。三機棚廠啟用。

民國 88 年：開闢澳洲雪梨、德里、可倫坡貨運航線。與復興、遠東航空合資成立高雄空廚公司。與郵政總局合資成立中華快遞公司。轉投資成立華儲公司。

民國 89 年：飛航加拿大、澳洲及紐西蘭、臺北-關島、臺北-馬尼拉、高雄-馬尼拉、函館市包機、臺北-檳城等客運航線及法蘭克福貨運航線。設立大陸地區上海辦事處、加拿大、澳洲、紐西蘭及關島分公司。成立華旅網路科技公司。

民國 90 年：開闢美國西雅圖、納許維爾貨運航線。間接投資廈門國際航空港空運貨站公司。與美國達美航空共用班號合營。引進空中巴士 A340-300 客機機隊。

民國 91 年：開闢德里客運航線、曼徹斯特貨運航線。獲核准投資中國貨運航空公司。向法國空中巴士公司訂購 18 架空中巴士 A330 客機，及向美國波音公司訂購 10 架波音 747-400 客、貨機。重返國際航空運輸協會（IATA）。

民國 92 年：首航兩岸春節臺商包機。開闢漢城包機、澳洲布里斯本、越南河內、直飛夏威夷客運航線。開闢越南胡志明、印度德里貨運航線。創設頂級「晶鑽卡」，成立「客服中心」。榮獲總統親頒「卓越服務獎」。

民國 93 年：首開兩岸海空聯運包機。開闢廣島客運新航點，及米蘭、布拉格等全貨機航線。引進 3 架空中巴士 A330-300 客機，2 架波音 747-400 客機及 2 架波音 747-400 貨機。

民國 94 年：首度直航北京包機、廣州及上海兩岸春節包機。開闢維也納客運航線及名古屋、維也納貨運航線。投資香港中國飛機服務公司。

民國 95 年：開闢大阪、河內、休士頓、瑞典斯德哥爾摩貨運航線。首航上海貨運包機。投資大陸揚子江快運航空公司。興建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

民國 96 年：與法國空中巴士公司簽署購機意向書。宣布與法國雅高旅館集團簽約機場旅館。開闢高雄-清邁定期客運航線。

民國 97 年：首飛兩岸人道救援包機，直飛成都免費運送賑災物資。飛航兩岸節日包機及上海、

北京、廈門、廣州週末包機、兩岸貨運直航包機。

民國 98 年：首航臺北-大阪-洛杉磯貨運航線。開闢兩岸定期航班往鄭州、廈門、西安、寧波、瀋陽及長沙。正式成為 IATA e-Freight 航空公司。啟用全臺最大型 12 萬磅發動機試車台。

民國 99 年：新闢航線：臺北至宮崎、倫敦、青島、松山至虹橋、羽田、高雄至廈門、成田及貨運直航廈門、南京、福州，專案貨運包機直飛西安。華航園區企業總部正式啟用並榮獲國家建築金質獎及全國首獎。

民國 100 年：新闢航線：臺北-布里斯本-奧克蘭、臺北-大阪-紐約、臺北至武漢、三亞、鹽城、海口、南昌、大連、臺中至重慶、南昌、高雄至長沙、重慶、北京、吉隆坡等航線。正式加入天合聯盟 (SkyTeam)，成為臺灣第一個加入國際航空聯盟的業者。

民國 101 年：新闢航線：開闢松山至溫州、金浦、臺北至鹿兒島、靜岡、富山、臺北-雪梨延伸至奧克蘭、臺北至首爾及仰光等客運新航線。加入天合聯盟貨運，成為臺灣第一家加入國際航空貨運聯盟的航空公司。9 架波音 747-400 客機改艙完成，全面更新座椅及影視系統等客艙設備。與中華電信簽訂策略合作備忘錄。與 GE 航空集團簽署 OnPoint 燃油減碳解決方案協議。榮獲數位時代雜誌「Super Green」評審團大獎及 2012 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蟬連讀者文摘 2012「信譽品牌」金牌獎。榮獲體委會「體育推手獎」。蟬聯管理雜誌理想品牌第一名。榮獲 101 年度「節能減碳行動標章」特優獎。華航修護廠區榮獲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全球首架跨太平洋氣候觀測機正式啟航。成為全球首家標示餐點碳足跡及熱量的航空公司。

民國 102 年：與南航、東航、廈航結盟成立「大中華攜手飛」。與俄羅斯全祿航空、夏威夷航空合作共用班號，與南方航空擴大共用班號合作。增闢臺北-高松航線、嘉義-靜岡包機、臺北-夏威夷直飛航班、臺北-烏魯木齊、麗江航線。開闢臺北-石垣島、臺南-香港、臺北-釜山航線、松山-日本愛媛包機。開闢臺北-南京-鄭州貨運航線、臺北-威海航班。推出溫控產品貨運服務。蟬

聯數位時代 Super Green 評審團大獎及 2013 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榮獲經理人月刊「2013 影響力品牌大調查」航空類首獎、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金牌獎。榮獲全國標準化獎之「公司標準化獎」、「第三屆臺灣綠色典範獎」、102 年遠見雜誌「傑出服務獎」、環保署「第二十二屆企業環保獎」。

民國 103 年：獲頒環保署第二十三屆企業環保獎金獎、「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擴大驗證」及「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建置驗證」、榮獲「2014 國際綠色典範獎」。蟬聯數位時代 Super Green 評審團大獎及三度榮獲綠色品牌交通運輸類首獎。開闢松山-福州、臺北-長春、合肥、煙台及徐州新航線。新世代 777 新機客艙設計獲頒 103 年金點設計獎之「年度最佳設計獎」、蟬聯美國 Global Traveler「北亞最佳航空公司」大獎。

民國 104 年：開闢臺北-無錫、高雄-常州、熊本、福岡、臺北-墨爾本、並延遠至紐西蘭基督城，開闢臺南-大阪航線。臺灣首創 e 化服務，推出社群網站客戶服務。成立飛機修護訓練中心。並榮獲各類獎項：

(一)品牌服務：民航局 103 年度金翔獎、TheDesignAir 2015 旅客首選十大最佳航空全球第 2 名、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金獎、美國 Global Traveler 讀者調查三冠王。

(二)企業社會責任：2015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環保署企業環保獎。

(三)產品設計：新世代 777-300ER 新機客艙設計榮獲 2015 年紅點設計大獎、親子臥艙設計榮獲美國 (Global Traveler) 休閒旅遊卓越創新獎、新世代創新美學獲頒國家產業創新獎。

(四)其他：衛福部疾管署 104 年度防疫績優獎。

民國 105 年：開闢臺北-揚州航線、臺北-深圳貨運航線。陸客來臺中轉首發，搭乘華航通往世界各地。華航託運行李免費額度增 10 公斤，並調降計重制區域行李超額收費標準。首架 A350 正式交機，成為臺灣第一家擁有此機種的國籍航空。與民航局共同完成「航空旅客運輸服務-產品碳足跡類別規則」。並榮獲各類獎項：

(一)品牌服務：榮獲「PAX International」全球票選「2016 亞洲航空公司傑出餐飲服務」大獎。獲頒美國「Global Traveler 休閒旅遊」最佳豪華經濟艙獎及年度最佳航空。華航機上雜誌「Dynasty」榮獲 APEX 優秀出版卓越獎。官網獲得 WebAward 評比為 2016 Best Airline Website 最佳航空網站。

(二)企業社會責任：通過 ISO 14001 與 ISO 50001 環境管理系統與能源管理系統第三者稽核作業。獲得 IOSA 飛安認證。獲頒「2016 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

(三)產品設計：波音 777-300ER 客艙、軟體操作介面、餐具設計、Sky Lounge 設計包裝及桃園機場第一航廈貴賓室，奪得 5 項 iF 設計獎。榮獲 TheDesignAir 2016 雙料設計大獎。

(四)其他：榮獲道瓊永續指數成份股企業殊榮，成為臺灣首家及國際新興市場中唯一入選之航空公司。

民國 106 年：開航臺北-倫敦航線，為臺灣唯一直飛倫敦航空公司。與法國航空共用班號直飛臺北-巴黎。臺日航線與日航共用班號。與荷蘭航空簽訂合作備忘錄。與達美航空簽署深化合作協議。與空中巴士簽署合作意向書，全面強化維修合作。與美國 NORDAM 航太集團於臺灣桃園成立合資公司「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雙方合作帶動產業投資及培育航太維修人才。與林口長庚醫院簽署空中醫療合作備忘錄。通過 AS 9110 空巴認證合格維修商。四度榮膺載運國家人造衛星赴美任務。主辦 2017 AAPA 年會力促亞太航空發展。提供第二架 A330-300 進行太平洋溫室效應氣體觀測計畫。簽署白金漢宮宣言，遏止非法動植物輸運。使用永續替代燃油，創國籍航空減碳里程碑。並榮獲各類獎項：

(一)品牌服務：榮獲全球航空貨運卓越服務獎。榮獲 Cheers 雜誌 2017 年「新世代最嚮往企業 TOP 20」殊榮。連續 19 年獲頒「讀者文摘」信譽品牌金獎。榮獲 2017 年遠見雜誌五星服務獎。蟬聯 Global Traveler 北亞最佳航空。

(二)企業社會責任：榮獲「台灣 Top 50 企業永續報告獎運輸業組金獎」、「氣候領袖獎」及「社會共融獎」。

(三)其他：連續二年入選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

民國 107 年：赴美新航點臺北-美國加州安大略正式營運。擔任 2018 年 IATA 提名委員會十大成員之一。開航高雄-香港-雅加達及臺北-重慶客運航線。開闢美國哥倫布市貨運航點。攜手日航開拓日本內陸札幌-新潟、札幌-花卷、福岡-宮崎、福岡-花卷、福岡-奄美、鹿兒島-奄美及鹿兒島-德之島新航點。

(一)品牌服務：榮獲 Cheers 雜誌「2018 年新世代最嚮往企業 TOP 20」。華航園區榮獲鑽石級綠建築標章，年省 2 萬 3 千度用電。榮獲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前 5%。華航機上雜誌「Dynasty」榮獲 2018 美國 APEX 優秀出版獎。

(二)企業社會責任：華航集團捐款 1,000 萬元協助花蓮地震救災。為全球第二家同時通過 ISO 14001、ISO 50001 雙系統認證的航空公司，對環境風險管理秉持最高標準。與英國專業環境機構 ClimateCare 公司合作，啟動環保旅程 ECO Travel 碳抵換計畫。

(三)產品設計：獲 OBH 雜誌國際客艙服務評鑑 (Onboard Hospitality Award)「豪華經濟艙最佳盥洗包」獎。

(四)其他：獲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成份股。榮獲台灣企業永續獎殊榮。

民國 108 年：臺北-帛琉航線新增班。開闢日本名古屋貨運航點。與中原大學簽署合作意向書，共同培育航空人才。獲美國運輸安全管理局核准加入預先安檢計畫。榮獲國際碳揭露專案評比為全球航空標竿企業。首度入選「臺灣永續指數」成份股。榮獲臺灣首家醫藥品冷鏈運輸國際認證。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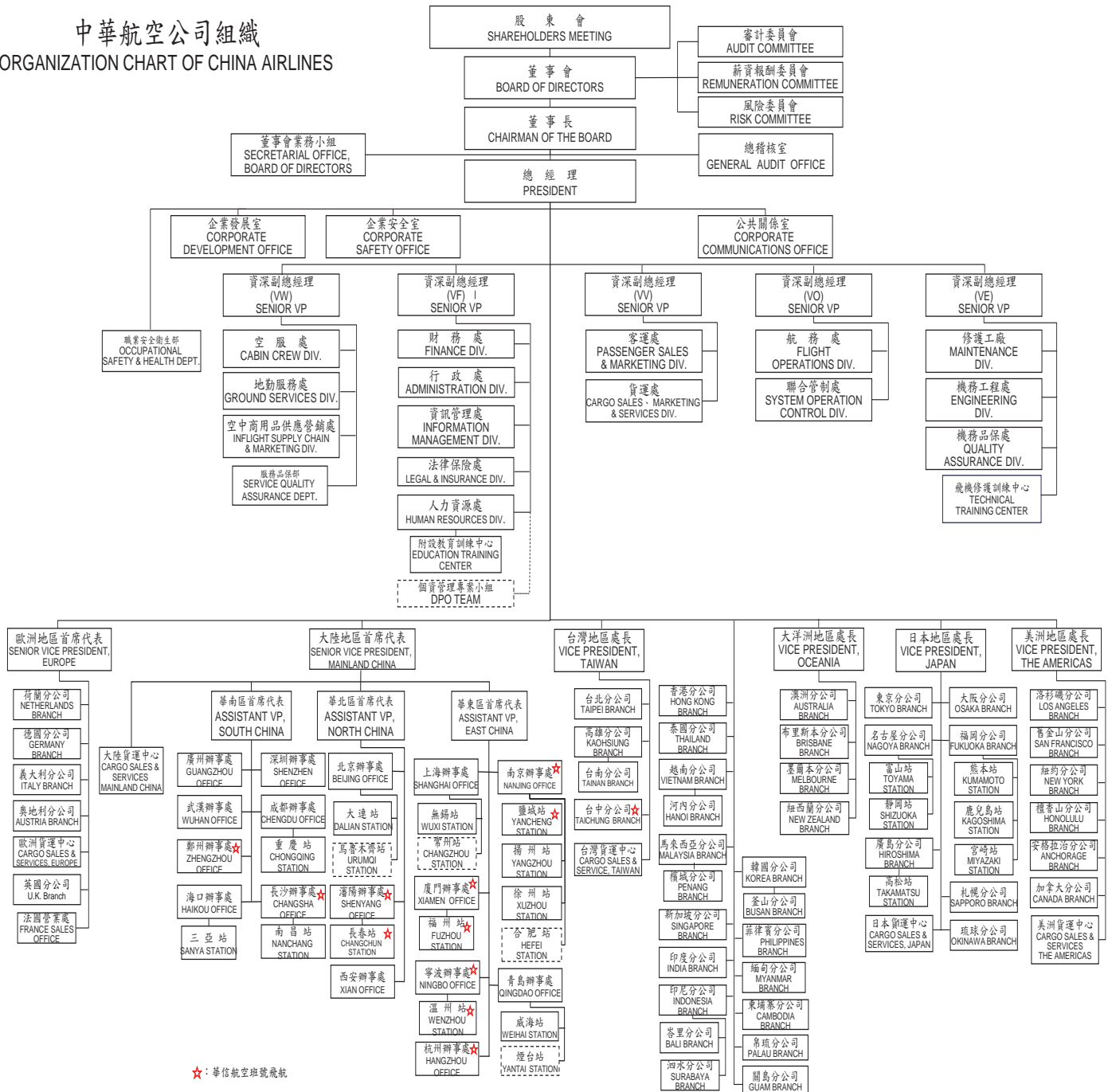
- 一、組織系統
-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系統圖 (108年4月27日)

中華航空公司組織 ORGANIZATION CHART OF CHINA AIRLINES



(二)各部門主要所營業務

單位	單位職掌
總稽核室	負責稽核內部控制制度、年度業務計畫之執行成效。
董事會業務小組	負責董事會籌開、議事錄整理寄發與決議事項列管、泛公股股東協調窗口及法人代表事務之處理、董事之聯繫與服務事宜及董事會暨各功能性委員預算編列與控管。
企業發展室	負責公司中長程經營策略規劃、機隊計畫及年度計畫、爭取航權並增進公司與有關國家民航當局關係，策定品牌定位與發展策略、規劃中長期客艙與影視系統之設計與發展、飛機購、售、租等業務。負責督導轉投資事業之經營績效與管理等業務。
企業安全室	策訂公司安全、保安、品保、環境及緊急應變政策與制度，建立相關管理系統並辦理教育訓練，執行相關事件之調查、分析與查核，協調政府機構及各國民航管理單位、廠商、團體處理公司安全、保安、品保、環境及緊急應變相關業務。
公共關係室	負責公司對外發言、國會及媒體之溝通聯繫、策劃社會公益活動、贊助慈善愛心活動、籌辦公司首航及各項節慶活動、華航園地月刊之編撰、華航雜誌編務之監督及協調、籌辦員工聯誼活動、策訂公司形象廣告策略。
法律保險處	負責審查公司各項對外合約與契約、處理訴訟案件，並綜理機隊、航材等公司各項資產及組員、客貨運等之保險事宜。
財務處	負責規劃公司資金來源、管理資金運用、控管預算，審核記錄收付事項，編製財務報表，管理稅務、油料採購、提供會計及成本分析資訊等業務。
行政處	負責辦理一般性物品採購、營繕工程及土地不動產管理、陸路輸運管理及車輛保養維修；辦理公司證照、印信保管監用、年鑑、公文總收發、文書檔案管理等業務。
空服處	負責制訂空服作業標準、管理培訓空服人員、規劃空服人力需求、執行空服簽派等業務。
地勤服務處	負責制訂地勤服務作業標準、發展地服作業系統、全線地服訓練計畫與執行、督導各站地服業務、提供桃園及松山機場地勤服務、綜理地勤代理合約等業務。
空中商用品供應 營銷處	負責各項空服用品、銷售商品之研發、行銷與規劃；全線班機餐點與飲料之規劃及供應管理；督導與控管各項空服用品之申購、倉儲、整備與裝載等後勤供應管理；依據顧客意見及市場趨勢，研究各項空服用品品質之改善。
服務品保部	建立、維護公司 ISO 9001 品質管理系統，辦理服務品質教育、內部品質稽核員訓練及品質理念宣導；監控客運服務滿意度及準時率目標，調查、分析顧客滿意度與目標達成情形；規劃及執行客運服務品質查核。
客運處	負責督導全線客運航網規劃暨航線管理、控管機位、營業促銷、數位行銷、顧客關係維護、會員行銷暨聯航合作、異業合作、釐訂客運運價及各項配額、評估績效，以及發展建立及維護各層次營收管理系統與客運商務訓練。
資訊管理處	結合資訊科技與業務知識，推動公司資訊化，以提昇企業營運競爭能力。
人力資源處	負責規劃公司組織與人力資源、制訂人事管理制度及給與標準、提供人員招募服務、督導人事管理、規劃員工培訓體系與前程發展、提供員工健康管理等業務，派任關係企業人員管理。

單位	單位職掌
職業安全衛生部	策訂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與規章，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以期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員工安全與健康。透過 SGS 驗證機構取得 OHSAS 18001 及 CNS 15506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有效控制職業災害風險、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貨運處	釐定貨運發展策略、督導全線貨運營業、規劃貨運班表及管制艙位分配、釐訂貨運運價及營業配額、評估營業績效、擬定並督導全線貨運服務及作業標準、貨運訓練及地勤代理合約審核、策劃貨運資訊系統、客貨機裝載管制作業、貨運裝備控管及運補、臺北貨運場站之作業、貨運處及台貨中心之會計業務等。
航務處	負責前艙組員之人力需求計畫、前艙組員之培訓與管理、制訂飛航作業標準、控制油料消耗、規劃執行組員及航務簽派、維護機上手冊、維護模擬機等業務。
聯合管制處	綜理全線機場整體航班運作協調作業、監管班機動態、協調處理異常狀況之班機調度、保障航班準時率、即時提供資訊給在空航機、確保飛行安全，調查班機重大延誤原因、建立完整航機及統計分析資料；執行、督導航機簽派作業，規劃及辦理航班飛越許可；負責業務相關之安全管理責任。
修護工廠	負責航機維修執行、顧客機修護服務、各站修護支援與督導、修護能量建立等業務。
機務工程處	負責航機維修之規劃與管制、航材補給管理、修護成本控制及機務資訊系統發展策略之規劃等業務。
機務品保處	負責各國民航主管機關之協調聯繫，維持營運規範、修理廠執照及航空器適航證之有效性、維修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簽放之授權管理、品質稽核系統之制定及實施、航機品質管理與現場檢驗系統之建立及執行、依機隊計畫執行新機引進及售還機之交機並協助航空器事件調查之處理等業務。
飛機修護訓練中心	開發符合民航局標準之機種訓練及民航證照轉換訓練課程，因應機務組織與外部顧客教育訓練需求，制定訓練計畫並據以執行教育訓練。
國內外各分公司	開發及推廣各分公司客貨運營業。

二、董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主要經(學)歷、選(就)任日期等資訊

108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其他關係之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財團法華航空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	-	77/07/07	107/06/27	3	1,867,341,935	34.13%	1,867,341,935	34.45%	-	-	-	-	-	-	-	-	-	-	-
	代表人：謝世謙	中華民國	男	105/07/06	107/06/27	3	48,517	0.00%	48,517	0.00%	0	0.00%	0	0.00%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地區處長兼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澳洲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印尼分公司總經理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客運處處長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華美投資公司董事 中美企業公司董事 桃園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財團法華航空發展基金會	中華民國	-	77/07/07	107/06/27	3	1,867,341,935	34.13%	1,867,341,935	34.45%	-	-	-	-	-	-	-	-	-	-	-
	代表人：陳致遠	中華民國	男	89/07/01	107/06/27	3	190,166	0.00%	190,166	0.00%	155,849	0.00%	0	0.00%	萬海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新加坡聯合科技集團董事長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飛龍集團董事 毅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學系兼任副教授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誼遠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士林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萬海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 勇源基金會執行長 萬海航運新加坡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丁廣鎰	中華民國	男	97/01/28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央貿易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美國波士頓大學財務學士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委員會委員 富美鑫控股集團總裁 協孚電力責任有限公司董事長 越南宏達科技公司董事長 富美鑫亞洲控股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聯利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富美與發展責任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管理學院企業客座教授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陳漢銘	中華民國	男	105/07/26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源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台北敦化扶輪社理事 英國普利茅斯大學建築系榮譽學士 英國伯明罕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博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長佳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勤泰軸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代表人：柯孫達	中華民國	男	107/06/27	107/06/27	3	3,737	0.00%	3,737	0.00%	0	0.00%	0	0.00%	國立空中大學兼任講師 國立空中商專兼任講師 基隆家庭扶助中心主任委員 日本慶應大學商學研究所經營學碩士	柯達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柯達貿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柯大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或註冊地	性別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年)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或二親等以內其他關係之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危永業	中華民國	男	107/06/27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空軍機械學校噴射機機械維護組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理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修護工廠航線修護本部領班	無	無	無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中華民國	-	101/06/15	107/06/27	3	519,750,519	9.50%	519,750,519	9.59%	-	-	-	-	-	-	-	-	-
	代表人：林世銘	中華民國	男	101/06/15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行政院賦稅改革委員會委員 臺北市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 國立臺灣大學管理學院副院長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系主任暨研究所所長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會計學博士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益董事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學系暨研究所教授	無	無	無
	代表人：王時忠	中華民國	女	107/06/27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局長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主委 財團法人凱達格蘭基金會執行長 高雄市政府新聞處處長 財團法人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執行長 台灣人權促進會秘書長 美國杜克大學國際發展政策碩士	臺南市政府副市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鍾樂民	中華民國	男	101/06/15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鋼碳素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網際優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中華民國	女	107/06/27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立法院立委顧問 義安會計師事務所所長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兼任副教授 美國亞美克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 美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資深會計師 美國汽車協會南加州辦公室會計 美國加州大學爾灣分校企業管理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委員會委員 環保署基金管理委員會 光群雷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沈慧雅	中華民國	女	107/06/27	107/06/27	3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委員 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中華航空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航空公司審計委員會委員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風險委員會委員 考試院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顧問 聯陽法律事務所律師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華南永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成員曾任職本公司董事之平均任期為 5 年。

註 2：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之三名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 9 年。

1.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2. 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資訊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須之 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謝世謙	-	-	✓	-	-	✓	✓	-	-	✓	✓	✓	-	0
陳致遠	✓	-	✓	✓	-	✓	✓	✓	✓	✓	✓	✓	-	0
丁廣鈺	-	-	✓	✓	✓	✓	✓	✓	✓	✓	✓	✓	-	0
陳漢銘	-	-	✓	✓	✓	✓	✓	✓	✓	✓	✓	✓	-	0
柯孫達	-	-	✓	✓	✓	✓	✓	✓	✓	✓	✓	✓	-	0
危永業	-	✓	✓	-	✓	✓	✓	✓	✓	✓	✓	✓	-	0
林世銘	✓	✓	✓	✓	✓	✓	✓	✓	✓	✓	✓	✓	-	1
王時思	-	-	✓	✓	✓	✓	✓	✓	✓	✓	✓	✓	-	0
鍾樂民	-	-	✓	✓	✓	✓	✓	✓	✓	✓	✓	✓	✓	0
張謝金森	-	✓	✓	✓	✓	✓	✓	✓	✓	✓	✓	✓	✓	1
沈慧雅	-	✓	✓	✓	✓	✓	✓	✓	✓	✓	✓	✓	✓	2

註：各董事與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業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謝世謙	中華民國	男	105/06/24	48,517	0.00%	0	0.00%	0	0.00%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澳洲分公司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 私立東吳大學經濟學系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桃園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美投資公司董事、中美企業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稽核室總稽核	方若玲	中華民國	女	107/05/11	8,000	0.00%	0	0.00%	0	0.00%	行政處副總經理、總稽核室副總稽核 美國喬治亞州立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臺灣航動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總稽核室副總稽核	何惠芬	中華民國	女	107/02/01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處協理、財務處總會計部經理 私立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VF)	張揚	中華民國	男	105/06/24	0	0.00%	0	0.00%	0	0.00%	臺灣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桃園航動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私立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臺灣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桃園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董事、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董事、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VV)	王正明	中華民國	男	108/01/01	35,621	0.00%	0	0.00%	0	0.00%	客運營業處副總經理兼任客運行銷處副總經理、韓國分公司總經理 私立逢甲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副總經理(VO)	高星漢	中華民國	男	100/06/01	62,809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處長、航務處副處長 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學系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VE)	王宏	中華民國	男	106/08/16	12,069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總廠長、機務工程處副總經理 私立逢甲大學航空工程學系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飛機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有限公司董事、晉江太古飛機複合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VW)	羅雅美	中華民國	女	105/06/24	0	0.00%	0	0.00%	0	0.00%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經理、行政院機要顧問 國立臺灣大學政治研究所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個資管理專案小組資料保護長	吳孝遂	中華民國	男	107/07/21	0	0.00%	52	0.00%	0	0.00%	韓國分公司總經理、檀香山分公司總經理 英國克蘭菲爾德大學航空運輸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處副總經理	葉紹鼎	中華民國	男	108/04/01	868	0.00%	0	0.00%	0	0.00%	人力資源處協理、修護工廠人事暨行政部經理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處協理	李佩貞	中華民國	女	108/04/01	11,975	0.00%	7,144	0.00%	0	0.00%	人力資源處人資發展部經理、地勤服務處行政部經理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航務處副總經理	賴銘輝	中華民國	男	105/03/01	19,127	0.00%	0	0.00%	0	0.00%	企業安全室副總經理、航務處協理 國立成功大學水利工程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航務處協理	董興華	中華民國	男	107/03/16	587	0.00%	0	0.00%	0	0.00%	法律保險處法律事務部經理、投資發展管理處經營管理部經理 私立東海大學法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航務處協理	陳淳德	中華民國	男	107/08/01	19,299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航訓部經理、航務處計劃發展部經理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聯合管制處副總經理	周志賢	中華民國	男	107/02/01	9,171	0.00%	7,382	0.00%	0	0.00%	企業安全室協理、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澳洲墨爾本皇家科技大學航空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聯合管制處協理	鄭忠信	中華民國	男	102/08/01	1,494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場站修護部經理、停機線修護部經理 私立龍華工專機械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聯合管制處協理	黃祥澎	中華民國	男	106/08/01	1,000	0.00%	0	0.00%	0	0.00%	企業安全室安全保證部經理、地勤服務處行政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財務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處副總經理	彭寶珠	中華民國	女	108/01/01	8,434	0.00%	0	0.00%	0	0.00%	企業發展室副總經理、客運營業處協理 國立臺灣大學外文學系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董事、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客運處協理	陳佩玢	中華民國	女	107/11/01	926	0.00%	0	0.00%	0	0.00%	客運營業處協理、客運營業處營業管理部經理 國立臺灣大學工商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副總經理(財會主管)	陳奕傑	中華民國	男	106/02/16	6,161	0.00%	0	0.00%	0	0.00%	投資發展管理處副總經理、越南分公司總經理兼河內分公司總經理 國立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顏洋	中華民國	女	107/05/01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處財務管理部經理、財務處經濟分析部經理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分校財務管理研究所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處協理	黃慧娜	中華民國	女	106/09/01	16,661	0.00%	0	0.00%	0	0.00%	財務處客營審核管制部經理、台北分公司會計行政部經理 私立東吳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安全室副總經理	陳一戈	中華民國	男	105/03/01	23,541	0.00%	0	0.00%	0	0.00%	企業安全室協理、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安管室副總經理 私立聯合工專陶玻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上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企業安全室協理	游約翰	中華民國	男	107/12/06	0	0.00%	0	0.00%	0	0.00%	企業安全室安全部經理、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航空安室協理 國立中山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法律保險處副總經理	簡豐年	中華民國	男	106/01/03	0	0.00%	0	0.00%	0	0.0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法務處長、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共關係室副總經理	劉朝洋	中華民國	男	107/11/05	60,488	0.00%	0	0.00%	0	0.00%	地勤服務處副總經理、華南區首席代表兼廣州辦事處總經理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土地資源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共關係室協理	方承儒	中華民國	男	107/10/20	1,656	0.00%	0	0.00%	0	0.00%	安格拉治分公司總經理、航務處協理 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航太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公共關係室協理	林恒杉	中華民國	男	108/04/16	0	0.00%	0	0.00%	0	0.00%	公共關係室公共事務部經理、人力資源處員工關係部經理 澳洲墨爾本皇家科技大學航空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行政處副總經理	鍾明志	中華民國	男	107/07/21	638	0.00%	0	0.00%	0	0.00%	個資管理專案小組資料保護長、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國立臺灣大學資訊管理學系研究所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行政處協理	陳若卿	中華民國	女	104/10/01	0	0.00%	0	0.00%	0	0.00%	空中用品供應處服務用品規劃部經理 總稽查室稽核 美國密西根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資訊管理處副總經理(兼研發主管)	盧世銘	中華民國	男	104/05/01	24,917	0.00%	0	0.00%	0	0.00%	企業發展室新世代產品策劃小組專案協理、地勤服務處協理 國立政治大學資訊管理研究所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訊管理處協理	劉端旭	中華民國	男	106/04/20	92,068	0.00%	0	0.00%	0	0.00%	地勤服務處協理、資訊管理處資訊計劃部經理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空服處副總經理	洪祖光	中華民國	男	106/05/04	11,816	0.00%	0	0.00%	0	0.00%	航務處協理、空中用品供應處餐飲服務部經理 私立東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空服處協理	方遠懷	中華民國	男	107/08/04	30,348	0.00%	0	0.00%	0	0.00%	夏威夷酒店總經理、青島辦事處總經理 澳洲墨爾本皇家科技大學航空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發展室副總經理	張程皓	中華民國	男	108/01/21	11,803	0.00%	0	0.00%	0	0.00%	貨運營業處副總經理、華儲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英國克蘭菲爾德大學航空運輸管理研究所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航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夏威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美企業公司董事、中國飛機服務有限公司董事、華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發展室協理	王薇	中華民國	女	106/02/02	54,297	0.00%	0	0.00%	0	0.00%	奧地利分公司總經理、財務處協理 美國喬治華盛頓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企業發展室協理	劉守愨	中華民國	女	107/12/01	0	0.00%	0	0.00%	0	0.00%	華信航空公司總經理特別助理 國立臺灣大學外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銷處副總經理	邱彰信	中華民國	男	106/12/18	3,049	0.00%	0	0.00%	0	0.00%	台灣地區行銷協理、德國分公司總經理 澳洲昆士蘭大學研究所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得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無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銷處協理	高淑娟	中華民國	女	105/08/16	7,879	0.00%	0	0.00%	0	0.00%	行政處採購部經理、人力資源管理處人事行政部經理 私立銘傳商專觀光事業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銷處協理	于堯	中華民國	女	107/11/01	34,154	0.00%	0	0.00%	0	0.00%	公共關係室協理、公共關係室公共事務部經理 國立中山大學高階經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地勤服務處副總經理	陳偉韜	中華民國	男	107/11/07	36,165	0.00%	2,196	0.00%	0	0.00%	廣島分公司總經理、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私立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地勤服務處協理	蕭國智	中華民國	男	106/04/20	0	0.00%	0	0.00%	0	0.00%	資訊管理處協理、札幌分公司經理、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貨運處副總經理	劉得源	中華民國	男	105/10/01	172	0.00%	0	0.00%	0	0.00%	貨運營業處副總經理、貨運服務處副總經理、私立輔仁大學經濟學系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東聯國際貨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貨運處協理	許欲昔	中華民國	男	108/01/22	24,648	0.00%	0	0.00%	0	0.00%	大陸貨運中心總經理、貨運營業處貨運營業管理處經理、私立逢甲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貨運處協理	單大興	中華民國	男	107/01/01	29,818	0.00%	17,982	0.00%	0	0.00%	貨運處貨運營業管理部經理、貨運航線收益管理部經理、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修護工廠總廠長	孫嘉民	中華民國	男	106/09/16	62,602	0.00%	0	0.00%	0	0.00%	機務工程處副總經理、企業安全室副總經理、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工業管理研究所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修護工廠協理	蕭瑞甫	中華民國	男	106/09/16	0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航線修護本部經理、修護工廠停機線修護部經理、私立開南大學航空運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機務品保處副總經理	李志偉	中華民國	男	106/09/16	10,295	0.00%	0	0.00%	0	0.00%	修護工廠協理、修護工廠停機線修護部經理、私立開南大學空運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國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機務工程處副總經理	李榮輝	中華民國	男	106/09/16	10,298	0.00%	0	0.00%	0	0.00%	機務品保處副總經理、修護工廠協理 私立大同大學機械工程研究所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台灣地區處長兼台北分公司總經理	唐慧明	中華民國	女	105/08/16	50,878	0.00%	15,946	0.00%	0	0.00%	空服處副總經理、高雄分公司總經理 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美洲地區處長兼洛杉磯分公司總經理	李獻光	中華民國	男	103/12/16	25,000	0.00%	0	0.00%	0	0.00%	歐洲地區處長兼荷蘭分公司總經理、客運營業處協理 國立海洋學院航海學系	夏威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中美企業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華美投資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日本地區處長兼東京分公司總經理	張明璋	中華民國	男	106/10/02	30,512	0.00%	0	0.00%	0	0.00%	企業發展室副總經理、地勤服務處副總經理 私立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華泉旅行社董事	無	無	無	無
歐洲地區首席代表兼荷蘭分公司總經理	韓梁中	中華民國	男	106/06/12	11,498	0.00%	0	0.00%	0	0.00%	資深副總經理、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陸地區首席代表兼華北區首席代表兼北京辦事處總經理	張志潔	中華民國	男	107/10/08	96,553	0.00%	0	0.00%	0	0.00%	資深副總經理、客運營業處副總經理 私立東海大學政治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洋洲地區處長兼澳洲分公司總經理	陳中民	中華民國	男	106/05/10	32,779	0.00%	0	0.00%	0	0.00%	福岡分公司總經理、客運營業處協理 國立交通大學海洋運輸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本公司之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資料保護長、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於前揭期間未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任職，亦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 (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 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 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何煥軒										
董事	謝世謙										
董事	陳致遠										
董事	丁廣鈺										
董事	陳漢銘										
董事	柯孫達										
董事	危永業										
董事	林世銘										
董事	王時思										
董事	鍾家璽	6,432	6,432	0	0	0	0	5,757	7,375	0.68%	0.77%
董事	李國富										
董事	鄭傳義										
董事	黃秀谷										
獨立董事	鍾樂民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獨立董事	沈慧雅										
獨立董事	羅孝賢										
獨立董事	丁庭宇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2.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前四項董事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董事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H	本公司 (註 8)	所有轉投資企業 (註 9)I
低於 2,000,000 元	謝世謙、陳致遠、丁廣鈺、陳漢銘、柯孫達、危永業、林世銘、王時思、鍾家璽、李國富、鄭傳義、黃秀谷、鍾樂民、張謝金森、沈慧雅、羅孝賢、丁庭宇	謝世謙、陳致遠、丁廣鈺、陳漢銘、柯孫達、危永業、林世銘、王時思、鍾家璽、李國富、鄭傳義、黃秀谷、鍾樂民、張謝金森、沈慧雅、羅孝賢、丁庭宇	陳致遠、丁廣鈺、陳漢銘、柯孫達、危永業、林世銘、王時思、鍾家璽、鄭傳義、黃秀谷、鍾樂民、張謝金森、沈慧雅、羅孝賢、丁庭宇	陳致遠、丁廣鈺、陳漢銘、柯孫達、危永業、林世銘、王時思、鍾家璽、鄭傳義、黃秀谷、鍾樂民、張謝金森、沈慧雅、羅孝賢、丁庭宇
2,000,000 (含) ~5,000,000 元 (不含)	-	-	李國富	李國富
5,000,000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何煥軒	何煥軒	何煥軒、謝世謙	何煥軒、謝世謙
總計	18 人	18 人	18 人	18 人

註 1：上表除獨立董事外，其餘為本公司法人股東「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何煥軒先生於 108 年 4 月 2 日解任董事長；謝世謙先生於 108 年 4 月 2 日選任董事長；法人董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黃秀谷先生於 107 年 1 月 19 日辭任董事；鄭傳義先生於 107 年 5 月 7 日辭任董事；鍾家璽先生、李國富先生、羅孝賢先生、丁庭宇先生於 107 年 6 月 27 日解任董事。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 (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3：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不配發董事酬勞。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8,997	9,986	0	0	0	0	0	0	1.18%	1.33%	0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上述費用不包括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1,000仟元。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上述費用不包括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693仟元。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本公司董事會於108年3月20日決議通過107年員工酬勞案。

註7：已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已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新臺幣1,790,361仟元。

註11：(1)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2)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已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12：(1)除何煖軒董事長及謝世謙董事未支領本公司車馬費外，其餘董事均支領本公司車馬費。

(2)李國富董事、丁廣鎡董事及危永業董事個別所支領之車馬費，分別提取部分至全額捐贈予本公司企業工會。

(3)屬董事兼任員工者，為謝世謙董事、危永業董事、鍾家璽董事及李國富董事。

3.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註 1)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	謝世謙	18,997	18,997	0	0	9,284	13,553
資深副總經理	羅雅美						
資深副總經理	高星漢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潔 (註 10)						
資深副總經理	王 宏						
資深副總經理	張 揚						

4.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所有轉投資事業(註 7)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羅雅美、張志潔、王 宏、張 揚	羅雅美、張志潔、王 宏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謝世謙、高星漢	謝世謙、高星漢、張 揚
總計	6 人	6 人

註 1：謝世謙總經理同時擔任董事，其報酬顯示於上表並列入「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指最近年度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已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上述費用不包括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臺幣 4,646 仟元。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07 年員工酬勞案。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酬勞(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57	0	57	0	1.58%	1.82%	0

註 5：已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為新臺幣 1,790,361 仟元。

註 9：本公司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註 10：張志潔先生於 107 年 10 月 8 日解任資深副總經理。

5.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總經理	謝世謙				
資深副總經理	羅雅美				
資深副總經理	高星漢				
資深副總經理	王宏				
資深副總經理	張揚				
總稽核	方若玲				
資料保護長	吳孝遂 (107/07/21 就任)				
副總經理	簡豐年				
副總經理	陳一戈				
副總經理	賴銘輝				
副總經理	王正明				
副總經理	劉得濠				
副總經理	劉朝洋				
副總經理	陳康瑞				
副總經理	鍾明志				
副總經理	陳奕傑				
副總經理	洪祖光				
副總經理	邱彰信				
副總經理	周志賢				
副總經理	陳偉韜 (107/11/07 就任)				
副總經理	彭寶珠				
副總經理	盧世銘				
修護工廠總廠長	孫嘉民				
副總經理	李榮輝				
副總經理	李志偉				
副總稽核	何惠芬	0	477	477	0.92%
協理	游約翰 (107/12/06 就任)				
協理	陳淳德 (107/08/01 就任)				
協理	童興華 (107/03/16 就任)				
協理	黃祥澍				
協理	鄭忠信				
協理	陳佩玗 (107/05/16 就任)				
協理	歐陽應祈				
協理	衛世中 (107/03/31 就任)				
協理	單大興 (107/01/01 就任)				
協理	方承儒 (107/10/20 就任)				
協理	葉紹鼎				
協理	陳若卿				
協理	顏洋 (107/05/01 就任)				
協理	黃慧娜				
協理	方遠懷 (107/08/04 就任)				
協理	高淑娟				
協理	于堯				
協理	蕭國智				
協理	洪逸蘭				
協理	王薇				
協理	劉守恕 (107/12/01 就任)				
協理	劉端旭				
協理	蕭瑞甫				
副總經理	顧約翰 (107/01/01 解任)				
協理	據德修 (107/01/08 解任)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協理	林銘琇 (107/01/11 解任)				
協理	廖威智 (107/03/01 解任)				
協理	林曉峰 (107/03/26 解任)				
總稽核	鍾朝端 (107/04/30 解任)				
協理	薛博文 (107/07/01 解任)				
協理	魯淑慧 (107/07/17 解任)				
協理	潘文琮 (107/07/30 解任)				
協理	賴祥光 (107/09/25 解任)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潔 (107/10/08 解任)				
副總經理	彭榮敏 (107/11/05 解任)				
協理	蔡志宏 (107/12/06 解任)				

註 1：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決議通過 107 年員工酬勞案。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證管會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比較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6 年度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7 年度 給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1%	1.21%	1.18%	1.33%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	1.38%	1.54%	1.58%	1.82%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之車馬費與報酬，由董事會參照相關業界及上市公司水準議定之，其中，董事長之報酬係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授權董事會比照本公司經理人報酬之相關規定議定；其餘董事則支領固定車馬費、出席費。

總經理及資深副總經理之報酬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由董事會決議依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給相關規定支給，獎金及員工酬勞則視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個人績效達成率，作為給付之參考。

3.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依規定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及訂定薪資報酬，並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4.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總經理報酬已充分考量其專業能力及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資深副總經理則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考績規定辦理，以連結個人績效目標管理及工作評比，綜合考核後評定績效。

5.與未來風險關聯性：

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均於衡酌各種風險因素後為之；重要決策之績效將反映於公司獲利情形，進而與經營階層之薪酬相關；亦即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資深副總經理之薪酬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期間共計召開 13 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 92%，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2)	所代表法人姓名	備註
董事長	何煥軒	12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續任，嗣於 108/04/02 解任。
董事長	謝世謙	13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續任，嗣於 108/04/02 選任董事長。
董事	陳致遠	12	1	92%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續任。
董事	丁廣鈺	8	5	62%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續任。
董事	陳漢銘	13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續任。
董事	柯孫達	10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新任。
董事	危永業	9	1	9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新任。
董事	林世銘	12	1	92%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續任。
董事	王時思	6	4	6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自 107/06/27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新任。
董事	李國富	3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4/07/13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任，嗣於 107/06/27 解任。
董事	鄭傳義	2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5/07/26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任，嗣於 107/05/07 辭任。
董事	鍾家璽	3	0	100%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自 105/08/09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新任，嗣於 107/06/27 解任。
董事	黃秀谷	0	0	-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自 104/06/26 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 續任，嗣於 107/01/19 辭任。
獨立董事	鍾樂民	13	0	100%	-	自 107/06/27 擔任獨立董事；續任。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10	0	100%	-	自 107/06/27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沈慧雅	9	1	90%	-	自 107/06/27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羅孝賢	3	0	100%	-	自 104/06/26 擔任獨立董事； 續任，嗣於 107/06/27 解任。
獨立董事	丁庭宇	3	0	100%	-	自 104/06/26 擔任獨立董事； 新任，嗣於 107/06/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7 年 1 月 24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案	所有獨立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3 月 22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5 次會議	總稽核室總稽核屆齡退休解任案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107 年 5 月 10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6 次會議	審查第 21 屆董事被提名人資格 解除第 21 屆董事當選人競業禁止限制 總稽核室總稽核職務異動	
107 年 6 月 27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1 次會議	選舉第 21 屆董事會董事長 總經理委任案	
107 年 7 月 11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1 次臨時會議	委任第 21 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委員 委任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07 年 8 月 9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2 次會議	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買回本公司股份	
107 年 11 月 8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3 次會議	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08 年 1 月 21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4 次會議	解除王正明資深副總經理兼任職務之競業禁止 限制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08 年 4 月 2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臨時會議	選舉新任董事長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董事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7年1月24日 第20屆董事會第14次會議	董事長及經理人2017年年終獎金、2018年春節激勵金及2018年調薪案	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11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5月10日 第20屆董事會第16次會議	審查第21屆董事被提名人資格	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陳漢銘董事、陳致遠董事、林世銘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因利害關係迴避之董事依次離席迴避，且未參與其相關部分之討論及表決，由其餘出席董事審查，審查結果除劉惠宗先生因未檢附公司法第192條之1第四項規定之相關證明文件，依法不列入董事候選人外，其餘12名董事被提名人均同意通過列入第21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解除第21屆董事當選人競業禁止限制	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陳致遠董事、陳漢銘董事、李國富董事、鍾家璽董事、林世銘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鍾樂民獨立董事、羅孝賢獨立董事、丁庭宇獨立董事等三位獨立董事外，其餘出席董事因利害關係離席迴避，由鍾樂民獨立董事代理主席進行討論及表決，審查結果同意通過。
107年6月27日 第21屆董事會第1次會議	總經理委任案	謝世謙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謝世謙董事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11名董事同意委任謝世謙先生續擔任總經理乙職。
107年8月9日 第21屆董事會第2次會議	董事長及經理人2017年員工酬勞(紅利)	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由沈慧雅獨立董事主持會議，餘出席10名董事同意通過。
	軍公教人員兼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者之車馬費標準	王時思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王時思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依法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餘出席11名董事同意通過。
108年1月21日 第21屆董事會第4次會議	董事長及經理人2018年年終獎金及2019年春節激勵金案	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	就本案有自身利益關係	除何煖軒董事長、謝世謙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由鍾樂民獨立董事主持會議，餘出席10名董事同意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董事會為強化管理機制及健全監督功能，轄下設置有「薪資報酬」、「審計」及「風險」三個功能性委員會，分別依董事會所通過的組織規程召集會議，審議及討論相關議題，並將結論與建議提報至董事會決議，成效良好。經由董事會通過之組織規章，其內容包括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事項、議事規則、行使職權時公司應提供之資源等事項。
- (二)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資訊，敬請查詢本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企業社會責任」、「利害關係人專區」、「投資人資訊」。

四、107年度至108年4月27日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

董事會日期	107年1月24日	107年3月22日	107年5月10日	107年6月27日	107年7月11日	107年8月9日	107年8月23日	107年10月3日	107年11月8日	107年12月21日	108年1月21日	108年3月20日	108年4月2日
姓名	24日	22日	10日	27日	11日	9日	23日	3日	8日	21日	21日	20日	2日
鍾樂民	✓	✓	✓	✓	✓	✓	✓	✓	✓	✓	✓	✓	✓
張謝金森	-	-	-	✓	✓	✓	✓	✓	✓	✓	✓	✓	✓
沈慧雅	-	-	-	✓	✓	✓	✓	✓	✓	✓	✓	✓	○
羅孝賢	✓	✓	✓	-	-	-	-	-	-	-	-	-	-
丁庭宇	✓	✓	✓	-	-	-	-	-	-	-	-	-	-

註：✓係指親自出席、○係指委託出席、×係指未出席。

註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期間共計召開 9 次委員會議，獨立董事出席會議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張謝金森	6	0	100%	自 107/06/27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鍾樂民	9	0	100%	自 104/06/26 擔任獨立董事，嗣於 107/06/27 續任。
獨立董事	沈慧雅	6	0	100%	自 107/06/27 擔任獨立董事；新任。
獨立董事	羅孝賢	3	0	100%	自 104/06/26 擔任獨立董事，嗣於 107/06/27 解任。
獨立董事	丁庭宇	3	0	100%	自 104/06/26 擔任獨立董事，嗣於 107/06/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工作重點：

本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年度主要工作重點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財務報表（年度及半年度財務報告）的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的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制度的考核、公司相關法令（如：內部控制制度、取得或處份資產、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等）及規則之確實遵循，及其他法定職權（財務主管或內部稽核主管任免、企業併購事項）所包括之事項。

二、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7 年 1 月 24 日 第 20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4 次臨時會議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	107 年 1 月 24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4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3 月 22 日 第 20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1 次會議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106 年度盈餘分派 對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額度新臺幣 20 億元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107 年 3 月 22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5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5 月 10 日 第 20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2 次會議	總稽核室總稽核職務異動		107 年 5 月 10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6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8 月 9 日 第 21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107 年第 2 季（含上半年）合併財務報告		107 年 8 月 9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2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 年 11 月 8 日 第 21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簽證會計師		107 年 11 月 8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3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1 月 21 日 第 21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3 次臨時會議	台灣虎航申請上市規畫		108 年 1 月 21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4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 年 3 月 20 日 第 21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107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107 年度盈餘分派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三、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四、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獨立董事除按月收到稽核報告外，稽核主管將年度稽核計畫及半年度稽核業務執行情形提報獨立董事。

(二)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召開之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報告並說明財務報表之查核或核閱結果。

(三)獨立董事得視需要隨時與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聯繫，充分溝通。

1、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事由	獨立董事建議	結果	公司處理情形
107年3月22日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說明106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因臺灣飛機維修公司尚未開始營運，請注意其相關費用資本化情形。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決議通過	1、經理部門已於會議中即時說明回覆。 2、續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於107年3月31日完成106年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採用IFRS16租賃公報之導入計畫與時程表	無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無
107年5月10日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說明107年第1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法令之修訂，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請關切108年新制租賃公報IFRS16啟用，對於107年年報編制模式影響。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經理部門已於會議中即時說明回覆。 2、於107年5月15日完成107年第1季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採用IFRS16租賃公報之進度報告	無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無
107年8月9日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說明107年第2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及新公報對財務報告之影響，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關切上半年度營運結果，油料成本變動對航線盈虧及成本分析之影響。對財報內對預付購機款相關說明，建請載明ATR購機案屬華信航空。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決議通過	1、經理部門已於會議中即時說明回覆。 2、續提報董事會，並於107年8月14日完成107年第2季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採用IFRS16租賃公報之進度報告	無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無
107年11月8日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說明107年第3季財務報告核閱結果、法令之修訂，以及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說明，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關切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內各項應付帳款、其他應收款等變動情形，及其他無形資產項目中客戶關係之內容，請經理部門加以說明。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經理部門已於會議中即時說明回覆。 2、續提報董事會，並於107年11月14日完成107年第3季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採用IFRS16租賃公報之進度報告	無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無
108年3月20日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說明106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關切油價上漲對營運面之影響，兩期營業支出變動原因；並建議依一致性原則調整部分財報文字表達。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經理部門已於會議中即時說明回覆。 2、續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於108年4月1日完成107年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採用IFRS16租賃公報之進度報告	無	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無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事由	獨立董事建議	結果	公司處理情形
107年3月22日 審計委員會	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3月23日公告申報106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揭露於106年度年報。
	106年下半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7年3月22日提報董事會
107年5月10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7年5月10日提報董事會
107年8月9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上半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7年8月9日提報董事會
107年11月8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請經理部門會後提供以避險為目的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相關規定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經理部門會後已提供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相關資料。 2、107年11月8日提報董事會
	108年度稽核計畫	關切風險委員會提報之內部作業風險是否與稽核計畫勾稽	1、由經理部門予以說明。 2、全體出席委員進行討論及表決，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7年11月8日經董事會決議，12月4日完成108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之公告申報。
108年1月21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關切網路銷售是否有控管機制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8年1月21日提報董事會
108年3月20日 審計委員會	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8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3月22日公告申報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揭露於107年度年報。
	108年1-2月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108年3月20日提報董事會

(三)風險委員會運作情形：

風險委員會召集人於107年1月1日至108年4月27日期間共計召開5次委員會議，風險委員會出席會議之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鍾樂民	3	0	100%	自107/07/11擔任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3	0	100%	自107/07/11擔任
獨立董事	沈慧雅	3	0	100%	自107/07/11擔任
董事	丁廣鈺	5	0	100%	自103/05/06擔任； 嗣於107/07/11續任。
董事	林世銘	4	1	80%	自103/05/06擔任； 嗣於107/07/11續任。
董事	陳致遠	1	1	50%	自105/08/11擔任； 嗣於107/06/27解任。
董事	黃秀谷	0	0	-	自103/05/06擔任； 嗣於107/01/19辭任。
獨立董事	羅孝賢	2	0	100%	自103/05/06擔任； 嗣於107/06/27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風險委員會工作重點：

協助董事會檢視公司之總體財務、經濟及飛安等管理策略之訂定、執行結果及因應措施。

二、風險委員會召開情形、會議結論報告：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風險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風險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7年1月31日 第20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第11次會議	安全管理報告 經營面風險管理分析 財務狀況報告 經濟情勢展望及金融、原油市場分析 金融避險策略 油料避險策略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續提報董事會。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4月19日 第20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第12次會議	安全管理報告 經營面風險管理分析 財務狀況報告 經濟情勢展望及金融、原油市場分析 金融避險策略 油料避險策略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8月9日 第21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第1次會議	安全管理報告 經營面風險管理分析 財務狀況報告 經濟情勢展望與金融避險策略 原油市場分析及油料避險策略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7年11月7日 第21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第2次會議	安全管理報告 經營面風險管理分析 財務狀況報告 經濟情勢展望與金融避險策略 原油市場分析及油料避險策略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08年3月20日 第21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第3次會議	安全管理報告 2019Q1-Q2 經營面風險管理分析 財務狀況報告 經濟情勢展望與金融避險策略 原油市場分析及油料避險策略		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係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已於108年5月8日第21屆董事會第6次會議通過修訂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公司重要規章」項下。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窗口且訂有「投資人關係處理辦法」，針對投資人之建議與疑義皆有服務人員及股務代理機構依相關程序處理，確保公司與投資人間溝通管道之暢通與資訊揭露之品質。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為本公司最大股東，與本公司隨時保持充分溝通及聯繫。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等，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業務監督管理，係依該規定辦理。稽核單位每季亦對公司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等作業執行稽核作業，並呈管理階層及獨立董事查閱。企業發展室則督導轉投資事業實施情形，發現缺失均持續追蹤要求限期改善。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董事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等規章，藉以規範內部人須遵守防止內線交易及關於股票交易暨營業秘密資訊處理之相關證券法令，如掌握未公開之重要資訊時，禁止從事有價證券交易。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p>(一) 華航(下稱本公司)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並相信採取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考慮多元化面向，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種族、國籍、出生或文化背景等)、經驗技能(如：航空、海運、財會、法保、學術、電力、科技及公益事業)，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之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其中第20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1、營業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p> <p>而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108年4月27日</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多元化核心</th> <th>性別</th> <th>營運判斷能力</th> <th>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th> <th>經營管理能力</th> <th>危機處理能力</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觀</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r> </thead> <tbody> <tr> <td>謝世謙</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致遠</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丁廣鈺</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漢銘</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柯孫達</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危永業</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世銘</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王時思</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張謝金森</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鍾樂民</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沈慧雅</td> <td>女</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多元化核心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謝世謙	男	✓	○	✓	✓	✓	✓	✓	✓	陳致遠	男	✓	○	✓	✓	✓	✓	✓	✓	丁廣鈺	男	✓	○	✓	✓	✓	✓	✓	✓	陳漢銘	男	✓	○	✓	✓	✓	✓	✓	✓	柯孫達	男	✓	○	✓	✓	✓	✓	✓	✓	危永業	男	✓	○	✓	✓	✓	✓	✓	✓	林世銘	男	✓	✓	✓	✓	✓	✓	✓	✓	王時思	女	✓	○	✓	✓	✓	✓	✓	✓	張謝金森	女	✓	✓	✓	✓	✓	✓	✓	✓	鍾樂民	男	✓	✓	✓	✓	✓	✓	✓	✓	沈慧雅	女	✓	○	✓	✓	✓	✓	✓	✓	無差異
多元化核心	性別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謝世謙	男	✓	○	✓	✓	✓	✓	✓	✓																																																																																																																			
陳致遠	男	✓	○	✓	✓	✓	✓	✓	✓																																																																																																																			
丁廣鈺	男	✓	○	✓	✓	✓	✓	✓	✓																																																																																																																			
陳漢銘	男	✓	○	✓	✓	✓	✓	✓	✓																																																																																																																			
柯孫達	男	✓	○	✓	✓	✓	✓	✓	✓																																																																																																																			
危永業	男	✓	○	✓	✓	✓	✓	✓	✓																																																																																																																			
林世銘	男	✓	✓	✓	✓	✓	✓	✓	✓																																																																																																																			
王時思	女	✓	○	✓	✓	✓	✓	✓	✓																																																																																																																			
張謝金森	女	✓	✓	✓	✓	✓	✓	✓	✓																																																																																																																			
鍾樂民	男	✓	✓	✓	✓	✓	✓	✓	✓																																																																																																																			
沈慧雅	女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衡諸本公司第 21 屆董事會 11 位董事成員名單，包含 3 位女性成員（其中 2 名為獨立董事）及 1 位由本公司工會推薦之員工董事代表。董事會整體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有產業知識和專業領域及國際市場觀之能力；對公益事業貢獻者有陳致遠、丁廣銘；長於法律事務有沈慧雅；現任臺南市副市長王時思；至於張謝金森、鍾樂民及沈慧雅等 3 位獨立董事則分別長於財務會計及法律事務。</p> <p>(2)本公司員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18%，獨立董事占比為 27%，董事平均任期 5 年，其中 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2 年以下、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7 年；而董事成員年齡分布：2 位董事年齡為 65-70 歲、4 位為 56-64 歲、3 位為 50-55 歲及 2 位為 40-45 歲。此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已達 27%。</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外，為健全本公司風險管理，另自願設置有「風險委員會」，由 5 名董事（其中 3 名為獨立董事）出任委員組成，依董事會所通過的組織規程每季召開一次會議。委員會對董事會負責並協助董事會檢視公司之總體財務、經濟及飛安等風險管理策略之訂定、執行結果及因應措施，並將結論與建議提報至董事會決議，運作成效良好。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p>(三)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21 日經第 21 屆董事會第 4 次會議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已揭露至本公司官網，應於每年度結束時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評估方式分為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並於次年度一月底完成，續由人力資源處將績效評估結果提送三月底前之董事會報告。</p> <p>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依上述辦法完成 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並於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提報本次自評結果如下：</p> <p>1、整體董事會</p> <p>(1)衡量項目：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 10 個項目。</p> <p>(2)自評結果：超越標準。</p> <p>2、個別董事成員</p> <p>(1)衡量項目：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 18 個項目。</p> <p>(2)自評結果：超越標準。</p> <p>此外，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的執行，每三年得由符合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p>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規定，每年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完成「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及取得「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評估結果如下：</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 <th colspan="2">評估 結□</th> <th rowspan="2">是否 符合 獨立 性</th> </tr> <tr> <th>是</th> <th>否</th> </tr> </thead> <tbody> <tr> <td>1、取得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2、未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3、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4、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5、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本公司關係企業。</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r> <td>6、簽證會計師無提供本公司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 結□		是否 符合 獨立 性	是	否	1、取得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		是	2、未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	✓		是	3、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等。	✓		是	4、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	✓		是	5、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本公司關係企業。	✓		是	6、簽證會計師無提供本公司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	✓		是	無差異
評估項目	評估 結□		是否 符合 獨立 性																															
	是	否																																
1、取得會計師獨立性聲明書。	✓		是																															
2、未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	✓		是																															
3、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事、經理人等。	✓		是																															
4、非本公司之股東，亦未在本公司支薪。	✓		是																															
5、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非本公司關係企業。	✓		是																															
6、簽證會計師無提供本公司可能影響超然獨立之非審計服務。	✓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本公司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瑞展會計師及鄭旭然會計師，皆符合上述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俟於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 3 次會議同意後提報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會計師之委任事宜。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一) 本公司經 108 年 5 月 8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6 次會議決議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簡豐年副總經理擔任，其具備法務專業資格並從事法務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主要職掌包含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及其他依法令、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p> <p>(二) 「公司治理主管」督導各相關單位執行公司治理各項事務：</p> <p>1、公司治理主管 108 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在依法辦理董事會及委員會相關事宜(含製作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與遵循法令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等部分，係由董事會業務小組之人員辦理下列事務：</p> <p>(1)於董事會及委員會召開 7 日前檢具召集事由及充分之會議資料，分別通知各會議成員；各會議議事錄亦分別由各會議之主席及記錄人員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 20 日內分送各會議成員。</p> <p>(2)就初任董事提供董事新訓，介紹公司業務、組織及其他應注意事項，另提供新當選之董事有關內部人及董事之法規宣導手冊，以協助董事就任及遵循法令；另亦依照公司業務特性及董事需求，協助董事完成年度進修課程。</p> <p>(3)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主管溝通及交流之順暢，並協助安排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簽證會計師、或內部其他單位之溝通會議，以利獨立董事執行業務。</p> <p>(4)配合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修正公司治理相關之內部規章，並提報董事會決議。</p> <p>2、有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係由行政處負責就公司應登記事項及已登記事項有變更者，於期限前向主管機關辦妥相關登記。</p> <p>3、另，依法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股東會之會議籌開、製作議事錄及其他股務相關業務)之部分，係由財務處負責，並提供充分之資訊予股東，以確保股東權益受到良好之維護。</p> <p>(三) 107 年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治理主管」尚未有進修情形。</p>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於公司官網設有發言人及各議題相關單位之聯絡資訊，俾於利害關係人依據不同議題聯繫對應窗口。另外，於網站另設「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敘明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包含聯絡窗口、E-mail、電話等)，妥適回應包含企業社會責任之各項議題，詳見下列：</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類別</th> <th>關注議題</th> <th>聯絡窗口</th> <th>溝通管道</th> <th>溝通頻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員工</td> <td rowspan="4">員工心聲及滿意度</td> <td rowspan="4">人力處 吉經理 電話:03-3998917</td> <td>勞資會議</td> <td>每季</td> </tr> <tr> <td>工會</td> <td>即時</td> </tr> <tr> <td>員工關懷信箱 (有話直說員工溝通信箱、Team+即時通訊平台、華航園地)</td> <td>即時</td> </tr> <tr> <td>退休退職人員專屬網站</td> <td>即時</td> </tr> <tr> <td rowspan="4">客戶</td> <td rowspan="4">客戶想法及意見</td> <td rowspan="4">客運 旅客服務及訂位單一代表號： 412-9000</td> <td>顧客滿意度調查</td> <td>即時</td> </tr> <tr> <td>全球營業會議</td> <td>每年一次</td> </tr> <tr> <td>臺灣區營業會議</td> <td>每年一次</td> </tr> <tr> <td>旅行社業者座談</td> <td>每季一次</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公司網站、企業社會</td> <td>即時</td> </tr> </tbody> </table>	項目類別	關注議題	聯絡窗口	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員工	員工心聲及滿意度	人力處 吉經理 電話:03-3998917	勞資會議	每季	工會	即時	員工關懷信箱 (有話直說員工溝通信箱、Team+即時通訊平台、華航園地)	即時	退休退職人員專屬網站	即時	客戶	客戶想法及意見	客運 旅客服務及訂位單一代表號： 412-9000	顧客滿意度調查	即時	全球營業會議	每年一次	臺灣區營業會議	每年一次	旅行社業者座談	每季一次				公司網站、企業社會	即時	無差異
項目類別	關注議題	聯絡窗口	溝通管道	溝通頻率																																
員工	員工心聲及滿意度	人力處 吉經理 電話:03-3998917	勞資會議	每季																																
			工會	即時																																
			員工關懷信箱 (有話直說員工溝通信箱、Team+即時通訊平台、華航園地)	即時																																
			退休退職人員專屬網站	即時																																
客戶	客戶想法及意見	客運 旅客服務及訂位單一代表號： 412-9000	顧客滿意度調查	即時																																
			全球營業會議	每年一次																																
			臺灣區營業會議	每年一次																																
			旅行社業者座談	每季一次																																
			公司網站、企業社會	即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td> <td></td> <td>貨運 林先生 電話:03-3998262</td> <td>責任網、Facebook 及 E-mail、簡訊</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修護工廠 周經理 電話： 03-3987215</td> <td>客服專線</td> <td>即時</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企業客戶拜訪</td> <td>不定期</td> </tr> <tr> <td rowspan="3">投資人</td> <td rowspan="3">報告營 運結 果、保持 良好溝 通</td> <td>財務處 楊先生 電話： 03-3998331</td> <td>股東大會</td> <td>每年</td> </tr> <tr> <td></td> <td>股東專線、信箱</td> <td>即時</td> </tr> <tr> <td></td> <td>法人專線</td> <td>即時</td> </tr> <tr> <td></td> <td></td> <td>財務處 林先生 電話： 03-3998361</td> <td>法人說明會</td> <td>每三年一次 (107年起，每 年一次)</td> </tr> <tr> <td rowspan="4">夥伴 (供應商 及承攬 商)</td> <td rowspan="4">供應商 供貨、出 貨以及 永續風 險情況</td> <td>一般物品 行政處 蕭小姐 電話： 03-3999143</td> <td>電話、E-mail</td> <td>不定期</td> </tr> <tr> <td></td> <td>協調會議</td> <td>不定期</td> </tr> <tr> <td>航材 機務工程處 蔡先生 電話： 03-3834251 分機 7507</td> <td>業務拜訪</td> <td>不定期</td> </tr> <tr> <td>免稅品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 銷處 李小姐 電話： 03-3993871</td> <td>實地審查</td> <td>每半年至少一次</td> </tr> <tr> <td rowspan="3">社會</td> <td rowspan="3">關懷弱 勢、增進 社區關 係、促進 透明溝 通</td> <td>企業發展室 鍾經理 電話:03-3998530</td> <td>舉辦公益活動、 參與社區活動</td> <td>不定期</td> </tr> <tr> <td></td> <td>新聞稿、訊息發布</td> <td>每月不定期</td> </tr> <tr> <td>公共關係室 李先生 電話:03-3998639</td> <td>網路信箱</td> <td>不定期、每日</td> </tr> </table>			貨運 林先生 電話:03-3998262	責任網、Facebook 及 E-mail、簡訊				修護工廠 周經理 電話： 03-3987215	客服專線	即時				企業客戶拜訪	不定期	投資人	報告營 運結 果、保持 良好溝 通	財務處 楊先生 電話： 03-3998331	股東大會	每年		股東專線、信箱	即時		法人專線	即時			財務處 林先生 電話： 03-3998361	法人說明會	每三年一次 (107年起，每 年一次)	夥伴 (供應商 及承攬 商)	供應商 供貨、出 貨以及 永續風 險情況	一般物品 行政處 蕭小姐 電話： 03-3999143	電話、E-mail	不定期		協調會議	不定期	航材 機務工程處 蔡先生 電話： 03-3834251 分機 7507	業務拜訪	不定期	免稅品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 銷處 李小姐 電話： 03-3993871	實地審查	每半年至少一次	社會	關懷弱 勢、增進 社區關 係、促進 透明溝 通	企業發展室 鍾經理 電話:03-3998530	舉辦公益活動、 參與社區活動	不定期		新聞稿、訊息發布	每月不定期	公共關係室 李先生 電話:03-3998639	網路信箱	不定期、每日	
		貨運 林先生 電話:03-3998262	責任網、Facebook 及 E-mail、簡訊																																																									
		修護工廠 周經理 電話： 03-3987215	客服專線	即時																																																								
			企業客戶拜訪	不定期																																																								
投資人	報告營 運結 果、保持 良好溝 通	財務處 楊先生 電話： 03-3998331	股東大會	每年																																																								
			股東專線、信箱	即時																																																								
			法人專線	即時																																																								
		財務處 林先生 電話： 03-3998361	法人說明會	每三年一次 (107年起，每 年一次)																																																								
夥伴 (供應商 及承攬 商)	供應商 供貨、出 貨以及 永續風 險情況	一般物品 行政處 蕭小姐 電話： 03-3999143	電話、E-mail	不定期																																																								
			協調會議	不定期																																																								
		航材 機務工程處 蔡先生 電話： 03-3834251 分機 7507	業務拜訪	不定期																																																								
		免稅品 空中商用品供應營 銷處 李小姐 電話： 03-3993871	實地審查	每半年至少一次																																																								
社會	關懷弱 勢、增進 社區關 係、促進 透明溝 通	企業發展室 鍾經理 電話:03-3998530	舉辦公益活動、 參與社區活動	不定期																																																								
			新聞稿、訊息發布	每月不定期																																																								
		公共關係室 李先生 電話:03-3998639	網路信箱	不定期、每日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並委任其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架設「中華航空公司網站」(http://www.china-airlines.com) 分由各專責單位提供公司各項訊息，包括行銷、營運、財務、行政、機務、人力、訓練、股東會、年報、公開說明書及重大訊息等，讓消費者、供應商及投資人等得以瞭解公司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二) 本公司設有英文版「中華航空公司網站」(https://www.china-airlines.com/tw/en)、由公共關係室擔任發言人並每月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負責對外發布公司訊息，包括新聞稿、新聞採訪及記者會等。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 員工權益：除依循勞基法規定外，本公司於 91 年即簽訂團體協約並續約至今。每年依整體薪資政策及收益予以合理薪酬、相關福利與保險，另訂有績效調薪及晉升調薪辦法，以拔擢優秀員工。</p> <p>(二) 僱員關懷主要分為三大面向</p> <p>1、資訊方面：</p> <p>(1) 本公司於 107 年全面改版內部企業資訊網，除優化平台使用介面、強化資安防護外，並整合文件知識共享，定期規劃華航園地電子佈告欄，分別以「焦點新聞、公司動態、華航之光、生活情報」等文字或影音資訊，分享公司最新經營消息與決策發展，另以全員電子信箱方式周知員工重大訊息。</p> <p>(2) 設置 Wecare 傾聽信箱、有話直說員工溝通信箱、Team+ 即時通訊平台等多元化管道提供員工充分表達個人意見及訴求。</p> <p>2、組織方面：</p> <p>依據公司各單位規模、屬性，分別設立員工關係部門或專責人員，擔任良性溝通管道與綜理相關業務，協助宣揚公司各項良策，藉以消弭誤會，適時提高內部員工滿意度、向心力、企業認同感與工作績效等。</p> <p>3、制度方面：</p> <p>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主管與員工溝通會、職工福利委員會與各類型工會、員工代表參與之會議，會中可適時向員工揭示相關治理運作情形，各項決議亦充分尊重員工意見與權益。</p> <p>(三) 投資者關係：</p> <p>本公司訂有「投資人關係處理辦法」，據以處理股東各項疑慮及意見，於 107 年共計處理 13 件。</p> <p>(四) 供應商關係：</p> <p>依本公司「一般物品採購、驗收作業辦法」規定，除專利及緊急採購等購案外，均採公告招標方式辦理並揭示於公司網站採購公告，建立程序透明公開、公平競爭之交易環境。</p> <p>此外，依本公司「一般物品供應商管理作業辦法」，對供應商於不同階段作業風險須進行供應商資格、信用、能力之審查及評鑑，107 年共完成審查 97 家供應商。根據本公司 CSR 政策之共創價值小組運作，每年都會針對關鍵一階供應商進行「供應鏈永續性調查問卷 (SAQ)」風險評估，問卷內容包含法制、環境、社會及品質、資訊安全等面向，其中法制面包含了道德、遵法與合規實踐等題型，若發現有高風險廠商，將進行實地審查及給予輔導，以期能降低潛在風險及改善既有的衝擊。</p> <p>107 年本公司根據供應商永續供應鏈機制，共調查 72 家供應商（主要為關鍵一階供應商），其中問卷回覆率將近六成，平均供應鏈永續表現分數為 91.79 分，顯示本公司多數供應商皆具有永續概念並內化於管理機制中。</p> <p>另，依本公司「永續供應鏈管理政策聲明」，自 105 年起全面要求供應商投標時進行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共同承諾打造永續產業環境；未來將持續推動採購環保標章認證產品，截至 107 年底共計完成綠色採購約達新臺幣 4,490 仟元。</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p> <p>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及其他多元化溝通管道、平台，得以妥適且有效回應利害關係人之各類訴求及期待。</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詳 P.53。</p> <p>(七)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公司經營受內、外部環境影響甚鉅，為健全風險管理體制並且降低風險間相互影響所產生之衝擊，特別於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委員會」，每季召開一次會議且定期提報董事會，協助董事會檢視公司之各項風險管理策略之訂定、執行結果及因應措施，運作情形詳 P.34。</p> <p>此外，為建立公司良好內部治理制度，公司另訂有「中華航空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董事道德行為準則」、「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職業行為規範等」。</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 上櫃公 司治理 實務守 則差異 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主動藉由電子問卷，取得旅客之滿意度；107 年總計完成 807 份有效顧客滿意度問卷調查，經由統計、分析後檢視與改善產品與服務，以全面提升顧客滿意度。 (九)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及 108 年皆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之法律責任風險，並分別於 107 年 5 月 10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16 次會議和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提報董事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重要內容。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 本公司除設置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風險委員會）外，其人數不少於 3 人，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另，於 108 年 1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完成 107 年度董事會績效自評，已將評估結果刊載於本公司年報、網站；此外，本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網亦已揭露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法定以外之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及誠信經營落實情形等。				

(五)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董事及經理人之報酬。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 任 其 他 公 開 發 行 公 司 薪 資 報 酬 委 員 會 成 員 家 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沈慧雅	✓	✓	✓	✓	✓	✓	✓	✓	✓	✓	✓	✓	1	-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	✓	✓	✓	✓	✓	✓	✓	✓	✓	✓	✓	1	-
其他	何俊輝	✓	-	✓	✓	✓	✓	✓	✓	✓	✓	✓	✓	0	-

註 1：身分別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請參考本公司網站「公司重要規章」

(<https://www.china-airlines.com/tw/zh/investor-relations/important-company-regulations>)。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6 月 27 日至 110 年 6 月 26 日。

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於最近年度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27 日) 共計召開 5 次委員會議，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沈慧雅	4	0	100%	自 107/07/11 擔任；新任。
獨立董事	羅孝賢	1	0	100%	自 104/07/24 擔任，至 107/06/27 解任。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4	0	100%	自 107/07/11 擔任；新任。
其他	何俊輝	5	0	100%	自 107/07/11 擔任；續任。
獨立董事	丁庭宇	1	0	100%	自 104/07/24 擔任，至 107/06/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委員會成員職責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三)定期檢討組織規程相關事項，提供董事會修正。
- (四)其他由董事會交議之案件。

二、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	討論事由	決議結果	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107 年 1 月 24 日 第 20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第 10 次會	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7 年年終獎金、2018 年春節激勵金及 2018 年調薪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無續辦事項
107 年 7 月 26 日 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7 年員工酬勞 (紅利) 軍公教人員兼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者之車馬費標準 資深副總經理 (VO) 空勤加給調整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無續辦事項
107 年 10 月 26 日 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第 2 次會議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之定期檢視	有關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請業管單位在年底前通盤檢視其合宜性後提會討論再送董事會。	業管單位經全面檢視合宜性後，續於 107 年 12 月 27 日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第 3 次會議提報討論
	軍公教人員兼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者之車馬費標準調增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無續辦事項
107 年 12 月 27 日 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第 3 次會議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之定期檢視 新任資深副總經理 (VV) 薪資報酬建議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無續辦事項
108 年 1 月 21 日 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第 4 次會議	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8 年年終獎金及 2019 年春節激勵金案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提報董事會討論	無續辦事項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 本公司於 105 年 5 月 12 日第 20 屆董事會第 6 次會議通過修訂「中華航空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據以實施作為本公司落實 CSR 的最高指導原則；企業永續委員會為本公司永續推展最高治理組織，負責規劃永續發展方向、策略及目標擬定等，並定期召開每年至少兩次會議檢視目標落實率及追蹤後續改善，續據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提報年度永續治理成效至董事會。107 年永續實施成效如下所示： 1、持續落實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 SDGs)，以本公司永續策略為基礎，訂定各價值工作小組之短中長期永續目標。 2、接軌國際並支持董事多元化，增加來自產官學界之 3 位女性董事，提升華航董事會整體決策品質。 3、依據國際標準及趨勢修訂內部永續相關作業辦法，提升永續治理作業推動成效及品質。 4、參與航空業永續相關會議，掌握最新推動趨勢，並回饋至相關權責價值工作小組，提升永續相關改善成效。 5、入選 2018 道瓊永續新興市場指數及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榮獲 CDP 全球航空業領導等級、台灣企業永續獎。 6、發布彙整本公司永續治理承諾、年度 CSR KPIs、實施成效及未來規劃之中英文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對外揭露至本公司官網及企業社會責任網。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本公司每年不定期舉辦永續相關教育訓練。107 年實施兩梯次全員 CSR 教育訓練，第一梯次於 107 年 9 月始推動，其施訓率達 100%，108 年擬續實施第二梯次，持續深植企業永續 DNA 並形塑企業永續文化。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本公司於 103 年設置專職推動永續之企業永續委員會，其為永續治理推動最高組織，並由總經理擔任主席，轄下依據永續面向分「信賴價值小組、人才價值小組、共創價值小組、環境價值小組、社會價值小組、永續發展基礎小組」等六大組，主要負責永續各面向之策略擬定、業務規劃及推動，並依據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辦理情形；108 年 1 月 21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4 次會議提報 107 年 CSR 作業成效暨 108 年 CSR 作業規畫。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除人事業務手冊明訂相關作業規範 (包括績效考核、年終獎金、獎懲及薪津等) 外，另，每年依整體薪資政策及收益予以合理薪酬、相關福利與保險，且訂有績效調薪及晉升調薪辦法，每年三次定期評估員工績效，除評核共通核心職能，亦依專業特性設計不同的評核職能指標與評核方式，以期貼近員工實際工作情況，107 年度全體員工之實際平均薪資調整情形為 3%。	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華航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多項作為說明如下： 1、本公司繼行政中心大樓導入「電梯電力回生裝置」，搭配多項節電措施，優先於 106 年獲內政部頒發「鑽石級」綠建築標章殊榮後，於 107 年持續強化廢棄物及水資源管理作為，於組員訓練大樓再獲最優等「鑽石級」標章認證。 2、另為達持續建構低碳營運之目標，及支持政府再生能源政策，華航自 105 年起，啟動華航總部增設太陽能光電設備評估作業，邀請相關產官單位參與相關議題議合作業，消弭太陽能光電設備可能影響航機起降等安全疑慮，終獲相關單位回覆同意，於華航園區模擬機大樓設置約 99KW 太陽光電系統，預計 108 年完工並啟動使用。 3、為達 109 年後維持「零碳成長」的目標，並提高再生能源使用量，本公司率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先國內航空業，自 106 年 11 月起，於新機 A350-900 飛渡返臺航程中，添加航空永續替代燃油。截至 107 年底，累計完成 5 架次航程加油作業。</p> <p>4、落實企業環境暨能源管理理念與政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理念</th> <th>政策</th> <th>推動策略</th> <th>行動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符合環保法規</td> <td>履行守規義務，善盡環保節能責任。</td> <td>(1)掌握國內外環保趨勢，完善利害關係人議合管道與平台。 (2)積極參與國際合作，掌握主流議題。 (3)完善管理/督考機制</td> <td>(1)定期盤點法規要求及檢討自我承諾 (2)積極參與國內外產業、政府會議，掌握規範趨勢。 (3)落實管理系統守規義務查核機制 (4)參與DJSI、CDP等國際標竿評比</td> </tr> <tr> <td>節約地球資源</td> <td>建立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制定管理績效指標。</td> <td>(1)持續完善企業環境暨能源管理系統運作品質 (2)研訂與落實環境績效與減碳目標</td> <td>(1)掌握 ISO 標準更新趨勢，落實並健全企業環境管理系統改善。 (2)健全環境、能源、碳排風險檢核與管考機制 (3)建立並落實各項節能減碳、環保績效目標。 (4)落實內部稽核與管理審查機制，並執行第三者驗證。 (5)建置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制度 (6)建立企業「環境管理資訊系統」，掌握並紀錄歷史環境績效表現。</td> </tr> <tr> <td rowspan="2">提升生態效益</td> <td>執行環境及節能教育，培養員工自主環保意識。</td> <td>(1)創造多元宣導及溝通管道 (2)建立獎勵方案，激勵同仁實踐與發揮環保創意。</td> <td>(1)執行全員環保節能教育 (2)舉辦年度「環保教育講座」與「環保競賽活動」 (3)建置宣導平台不定期宣導環保節能新知 (4)建立提案獎勵機制</td> </tr> <tr> <td>落實綠色供應鏈管理，提升整體生態效益。</td> <td>(1)訂立供應商風險評比與管理制度 (2)建立集團公司環境暨能源管理能量</td> <td>(1)培訓集團與關鍵供應商環保種子 (2)辦理價值鏈環保節能教育訓練 (3)執行供應商風險</td> </tr> </tbody> </table>	理念	政策	推動策略	行動方案	符合環保法規	履行守規義務，善盡環保節能責任。	(1)掌握國內外環保趨勢，完善利害關係人議合管道與平台。 (2)積極參與國際合作，掌握主流議題。 (3)完善管理/督考機制	(1)定期盤點法規要求及檢討自我承諾 (2)積極參與國內外產業、政府會議，掌握規範趨勢。 (3)落實管理系統守規義務查核機制 (4)參與DJSI、CDP等國際標竿評比	節約地球資源	建立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制定管理績效指標。	(1)持續完善企業環境暨能源管理系統運作品質 (2)研訂與落實環境績效與減碳目標	(1)掌握 ISO 標準更新趨勢，落實並健全企業環境管理系統改善。 (2)健全環境、能源、碳排風險檢核與管考機制 (3)建立並落實各項節能減碳、環保績效目標。 (4)落實內部稽核與管理審查機制，並執行第三者驗證。 (5)建置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制度 (6)建立企業「環境管理資訊系統」，掌握並紀錄歷史環境績效表現。	提升生態效益	執行環境及節能教育，培養員工自主環保意識。	(1)創造多元宣導及溝通管道 (2)建立獎勵方案，激勵同仁實踐與發揮環保創意。	(1)執行全員環保節能教育 (2)舉辦年度「環保教育講座」與「環保競賽活動」 (3)建置宣導平台不定期宣導環保節能新知 (4)建立提案獎勵機制	落實綠色供應鏈管理，提升整體生態效益。	(1)訂立供應商風險評比與管理制度 (2)建立集團公司環境暨能源管理能量	(1)培訓集團與關鍵供應商環保種子 (2)辦理價值鏈環保節能教育訓練 (3)執行供應商風險	
理念	政策	推動策略	行動方案																				
符合環保法規	履行守規義務，善盡環保節能責任。	(1)掌握國內外環保趨勢，完善利害關係人議合管道與平台。 (2)積極參與國際合作，掌握主流議題。 (3)完善管理/督考機制	(1)定期盤點法規要求及檢討自我承諾 (2)積極參與國內外產業、政府會議，掌握規範趨勢。 (3)落實管理系統守規義務查核機制 (4)參與DJSI、CDP等國際標竿評比																				
節約地球資源	建立環境及能源管理系統，制定管理績效指標。	(1)持續完善企業環境暨能源管理系統運作品質 (2)研訂與落實環境績效與減碳目標	(1)掌握 ISO 標準更新趨勢，落實並健全企業環境管理系統改善。 (2)健全環境、能源、碳排風險檢核與管考機制 (3)建立並落實各項節能減碳、環保績效目標。 (4)落實內部稽核與管理審查機制，並執行第三者驗證。 (5)建置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制度 (6)建立企業「環境管理資訊系統」，掌握並紀錄歷史環境績效表現。																				
提升生態效益	執行環境及節能教育，培養員工自主環保意識。	(1)創造多元宣導及溝通管道 (2)建立獎勵方案，激勵同仁實踐與發揮環保創意。	(1)執行全員環保節能教育 (2)舉辦年度「環保教育講座」與「環保競賽活動」 (3)建置宣導平台不定期宣導環保節能新知 (4)建立提案獎勵機制																				
	落實綠色供應鏈管理，提升整體生態效益。	(1)訂立供應商風險評比與管理制度 (2)建立集團公司環境暨能源管理能量	(1)培訓集團與關鍵供應商環保種子 (2)辦理價值鏈環保節能教育訓練 (3)執行供應商風險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評比作業 (4)辦理承攬商、供應商大會及定期會議，溝通華航永續、環保要求。</p> <p>建構低碳作業環境，持續改善能源與環保績效。</p> <p>(1)優化設備效能 (2)推展節能教育，建立企業節能文化。 (3)引進低碳與再生能源設施</p> <p>善盡社會責任</p> <p>支持綠色設計與採購，促進環境永續。</p> <p>(1)深化規劃人員環保節能意識 (2)推展綠色採購與消費文化</p> <p>(1)盤點並優化能源設備與管理措施 (2)建立並落實節能管理及教育方案 (3)掌握技術、法規趨勢，適時引進再生能源設備</p> <p>(1)服務流程納入環境管理系統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System · EMS) 作業範疇，並加強人員訓練。 (2)環保節能功效納入用品採購重點考量 (3)建立與推廣「綠色票價-碳抵換服務」 (4)機上備品採用環保認證商品及銷售環保免稅商品 (5)多元化宣導綠色消費意識</p>																																				
			<p>5、節能減碳</p> <p>為能夠對環境保育盡一分心力，本公司除確實遵循民航、環保法規之要求及自主強化風險管理機制外，更積極參與及響應國內外環境相關的組織與倡議，以強化及優化本身對於環境保護作為的能量，降低對環境的汙染，珍惜有限的地球資源，同時藉由自身的影響力，引領航空產業共同守護我們的家園。自 101 年開始推行節能減碳措施。107 年共推動 59 項環境管理 KPI，航機節油 56,940 公噸、地面車輛用油減少 123 公秉、節電 837 千度、節水 3 千度、減廢 150 公噸，總計年度減碳約 144,882 公噸 CO₂e。各類數據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節省量</th> <th>單位</th> <th>減碳量 (公噸 CO₂e)</th> <th>備註： CO₂e 換算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航機節油</td> <td>56,940</td> <td>公噸</td> <td>144,114</td> <td>2.523</td> </tr> <tr> <td>地面節油</td> <td>123</td> <td>公秉</td> <td>326</td> <td>2.263 (汽) 2.606 (柴)</td> </tr> <tr> <td>節電</td> <td>837</td> <td>千度</td> <td>442</td> <td>0.554</td> </tr> <tr> <td>節水</td> <td>3</td> <td>千度</td> <td>-</td> <td>0.162</td> </tr> <tr> <td>減廢</td> <td>150</td> <td>公噸</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3">年度減碳量</td> <td>144,882</td> <td>(公噸CO₂e)</td> </tr> </tbody> </table> <p>6、節水及廢水處理</p> <p>本公司 107 年總用水量為 148,216 度，相較於 106 年約增加 4.93%，主要</p>	項目	節省量	單位	減碳量 (公噸 CO ₂ e)	備註： CO ₂ e 換算係數	航機節油	56,940	公噸	144,114	2.523	地面節油	123	公秉	326	2.263 (汽) 2.606 (柴)	節電	837	千度	442	0.554	節水	3	千度	-	0.162	減廢	150	公噸	-	-	年度減碳量			144,882	(公噸CO ₂ e)	
項目	節省量	單位	減碳量 (公噸 CO ₂ e)	備註： CO ₂ e 換算係數																																			
航機節油	56,940	公噸	144,114	2.523																																			
地面節油	123	公秉	326	2.263 (汽) 2.606 (柴)																																			
節電	837	千度	442	0.554																																			
節水	3	千度	-	0.162																																			
減廢	150	公噸	-	-																																			
年度減碳量			144,882	(公噸CO ₂ 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原因為修護廠區周遭施工，水管管路破裂漏水，發現後已立即修復；及夏季持續高溫，空調用水占比較高所致。為求持續精進水資源管理作為，掌握華航整體用水現況，擬研議強化相關管理及監督措施，以追蹤各項用水使用現況，並執行水資源風險與機會鑑別作業。</p> <p>航機修護作業過程產生之廢水會對環境造成負荷，因此需要妥善處理後方可排放至自然水體。本公司修護園區以「全回收處理」原則，設置及運作二座污水處理廠，分別處理發動機修護作業產生之電鍍廢水（含：鉻、鎳等重金屬），及航機修護作業產生之有機廢水，經三級處理後排放至桃園機場排水系統。其管理乃藉培訓檢定合格之專責處理人員執行第一線鋒線控管，並定期檢測排放水之水温、氫離子、導電度、油脂、六價鉻等項目，同時納入企業環境風險二、三級督考檢核機制，進行嚴密監控。</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5">水資源資訊</th> </tr> <tr> <th>項目</th> <th>104</th> <th>105</th> <th>106</th> <th>107</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重金屬廢水(噸)</td> <td>9,577</td> <td>10,667</td> <td>8,579</td> <td>10,014</td> </tr> <tr> <td>有機物廢水(噸)</td> <td>8,867</td> <td>15,518</td> <td>14,647</td> <td>10,443</td> </tr> <tr> <td>總廢水排放量(噸)</td> <td>18,444</td> <td>26,185</td> <td>23,226</td> <td>20,457</td> </tr> </tbody> </table> <p>註1：生活污水皆已按政府環保規範接管，經由污水下水道系統收集至桃園機場、臺北市及高雄市等之污水處理廠作妥善處理。 註2：水源之來源為自來水公司供給</p> <p>7、廢棄物管理</p> <p>本公司以五大原則進行廢棄物管理：拒絕使用（Refuse）、減量（Reduce）重複利用（Reuse）、循環再造（Recycle）及修理（Repair），並以100%廢棄物資源化為目標，逐年提高廢棄物再利用比率。鑑於空中運輸服務為航空產業核心營運項目，華航積極參與IATA機艙廢棄物工作小組討論會議，並自106年蒐集機艙廢棄物及資源回收品項總重量，並自107年逐步擴大地面服務類範疇，以利後續管理策略研訂依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 rowspan="2">項目(公斤)</th> <th rowspan="2">作業需求</th> <th>104</th> <th>105</th> <th>106</th> </tr> <tr> <th>不可回收量</th> <th>不可回收量</th> <th>不可回收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地面作業</td> <td>一般事業/生活廢棄物</td> <td>一般修護/日常生活使用</td> <td>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物理/焚化/熱處理）。</td> <td>380,662</td> <td>419,689</td> <td>456,997</td> </tr> <tr> <td>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飛機與地面之緊急發電需求</td> <td>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化學處理/固化掩埋）。</td> <td>12,728</td> <td>13,430</td> <td>16,758</td> </tr> <tr> <td>含鎘電池</td> <td>航機與發動機維修使用</td> <td>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作境外處理，並依法要求定期呈報。</td> <td>1,445</td> <td>1,920</td> <td>1,782</td> </tr> </tbody> </table>	水資源資訊					項目	104	105	106	107	重金屬廢水(噸)	9,577	10,667	8,579	10,014	有機物廢水(噸)	8,867	15,518	14,647	10,443	總廢水排放量(噸)	18,444	26,185	23,226	20,457	項目(公斤)		作業需求	104	105	106	不可回收量	不可回收量	不可回收量	地面作業	一般事業/生活廢棄物	一般修護/日常生活使用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物理/焚化/熱處理）。	380,662	419,689	456,997	有害事業廢棄物	飛機與地面之緊急發電需求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化學處理/固化掩埋）。	12,728	13,430	16,758	含鎘電池	航機與發動機維修使用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作境外處理，並依法要求定期呈報。	1,445	1,920	1,782	
水資源資訊																																																									
項目	104	105	106	107																																																					
重金屬廢水(噸)	9,577	10,667	8,579	10,014																																																					
有機物廢水(噸)	8,867	15,518	14,647	10,443																																																					
總廢水排放量(噸)	18,444	26,185	23,226	20,457																																																					
項目(公斤)		作業需求	104	105	106																																																				
			不可回收量	不可回收量	不可回收量																																																				
地面作業	一般事業/生活廢棄物	一般修護/日常生活使用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物理/焚化/熱處理）。	380,662	419,689	456,997																																																			
	有害事業廢棄物	飛機與地面之緊急發電需求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保存妥善處理證明，並依法令要求定期呈報（化學處理/固化掩埋）。	12,728	13,430	16,758																																																			
	含鎘電池	航機與發動機維修使用	委託合格清運廠商定期清運作境外處理，並依法要求定期呈報。	1,445	1,920	1,78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空</td> <td>一般</td> <td>空中服</td> <td>機上廚餘委託</td> <td>-</td> <td>-</td> <td>3,417,870</td> </tr> <tr> <td>中</td> <td>事業/</td> <td>務使用</td> <td>合格廠商清運</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服</td> <td>生活</td> <td>之餐</td> <td>處理，並因應</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務</td> <td>廢棄</td> <td>飲、空</td> <td>國際檢疫法</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物</td> <td>中服務</td> <td>規，全數銷</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用品</td> <td>毀；其餘生活</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廢棄物從機上</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收取後，先篩</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選分類，再送</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至機場公司焚</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化廠焚化處</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理。</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td> <td></td> <td></td> <td>總計</td> <td>394,835</td> <td>435,039</td> <td>3,893,407</td> </tr> </table>	空	一般	空中服	機上廚餘委託	-	-	3,417,870	中	事業/	務使用	合格廠商清運				服	生活	之餐	處理，並因應				務	廢棄	飲、空	國際檢疫法					物	中服務	規，全數銷						用品	毀；其餘生活							廢棄物從機上							收取後，先篩							選分類，再送							至機場公司焚							化廠焚化處							理。							總計	394,835	435,039	3,893,407	
空	一般	空中服	機上廚餘委託	-	-	3,417,870																																																																																									
中	事業/	務使用	合格廠商清運																																																																																												
服	生活	之餐	處理，並因應																																																																																												
務	廢棄	飲、空	國際檢疫法																																																																																												
	物	中服務	規，全數銷																																																																																												
		用品	毀；其餘生活																																																																																												
			廢棄物從機上																																																																																												
			收取後，先篩																																																																																												
			選分類，再送																																																																																												
			至機場公司焚																																																																																												
			化廠焚化處																																																																																												
			理。																																																																																												
			總計	394,835	435,039	3,893,407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二)為將環保作業融入在企業日常營運風險管理作業，本公司自 98 年陸續導入多項國際標準管理系統，建立完善企業環境管理作業機制，涵蓋溫室氣體、環境管理及能源管理等風險議題，針對環境各面向鑑別出之相關風險與機會，建立管理策略與行動措施。106 年起，更引進生命週期思維，完整控管組織營運前後環節，並考量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進一步提升環境暨能源風險管理層次與視野，全面對接國際企業永續發展治理標準思維。華航環境管理機制涵蓋之系統標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標準</th> <th>ISO 14064-1:2006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th> <th>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th> <th>ISO 50001:2011 能源管理系統</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導入時間</td> <td>98年</td> <td>101年(註)</td> <td>102年</td> </tr> <tr> <td>範圍</td> <td>(1)全球飛航用油 (2)臺灣地區地面營運作業，含華航園區、修護廠區、台北分公司(B1、1、2、9 樓)、松山園區、高雄分公司。</td> <td>(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 (3)貨運服務 (4)客運服務</td> <td>(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td> </tr> </tbody> </table> <p>註：101 年導入 ISO 14001：2008，106 年完成 ISO 14001：2015 轉版作業</p> <p>此外，本公司體認氣候議題對於航空產業的直接影響性與重要性，除支持及響應國際民航組織 (International Civil Aviation Organization · ICAO)、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 · IATA) 及中華民國民用航空推動自願性減碳之倡議，設定企業飛航及地面作業三大階段性目標外，107 年更進一步導入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 TCFD) 指引架構，規劃成立 TCFD 工作小組，即早進行風險因應與機會掌握等管理之積極態度，深化碳管理作業與氣候韌性。另一方面，亦於 107 年 9 月受 TCFD 邀請，公開簽署支持 TCFD 專案，成為臺灣首家簽署 TCFD 之航空公司。</p>	標準	ISO 14064-1:2006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	ISO 50001:2011 能源管理系統	導入時間	98年	101年(註)	102年	範圍	(1)全球飛航用油 (2)臺灣地區地面營運作業，含華航園區、修護廠區、台北分公司(B1、1、2、9 樓)、松山園區、高雄分公司。	(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 (3)貨運服務 (4)客運服務	(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	無差異																																																																															
標準	ISO 14064-1:2006 溫室氣體盤查管理系統	ISO 14001:2015 環境管理系統	ISO 50001:2011 能源管理系統																																																																																												
導入時間	98年	101年(註)	102年																																																																																												
範圍	(1)全球飛航用油 (2)臺灣地區地面營運作業，含華航園區、修護廠區、台北分公司(B1、1、2、9 樓)、松山園區、高雄分公司。	(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 (3)貨運服務 (4)客運服務	(1)航機/發動機維護作業 (2)飛航營運管理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p>(三)本公司自 98 年起即積極落實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管理作業，進行組織營運產生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並執行第三者查證作業，於 101 年因應國際趨勢，積極建置碳風險管理機制，並主動回應碳揭露專案 (CDP)，俟於 103 年 10 月宣布企業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目標，在國際民航組織 (ICAO) 發布之全球碳管理機制啟動前，積極推動自主管理，以 98 年為基準年，積極支持與落實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 三階段目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9 年前平均每年提升 1.5% 用油效率； 2、109 年達到零碳成長 (Carbon Neutral Growth · CNG2020) ； 3、139 年達到 94 年排放水準之 50% ，促進我國民航產業溫室氣體減量策略目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之達成。</p> <p>本公司節能減碳長期目標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109年</th> <th>114年</th> <th>11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1)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td> <td>(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td> <td>(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td> </tr> <tr> <td>(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38%</td> <td>CNG2020 零碳成長</td> <td>CNG2020 零碳成長</td> </tr> <tr> <td>(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107年減量 2%。事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40%</td> <td>(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0.43%</td> <td>(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2.34%</td> </tr> <tr> <td></td> <td>(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7%。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45%。</td> <td>(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12%。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50%。</td> </tr> <tr> <td></td> <td>(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5%</td> <td>(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7%</td> </tr> </tbody> </table>	109年	114年	119年	(1)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	(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	(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38%	CNG2020 零碳成長	CNG2020 零碳成長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107年減量 2%。事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40%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0.43%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2.34%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7%。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45%。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12%。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50%。		(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5%	(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7%	
109年	114年	119年																				
(1)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	(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	(1)落實航空用油效率每年提升 1.5%及 CORSIA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38%	CNG2020 零碳成長	CNG2020 零碳成長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107年減量 2%。事業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40%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0.43%	(2)地面碳排放量較 98 年減量 42.34%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7%。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45%。	(3)地面一般廢棄物產出量較 107 年減量 12%。事業廢棄物回收到利用率 50%。																				
	(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5%	(4)地面用水量較107 年減量7%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為健全管理制度及組織功能，本公司除依照我國各項勞動法令訂定「員工行為準則」、「員工工作準則」外，另參考「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全球盟約 (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國際勞動組織」(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基本公約的核心勞動標準、「聯合國工商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UN Guiding Principles on Business and Human Rights) 與當地法令規範，本公司訂有「人權政策」，依據前述規範的指導原則作為公司管理依據。</p>	無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		<p>(二) 為保障員工權益、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營造友善的職場，本公司訂有「員工申訴辦法」、「員工安全報告獎勵作業辦法」相關內部規章，並提供有話直說專區、定期勞資協商會議及各類案件申訴專用信箱(包含 Wecare、職場性騷擾、職業道德等) 等多元溝通管道供全體員工知悉，並依作業程序受理員工所提出之申訴。</p>	無差異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		<p>(三) 1、同步國際，雙重認證 本公司於 105 年 4 月 20 日取得 OHSAS 18001:2007 及 CNS 15506:2011 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驗證證書，並於 107 年通過 SGS 複種。同時為接軌國際，導入最新職業安全衛生準則，建構更完善之職業安全衛生系統及管理制度，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取得 ISO45001:2018 及 TOSHMS 驗證合格證書。</p> <p>2、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雙向有效溝通 華航依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以預防職業災害，保障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為目標。主任委員由總經理擔任，下設有副主任委員 1 人及執行秘書 1 人，委員係由指定單位一級主管、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工程技術人員、醫護人員及工會指派之勞工代表等所組成。每三個月召開一次會議，針對公司之職業災害案件進行統計、分析，並提報與追蹤後續安全衛生管理方案，107 年度會中審議、協調及建議之安全衛生提案總計 20 件，均辦理結案，相關會議紀錄公告於本公司內部網站。</p> <p>3、全員 AQD，全面風險評估 利用華航全員安全報告系統 (AQD) 反映作業環境潛藏危害，實施風險評估，以降低職災發生；107 年接獲 AQD 有關安全衛生案件累計 107 件，已獲處理改善結案者計 107 件，改善率 100%。</p> <p>4、強化安全衛生教育，普及安全衛生觀念 加強推動各級安全衛生教育，每三年每人至少接受 3 小時教育訓練，並隨時</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視主管人員升遷、調動開訓主管人員教育訓練，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成員每三年至少須完成 3 小時的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輔導各級安全衛生幹事訓練，傳播安全衛生知識；落實新僱勞工、調職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特殊作業人員、主管人員從事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教育訓練，使人人知道如何保護自己、照顧別人。</p> <p>5、分級安全衛生管理，建置各級安全衛生幹事 落實安全衛生工作；倡議安全衛生危害辨識提案制度，擴大安全衛生全員參與；建置各級安全衛生幹事，輔導各級單位風險評估及進行防制改善，建立企業共同體觀念。</p> <p>6、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新進一般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共實施 5 梯次，共 126 人。 (2)新任主管人員安全衛生 E-Learning 教育訓練。 (3)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各委員教育訓練。 (4)在職員工職業安全衛生訓練。 (5)急救人員訓練。 (6)特殊作業人員安全衛生訓練。</p> <p>7、舉辦健康促進活動 (1)桃園總部園區健康促進活動共計 16 場，總參加人數 456 人。 (2)台北分公司健康促進活動共計 7 場，總參加人數 198 人。 (3)高雄分公司健康促進活動共計 7 場，總參加人數 153 人。 (4)免費流感疫苗施打：臺北地區 236 人、桃園地區 1,623 人、高雄地區 87 人。 (5)免費一線人員 MMR 疫苗施打計 1,341 人。</p>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除至少每三個月舉辦一次勞資會議外，另於公司內部網頁設置有話直說專區、Wecare 專用信箱等供同仁詢問公司相關問題、申訴，107 年共計受理並完成處理 24 件，提供勞資雙方傳遞重要經營訊息及交流意見之多元化溝通管道，並及時公告公司重大議題或員工權益相關訊息於公司內部網站或寄發至全員信箱予員工，透過各項暢通之溝通管道及有效率的作業方式來維繫勞資間之和諧，以建立公司營運良好共識。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為培育公司人力資源，本公司設有「訓練諮詢委員會」，負責全體同仁之年度教育訓練規劃，包含策略職能訓練、管理職能訓練及工作崗位訓練等，同時，配合公司營運發展策略，深化公司各階管理職人才及提升潛力人才視野，定期辦理策略、管理職能訓練，精進員工所需知識與技能。另，本公司自 98 年起建立「管理人才培育制度」，以培育具國際觀及經營管理能力人才，藉由職務歷練、管理課程訓練，及嚴謹考核制度以強化管理人才之管理知能，至今共培育超過 100 名優秀管理人才，分別服務於國內重點單位或外派國外分公司。107 年訓練發展費用共計投入達新臺幣 2.95 億元，總訓練時數超過 54,584 小時。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1、消費者權益政策： 本公司除依法訂定服務承諾、運輸條款、免責條款外，另有制定「資料保安政策」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以致力保護所有顧客個人資料的隱私及相關權利。此外，本公司於 107 年更增設個資管理專案小組並引進外部專業顧問團隊協助因應「歐盟通用資料保護規則」(EU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已於 107 年完成歐盟 GDPR 隱私保護制度建置。 2、消費者申訴程序： 本公司提供消費者對產品及服務申訴管道，包括：公司網站(包含：利害關係人專區、顧客迴響、服務滿意度調查)、Facebook 專頁、Email 客服、全球營業所地址及服務電話，亦可直接致函，申訴案均於處理後回覆申訴者。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 本公司提供之服務及商品皆遵守各國法規規範，於 104 年底依循美國運輸部 (US DOT) 對於航空公司之無障礙網頁規範，開發為符合 WCAG AA 等級之無障礙網站，供使用不便的旅客能透過其他替代方式獲取網頁資訊內容，有效落實網頁親和力，並增加網頁服務便利性。同時，網站交易符合產業標準規範 (PCI DSS) 之支付平台，提供消費者安全信用卡支付環境。	無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要求供應商於進行投標前，出具「投標聲明書」，規範供應商須符合利益迴避原則、防賄條例、誠信供應商等誠信與道德之要求外，同時要求供應商須遵守當地相關法規；並審慎評估供應商對於來源社區環境與社會之影響及其他相關形象，包含信譽或有無違法紀錄等。	無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行為準則」並具體載明供應商必須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確保勞工相互尊重、享有尊嚴與公平、遵循職業道德操守標準；在任何情況下提供商品、服務時，均應恪守合法、合乎道德要求及對社會環境負責的承諾；如違反本準則，本公司得終止雙方業務關係。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頁，展現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作為，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永續報告書」、「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資訊」等資訊。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完整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範疇及符合政府推動CSR方向並接軌國際，本公司已於106年3月依據修訂版之「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增修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透過此CSR最高指導原則，全面檢視公司營運體質並反饋至管理面及執行面上，從環境、社會、治理（經濟）（ESG）等三大層面致力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年度無運作差異情形，相關資訊請詳參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網。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響應環保：為響應國際淨灘活動，本公司每年定期前往竹圍漁港淨灘，107年為連續第7年舉辦，共計425名華航集團各單位員工及家眷、以及康寧大學、淡江大學學生熱情響應，落實環保淨灘、垃圾不留，並鼓勵同仁自備環保器具，以實際行動愛護地球。 (二) 社會公益：本公司長期進行公益教學活動，參與「友善校園」偏遠地區小學教育宣導專案及遠見天下「共同知識平台公益專案」。107年度辦理社會公益活動志工授課，包括大園區竹圍國小、溪海國小、山豐國小、果林國小，107年度辦理志工教學12場、投入志工人力計66人次，逾900位學童受惠。此外，由本公司空服團隊自發性號召辦理的「愛心趴趴走」公益活動，107年度共計辦理新北市烏來國小、新北市平溪區四所國中小學、花蓮縣秀林國小共3次，志工投入人力計183人次，逾420名學童受惠。 另，107年2月6日不幸發生花蓮地震，本公司立即以集團名義捐款新臺幣1,000萬元協助救災及後續重建需要，為當地居民及投入救災之各界警消朋友加油打氣。此外，本公司邀請美國職籃NBA明星後衛林書豪對內部員工進行公益講座，與同仁分享他勇敢追夢的心路歷程，期許對內激發同仁在未來能有更多正面的能量。另也與華山基金會長期合作，定期於三節贊助三失長輩關懷禮品與協助餐會舉辦，陪伴長輩共慶佳節，並持續提供「中華民國喜願協會」圓夢計畫的病童搭機禮遇服務，以及與遠見·天下出版社合作「共同知識平台公益專案」邁入第五年擴大贊助計畫、「桃園區漁會歲末圍爐」、「伊甸基金會第五屆無障礙生活節」、「台灣世界展望協會EVAC終止兒童受暴」、「台灣兒童權利公約聯盟CRC」、「中華民國兒童慈善協會歲末慈善音樂會」等公益贊助。107年首度與勵馨基金會合作，辦理「受虐孩童圓夢公益參訪團」，安排25位青少年及孩童搭乘本公司A350空中巴士聯名彩繪機首航班機前往香港，進行為期3天2夜的旅程，一圓小朋友們的夢想。 (三) 推廣政策：本公司以成為臺灣首選的航空公司為願景，致力推展臺灣觀光產業鏈，配合政府各項觀光計畫，提升臺灣國際能見度。107年參與國內外各項旅展活動，贊助觀光局、觀光協會辦理「2018臺灣燈會在嘉義」、「2018福隆國際沙雕藝術季」，並支持臺灣廚藝代表隊參加「Culinary World Cup 盧森堡廚藝世界盃」廚藝競賽，贊助文化總會「2018 TAIWAN PLUS」計畫，並與臺灣知名「台北美福大飯店合作」進行合作贊助等等，以具體行動支持與推動臺灣觀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07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於108年5月經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事務所（KPMG）依循GRI準則及ISAE3000確信標準完成有限等級查證。				

(七)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 105 年第 20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通過後開始施行，其中已詳細說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及承諾，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明載各項不誠信應禁止之行為、檢舉制度、懲戒制度，並落實於各單位營運作業中。此外，本公司亦有設置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人力資源處）負責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一次執行之狀況，並於 107 年 11 月 8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3 次會議完成報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明示應加強防範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其中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人員於從事商業行為過程中，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本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時，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並將遵守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納入契約條款。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二) 1、本公司人力資源處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負責彙整本公司各相關單位對於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並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一次。此外，本公司鼓勵檢舉不誠信行為或不當行為，建立並公告獨立檢舉信箱，由總稽核室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2、本公司落實執行誠信經營政策，107 年相關執行情形： (1) 辦理三場 E-learning 訓練課程，宣導服務守則與行為規範。 (2) 開放檢舉管道，如：董事長信箱、總稽核保密信箱、我有話要說專區及 Wecare 申訴信箱等，多重暢通管道，以利員工向管理階層及人力資源處即時反應。 (3) 訂有「員工職場行為規範」、「員工工作規則」及相關獎懲作業辦法，設定明確規範及有效的懲戒制度。 (4) 透過每年定期與不定期檢核機制，落實誠信經營，防止舞弊貪腐情事發生。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明示，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遇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同時陳報直屬主管，直屬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為持續落實誠信經營，本公司已建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等，並每年定期安排內、外部稽核人員進行稽查，受查單位均已針對稽核室或外部專業機構查核之建議，提出優化方案，亦定期追蹤、檢視落實執行情形。	無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對新進員工到任時宣導道德行為及企業倫理規範，並針對國內外派主管實施 E-Learning 線上課程，並將「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等文件揭露於公司內部及官網供內、外部人員參閱。 為強化員工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106 年起透過 E-learning 系統向員工施訓，最近二年度施訓情形說明如下： 1、106 年： (1) 施訓對象：本公司除空勤組員外之國內各單位。 (2) 施訓人數：6,473 人。 (3) 完成人數：6,230 人。 (4) 完成率：96.25%。 2、107 年：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 施訓對象：現職國外分公司/辦事處人員(不含外籍客艙組員及施訓期間留停人員)。 施訓人數：1,596人。 完成人數：1,356人。 完成率：85%。 (2) 施訓對象：國籍及外籍客艙組員(不含施訓期間留停人員)。 施訓人數：3,439人。 完成人數：3,439人。 完成率：100%。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 20 條明確訂定並揭露檢舉辦法內容、檢舉管道與處理流程，於本公司網站及內部網站揭示並公告獨立檢舉信箱 auditor@china-airlines.com 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檢舉案件由本公司總稽核室專責處理並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對於所接獲的檢舉案件及後續相關之調查均採取嚴謹保密之態度執行，並已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申訴制度及受理檢舉事項之保密機制、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依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本公司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明示誠信經營、公平交易之推動成效。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八)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有「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道德行為準則」、「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企業社會責任暨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董事道德行為準則」、「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職場行為規範」、「華航集團行為規範」、「供應商行為準則」、「人權政策」，以及在董事會之下設立有「審計」、「薪資報酬」及「風險」等 3 個委員會，並訂定各別的組織規章。以上相關規章均公告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china-airlines.com>)、企業社會責任網 (<https://calec.china-airlines.com/csr/index.html>)。

(九)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8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稽核	鍾朝端	104/12/26	107/04/30	屆齡退休
董事長	何煖軒	105/06/24	108/04/02	解除法人董事代表人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了解之重要資訊

1.公司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

本公司內部稽核業務由「總稽核室」辦理，並依金管會「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11 條規定「總稽核室」隸屬董事會，主要內部稽核業務運作辦法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企業資訊網」之「品質文件管理系統」，包括「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手冊及相關作業辦法，摘要如下：

- (1) 日常稽核 (含事前稽核及事後稽核)。
- (2) 年度稽核 (總公司、分支單位及子公司之實地查核)。
- (3) 專案稽核。
- (4) 營繕及採購作業監辦。
- (5) 財務庫存盤點。
- (6) 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
- (7) 金管會規定之定期稽核。
- (8) 其他有不定期查核之必要者。

2.本公司內部稽核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之情形：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1 人、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 1 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2 人、中華民國證券 (高級) 營業員 1 人、中華民國期貨業務員 1 人、中華民國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1 人、中華民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 人。

3.本公司財務資訊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之情形：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內部稽核師證書 5 人、國際內部稽核師證書 4 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2 人、中華民國證券 (高級) 營業員 6 人、中華民國投信投顧業務員 5 人、中華民國期貨業務員 3 人、中華民國理財規劃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4 人、中華民國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7 人、美國會計師證書 1 人、中華民國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書 5 人。

4.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謝世謙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董事	陳致遠	3小時	107/01/08	台灣董事學會	數位轉型-從強化董事會的數位能力做起
		3小時	107/07/03	台灣董事學會	2018董事學會年會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3小時	107/11/09	泰安產物保險	董事暨高階人員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教育訓練
董事	丁廣鈺	3小時	107/09/28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董事	陳漢銘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董事	柯孫達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0/04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鍊管理
		3小時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職稱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	危永業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0/04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鍊管理
		3小時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董事	林世銘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2小時	107/09/29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解析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董事	王時思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08/24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鍊管理
		3小時	107/10/15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09/10	臺灣證券交易所	金管會新版公司治理藍圖研討系列董事的職與權
獨立董事	鍾樂民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獨立董事	沈慧雅	3小時	107/07/11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由內部控制及財務觀點看轉投資事業與子公司監理之重點
		3小時	107/11/08	委訓：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挑戰與風險

5.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107年1月1日至108年4月27日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財務處副總經理	陳奕傑	107/10/04-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財務處協理	顏洋	107/09/06-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小時
總稽核	方若玲	107/08/3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專業課程-稽核作業實演及道德倫理之研討	6小時
		107/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內控系列-數位經濟時代之法遵風險實務議題解析	6小時
副總稽核	何惠芬	107/04/16-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稽專業課程-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小時

6.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華航董事會成員接班人計畫，董事人選係由主要股東提名後由股東會選任，而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有產業知識和專業領域及國際市場觀之能力，多元化情形請詳 P36，並依法確保董事會整體成員的獨立性，董事會成員接班人透過主要股東遴選，接班之董事代表人應具備對企業經營管理具有豐富學識經驗及適合航空關聯事業之專長等資格條件，且其年度考核結果為繼續推派之重要參考；為使新任或續任董事提升專業知能與持續充實新知，華航規劃年度董事進修計畫並安排各項董事研習進修課程。

另，有關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除需具備優異專業管理能力外，其行為、道德、受命皆秉承董事會決議，並依照「中華航空公司高階主管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以維護公司、員工及股東最大利益。

在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之培訓規劃方面，每年定期舉辦高階管理講座，針對全球市場局勢及航空產業發展，邀請產、官、學界人士進行專題講座，使公司主管更能掌握市場情勢，藉以提升高度、廣度之專業能力發展，另於職期輪調則依據公司規範辦理，以綜合培養重要管理階層之多元化經營管理能力。此外，為深化公司各階管理職人才及提升潛力人才視野，定期辦理策略、管理職能訓練、建置培訓人才計畫，以精進中基層主管所需知識與技能，培育具國際觀及經營管理能力人才，藉由職務歷練、管理課程訓練，及嚴謹考核制度以強化管理人才之管理知能，至今共培育超過 100 名優秀管理人才，分別服務於國內重點單位或外派國外分公司。

7.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除公告周知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外，亦放置於本公司網站「投資人資訊」項下之「公司重要規章」中，供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查閱，以避免違反及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第一條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訂定本作業程序，以資遵循。

第二條 本公司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應依有關法律、命令及臺灣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及本作業程序辦理。

第三條 本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含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

其他因身分、職業或控制關係獲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本公司應促其遵守本作業程序相關規定。

第四條 本作業程序所稱之內部重大資訊係指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律、命令暨臺灣證券交易所相關規章所稱之重大消息或重大訊息。

第五條 本公司處理內部重大資訊專責單位為財務處，其職權如下：

- 一、負責擬訂、修訂本作業程序之草案。
- 二、負責受理有關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及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諮詢、審議及提供建議。
- 三、負責受理有關洩漏內部重大資訊之報告，並擬訂處理對策。
- 四、負責擬訂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所有文件、檔案及電子紀錄等資料之保存制度。
- 五、其他與本作業程序有關之業務。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未公開前，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第七條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書面傳遞時，應有適當之保護。以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方式傳送時，須以適當的加密或電子簽章等安全技術處理。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檔案文件，應備份並保存於安全之處所。

第八條 本公司應確保前二條所訂防火牆之建立，並採取下列措施：

- 一、採行適當防火牆管控措施並定期測試。
- 二、加強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之保管、保密措施。

第九條 本公司以外之機構或人員因參與本公司併購、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應簽署保密協定，並不得洩露所知悉之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

第十條 本公司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應秉持下列原則：

- 一、資訊之揭露應正確、完整且及時。
- 二、資訊之揭露應有依據。
- 三、資訊應公平揭露。

第十一條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揭露，除法律或法令另有規定外，應由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並應確認代理順序；必要時，得由本公司負責人直接負責處理。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發言內容應以本公司授權之範圍為限，且除本公司負責人、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本公司人員，非經授權不得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

第十二條 公司對外之資訊揭露應留存下列紀錄：

- 一、資訊揭露之人員、日期與時間。
- 二、資訊揭露之方式。
- 三、揭露之資訊內容。
- 四、交付之書面資料內容。
- 五、其他相關資訊。

第十三條 媒體報導之內容，如與本公司揭露之內容不符時，本公司應即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澄清及向該媒體要求更正。

第十四條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如知悉內部重大資訊有洩漏情事，應儘速向專責單位及內部稽核部門通報。

專責單位於接受前項報告後，應擬定處理對策，必要時並得邀集內部稽核等部門商討處理，並將處理結果做成紀錄備查，內部稽核亦應本於職責進行查核。

第十五條 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本公司應追究相關人員責任並採取適當法律措施：

- 一、本公司人員擅自對外揭露內部重大資訊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 二、本公司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之內容超過本公司授權範圍或違反本作業程序或其他法令規定者。

本公司以外之人如有洩漏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情形，致生損害於本公司財產或利益者，本公司應循相關途徑追究其法律責任。

第十六條 本作業程序納入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其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以落實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執行。

第十七條 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本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

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應適時提供教育宣導。

第十八條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0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条、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2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耀軒



總經理：

謝世謙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項次	處罰內容	缺失事項	改善情形
1	罰鍰新臺幣 30 萬元整	107 年 1 月 5 日因班機故障造成空勤組員工作超時，違反勞基法第 32 條第 2 項規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係因班機機械故障，無法按表定時間起飛造成超時，為不可抗力因素。 2. 本案續受勞動檢查，客艙組員因外站班機機械臨時故障，更換飛機導致延誤，超時工作，提訴願救濟，以維護公司權益。 3. 本公司檢討本次故障原因，加強機務檢查，以提高妥善率。
2	罰鍰新臺幣 30 萬元整	107 年 3 月 22 日接受勞動檢查，地服處女性夜間工作未有工會同意，違反勞基法第 49 條第 1 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女性夜間工作因企業工會拒認團體協約約定，主管機關立場偏向工會主張而裁罰，本公司認處置結果並未公允。 2. 本案續提訴願救濟以維護公司權益。 3. 本公司業與企業工會於 107 年 3 月啟動團體協約協商，將針對約定同意女性夜間工作之條文，再次確認。
3	罰鍰新臺幣 2 萬元整	107 年 5 月 10 日接受勞動檢查，客艙組員執行任務，因外站輪休未達 11 小時，違反勞基法第 34 條第 2 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艙組員執勤 CI112 銜接 CI113 任務，雖回程為翌日，但仍應認定為同一任務，且組員休時及執勤時數並未違反民航局 AOR 規範。 2. 本案係屬空勤人員從業之特殊性，針對主管機關硬性以不符輪班間隔時數相繩，本公司認未盡合理，已依法提起訴願救濟。
4	罰鍰新臺幣 102 萬元整	107 年 6 月 28 日接受勞動檢查，地服處員工 106 年剩餘特休假未買回，違反勞基法第 38 條第 4 項；地服處 107 年 5 月至 6 月間女性夜間工作未有工會同意，違反勞基法第 49 條第 1 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女性夜間工作因企業工會拒認團體協約約定，主管機關立場偏向工會主張而裁罰，本公司認處置結果並未公允。 2. 本案訴願遭駁回，將續提行政訴訟救濟。 3. 本公司業與企業工會於 107 年 3 月啟動團體協約協商，將針對約定同意女性夜間工作之條文，再次確認。
5	罰鍰新臺幣 102 萬元整	107 年 8 月 31 日接受勞動檢查，客艙組員執行工時超過 12 小時，違反勞基法第 32 條第 2 項；以及前艙組員未排輪休時間、客艙組員休時不足，違反勞基法第 35 條(4 小時應有 30 分鐘休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係因外站天災引起 ATC 機場流量管制，無法按表定時間起飛造成超時為不可抗力因素。 2. 本案續提訴願救濟，以維護公司權益。 3. 本公司不定期均會檢討相關影響航班延誤之因素，納入組員派遣之規畫參考。
6	罰鍰新臺幣 100 萬元整	107 年 11 月 6 日接受勞動檢查，地服處 107 年 10 月間女性夜間工作未有工會同意，違反勞基法第 49 條第 1 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女性夜間工作因企業工會拒認團體協約約定，主管機關立場偏向工會主張而裁罰，本公司認處置結果並未公允。 2. 本案續提訴願救濟，以維護公司權益。 3. 本公司業與企業工會於 107 年 3 月啟動團體協約協商，將針對約定同意女性夜間工作之條文，再次確認。
7	罰鍰新臺幣 100 萬元整	107 年 12 月 10 日接受勞動檢查，貨運處 107 年 12 月間女性夜間工作未有工會同意，違反勞基法第 49 條第 1 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案女性夜間工作因企業工會拒認團體協約約定，主管機關立場偏向工會主張而裁罰，本公司認處置結果並未公允。 2. 本案續提訴願救濟以維護公司權益。 3. 本公司業與企業工會於 107 年 3 月啟動團體協約協商，將針對約定同意女性夜間工作之條文，再次確認。

另，本公司於 107 年度因與工會相關之若干勞資糾紛，陸續遭勞動部不當勞動行為裁決委員會裁罰新臺幣 3 至 12 萬不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約裁罰 50 餘萬，目前持續行政救濟中，相關件數統計及爭議內容如下表：

累計件數	主要爭議	裁罰總金額
9	1. 工會幹部會務假核發爭議 2. 公司內部懲戒權爭議 3. 是否妨害工會運作爭議 4. 公司內部規章變更爭議	新臺幣 54 萬元

(十三)股東會與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承認及討論事項	決議	執行情形
1.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依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後公告在案
2.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依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後公告在案
3.選舉第 21 屆董事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董事當選人如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法人代表人 7 席：何煥軒、謝世謙、陳漢銘、丁廣鎡、陳致遠、柯孫達、危永業。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法人代表人 2 席：林世銘、王時思。 獨立董事 3 席：鍾樂民、張謝金森、沈慧雅。
4.解除第 21 屆董事兼任職務之競業禁止限制	本案經表決照案通過	依 10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決議後公告在案，解除第 21 屆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

2.董事會重要決議(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4 月 27 日)

第 20 屆	日期	案由	決議	獨立董事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 14 次	107/01/24	1.本公司 2017 年度永續治理(CSR)作業成果 2. 2017 年員工酬勞及 2018 年春節激勵金案 3.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7 年年終獎金、2018 年春節激勵金及 2018 年調薪案 4. 2018 年員工調薪案 5.「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收購案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1.無。 2.建議應適當說明與澄清工會不當說法與主張。 3.(1)建議慎重研究評估績效連動高階經理人之調薪方式； (2)高階經理人亦會面臨公司虧損減薪壓力，仍建議列入績效獎金。 4.無。 5.無。	1.無。 2.已配合即時且妥適回應及對外澄清。 3.綜合多位獨立董事意見，擬維持現行作業。 4.無。 5.無。

第 20 屆	日期	案由	決議	獨立董事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 15 次	107/03/22	1.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之導入計畫與時程表 2.民國 106 年下半年度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總稽核室總稽核屆齡退休解任案 4.召開民國 107 年股東常會 5.民國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6.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7.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8.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 9.民國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10.對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融資背書保證額度新臺幣 20 億元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8.同意通過。 9.同意通過。 10.同意通過。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8.無。 9.無。 10.無。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8.無。 9.無。 10.無。
第 16 次	107/05/10	1.審查第 21 屆董事被提名人資格 2.解除第 21 屆董事當選人競業禁止限制 3.永豐銀行等 3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4.總稽核室總稽核職務異動	1.審查結果除劉惠宗先生因未檢附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第四項規定之相關證明文件，依法不列入董事候選人外，其餘 12 名董事被提名人均同意通過列入第 21 屆董事候選人名單。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1.無。 2.無。 3.無。 4.無。	1.無。 2.無。 3.無。 4.無。
第 21 屆	日期	案由	決議	獨立董事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 1 次	107/06/27	1.選舉第 21 屆董事會董事長 2.總經理委任案	1.何煥軒董事當選第 21 屆董事會董事長。 2.同意委任謝世謙先生續擔任總經理乙職。	1.無。 2.無。	1.無。 2.無。
第 1 次臨時會議	107/07/11	1.委任第 21 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委員 2.委任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同意委任鍾樂民獨立董事、張謝金森獨立董事、沈慧雅獨立董事、林世銘董事及丁廣鈺董事為第 21 屆董事會風險委員會委員。 2.同意委任張謝金森獨立董事、沈慧雅獨立董事及何俊輝先生為第 21 屆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1.無。 2.無。	1.無。 2.無。

第 21 屆	日期	案由	決議	獨立董事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3.訂定民國 106 年度現金股利配發基準日相關事宜	3.同意通過。	3.無。	3.無。
第 2 次	107/08/09	1.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7 年員工酬勞(紅利) 2.軍公教人員兼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者之車馬費標準 3.資深副總經理(VO)空勤加給調整 4.人事異動 5.發行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6.第一商業銀行等五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7.買回本公司股份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1.無。 2.依 7 月 26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何俊輝委員建議，請經理單位適時提醒董事。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1.無。 2.已適時提醒董事。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第 3 次臨時會議	107/10/03	資深副總經理(VV)職務異動案	同意通過。	無。	無。
第 3 次	107/11/08	1.民國 108 年度稽核計畫 2.2019 年業務計畫暨預算案 3.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4.訂定註銷本次買回股份之減資基準日 5.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更換簽證會計師 6.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2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7.軍公教人員兼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者之車馬費標準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第 4 次臨時會議	107/12/21	資深副總經理(VV)職務異動	同意通過。	無。	無。
第 4 次	108/01/21	1.二架 A340-300 客機 B-18806、B-18807 出售案 2.出售「華泉旅行社」股權案 3.台灣虎航申請上市規畫 4.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等 5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5.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制度之定期檢視 6.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之定期檢視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何煥軒董事長及謝世謙總經理主管加給於任內不予調整，董事車馬費或酬勞將參考交通部派任所屬事業機關董監事之薪資報酬後，再向董事會報告，並追溯自 108 年 1 月 1 日生效；本案經出席董事同意	1.無。 2.無。 3.請經理部門準備 108 年股東常會答詢資料。 4.無。 5.無。 6.無。	1.無。 2.無。 3.依獨立董事建議備妥 108 年股東常會答詢資料。 4.無。 5.無。 6.無。

第 21 屆	日期	案由	決議	獨立董事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7.2018 年員工酬勞及 2019 年春節激勵金案 8.2019 年員工調薪案 9.董事長及經理人 2018 年年終獎金及 2019 年春節激勵金案 10.王正明資深副總經理(VV)薪資報酬建議 11.解除王正明資深副總經理兼任職務之競業禁止限制	修正後通過。 7.同意通過。 8.同意通過。 9.同意通過。 10.同意通過。 11.同意通過。	7.無。 8.無。 9.無。 10.無。 11.無。	7.無。 8.無。 9.無。 10.無。 11.無。
第 5 次	108/03/20	1.民國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暨聲明書作業 2.召開民國 108 年股東常會 3.修訂「董事選舉辦法」 4.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5.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 6.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 7.民國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 8.修訂「公司章程」 9.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0.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11.臺灣銀行等 6 家金融機構提供融資綜合額度及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 12.員工酬勞定義修訂暨 2018 年員工酬勞 13.本公司與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於交通部四次座談會議及 108/02/21 於桃園市勞動局會議簽訂團體協約之辦理情形	1.同意通過。 2.同意通過。 3.同意通過。 4.同意通過。 5.同意通過。 6.同意通過。 7.同意通過。 8.同意通過。 9.同意通過。 10.同意通過。 11.同意通過。 12.同意通過。 13.同意通過。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8.無。 9.無。 10.無。 11.無。 12.無。 13.無。	1.無。 2.無。 3.無。 4.無。 5.無。 6.無。 7.無。 8.無。 9.無。 10.無。 11.無。 12.無。 13.無。
第 5 次 臨時會議	108/04/02	選舉新任董事長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由謝世謙董事擔任新任董事長，另兼任總經理職務。	無。	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	陳麗琦	107/01/01-107/09/30	主要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楊承修	黃瑞展	107/10/01-107/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 (含) ~ 4,000 仟元			✓	
3	4,000 仟元 (含) ~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 8,000 仟元		✓		
5	8,000 仟元 (含) ~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公費內容：詳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 陳麗琦	5,663	-	-	-	2,861	2,861	107/01/01-107/09/30	其它包含兼營營業人採直接扣抵之營業稅查核公費、移轉訂價報告服務公費發行公司債相關會計師簽證公費、美國機場設施費 (PFC) 代收稅款查核公費及歐盟 GDPR 隱私資料保護諮詢服務費等。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 黃瑞展	1,887	-	-	-	503	503	107/10/01-107/12/31	其它包含集團主檔及國別報告等服務公費。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年11月8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經107年11月8日第21屆董事會第3次會議決議通過，自107年第4季起之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更換為楊承修及黃瑞展。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無此情形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承修、黃瑞展
委任之日期	107年11月8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事項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事項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無此事項。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註1)				
董事長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謝世謙	0	0	0	0
董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陳致遠、丁廣鈺、陳漢銘、柯孫達、危永業				
董事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代表人：林世銘、王時思	0	0	0	0
獨立董事	鍾樂民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謝金森 (107/06/27就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沈慧雅 (107/06/27就任)	0	0	0	0
總經理	謝世謙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羅雅美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高星漢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王正明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王宏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張揚	0	0	0	0
總稽核	方若玲	0	0	0	0
資料保護長	吳孝遂 (107/07/21就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簡豐年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一戈	0	0	0	0
副總經理	賴銘輝	0	0	0	0
副總經理	彭寶珠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得淙	0	0	0	0
副總經理	劉朝洋	0	0	0	0
副總經理	葉紹鼎	0	0	0	0
副總經理	鍾明志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奕傑	0	0	0	0
副總經理	洪祖光	0	0	0	0
副總經理	邱彰信	0	0	0	0
副總經理	周志賢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偉韜 (107/11/07就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張程皓 (108/01/21就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盧世銘	0	0	0	0
修護工廠總廠長	孫嘉民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榮輝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志偉	0	0	0	0
副總稽核	何惠芬	0	0	0	0
協理	游約翰 (107/12/06就任)	0	0	0	0
協理	陳淳德 (107/08/01就任)	0	0	0	0
協理	童興華 (107/03/16就任)	0	0	0	0
協理	黃祥澎	0	0	0	0
協理	鄭忠信	0	0	0	0
協理	陳佩均 (107/05/16就任)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27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許欲昔 (108/01/22就任)	0	0	0	0
協理	單大興 (107/01/01就任)	0	0	0	0
協理	方承儒 (107/10/20就任)	0	0	0	0
協理	林恒杉 (108/04/16就任)	0	0	0	0
協理	李佩貞 (108/04/01就任)	0	0	0	0
協理	陳若卿	0	0	0	0
協理	顏 洋 (107/05/01就任)	0	0	0	0
協理	黃慧娜	0	0	0	0
協理	方遠懷 (107/08/04就任)	0	0	0	0
協理	高淑娟	0	0	0	0
協理	于 堯	0	0	0	0
協理	蕭國智	0	0	0	0
協理	王 薇	0	0	0	0
協理	劉守恕 (107/12/01就任)	0	0	0	0
協理	劉端旭	0	0	0	0
協理	蕭瑞甫	0	0	0	0
副總經理	顧約翰 (107/01/01解任)	0	0	0	0
協理	璩德修 (107/01/08解任)	0	0	0	0
協理	林銘琇 (107/01/11解任)	0	0	0	0
董 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秀谷 (107/01/19辭任)	0	0	0	0
協理	廖威智 (107/03/01解任)	0	0	0	0
協理	林曉峰 (107/03/26解任)	0	0	0	0
總稽核	鍾朝端 (107/04/30解任)	0	0	0	0
董 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鄭傳義 (107/05/07辭任)	0	0	0	0
董 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鍾家璽、李國富 (107/06/27解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羅孝賢 (107/06/27解任)	0	0	0	0
獨立董事	丁庭宇 (107/06/27解任)	0	0	0	0
協理	薛博文 (107/07/01解任)	0	0	0	0
協理	魯淑慧 (107/07/17解任)	0	0	0	0
協理	潘文琮 (107/07/30解任)	0	0	0	0
協理	賴祥光 (107/09/25解任)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張志潔 (107/10/08解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彭榮敏 (107/11/05解任)	0	0	0	0
協理	蔡志宏 (107/12/06解任)	0	0	0	0
協理	衛世中 (107/03/31就任)(108/01/21解任)	0	0	0	0
協理	歐陽應祈 (108/01/24解任)	0	0	0	0
協理	洪逸蘭 (108/03/21解任)	0	0	0	0
副總經理	陳康瑞 (108/03/31解任)	0	0	0	0
董事長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何煥軒 (108/04/02解任)	0	0	0	0

註 1：為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

(二)股權移轉資訊：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資訊：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108年4月27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代表人：王國材)	1,867,341,935	34.45%	0	0%	0	0%	無	無	無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召集人：陳美伶)	519,750,519	9.59%	0	0%	0	0%	無	無	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繼茂)	263,622,116	4.86%	0	0%	0	0%	無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02,841,000	1.9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58,077,060	1.0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47,132,821	0.8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43,583,353	0.80%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43,007,050	0.79%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41,627,932	0.77%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無	無	無
海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雲娥)	41,464,000	0.76%	0	0%	0	0%	無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情形

107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1. 華美投資公司	2,614,500	100.00	-	-	2,614,500	100.00
1A 中美企業公司	-	-	5,000	100.00	5,000	100.00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	-	400,000	100.00	400,000	100.00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7,172,346	100.00	-	-	7,172,346	100.00
2A 東聯國際貨運有限公司	-	-	1,050,000	35.00	1,050,000	35.00
2B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	-	(註1)	28.00 (註2)	(註1)	28.00 (註2)
2C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	-	(註1)	28.00 (註2)	(註1)	28.00 (註2)
2D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	-	(註1)	2.59	(註1)	2.59
2E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有限公司	-	-	(註1)	5.45	(註1)	5.45
3.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4)	77,270	100.00	-	-	77,270	100.00
4.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	100.00	-	-	1,600,000	100.00
5.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	-	150,000,000	100.00
6.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00	100.00	-	-	46,500,000	100.00
7.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	100.00	-	-	135,000,000	100.00
8.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88,154,025	93.99	-	-	188,154,025	93.99
9.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3,021,042	93.93	-	-	13,021,042	93.93
10.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90.00	20,000,000	10.00	200,000,000	100.00
11.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13,750,000	55.00	-	-	13,750,000	55.00
12.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	54.00	12,500,000	5.00	147,500,000	59.00
13.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21,494,637	53.67	-	-	21,494,637	53.67
13A 得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1,020,000	51.00	1,020,000	51.00
14. 華泉旅行社	408	51.00	-	-	408	51.00
15. 華騰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43,911,000	51.00	-	-	43,911,000	51.00
16.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34,300,000	49.00	-	-	34,300,000	49.00
17.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20,626,644	47.35	469,755	1.08	21,096,399	48.43
17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	-	(註1)	100.00	(註1)	100.00
18. 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	49.00	-	-	245,000	49.00
19.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25.00	-	-	250,000	25.00
20. 華普引擎股份有限公司	7,732,200	24.50	-	-	7,732,200	24.50
21. 中國飛機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8,400,000	20.00	-	-	28,400,000	20.00
22.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15.00	-	-	12,000,000	15.00
23.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註3)	13.59	-	-	(註3)	13.59
24.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	11.00	-	-	1,100,000	11.00

註1：該公司未發行股票。

註2：華航(亞洲)公司直接持有14%股權，臺勤(薩摩亞)公司直接持有14%股權。

註3：含普通股1,359,368股及特別股135,937股。

註4：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核准日期及文號
101/02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2億	520億	現金增資 5,683,776,490元	101年02月20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28630號
104/05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2.4億	524億	公司債轉換股份 491,665,650元	104年05月07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79310號
104/05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3.7億	537億	公司債轉換股份 1,208,413,350元	104年05月28日經授商字第 10401096840號
104/09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4.7億	547億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00,652,560元	104年09月17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86200號
104/12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4.7億	547億	公司債轉換股份 8,169,930元	104年12月08日經授商字第 10401250360號
106/12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4.7億	547億	公司債轉換為股份 945,010元	106年12月04日經授商字第 10601158980號
107/12	每股 10元	60億	600億	54.2億	542億	註銷普通股 500,000,000元	107年12月18日經授商字第 10701157330號核准函。

註：無「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之情事。

2.股份種類：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註)	
記名式普通股	5,420,985 仟股	579,015 仟股	6,000,000 仟股	上市公司股票

註：本公司已於103年6月18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公司章程，修訂後額定股本為7,000,000仟股。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4	25	230	749	119,609	0	120,617
持有股數	519,750,824	103,222,119	2,541,645,307	1,003,016,819	1,253,349,581	0	5,420,984,650
持有比率%	9.59%	1.90%	46.89%	18.50%	23.12%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有比率%
1-999	33,803	11,080,737	0.20%
1,000-5,000	52,627	126,173,253	2.33%
5,001-10,000	14,679	117,592,031	2.17%
10,001-15,000	5,279	65,808,963	1.21%
15,001-20,000	3,823	70,884,098	1.31%
20,001-30,000	3,401	86,665,273	1.60%
30,001-40,000	1,686	60,081,046	1.11%
40,001-50,000	1,197	56,006,487	1.03%
50,001-100,000	2,165	157,243,859	2.90%
100,001-200,000	975	140,882,076	2.60%
200,001-400,000	425	119,824,001	2.21%
400,001-600,000	148	72,857,178	1.34%
600,001-800,000	69	47,357,996	0.87%
800,001-1,000,000	73	66,538,167	1.23%
1,000,001 股以上	267	4,221,989,485	77.89%
合計	120,617	5,420,984,65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名稱或股權比例占前 10 名股東名單

108 年 4 月 27 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		1,867,341,935	34.45%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519,750,519	9.5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仟股·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06年 (107年分配)	107年 (108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108年度 4月27日(註 9)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3.40	12.90	11.20
	最低		9.02	8.97	9.62
	平均		10.92	10.44	10.21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0.43	10.54	10.48
	分配後		10.56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5,468,030	5,453,579	5,418,096
	每股盈餘 (註 3)		0.40	0.33	0.04
每股股利 (註 8)	現金股利		0.2181820086(註10)	0.20960737(註11)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註10)	- (註11)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10)	- (註11)	-
	累計未付股利 (註4)		- (註10)	- (註11)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26.00	31.21	-
	本利比 (註6)		47.67(註10)	49.14(註1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2.10%(註10)	2.04%(註11)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各年度平均市價=各年度成交值 / 成交量。

註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分別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依據證交所規定已考量庫藏股影響數。

註9：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未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

註10：106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7年3月22日第20屆董事會第15次會議決議通過，並送107年股東常會承認。

註11：107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8年3月20日第21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決議通過，並送108年股東常會承認。

註12：本公司107年度最後交易日收盤價為每股新臺幣11.00元。

(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嗣依下列原則，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1)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其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2)本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份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發放新股或現金。

(3)前開股息及紅利之發放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為之，惟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

2.執行狀況：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案業經 108 年 3 月 20 日第 21 屆董事會第 5 次會議決議 107 年度分配現金股利，並送 108 年股東常會承認。

3.預期未來股利政策將無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規定：詳(六)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不配發董事酬勞。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於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配發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之 107 年度員工酬勞案，決議以現金方式發放員工酬勞新臺幣 51,656 仟元；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不配發董事酬勞。若上述估列金額與實際發放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員工酬勞：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與實際配發金額無差異。

(2)董事酬勞：不適用。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 年 4 月 27 日

買回期次	第一次 (期)
買回目的	維護股東權益，買回並辦理銷除股份。
買回期間	核定買回期間為 107 年 8 月 10 日至 10 月 9 日。
買回區間價格	買回每股價格自新臺幣 9 元至 14 元之間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合計買回 50,000 (仟股) 普通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總成交金額為新臺幣 469,526,285 元，平均成交價格每股新臺幣 9.39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買回 50,000 (仟股) 普通股已全數完成股份註銷，並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接獲經濟部 107 年 1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157330 號核准函。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買回股份已辦理銷除，故無持有本公司股份。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之公司債：

108年4月27日

公司債種類	102年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5年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5年國內第二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6年國內第一次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2年1月17日	105年5月26日	105年9月27日	106年5月19日
面額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109億元整	新臺幣50億元整	新臺幣50億元整	新臺幣23億5,000萬元整
利率	甲券：年利率1.60%； 乙券：年利率1.85%	年利率1.19%	年利率1.08%	甲券：年利率1.20% 乙券：年利率1.75%
期限	甲券：5年(102年1月17日至107年1月17日)； 乙券：7年(102年1月17日至109年1月17日)	5年(105年5月26日至110年5月26日)	5年(105年9月27日至110年9月27日)	甲券：3年(106年5月19日至109年5月19日)； 乙券：7年(106年5月19日至113年5月19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華南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不適用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現代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陳麗琦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會計師
償還方法	甲券滿第四、五年各償還本金50%、50%；乙券滿第六、七年各償還本金50%、50%	滿第四、五年各償還本金50%、50%。	滿第四、五年各償還本金50%、50%。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金額	新臺幣2,750,000仟元	新臺幣5,000,000仟元	新臺幣5,000,000仟元	新臺幣2,350,000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條款	無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評等等級	無	無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無

108年4月27日

公司債種類	106年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7年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7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日期	106年10月12日	107年1月30日	107年11月30日
面額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每張新臺幣10萬元	每張新臺幣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之100.2%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臺幣35億元整	新臺幣60億元1,200萬元整	新臺幣45億元整
利率	甲券：年利率1.14% 乙券：年利率1.45%	年利率0.00%	甲券：年利率1.32% 乙券：年利率1.45%
期限	甲券：3年(106年10月12日至109年10月12日)； 乙券：5年(106年10月12日至111年10月12日)	5年(107年1月30日至112年1月30日)	甲券：5年(107年11月30日至112年11月30日) 乙券：7年(107年11月30日至114年11月30日)
保證機構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受託人	華南商業銀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信託部	華南商業銀行
承銷機構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郭惠吉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會計師	不適用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會計師
償還方法	甲券到期一次還本；乙券自發行日起滿第四、第五年各償還本金50%、50%。	依本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六條	甲券滿第四、第五年各償還本金50%、50%；乙券滿第六、第七年各償還本金50%、50%
未償還金額	新臺幣3,500,000仟元	新臺幣6,000,000仟元	新臺幣4,500,000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條款	無	依本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及第十九條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評等等級	無	無	無
附其他權利	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尚無轉換 依本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八條及第九條	不適用
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註)	不適用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無

註：截至108年4月27日止根據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新臺幣12.90元，假設轉換公司債全數轉換後，航發會、國發基金及中華電信等三大股東之持股比率，將由48.90%降低至45.03%，惟股權結構無重大改變，對股東權益影響不大。

(二)辦理中之公司債：無

(三)轉換公司債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公司債種類		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07 年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02.15
最 低		101.13	100.60
平 均		99.05	100.00
轉 換 價 格		12.90	12.90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於 107 年 1 月 30 日發行上櫃·發行時轉換價格 13.20 元整·因配發 106 年現金股利·依據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轉換價格應予調整·故轉換價格由 13.20 元調整為 12.90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其他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止·歷次發行之有價證券之資金運用皆按照計畫進度執行並符合預期計畫效益。

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三、從業員工資料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五、勞資關係
- 六、重要契約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業務主要內容

- (1)航空客運運輸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 (2)航空貨運服務。
- (3)民航國際機場及過境航機之地勤服務。
- (4)空中商品銷售業務。
- (5)航機內餐飲或其他相關用品之提供。
- (6)航機內部布品衣物洗滌以及餐飲旅館業一般洗滌業務。
- (7)進、出、轉口空運貨物倉儲服務。
- (8)航機機體及零組件之維修。
- (9)民用航空人員訓練。
- (10)其他：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合併公司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營業比重	107 年度	
		營收淨額	營收比重
客運收入		108,345,648	64%
貨運收入		49,847,065	29%
其他		12,518,894	7%
合計		170,711,607	100%

3.合併公司之服務項目

- (1)客運服務：旅客運輸服務及定期、不定期承攬國際包機業務。
- (2)貨運服務：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服務。
- (3)地勤服務：提供行李貨物裝卸、航機清洗以及各項航機地面設備支援。
- (4)機上商品銷售服務：於機上提供免稅品販賣之服務。
- (5)空廚服務：提供航空公司之餐勤服務。
- (6)倉儲物流服務：提供航空貨運承攬業務及物流服務業務。
- (7)航機修護服務：機體、發動機、飛機零組件之維修。
- (8)觀光休閒服務：一般旅館業及旅行服務。
- (9)控股與租賃服務：從事不動產投資、大樓管理與租賃。
- (10)民用航空人員訓練：提供修護訓練課程、培育專業維修人員。

4.計劃開發之新服務

(1)配合桃機新建工程優化旅客地面服務

為提供旅客更快速便捷的服務，本公司配合桃園機場於 107 年 10 月 1 日啟用第二航廈 26 座自助託運行李櫃台 (SBD 設備)，以紓解人工報到櫃台的人潮壓力，提升旅客通關報到的效率；另「第一航廈出境行李輸送系統新建工程」、「第二航廈擴建工程」、「第三航廈興建專案」等重要變革皆持續進行，期未來透過桃園機場公司的各項自動化、行動化、無紙化之新建工程，使登機手續更加簡化，未來亦將與天合聯盟夥伴一同進駐第三航廈，優化整體服務品質。

(2) 穩健航網佈局，強化雙向接轉樞紐

本公司除將持續引進長程機隊外，刻正展開新世代窄體機遴選，以因應市場成長需求，此將有助本公司北美、歐洲、東南亞及東北亞航網運能提升，不僅提供國人更多元的航班選擇，亦增加接轉運能的便利，強化臺灣在東亞空運樞紐地位。

(3) 擴大哩程使用範疇，成立電商平台「華航哩享購」

107 年底本公司新形態電商平台「華航哩享購」正式上線，與一般電商平台不同之最大特色為可使用哩程折抵商品金額，使旅客哩程更能充分運用，且平台內涵蓋商品多樣化，不僅能運用各國皆有駐外單位之優勢，加入更多特色商品，未來亦將持續不定期推出獨家販售之華航特色商品，期能更全面性地滿足會員的需求。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航空業經營環境深受全球經濟成長、油價等因素影響，其中：

(1) 經濟成長

依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簡稱 IMF) 預估報告資料顯示，108 年受美中貿易戰、中國經濟成長趨緩以及英國脫歐等隱憂影響，全球整體經濟成長率為 3.5%，略低於 107 年之經濟成長率 3.7%。另與臺灣往來的主要國家中，日本因將加收消費稅而微幅提升經濟成長率，而中國及其他東南亞國家則因貿易局勢、美元匯率等因素影響使經濟成長速度放緩，整體經濟情勢緩中求穩。

(2) 石油價格

油料成本為航空業經營成本之大宗，而原油價格自 106 年下半年起逐步回升，於 107 年達到近 4 年高峰，雖至年底漲幅趨緩，IATA 預估 108 年受惠於美國頁岩油開採，導致整體原油市場供過於求，全年平均價格為 81.3，較前年降低 7.2%，然 OPEC 等產油國達成減產協議，加上美中貿易戰逐漸明朗化將使市場需求回升，油價未來對航空業經營仍存在不確定性。

另根據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nternational Air Transport Association，IATA) 於 107 年 12 月所公布全球航空市場展望報告顯示：

(1) 航空客運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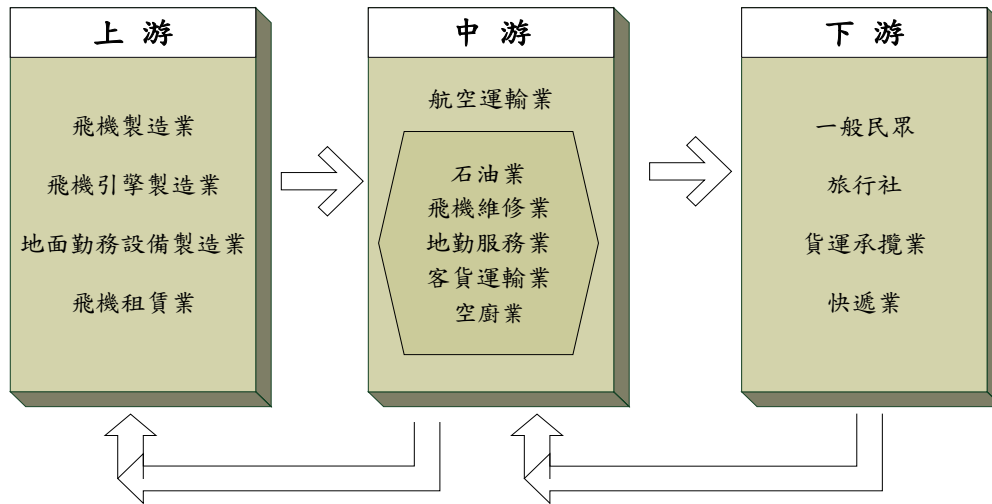
102 至 106 年間空運市場快速成長，惟 107 年因逐步受到英國脫歐、美中貿易戰等因素影響，使得成長速度趨緩，全球運量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RPK) 成長約 6.5%、運能 (Available Seat Kilometer，ASK) 成長率為 6.0%，IATA 預估 108 年將延續前一年之態勢，全球運量及運能成長率分別下滑至 6.0% 及 5.8%，亞太地區亦呈減緩趨勢，供需成長率分別為 7.1% 與 7.5%，皆低於去年同期，而整體市場之需求成長速度減幅高於供給，市場競爭將越趨激烈，預期整體載客率呈下滑趨勢。

(2) 航空貨運市場

107 年全球航空貨運總貨量 (Freight Tonne Kilometer，FTK) 較 106 年成長 3.5%，而貨運運能總供給量 (Available Freight Tonne Kilometers，AFTK) 成長 5.4%，回顧 107 年國際經濟情勢，上半年全球貿易持續升溫，國際油價維持較高水準，使得主要國家經貿表現延續前一年的強勁，惟隨著美國逐步調整貿易策略與緊縮貨幣政策，以及中美貿易爭端影響層面從企業信心擴散至實體經濟，全球市場在第四季產生明顯波動，廠商需求轉為保守，顯示 108 年起全球經濟成長可能面臨趨緩的壓力。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航空運輸服務業係以提供客、貨運輸服務為主，而其營運有賴上、中、下游各相關產業的支援及配合才得以提供完善的服務流程並滿足客戶需求。茲將本公司之上、中、下游各產業關聯性，以圖示並說明如下：



(1) 上游產業

主要為飛機、引擎製造業及地面勤務設備（如機坪作業所需之拖曳、裝載車輛或機具等）製造業。而目前國內航空公司擴增機隊方式除自購外，亦透過租賃，故飛機租賃業亦為航空運輸業之上游。

(2) 中游產業

以航空公司本身及相關支援行業為主，如提供飛機燃油之石油業、提供航空公司飛機組件修護之飛機維修業及提供飛機上侍應品之空廚業等。因應下游需求之變動，航空運輸業之策略性調整營運規模、機隊組成或航網架構等，亦會影響上游產業之發展。

(3) 下游產業

為航空運輸業主要提供服務之對象，客運方面包括一般民眾及旅行社，而貨運方面則有快遞業以及貨運承攬業。身為航空運輸業者，下游客戶之需求為本公司規劃產品及服務之核心，並以提供安全、便捷、完善的服務為營運之宗旨。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1) 空運市場自由化，航空業者相繼投入運能

隨著全球航空市場一體化日趨成熟，空運自由化也開始向亞太地區進一步擴展。美國、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及泰國已對臺灣開放天空，近年韓國、越南及菲律賓航權大幅開放，進一步擴大服務航點與運能。然而，除既有業者持續擴充航網外，低成本與外籍業者陸續投入運能，使空運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對此產業之趨勢變化，本公司充分掌握，以持續開創商機、擴大市場占有率。

(2) 臺灣桃園機場擴建，打造東亞轉運新樞紐

近年來政府為打造桃園機場為東亞轉運樞紐，除在軟體面之政策、航權積極拓展外，於 100 與 101 年分別頒布「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園區綱要計畫」與「實施計畫」，陸續推動第一航廈改建、空側道面整建、第三航廈航站區暨衛星廊廳與第三跑道等計畫，本公司亦配合政府政策，逐步擴張機隊運能，打造東亞轉運新樞紐。

(3) 優化貨運航網，客製化包機服務

107 年包機業務成果豐碩，配合客戶需求而拓展客製化包機業務，全年共完成包機 159 架次，較 106 年增加 43 班，包含臺北-美國哥倫布市的年度每週三架次定期包機等，全力發揮本公司波音 747 貨機機隊載運的優勢；另因應亞洲區間貨源的成長，在本公司航網持續優化的考量下，於東南亞布局方面，陸續增加新加坡、檳城、胡志明市、河內等貨機運能，並透過亞洲區間貨源比重的提升以及推動越洋線主力產品，有效優化整體貨機營運的表現。

(4) 掌握物流趨勢，擴大營運版圖

本公司持續掌握市場脈動，拓展高成長貨源，如半導體精密機台、發動機航材、溫控冷鏈及生技醫藥等特殊貨物潛力市場，均持續戮力開發；另因應跨境電商發展，除加強與快遞業者及聯航合作外，電商郵運之海空聯運拓展於 107 年也取得倍數貨量的成長，本公司將持續掌握物流趨勢及潛力市場，多方開發貨源及拓展營運版圖。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經營國際客貨運輸服務，因持續致力於穩定營收及成本控制，本公司不僅在本國航空市場居龍頭地位，在國際上亦有相當之代表性；依據民航局之統計資料，本公司之客貨運市場占有率均領先同業；又依據 IATA 107 年公布 106 年國際客貨運量排名顯示，本公司為全球排名第 33、亞太第 13，載客量達 39,822 百萬酬載旅客延人公里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s : RPK)；在貨運部份，本公司全球排名第 10、亞太第 4，載貨量達 5,741 百萬酬載貨物延噸公里 (Freight Revenue Ton Kilometers : FRTK)。

臺灣地區 107 年國籍航空公司國際及兩岸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航空公司	客運	貨運
華航	24.23%	38.60%
長榮	22.13%	24.44%
華信	2.34%	0.71%
立榮	1.52%	0.52%
遠東	0.40%	-
台灣虎航	4.52%	0.05%
其他-外籍業者	44.87%	35.69%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7 年 1-12 月統計月報 - 國籍航空公司國際及兩岸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IATA 106 年 全球國際線客貨運排名

客運 (延人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貨運 (延噸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1	Emirates	288,886	1	Emirates	12,715
2	Ryanair(5)	157,114	2	Qatar Airways	10,999
3	Lufthansa(4)	147,168	3	Cathay Pacific Airways	10,772
4	United Airlines	146,582	4	Federal Express	8,040
5	Qatar Airways	143,930	5	Korean Air	7,986
6	British Airways(4)	142,804	6	Cargolux	7,322
7	Delta Air Lines	134,175	7	Lufthansa(4)	7,313
8	Air France(4)	133,877	8	Singapore Airlines	6,592
9	American Airlines	119,865	9	United Parcel Service	5,894
10	Turkish Airlines(4)	114,063	10	China Airlines	5,741
11	Cathay Pacific Airways	111,760	11	AirBridgeCargo Airlines	5,543
12	KLM(4)	103,487	12	Air China	5,522
13	Singapore Airlines	95,533	13	China Southern Airlines	4,871
14	Etihad Airways	90,241	14	Turkish Airlines	4,701
15	easyJet(1)(4)(5)	83,625	15	British Airways	4,358
16	Air Canada	76,802	16	Polar Air Cargo	4,348
17	Korean Air	74,423	17	Etihad Airways	4,303
18	Thai Airways International	66,129	18	All Nippon Airways(4)	4,275

客運 (延人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貨運 (延噸公里數) 排名 單位：百萬		
19	LATAM Airlines Group(4)	65,959	19	Asiana Airlines	3,992
20	Air China	65,939	20	Atlas Air	3,917
21	Aeroflot Russian Airlines	60,649	21	United Airlines	3,834
22	Norwegian(1)(4)(5)	59,117	22	Air France(4)	3,611
23	China Southern Airlines(1)	56,910	23	EVA Air	3,609
24	China Eastern Airlines	56,534	24	KLM(4)	3,603
25	Qantas Airways	56,424	25	American Airlines	3,375
26	Saudi Arabian Airlines	48,799	26	Nippon Cargo Airlines	3,229
27	All Nippon Airways(4)	48,462	27	LATAM Airlines Group(4)	2,874
28	Iberia	46,815	28	China Cargo Airlines	2,631
29	EVA Air	45,770	29	AeroLogic	2,617
30	Asiana Airlines	41,561	30	Saudi Arabian Airlines	2,487
31	Japan Airlines	41,363	31	Silk Way West Airlines	2,429
32	Wizz Air(1)(5)	40,464	32	Delta Air Lines	2,381
33	China Airlines	39,822	33	Thai Airways International	2,352

資料來源：IATA WATS 2018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共投入研發費用約新臺幣 9,800 萬元，謹就主要技術或產品研發摘要如下表：

研發產品	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新世代航班運行控制系統建置	導入新世代航班運行控制系統，讓航班管制人員，透過精簡的航班運控調度操作、精準的異常控管、前瞻性的決策支援等系統功能，隨時因應瞬息萬變的營運環境，作出具時效、效益極大、成本極小的航班運控決策，於 107 年 10 月完成建置上線。
新分銷能力 (New Distribution Capability · NDC) 系統建置	新分銷能力 (New Distribution Capability · 簡稱 NDC) 為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 近年積極推行的一項分銷標準。華航於 107 年 6 月 27 取得國際航空運輸協會 IATA NDC Level3 系統標準規範認證。續規劃自建華航 NDC 分銷系統及通路直連銷售合作，實現航空旅遊產業新分銷商業模式。於 107 年完成電子商務與分銷通路，即時且精準的為顧客提供更多產品和服務選擇。
重大營運指標系統建置	整合公司各單位有關營業、行銷、運行及安全及財務之相關資訊，提供單一、清楚之儀表板分析介面，有效提供決策支援系統之功能，並提供行動化之操作介面，讓高階主管能有效掌握公司營運之重要指標，於 107 年 10 月完成建置上線。
機坪作業行動化平台建置	建置機坪行動化作業，提供盤櫃標籤黏貼作業、貨物調貨、客貨機裝載掃瞄作業，建立班機機坪即時管理功能，有效掌控盤櫃調貨進度，確保裝載正確率，強化裝載管制部之負載平衡作業 (內勤) 與機坪裝載監督 (外勤) 雙向溝通，於 107 年 9 月完成建置上線。
國際航線碳排放管理系統建置	為符合國際民航組織推動全球航空業碳抵換與減量機制，建置本公司碳排放量、碳足跡之系統化計算與管理能量，俾利精準、效率地進行國際航線碳排放監測、查證與申報作業，於 107 年 9 月完成建置上線。
行動版機坪工單系統建置	為提升飛機維修品質及改善修護作業效能，將現行機坪之行前及過境檢查等工單行動化，從工單母檔建立到工單實際執行紀錄進行電子化，並結合現行機坪派工作業，提供機坪工作人員行動裝置輸入工單執行結果，以精簡並提升機坪的維修作業，於 107 年 10 月完成建置上線。
新金融負債管理系統建置	為提升資金運用決策，建置新金融負債管理系統，功能含資金負債交易線上簽核單及管理資訊，提升作業流程及財會分析效率，利於決策分析，於 108 年 1 月上線。
新一代 e Shopping App 系統建置	因應現行旅客購物以電商平台為主流，進行「機上免稅品預訂 APP」改版計劃，於 107 年 10 月正式啟用，以旅客使用情境規劃各項功能，並新增促銷活動，以提高旅客預訂意願及擴機上免稅品營收。

2.未來之研發計畫

(1)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展需要，將持續投入研發計畫，預估 108 年將投入研發費用約新臺幣 9,500 萬元，主要計畫摘要如下表：

最近年度計畫	未來研發產品事項說明	預計完成時間
新世代組員排班系統建置	因應本公司航班與空勤人員大幅成長，以及客、貨機任務派遣之需要，規劃建置新一代組員派遣系統，期能快速符合民航法規規定、最佳化人力派遣、組員班表公平有效分配，以確保組員派遣品質。	108 年 6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82%
航班監管系統 (Flight Control & Monitoring System, FCMS) 建置	透過本系統自動化分析，產生航班準時、逾時離到現況、航班目前與預估運能、機場適航狀況、監控航班計劃與即時飛行軌跡等航班運行決策輔助資訊，讓飛航管制人員全面掌握公司航班運能與航機飛行現況，產生最妥適的航班運行決策，除兼顧航班運行成本與服務品質，亦隨時應變突發狀況，全力保障航班準時、安全抵達。	108 年 12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13%
新分帳系統建置	建置聯運分帳系統以跟進 IATA 分帳趨勢，分帳系統介接客運營收系統，以提升系統維護時效及節省人力。	108 年 9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45%
新收益管理系統建置	引進 Amadeus 的新收益管理系統，將現行收益管理計算由 segment 基礎提升至 O&D 基礎，並搭配動態擷取票價資料庫及即時訂位資訊運算之功能，藉以提升營業額。	109 年 6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33%
AI 空服訓練助理系統建置	利用智慧型機器人協助空服訓練，訓練包含安全程序、服務用語及其他空服相關，如員工須熟悉客艙制式廣播詞，學員於課堂中可透過情境對話加強臨場感，增加學員練習的次數，提升訓練成效訓練。	108 年 12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10%
流程機器人平台建置	為增進重複、規則固定及跨平台之作業效率，將人力用於高產值工作，建置流程機器人平台，用於異質系統之人員異動帳號管理等工作，以提升系統維護時效及節省人力。	108 年 5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85%
空中用品裝載管理系統 (In-Flight Equipment Management System, IEMS) 建置	因應整體客艙裝載及空間管理之繁雜、分散，並能提供最新裝載資訊予使用單位(空服處、各站地勤代理等)遵循。建置本系統以落實客艙空服用品資料系統化管理，即時提供外部代理商完整且正確裝載資訊，並期利用資訊分析進一步提升裝載成效及作業品質。	108 年 8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60%
貨營管理系統建置	引進貨營管理系統，針對運價管理、營收、航收預估等營業管理作業進行強化，同時搭配收益管理系統運用，預估可改善貨運作業效率並提升整體貨運營收。	108 年 12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20%
購票即時行銷平台建置	網路購票完成階段蒐集及追蹤使用紀錄，即時掌握線上使用者活動與進行顧客分析，配合網路銷售活動達成精準與再行銷等行銷模式。未來更可規劃擴展與人工智能、大數據技術與系統整合。	108 年 6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69%
電子商務消費者行為分析系統建置	以數位軌跡模掌握及標註旅客消費偏好及行為等豐富資訊，以期能更佳了解客戶當下及潛在的可能需求，進而進行適時適地之精準行銷，以及提供管理者決策預測之用。	108 年 10 月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執行進度 30%

(2)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 A.營運管理階層的全力支持 B.掌握業務需求導向 C.掌握 IT 新知、新技術
D.精進資訊系統架構 E.落實專案管理 F.預算嚴格控管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為了公司之永續經營與強化國際競爭力，本公司規劃客、貨運之長、短期業務發展方向如下：

1.短期計畫

(1) 客運

- 日本、韓國旅遊持續暢旺，加強運能投入
國人赴日旅遊需求旺盛，韓人來臺觀光亦蔚為熱潮，本公司除增加運能供給，另因應季節性需求，規劃加班機/包機，以增裕公司營收，提升獲利空間。
- 配合政府推廣之新南向政策，發掘市場潛能
本公司已分別就潛力航點（如曼谷、檳城等）進行增班，搭配政府提供東南亞各國之入境簽證優惠措施，期能帶動兩地往返旅次需求；同時針對具市場潛力之航點，先以聯航合作（如：共掛班號、簽訂 SPA 合約等）之方式培養客源。
- 改善旅客組成，提升航線整體獲利能力
本公司現致力於提升各航線 FIT 旅客占比，期能藉由旅客組成之改變，進而提升航線整體獲利能力。

(2) 貨運

- 收益管理精進，客製化服務推廣
持續精進收益管理，並針對特殊貨物的不同運輸需求，如时效、體積、特殊裝載處理等，利用本公司波音 747-400 全貨機大型貨物的裝載優勢及專業服務，持續加強價格差異化、增加運輸服務附加價值，此外，旺季艙位競標機制也持續推動，以提升單位收益。另近年來加強推廣包機業務，因應個別客戶需求，量身訂製客製化包機服務，對增裕營收有顯著貢獻，108 年將持續深耕東南亞等新興市場、因應市場變化穩固整體航網效益、推廣客製化常態性定期包機業務，全力發揮貨機機隊效益。

2.中長期計畫

(1) 客運

- 優化長程航網，發揮桃園中轉樞紐地位
配合 A350-900 長程新機引進，華航於 107 年起持續擴大歐美航網布建，除擴增歐洲維也納、羅馬、倫敦與美國加州安大略航班，提供旅客更為便捷之航班選擇。另華航自 106 年擴大大洋洲航網，以及配合新南向政策，於 107 年增加往返河內、曼谷等航班，紐澳及東南亞旅客可經臺往返歐、美、亞洲區域等航點，提供更優質之樞紐服務。並密切關注市場變化調整運能、鞏固深耕市場並持續開發潛力航點，強化聯航合作，持續精耕各主力市場，致力提供旅客便捷且綿密之航班服務。
- 因應廉航競爭，與子公司虎航分工區隔市場以強化集團競爭力
根據民航局統計，107 年臺灣市場之低成本航空（Low Cost Carrier，LCC）市占率為 19%，較前一年增加 3ppt，顯示 LCC 於臺灣市場持續成長，有鑑於市場之激烈競爭，本公司與子公司台灣虎航將持續進行集團合作，區別市場定位及旅客組成，針對不同客群提供適合的產品，強化華航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 持續引進新型客機，提升旅客服務品質
隨著 107 年續交機最後 4 架 A350，歐、美、澳長程航線已完成全面以新世代機種派飛之規劃，提升長程航線服務品質；而現為滿足亞太市場趨勢並配合區域航網發展策略，新世代窄體機已展開遴選作業，刻持續研議 A320neo 系列或 737MAX 系列，未來將擇一替換目前機種 737-800，期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品質予旅客最舒適的飛行體驗。

(2) 貨運

- 拓展專案及電商郵運營收，開發高成長貨源
在新南向政策及東南亞各國經濟持續發展下，消費性電子產品、紡織品、跨境電商貨源等，市場成長可期，本公司

除繼續深耕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印尼、越南、菲律賓及泰國等地區以爭取亞洲區間的南北向貨源外，亦優化東南亞貨機航班的航點組合，視需求發展研議串飛航點改為單點直飛以增加運能，全力配合東南亞區域發展，提升整體營收效率；此外，半導體精密機台、發動機航材、溫控冷鏈及生技醫藥等特殊貨物潛力市場，也將持續戮力開發。

• 聯航合作深化，加強貨運資訊發展

本公司自 104 年深圳貨機開航後，即與 UPS 展開各航點固定艙位與美國線包機的密切合作，另與 DHL、聯邦快遞 (Fedex)、順豐速遞 (SF EXPRESS) 合作量也持續增長，而與日本貨物航空 (NCA)、全日空 (NH) 的合作範圍亦穩固深化，目前為止與全球航空公司貨運合作共達 165 家，將透過聯航合作、航網互惠，創造雙贏。此外，推展貨運 e 化以及貨運營業/服務資訊系統的升級，也為本公司策略發展的重點，透過各系統的整合與行動裝置即時資訊的提供，除提高內部作業效率外，也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及滿意度。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客、貨運分區域航線載客/貨情形 (RPK/FRTK、REV) 及客貨運市場占有率等關鍵績效指標詳如下表：

(1)客運航線：

單位:人/百萬公里/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載客人數	RPK	客運營收	載客人數	RPK	客運營收
Trans-Pacific	1,370,384	12,461	17,829	984,161	10,404	14,478
Europe	462,491	4,322	7,688	603,342	5,678	9,661
South-East Asia	3,692,451	9,126	17,516	3,769,593	9,334	18,396
Domestic	1,222,213	295	1,939	1,239,130	292	1,967
Hong Kong/Macau	2,969,871	2,322	8,075	2,687,782	2,136	7,730
North-East Asia	6,161,837	10,863	30,518	6,805,685	12,129	35,454
Oceania	510,978	2,703	4,272	662,302	3,808	5,954
Mainland China	2,675,925	2,576	14,379	2,642,732	2,475	14,706
總計	19,066,150	44,668	102,216	19,394,727	46,256	108,346

註 1：酬載旅客延人公里 (RPK) 係以酬載旅客人數乘以飛行距離 (公里)。

註 2：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 (Scheduled Flights)、包機 (Charter Flights)、加班機 (Extra Flights)。

註 3：以上數據包括華信航空與台灣虎航。

(2)貨運航線：

單位:百萬公里/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地區	106 年度		107 年度	
	FRTK	貨運營收	FRTK	貨運營收
Trans-Pacific	3,724	24,912	3,764	27,742
Europe	793	5,451	779	6,106
South-East Asia	817	7,549	814	8,879
North-East Asia	204	2,156	255	3,250
Oceania	73	435	156	794
Mainland China	142	2,833	147	3,076
總計	5,753	43,336	5,915	49,847

註 1：酬載貨物延噸公里 (FRTK) 係以酬載貨物重量乘以飛行距離 (公里)。

註 2：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 (Scheduled Flight)、包機 (Charter Flights)、加班機 (Extra Flights)。

註 3：以上數據包括華信航空與台灣虎航。

2.市場占有率

航空公司	年度	客運		貨運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華航	25.09%	24.23%	38.03%	38.60%	
長榮	22.27%	22.13%	24.72%	24.44%	
華信	2.51%	2.34%	0.76%	0.71%	
立榮	1.52%	1.52%	0.46%	0.52%	
遠東	0.33%	0.40%	-	-	
台灣虎航	3.93%	4.52%	0.05%	0.05%	
其他-外籍業者	44.35%	44.86%	35.97%	35.68%	

資料來源：民航局 106、107 年 1-12 月統計月報 - 國籍航空公司國際及兩岸航線客貨運市場占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客運

根據交通部觀光局統計，107 年臺灣地區客運市場，外人來臺約為 1,107 萬人次（成長 3.1%）、國人出國約 1,664 萬人次（成長 6.3%），整體成長率為 5%，顯示我國觀光市場仍具發展潛力。預估 108 年陸客限縮政策影響已逐步減緩，兩岸航線需求呈穩定態勢；區域航線方面，亞太地區仍為市場需求成長動能，新興經濟體發展及 LCC 擴張，競爭將更趨激烈；長程市場方面，美中貿易戰及英國脫歐增添市場之不確定性，然未來國籍與外籍業者亦將持續增加運能供給，預估將推升市場需求。

(2)貨運

全球貿易景氣自 107 年尾聲已有增長趨緩的現象，根據 IATA 預估 108 年全球空運需求成長量為 3.7%，而整體市場也如 107 年，預測將是市場供給大於需求的一年，加上各國貿易保護主義及美中關稅紛爭等，因此預期未來空運市場仍將充滿挑戰，惟隨著本公司積極擴展客貨運航點，在客貨機相互支援及高效收益管理下，配合航網優化、拓展潛力市場，獲利空間將有機會持續增長。

4.競爭利基

(1) 新世代長程機隊陸續到位

華航新世代產品計畫所引進之 10 架波音 777-300ER 機隊及 14 架空中巴士 A350-900 機隊全數於 107 年底交付完畢，遂加密佈局長程航網歐、美及紐澳市場，精進營運效能，落實機隊年輕化策略；並透過新世代產品專案，提升軟硬體設備品質，優化長程航線產品。

(2) 航線網絡密集，位居區域、紐澳市場領導地位

本公司經營航運業 59 年，客貨運共計服務 29 個國家、174 個航點，客運服務遍佈歐、美、亞、澳四大洲達 23 個國家 78 個航點，其中純貨機服務則提供 34 個航點（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形成完整的客、貨運飛航網絡。本公司採穩健佈局策略，目前華航集團區域航網涵蓋範圍較廣，市占率為各家航空公司最高。

(3) 居聯航合作市場領導地位

除自有航線外，華航是臺灣第一家加入全球航空聯盟，亦為第一家展開共用班號合作的國籍業者，目前已與 22 家航空公司共用班號合作，居國籍業者第一。本公司積極在全球市場佈局，讓旅客可藉由華航的綿密航網，往來臺灣及全球主要城市之間，提供旅客更便捷及完善的服務。

(4) 整合集團資源發揮綜效

本公司與子公司低成本航空台灣虎航以不同客群區分市場，強化產品線的廣度及競爭力，提供消費者多樣化的產品選擇，並維持華航集團於市場上之優勢地位。另為建立完整航空服務網，華航集團共有 32 家轉投資事業，產業範疇遍及航空運輸、地勤服務、空運輔助、航太科技、倉儲物流、觀光休閒、控股租賃等七大類，深化彼此合作鏈結，強化整體集團競爭力。

5. 公司治理與政策

(1) 企業人權政策

華航尊重並遵循國際公認人權規範/原則，並堅信尊重、保障人權是達成企業持續發展永續經營的根基，所以華航人權政策適用於華航及其轉投資事業，致力於尊重、保護、評估與補償可能受到人權影響的員工與客戶。此外，我們也用同樣的標準期許並要求中華航空的供應商與承攬商符合本政策的精神與基本原則。

(2) 永續供應鏈管理

為落實永續供應鏈管理目標，華航於 104 年制定涵蓋法律與法規遵循、人權與勞動條件、職安與健康、環境保護、公平交易與道德、品質與安全、資通安全等重要面向的供應商行為準則，以提升數量眾多的供應商之永續性，105 年更進一步要求供應商進行簽署供應商行為準則的動作，與夥伴承諾打造永續產業環境，一同邁向共存共榮。此外，華航於 107 年三季度成為國內唯一運輸業者入選道瓊永續指數 (DJSI) 新興市場成分股、五度榮獲國內台灣企業永續獎 (Taiwan Corporate Sustainability Awards · TCSA) 殊榮。

(3) 環境永續管理

華航堅持「發展永續環境」之信念，視「綠能環保」為企業永續經營之重要元素，首開業界自 96 年訂定環境暨能源管理理念，100 年設置專責環境部及企業環境委員會，每季由總經理檢討企業環境及能源管理績效並設定獎勵措施，102 年發布企業環境暨能源政策聲明及推展企業環境暨能源管理系統，並通過第三方國際標準認證，為國內首家建立環境風險治理架構、成立專責組織、制定政策及建立環境及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機制之運輸服務業。

(4) 社會公益

華航深知華航的成就來自於社會的支持，回饋社會是華航歷來堅持的理念，故持續創造社會價值亦為華航永續發展的重要策略；我們透過多元公益活動，輔助社會弱勢團體，以深耕地區回饋鄉里，培養體壇潛力新秀，培育國家人才，為客戶、股東、員工創造最大價值。

(5)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與流程

華航瞭解風險管理之重要性，並且重視風險之間可能的相互影響關係，參考企業風險管理 (Enterprise Risk Management · ERM) 等相關文獻與實際做法，同時考量航空產業所處的環境與營運特性，茲提出航空產業所面臨的三大風險源：安全面、經營面、財務面風險管理架構，並依循「事件鑑別、風險分析、風險評估、風險管控」四大步驟，鑑別此三面向之潛在風險事件，且根據發生機率及事件嚴重程度分析與評估，區分事件的風險程度，最後針對高風險事件，研擬因應方案以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6.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目前臺灣與主要國家簽訂航權協議中，除兩岸航線有航權限制外，與美國、澳洲、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簽署均開放天空協議，除提供既有業者增班外，更提供新進業者加入，使消費者有更多元的選擇。另外，東協各國也積極協商，簽署多邊開放天空協議 (ASEAN Multilateral Agreement on Air Service)，朝向航空單一市場模式發展，大幅降低東協會員國間民航運輸業者營運限制，促進亞太航空市場成長。
- 亞太地區近期受惠於新興經濟體及中產階級增長，航空旅運需求激增，IATA 預估亞太客貨運需求增長皆高於全球平均，雖有美中貿易關係緊張之隱憂，然在各國財政及貨幣寬鬆政策加持，全球空運未來將持續成長，而亞太地區仍為驅動全球市場之動能。
- 面臨區域經濟整合、國家對外經貿策略調整，臺灣政府於 105 年起推動《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強化與東協 10 國、南亞 6 國、紐澳等 18 個國家的策略性夥伴關係，期以提升台灣對南向國家經貿及觀光的吸引力，拓展對外多元經濟格局。
- 2000 年代網際網路技術逐漸成熟，各大網路巨擘由入口網站、搜尋引擎平台，發展至「企業對企業」(B2B)、「企業對消費者」(B2C)、「消費者對消費者」(C2C) 的電子商務模式，伴隨行動上網普及，促進消費者使用虛擬通路購物，跨境電子商務成長快速，取代傳統實體通路的地位。

(2)不利因素

- 97 年全球性金融風暴後，各國保護主義抬頭，使美中貿易關係緊張、相互課徵懲罰性關稅，歐洲另面臨英國脫歐爭議，均影響全球供應鏈布局。長期而言，保護主義恐造成國際貿易萎縮、跨國經商需求減少的風險，為航空客貨運發展的潛在風險因子。
- 油料價格為航空公司營運成本占比大且為極具敏感性的不可控成本之一，108 年美國頁岩油將持續開採以因應 OPEC 減產協議，且 IATA 預估 108 油價將較前年為低，然相較過去 4 年仍處高點，未來對航空業經營仍存在不確定性。
- 根據 IATA 統計，過去五年全球客運運能年均成長 6.3%、亞太地區年均成長 8.4%，除既有業者持續擴充航網外，主要來自於新興業者快速崛起；其中，亞太區域航線飽受低成本航空競爭，亞太至北美與歐洲航線則面臨中東、中國及東南亞業者異軍突起。其創新經營模式、創造經營成本優勢，除刺激新需求外，亦侵蝕既有客源。
- 依據 IATA 統計，108 年夏季全球共有 204 座機場被歸類「第三級」過度擁擠機場，亞太及北亞地區有 61 座，桃園機場與亞太主要機場均涵蓋其中，凸顯亞太空運基礎建設資源匱乏。機場時間帶皆攸關航空公司航網、航線之拓展，由於機場建設期長，難於短期內獲得紓解，囿限航空運輸業發展，嚴重影響各航長期發展。

(3)因應對策

- 透過資訊蒐集與管理方式密切掌握全球政治及經濟脈動；為隨時因應變化莫測的營運市場，透過機動性之航班調整，以及航機之調派，彈性調整運能，提升航線之載客率及獲利率。
- 因應旅次結構改變與行動裝置的普及，本公司將順應多變的旅客需求，不定期地推出各種行銷活動，同時持續優化各式 E 化 M 化的服務 / 功能，並精準行銷到目標客群，以強化本公司競爭能力。
- 本公司將掌握天空開放商機，適時開闢新航點/線，穩固區域航網領先地位，深耕並優化長程航網；透過臺灣在亞太地理區位優勢，建構東亞轉運樞紐，同時擴大與聯航之合作，開拓全球航網，創造收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客運服務	提供國際間旅客運輸及定期、不定期之包機業務。
貨運服務	提供國際間貨物及快遞、郵件、包裹之運送。
機上銷售服務	提供旅客於機上購買免稅商品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製作過程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服務業，非生產事業，故無製作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服務業，並非生產事業，故無製造業之製造原物料，惟營業成本中以航空燃油所占比例最高。本公司除桃園機場係由台灣中油公司及台塑石化公司供應飛行用油外，並於全球各航線所至之地向各大油商標購燃油，執行加油工作，故燃油供應來源極為分散且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主要銷貨客戶：

本公司為航空服務業，消費對象為一般社會大眾，並無特定主要銷售客戶。

2.主要進貨供應商：

台灣中油、台塑石化、Chevron 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中油	13,875,830	10.34	無	台灣中油	18,413,016	12.00	無	台灣中油	3,885,414	10.74	無
2	台塑石化	4,083,732	3.05	無	台塑石化	5,372,889	3.50	無	Chevron	1,169,036	3.23	無
3	Chevron	3,373,214	2.51	無	Chevron	5,117,227	3.33	無	台塑石化	1,095,814	3.02	無
	其他	112,816,598	84.10		其他	124,600,944	81.17		其他	30,041,645	83.01	
	進貨淨額	134,149,374	100.00		進貨淨額	153,504,076	100.00		進貨淨額	36,191,90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燃油為本公司主要營運成本；整體而言，進貨比重尚屬穩定。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供給量及載運量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增(減)率
可售座位公里(千) Available Seat Kilometers (ASK)		55,723,852	58,043,562	4.16%
酬載旅客延人公里(千) Revenue Passenger kilometers (RPK)		44,668,163	46,256,379	3.56%
載客率(%)		80.16%	79.69%	-0.47 ppt
貨運可售噸公里(千) Freight Available Ton Kilometers (FATK)		7,960,873	8,290,378	4.14%
酬載貨物延噸公里(千) Freight Revenue Ton Kilometers (FRTK)		5,752,743	5,914,889	2.82%
載貨率(%)		72.26%	71.35%	-0.91 ppt
客貨運能總供給(千) Available Ton Kilometers (ATK)		12,962,698	13,498,780	4.14%
客貨運總運量(千) Revenue Ton Kilometers (RTK)		9,762,044	10,065,315	3.11%
整體裝載率(%)		75.31%	74.56%	-0.75 ppt

註1：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包機、加班機。

註2：以上數據包括華信航空及台灣虎航。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107年度客運新增運能投入市場，可售座位公里(千)及酬載旅客延人公里(千)較106年度增加；因應貨運需求提升，貨運可售噸公里(千)及酬載貨物延噸公里(千)亦較106年度增加。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千公里·新臺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RPK/FRTK	金額	RPK/FRTK	金額
客運收入	44,668,163	102,216,106	46,256,379	108,345,648
貨運收入	5,752,743	43,336,068	5,914,889	49,847,065
其他營業收入	-	10,569,611	-	12,518,894
合計	-	156,121,785	-	170,711,607

註1：以上數據包括定期航班、包機、加班機。

註2：以上數據包括華信航空及台灣虎航。

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107年度客、貨運業務銷售量值均較106年度增加，主要係107年度新增客運運能投入市場，並帶動運量與營收提升；另，107年度貨運因景氣穩健復甦，國際貿易需求暢旺且運價提升，使107全年貨運營收成長。

三、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4 月 27 日
員工 人數	男	6,476	6,379	6,302
	女	6,169	6,030	5,937
	合計	12,645	12,409	12,239
平均年歲		40.60	41.10	41.40
平均服務年資		13.30	13.90	14.00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1%	0.10%	0.09%
	碩士	10.64%	10.94%	11.10%
	大專	82.66%	82.71%	82.64%
	高中	6.22%	5.94%	5.89%
	高中以下	0.37%	0.31%	0.2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致損失及處分：無

(二)本公司於未來環境保護問題之因應對策

1. 推展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及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建置

為將環保作業融入在企業日常營運風險管理作業，華航自 98 年陸續導入多項國際標準管理系統 (ISO 14064-1、ISO 14001、ISO 50001)，建立完善企業環境管理作業機制，涵蓋溫室氣體、環境管理及能源管理等風險議題，針對環境各面向鑑別出之相關風險與機會，建立管理策略與行動措施。106 年起，更引進生命週期思維，完整控管組織營運前後環節，並考量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進一步提升環境暨能源風險管理層次與視野，全面對接國際企業永續發展治理標竿思維，並於 107 年 12 月 20 日完成 ISO 14001 及 ISO 50001 之第三者稽核作業。華航為全球第二家、國內航空運輸服務業第一家同時通過 ISO14001 與 ISO50001 驗證的航空公司，亦為國內服務業驗證範圍最完整之航空公司。

2. 落實環保 KPI 控管

藉由 5 大環境管理委員會及碳管理專案小組研訂與執行環保 KPI，並由總經理主持召開之環境委員會執行年度審查與檢討，期能督促各單位落實環保作為。

107 年度完成 59 項 KPI，從節約飛航用油、節省用電、節省車輛用油等產生之減碳量計 144,882 公噸 CO₂e。108 年進一步規劃 70 項 KPI，預計可減少 132,818 噸 CO₂e 排放。

3. 實施環境管理督察機制

本公司推動環境管理督察機制，由各單位自主實施環境管理第一級稽核，再由總公司實施環境管理第二級稽核，藉由雙重稽核機制，確保環境管理落實於各單位基層作業中。

分於 107 年第二與第四季完成第二級稽核 (包含原因/矯正措施與複查作業)，稽核項目除按制定之檢查表進行，亦包含前次稽核之複查、環境暨能源 KPI 落實度檢視、桃園市環保局稽查結果之矯正措施落實情況審查等。

4. 實施全員環境教育訓練

為落實「執行環境及節能教育，培養員工自主環保意識」之環境暨能源政策聲明，達「全員環保」目標，華航每年規劃「環保教育系列活動」，於臺灣地區實施線上或教室之環境管理教育訓練，培養同仁愛地球環境的態度與作為。107 年針對新版環境管理系統管理更新作業，對全員（含派駐關係企業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完訓人員共計 6,181 人次。此外，亦透過「華航與我」課程，向新進員工宣達本公司環保節能政策及作法，凝聚全員共識，執行率 100%。

除環境教育外，華航亦透過全員信箱及內部宣導平台發布環保新知，107 年計發布 6 篇專題及 1 則生態保育作業精華版報導。

107 年以「環保圖標 icon 設計」為主題，對全員辦理徵稿競賽活動及票選活動。共計徵稿數 57 件，1,288 同仁參與票選活動。

5. 推行碳盤查與減量計畫，以妥善因應國際管制趨勢

(1) 穩健因應 ICAO CORSIA

ICAO 規劃推動「國際航空業碳抵換與減量機制 (Carbon Offsetting and Reduction Scheme for International Aviation, CORSIA)」，於 108 年正式啟動，本公司已透過參與 IATA 環境委員會、AAPA 環保工作小組等管道，積極掌握 CORSIA 制定進展與規範內容、建立集團公司內部作業能量，相關資訊亦同步提供我國相關主管機關參考，並配合政府政策建立因應策略。另一方面，華航藉由飛安基金會之產官平台，協助辦理 CORSIA 相關工作會議，讓國內產官學研等相關單位瞭解國際碳管制機制內容。

(2) 落實年度自主企業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

本公司按 ISO/CNS 14064-1 規範，自 98 年度起逐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涵蓋飛航、地面勤務與辦公行政作業，並進行第三者查證作業。

於 108 年 4 月完成 107 年度之第三者 (DNV GL) 查證作業，並獲得「合理保證等級 (Reasonable Assurance)」證書，107 年度溫室氣體總排放量經查證為 7,253,362.76 公噸 CO₂e。

(3) 妥善回應 EU ETS (European Emission Trading Scheme) 作業

根據歐盟法規內容，因本公司 107 年度之 Intra-EU Flights 之二氧化碳排放量低於 3,000 公噸，使用 EUROCONTROL 簡易輔助工具計算碳排放量，計算結果：107 年度：飛航 81 航班，二氧化碳排放量為 2,511 噸。歐盟配發給本公司之碳權額度為 106-109 期間每年 7,157 公噸，故 107 年度尚有 4,646 公噸餘額。

6. 參與國際環保倡議

本公司與環保署、中央大學及歐盟 IAGOS-ERI 環保單位等合作，進行「太平洋溫室效應氣體觀測 (Pacific Greenhouse Gases Measurement, PGGM)」計畫。分別於 101 年 6 月、105 年 7 月與 106 年 7 月安裝 IAGOS 儀器於公司 B-18806、B-18317 與 B-18316 航機上，自此於飛行途中自動蒐集大氣層氣體資料，供國內外重要研究單位偵測及瞭解高空氣體變化，做為生態保護研究用。於 101 年 7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期間，共執行完成 9,143 航次的大氣資料匯集，為地球生態、我國環境保護形象，做出貢獻。

7. 建立節能環保機隊

新機隊之籌劃，以符合國際航空噪音、空污排放標準之機種為原則，並優先考量節油省碳之機型。自 103 年 9 月起陸續引進新型波音 777-300ER 與空中巴士 A350-900 型節油航機，至 107 年 12 月底止分別共引進 10 架 777-300ER 與 14 架 A350-900。新機隊的引進除可有效提升燃油效率外，亦可降低航機起降時之空污排放量，同時兼顧服務效率及環保訴求。

8.推動修護作業持續改善

(1)設立修護廠區環境管理組織

修護廠區設立有環境管理委員會，由協理層級高階主管擔任環境管理代表，委員會成員由修護廠區和環境議題相關單位組成，透過委員會平台定期追蹤與檢視修護廠區環境管理成效，以符合環保法規、國際趨勢、總公司政策及企業環境永續責任。

(2)訂定廠區環境管理 KPI

修護廠區每年依據總公司目標及修護廠區環境考量面，訂定環境管理 KPI，包括節油、節電、節水、綠採購、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環境教育訓練等，各目標定期於環境管理委員會追蹤與檢討，依國內外環保趨勢持續改善與精進環境管理作為。

(3)持續推動廠區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

修護廠區從環境政策訂定、環境管理文件制定、環境考量面評估、環境目標訂定、教育訓練實施、環境績度量測、內部稽核、環境管理審查等依 ISO 14001 及 ISO 50001 條文完成管理系統 PDCA 循環，每年皆通過外部第三者驗證。

(4)空污防治

本公司修護工廠之發動機工廠及電鍍工場加溫用鍋爐，每年依相關規定定期實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並按季申報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修護工廠因使用超級柴油免測但需申報）。

(5)污水處理

修護工廠廢水處理場為處理本廠飛機清洗、脫漆及電鍍廢水，已取得廢水排放許可證，並依法更新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書，且隨時執行改善及增設相關設備，以符合最新環保法規。

(6)廢棄物處理

修護工廠所產生之廢棄物，皆依法設置貯存場分類放置，並依公告應回收、再利用及事業廢棄物等類別，委託環保署許可之回收、代清除處理業者執行回收清理作業，並由修護工廠權責單位定期追蹤，以確保最終處理之合法性，且依法更新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今後仍將每年檢討實際產生量，適時提出修正申報，並依最新法規及廢棄物產出量申報土壤及地下水整治費。

(7)採購作業

修護工廠所採購、使用之毒性化學物質，皆已取得相關核可證，且妥善貯存及有效標示、管理、定期申報，並隨時依照最新環保法規執行改善、增設相關設備及依實際需求適時提出修正申請，以符合規定。

(8)機場噪音防治

為掌控機坪作業人員暴露於噪音環境之暴露劑量，定期委託專業檢測機構於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實施作業環境噪音檢測。為維護機坪作業人員聽力免於受損，購置防音防護具分發機坪作業人員配戴。本公司另依「民用航空法」繳納航空噪音防治費（如下表），並配合與支持主管機關執行宣導作業。

(三)本年度及未來三年度預計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108	109	110
	環保設備操作及維修保養費用(不含折舊)	14,483	20,000	14,000	14,000
	廢水設備申請代檢機構執行定期採樣檢測及證照費用	90	100	100	100
	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用	4,536	4,000	4,000	4,000
	航空噪音防治費(依機型、架次數繳交航站)	190,357	194,925	194,925	194,925
	環境管理系統建置與策略研究專案費用	4,483	4,000	4,000	4,000
	綠色採購	27,598	20,000	20,000	20,000

(四)環保支出對盈餘之影響

節能設備與管理改善支出，可節省本公司能源、降低營運成本。

(五)環保支出對競爭地位之影響

由於環保績效之良窳，已成為企業展現社會責任的重要指標之一，又於綠色消費主義盛行之趨勢下，積極投入環保工作，預期對本公司之競爭地位將可帶來正面影響及形象加值之效應。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情形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勞資關係

本公司於 77 年 5 月 4 日成立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100 年 7 月 29 日配合工會法修訂，更名為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91 年雙方首次簽署團體協約，定期協商續約，適用至今。

2.退休制度與退休金準備

(1)勞基法舊制退休金：

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於 76 年 6 月奉臺北市府北市社二字 43791 號函成立，歷年來勞基法舊制退休金之提撥、支付均依勞基法辦理。可請領舊制退休金員工占全公司約 51.5% (其中 37.4%新舊並行)。舊制退休金每月提撥比例自 103 年起逐年攀升，於 105 年 1 月起調升至 15%，已達法定上限。符合勞基法退休資格之員工於退休生效後由權責單位主動結算退休金，並依政府相關規定向地方政府申請動支核備或逕送臺灣銀行申請給付，於支票開立後通知員工領取。退休準備金存儲受退休金監督委員會監督，由業務單位定期每三個月召開一次退休金監督委員會向委員報告退休準備金使用狀況，包含次年度提撥金預估結果、每季退休人數、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及退休相關議題交流等。

(2)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政府 93 年 6 月 30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09300121821 號令頒佈之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7 月起均依該條例之規定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按月提繳新制退休金至勞保局。可請領新制退休金員工占全公司約 66.5% (其中 29%新舊制並行)新制退休金每月提撥比例為 6%，存入員工在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並於員工符合退休條件後自行向勞保局申請給付。

3.勞資溝通

(1)員工人數較多之內部單位如修護工廠、地勤服務處、空服處、航務處、台北分公司及高雄分公司等，皆定期舉辦溝通會議；由工會選舉之勞方代表參加全公司性質之定期勞資會議，以增進內部瞭解與溝通。

(2)建置員工申訴機制與管道以妥適處理

當員工權益遭受侵害或不當處理時，可按「員工申訴辦法」，依案由及內容向業務權責單位或人力處提出申訴。若員工對單位回覆之申訴結果有異議時，可續向人力處提出再申訴，以保障員工權益。申訴管道之利用方面：107 年度共計處理 24 件申訴案。

4.福利措施

(1)員工照顧

退休金提撥、勞健保制度、雇主責任險、團保、員工健檢、設置哺乳室。

(2)員工持股信託

87年8月開辦「員工持股信託」，員工依個人意願參加，分別按職等自員工每月薪資中扣繳一定金額。截至107年年底止，在會人數共計1,994人。

(3)利潤共享

依本公司章程，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4)福利制度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於56年12月成立，並依法由公司及員工提撥福利金，辦理結婚補助、喪葬補助、災害補助、員工子女品學兼優獎學金、重陽敬老慰問、康樂體育活動、福利餐點、節慶禮券、急難貸款、生日禮金、生育補助等福利事項。

(5)員工休閒

員工社團活動補助、員工旅遊補助、在職及退休(職)員工給予優待機票使用。

(6)工作環境

符合職安工作場所、性別平等工作條件。

5.簽訂團體協約

本公司與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於108年2月14日及2月21日簽訂團體協約，當日生效，依法由工會向主管機關發文備查，雙方將履行本次協約內容，約定在協約有效期間(3年6個月)不再發動罷工爭議行為。而與華航企業工會所簽訂之團體協約已公布於本公司『企業資訊網站』中周知。

6.心理諮商

為照顧同仁需求、參與員工成長，由公司委託合格之諮商機構，免費提供員工心理諮商服務。107年度共計96人次、164.5小時之個別諮商。

7.藉由各項培育制度與教育訓練之推展、鼓勵學習，強化人員的知識與技能外，同時持續蓄積公司內部知識並充分交流，以朝學習型組織邁進，如管理人才培育制度之推展以及依華航大講堂訓練架構辦理策略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共通職能等訓練課程

(1)鼓勵員工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人才投資方案』，凡參與與工作有關之課程者，針對參訓同仁自費額部分另予補助(合乎政府全額補助者，不再補助)，每人每年最多補助新臺幣5,000元。

(2)爭取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07年訓練補助經費新臺幣398,776元。

(3)推展辦理策略職能、管理職能、專業職能、共通職能等課程。

- 營銷類訓練：含營業策略、客運作業、貨運作業及相關OJT訓練等，共計辦理實體課程209班次、e化課程73班次，受訓人次計17,680人。
- 專業技術類：含企業安全/檢核作業、航務作業、聯管作業及EMO作業等，共計辦理實體課程3,268班次、e化課程338班次，受訓人次68,205人。
- 服務類：含服務品保、公關通識、服務作業、地服運務作業及空中用品相關作業之訓練，共計辦理實體課程616班次、e化課程255班次，受訓人次達20,169人。
- 其他類：含投資管理單位作業、法保、財務、資訊技術、人力管理規劃等，共辦理實體課程188班次、e化課程57班次，受訓人次計26,992人。

(二)公司訂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並於員工新進時安排有關「員工權利與義務」之課程說明，本公司「員工職場行為規範」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司訂有「員工職場行為規範」，主要內容包含職業道德、隱私、工作安全、歧視與騷擾、品德操守、媒體及公眾形象、利益衝突迴避、反托拉斯和公平競爭、交易餽贈及反貪腐、公司資產及智慧財產權保護、舉報責任、尊重人權、環境友善承諾等等，並就前述各項職場行為規範之遵循實踐納入年度績效評估考量；未能遵守或違反前述職場行為規範者，視情節輕重，依本公司相關獎懲規定懲處。

(三)本公司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之辦理情形

本公司遵守政府安全衛生法令及其他規範之要求，制定並依循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手冊，積極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落實各項安全衛生管理作業；對於工作環境可能發生的危害，除採取危害辨識、風險評估、工程控制、行政管理、發放個人防護具供員工使用等作為外，並持續安排員工接受健康檢查、不定期提供健康促進活動及衛教諮詢等措施，降低職業災(傷)害發生的機會；公司更嚴格實施自動檢查查核工作與作業場所環境監測、安全巡察等，並製作職災案例宣導，以強化員工正確及安全的工作觀念。在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緊急應變訓練部分，公司針對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分別實施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危害預防、全員參與之理念，承諾持續改善，為建立良好之職場安全衛生而努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或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金額

107 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止，本公司因勞資糾紛或勞動檢查後未盡善方面遭政府勞動主管機關裁罰共計新臺幣 466 萬元。另，108 年 2 月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所發起之罷工事件，所衍生補償顧客損失及各項支出，初步估計約新臺幣 1.54 億元；而自 2 月 8 日至 2 月 14 日總計取消 214 班航班，累計營收損失金額估計約新臺幣 5 億元。最終依據雙方協議之第 5 項訴求保證第 13 個月全薪改為飛安獎金，獎金金額於 2 月 21 日協商會議議定，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臺幣 1.9 億元。有鑑於本次勞資爭議事件造成本公司營運及商譽上損失，故公司將持續不斷與工會間進行正面溝通協商，希能透過保持雙方良性互動機制，達到照顧員工福利與提昇優質工作環境之目標，以全面提昇各職類員工滿意度方式，消弭不必要的勞資紛爭可能引發之爭議事件。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SASOFIV Aviation Ireland DAC	95/02-111/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1	-
租賃契約	仲翔租賃(股)公司	95/06-107/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8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5/06-107/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09	-
租賃契約	SASOFIV Aviation Ireland DAC	96/02-112/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2	-
租賃契約	仲航(股)公司	96/04-108/04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5	-
租賃契約	AerCap Ireland Limited	97/05-113/05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3	-
租賃契約	Bluesky Magical 1001 Leasing Co.	99/11-111/11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5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MSN 1272&1278 Aircraft Leasing (Cayman) Limited	100/12-112/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6	-
租賃契約	MSN 1272&1278 Aircraft Leasing (Cayman) Limited	101/01-113/01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7	-
租賃契約	AS Air Lease 83 Ireland Limited	101/10-113/10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8	-
租賃契約	AS Air Lease 83 Ireland Limited	101/12-113/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59	-
租賃契約	Sky Aircraft A1450 Limited	102/12-114/1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60	-
租賃契約	Jade Aviation (Ireland) AOE 5 Limited	103/06-115/06	機型：A330-300/編號：B-18361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4-110/04	機型：737-800/編號：B-18651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5-110/05	機型：737-800/編號：B-18652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102/06-110/06	機型：737-800/編號：B-18653	-
租賃契約	Avolon Aerospace AOE 73 Limited	103/03-111/03	機型：737-800/編號：B-18655	-
租賃契約	Avolon Aerospace AOE 78 Limited	103/05-111/05	機型：737-800/編號：B-18656	-
租賃契約	SMBC Aviation Capital (UK) Limited	103/06-111/06	機型：737-800/編號：B-18657	-
租賃契約	Flip No.196 Co., Ltd/Flip No.197 Co., Ltd.	103/10-115/09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51	-
租賃契約	Oriental Leasing 4 Company Limited	103/10-115/10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52	-
租賃契約	Celestial Aviation Trading 34 Limited	103/11-115/11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53	-
租賃契約	Wilmington Trust SP Services (Dublin) Limited	104/01-116/01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55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VII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4/05-116/05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1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VII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4/06-116/06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2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VII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4/08-116/08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3	-
租賃契約	ALC Blarney Aircraft Limited	104/09-112/09	機型：737-800/編號：B-18658	-
租賃契約	ALC Blarney Aircraft Limited	104/10-112/10	機型：737-800/編號：B-18659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VII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4/10-116/10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5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VIII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5/01-117/01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6	-
租賃契約	UMB Bank N.A.	105/03-113/03	機型：737-800/編號：B-18660	-
租賃契約	Sky High XXXIX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105/05-117/05	機型：777-300ER/編號：B-18007	-
租賃契約	Chilli Leasing LLC	105/09-113/09	機型：737-800/編號：B-18661	-
租賃契約	Pacific Triangle Leasing Limited	105/09-113/09	機型：737-800/編號：B-18662	-
租賃契約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10-113/10	機型：737-800/編號：B-18663	-
租賃契約	BOC Aviation Limited	105/11-113/11	機型：737-800/編號：B-18665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BOC Aviation Limited	106/01-114/01	機型：737-800/編號：B-18666	-
租賃契約	BOC Aviation Limited	106/02-114/12	機型：737-800/編號：B-18667	-
借款合同	第一商業銀行	96/05-108/05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6	-
借款合同	國泰世華銀行	96/08-108/08	機型：747-400F/編號：B-18725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97/02-109/02	機型：A330-300/編號：B-18317	-
借款合同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100/04-107/04	試車臺建物融資	-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1/10-108/10	機型：737-800/編號：B-18610&B18617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2/09-107/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第一銀行	102/10-107/10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合作金庫銀行	102/12-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3/03-107/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3/06-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3/12-108/12	機型：747-400F/編號：B-18701	-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104/01-107/0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土地銀行	104/01-107/0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4/03-109/03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	104/07-109/07	機型：747-400F/編號：B-18711	-
借款合同	美國銀行	105/01-108/0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大眾銀行	105/01-107/0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玉山銀行	105/06-108/06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5/06-110/06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	105/08-107/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土地銀行	105/09-107/09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凱基銀行	105/09-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5/10-117/10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1	-
借款合同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5/11-108/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大陸商交通銀行	106/01-118/01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2	-
借款合同	台北富邦銀行	106/03-107/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永豐銀行	106/03-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全國農業金庫	106/04-118/04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5	-
借款合同	台灣中小企銀	106/04-118/04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5	-
借款合同	兆豐銀行	106/05-108/08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6/06-107/12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106/06-118/06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6	-
借款合同	王道銀行	106/07-107/11	信用借款	-
借款合同	中國建設銀行	106/11-118/11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3	-
借款合同	臺灣銀行	107/04-119/04	機型：A350-900/編號：B-18907	-
契約書	聯邦銀行	104/01-107/02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兆豐票券	104/03-107/05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國際票券公司等六家	104/12-108/03	FRCP 聯合承銷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	105/04-109/04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兆豐票券公司	105/07-109/07	商業本票	-
契約書	國際票券公司	105/09-109/09	商業本票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等八家	105/12-109/12	FRCP 聯合承銷	-
契約書	中華票券公司等九家	106/10-111/04	FRCP 聯合承銷	-
契約書	兆豐票券公司等九家	106/11-110/05	FRCP 聯合承銷	-
臺北華航大樓設定地上權契約	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北區分署	105/12/31-115/12/30	依原契約約定同意續約 10 年 (第三期) · 依據地政機關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租金 · 依年租率 5% 計收。	-
臺北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臺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9/09/01-115/12/30	租賃標的物： 座落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華航大樓的部份地下 1 樓面積 169.6 坪；地上 1 樓面積 142.5 坪；10-13 樓等 4 層面積共計 2,145 坪。以上面積總計 2,457.1 坪。 租用 1 樓及地下 1 樓 11 個停車位。	-
臺北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海碩集團海駿股份有限公司	105/03/01-115/12/31	租賃標的物： 座落臺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131 號華航大樓第 7 樓全層面積計 543.54 坪；地下 1 樓部分區域計 15.25 坪；及地下 1 樓停車位 1 個、地下 2 樓車位 12 個。	-
南崁園區土地租賃契約	好市多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期：101/01-101/07 起租日：承租人開始於承租人之建築物上對外營業之日，或自開工日起算屆滿一年之翌日。 租賃期間：自起租日起算 20 年。	租賃標的物： 桃園市蘆竹區錦中段 705 地號土地一筆及第 705-1 地號面臨南崁路之道路用地總面積 8,382.05 坪 (27,709.21 平方公尺)。	依公證載明文字
高雄華航大樓房屋租賃契約	臺灣富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01/12/31-121/12/30	租賃標的物： 座落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81 號 · 華航大樓；地下 1 樓 115.91 坪；地上 1 樓面積 101.89 坪；夾層面積 24.07 坪 · 2-12 樓等 11 層面積共計 1,083.94 坪 · 屋頂突出物面積 35.45 坪 · 以上面積總計 1,361.26 坪。	-
華航園區房屋租賃契約	華航園區公司	108/01/01-110/12/31 每兩年續約 · 本次約定到期自動續約 1 年	租賃標的物： 企業總部行政中心大樓 · 組派及訓練中心大樓 · 飛航訓練中心大樓 · 地下室 (停車場) · 總面積 25,140 坪。	-
工程顧問公司委託技術服務類	林同棧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1-109/11/30	華航集團進駐桃園第三航站區 · 營運空間需求及介面管理。	-

財務概況

- 一、簡明財務報表
- 二、財務分析
- 三、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四、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六、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財務概況

一、簡明財務報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3年(註4)	104年(註5)	105年(註6)	106年(註7)	107年(註8)	
流動資產		40,910,490	45,642,615	47,338,201	47,411,834	52,827,560	45,785,3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2,655,066	129,628,866	140,136,737	153,617,531	163,107,718	160,105,308
無形資產		670,997	1,009,678	1,137,115	1,019,345	1,210,796	1,180,239
其他資產		44,837,474	45,645,150	35,888,706	23,850,922	12,990,508	88,548,771
資產總額		229,074,027	221,926,309	224,500,759	225,899,632	230,136,582	295,619,698
流動負債		61,357,995	61,357,995	68,605,724	60,289,113	60,949,892	64,730,022
	分配前	61,357,995	70,728,977	68,605,724	61,482,783	-	尚未分配
	分配後	61,357,995	70,728,977	68,605,724	61,482,783	-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116,730,020	93,149,314	98,027,837	106,453,000	109,139,606	171,070,496
負債總額		178,088,015	161,369,766	166,633,561	166,742,113	170,089,498	235,800,518
	分配前	178,088,015	163,878,291	166,633,561	167,935,783	-	尚未分配
	分配後	178,088,015	163,878,291	166,633,561	167,935,783	-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664,275	58,269,896	55,783,817	57,023,237	57,081,572	56,777,688
股本		52,491,666	54,708,901	54,708,901	54,709,846	54,209,846	54,209,846
資本公積		480,462	798,415	799,932	799,999	1,241,214	1,241,214
保留盈餘		(3,870,736)	2,872,235	206,092	1,664,405	1,615,661	1,371,957
	分配前	(3,870,736)	2,872,235	206,092	1,664,405	1,615,661	1,371,957
	分配後	(2,358,783)	363,710	206,092	470,735	-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1,905,698)	(66,283)	112,264	(107,641)	58,223	(1,957)
庫藏股票		(43,372)	(43,372)	(43,372)	(43,372)	(43,372)	(43,372)
非控制權益		2,321,737	2,286,647	2,083,381	2,134,282	2,965,512	3,041,492
權益總額		50,986,012	60,556,543	57,867,198	59,157,519	60,047,084	59,819,180
	分配前	50,986,012	60,556,543	57,867,198	59,157,519	60,047,084	59,819,180
	分配後	50,986,012	58,048,018	57,867,198	57,963,849	-	尚未分配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2：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103年)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未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

註4：103年度虧損撥補案，經10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1,511,953仟元彌補虧損。

註5：104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5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87,224仟元，特別盈餘公積76,486仟元及配發現金股利2,508,525仟元。

註6：105年度虧損撥補案，經106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法定盈餘公積81,132仟元彌補虧損。

註7：106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7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45,831仟元，特別盈餘公積118,810仟元及配發現金股利1,193,670仟元。

註8：107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8年3月20日第21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50,581,742	145,056,217	141,079,107	156,121,785	170,711,607	40,405,348
營業毛利		13,631,370	20,268,374	18,005,906	21,972,411	17,207,531	4,213,439
營業損益		2,518,747	8,129,197	4,564,687	8,826,160	4,022,383	761,4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56,321)	(994,312)	(2,684,836)	(5,302,197)	(941,134)	(719,112)
稅前淨利(損)		362,426	7,134,885	1,879,851	3,523,963	3,081,249	42,361
繼續營業單位		(597,488)	5,926,210	710,940	2,490,792	2,272,684	(146,876)
本期淨利(損)		(597,488)	5,926,210	710,940	2,490,792	2,272,684	(146,87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47,078)	1,269,760	(681,669)	(1,113,176)	(578,363)	(64,5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44,566)	7,195,970	29,271	1,377,616	1,694,321	(211,420)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49,073)	5,763,714	571,540	2,208,066	1,790,361	(243,704)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51,585	162,496	139,400	282,726	482,323	96,82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693,811)	7,072,042	26,103	1,240,677	1,258,035	(312,3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9,245	123,928	3,168	136,939	436,286	100,937
每股盈餘(淨損)		(0.14)	1.06	0.10	0.40	0.33	(0.04)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2：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103年)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年第1季財務資料未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3)
		103年(註4)	104年(註5)	105年(註6)	106年(註7)	107年(註8)	
流動資產		34,477,533	37,904,039	39,908,492	37,933,696	42,932,85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178,428	118,446,472	129,121,632	142,265,548	149,029,054	-
無形資產		649,614	990,307	1,115,101	989,327	979,708	-
其他資產		51,594,035	51,802,032	41,394,218	30,729,421	21,972,600	-
資產總額		217,899,610	209,142,850	211,539,443	211,917,992	214,914,221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9,079,846	64,725,525	64,339,805	54,925,364	55,179,834	-
	分配後	59,079,846	67,234,050	64,339,805	56,119,034	-	-
非流動負債		110,155,489	86,147,429	91,415,821	99,969,391	102,652,815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9,235,335	150,872,954	155,755,626	154,894,755	157,832,649	-
	分配後	169,235,335	153,381,479	155,755,626	156,088,425	-	-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48,664,275	58,269,896	55,783,817	57,023,237	57,081,572	-
股本		52,491,666	54,708,901	54,708,901	54,709,846	54,209,846	-
資本公積		480,462	798,415	799,932	799,999	1,241,214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70,736)	2,872,235	206,092	1,664,405	1,615,661	-
	分配後	(2,358,783)	363,710	206,092	470,735	-	-
其他權益		(1,905,698)	(66,283)	112,264	(107,641)	58,223	-
庫藏股票		(43,372)	(43,372)	(43,372)	(43,372)	(43,372)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664,275	58,269,896	55,783,817	57,023,237	57,081,572	-
	分配後	48,664,275	55,761,371	55,783,817	55,829,567	-	-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2：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並調整前期(103年)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3：本公司無編製108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表。

註4：103年度虧損撥補案，經104年6月26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1,511,953千元彌補虧損。

註5：104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5年6月2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287,224千元，特別盈餘公積76,486千元及配發現金股利2,508,525千元。

註6：105年度虧損撥補案，經106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以法定盈餘公積81,132千元彌補虧損。

註7：106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7年6月27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45,831千元，特別盈餘公積118,810千元及配發現金股利1,193,670千元。

註8：107年度盈餘分派案，經108年3月20日第21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決議通過，惟尚未經股東常會通過。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淨損)為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 31日財務資料(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營業收入		139,726,168	133,441,725	127,524,864	139,815,211	150,264,792	-
營業毛利		10,917,174	17,623,801	15,275,980	17,966,397	12,649,836	-
營業損益		1,870,191	7,885,097	4,475,707	7,358,114	1,847,567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20,766)	(1,047,275)	(2,938,456)	(4,269,911)	468,064	-
稅前淨利(損)		49,425	6,837,822	1,537,251	3,088,203	2,315,631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749,073)	5,763,714	571,540	2,208,066	1,790,361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749,073)	5,763,714	571,540	2,208,066	1,790,361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44,738)	1,308,328	(545,437)	(967,389)	(532,32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93,811)	7,072,042	26,103	1,240,677	1,258,035	-
每股盈餘(淨損)		(0.14)	1.06	0.10	0.40	0.33	-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2：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並調整前期(103年)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3：本公司無編製108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表。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六)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陳麗琦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陳麗琦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陳麗琦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陳麗琦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承修、黃瑞展	標準式無保留意見

註：自民國 104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二、財務分析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4)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分析(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7.74	72.71	74.22	73.81	73.91	79.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7.57	118.57	111.24	107.81	103.73	144.2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6.68	66.90	69.00	78.64	86.67	70.73
	速動比率	53.49	53.06	53.16	59.46	67.50	54.97
	利息保障倍數	115.55	496.25	265.40	369.02	338.05	100.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7.45	16.98	17.67	18.40	18.30	16.84
	平均收現日數	20.91	21.49	20.66	19.84	19.95	21.67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3	1.07	1.05	1.06	1.08	1.00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7	0.64	0.63	0.69	0.75	0.61
	資產報酬率(%)	0.48	3.28	0.80	1.60	1.48	0.84
	權益報酬率(%)	(1.15)	10.63	1.20	4.26	3.81	(0.98)
	稅前純益(淨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0.69	13.04	3.44	6.44	5.68	0.31
現金流量	純益率(%)	(0.40)	4.09	0.50	1.60	1.33	(0.36)
	每股盈餘(淨損)(元)	(0.14)	1.06	0.10	0.40	0.33	(0.04)
	現金流量比率(%)	27.56	46.60	25.71	47.35	41.33	69.9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7.19	233.25	303.17	351.58	361.41	562.77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5.48	10.56	4.83	8.82	7.59	14.81
	營運槓桿度	8.19	3.21	4.99	3.16	6.00	11.93
	財務槓桿度	5.04	1.28	1.40	1.18	1.52	(6.6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致使營運槓桿度增加。
2. 獲財務槓桿度：主要係因 107 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致使財務槓桿度增加。
3. 108 年度起新適用 IFRS16 租賃公報影響，新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等項目，使財務結構、現金流量等相關比率較前年度增加；又受 108 年 2 月機師勞資爭議、獲利下降，影響償債能力、獲利能力及槓桿度等相關比率。

(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4)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分析(註3)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77.67	72.14	73.63	73.09	73.44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1.07	121.93	114.00	110.35	107.18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8.36	58.56	62.03	69.06	77.81	-
	速動比率	45.32	44.54	45.82	49.03	57.87	-
	利息保障倍數	100.38	495.43	246.03	350.56	292.02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6.23	15.56	15.92	16.62	16.57	-
	平均收現日數	22.49	23.46	22.92	21.96	22.46	-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3	1.07	1.03	1.03	1.03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5	0.62	0.61	0.66	0.70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41	3.36	0.75	1.54	1.33	-
	權益報酬率(%)	(1.51)	10.78	1.00	3.91	3.14	-
	稅前純益(淨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0.09	12.50	2.81	5.64	4.27	-
	純益率(%)	(0.54)	4.32	0.45	1.58	1.19	-
	每股盈餘(淨損)(元)	(0.14)	1.06	0.10	0.40	0.33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44	47.38	26.71	47.41	39.4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09.68	232.93	309.01	357.86	373.29	-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0	10.74	4.94	8.48	6.90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21	3.15	4.85	3.46	11.25	-
	財務槓桿度	(19.66)	1.28	1.38	1.21	3.45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獲利能力：因107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致獲利能力各項均下降。
2.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因107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致使營運槓桿度增加。
3.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因107年度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減少，致使財務槓桿度增加。

註1：103-107年度財務資料業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註2：自104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調整前期(103年)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8年第1季合併財務資料未經動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另本公司無編製108年第1季個體財務報表。

註4：財務比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不適用。

(四)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不適用。

三、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一

四、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附錄二

五、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六、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承修會計師及黃瑞展會計師查核完竣，並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暨(二)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與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予以查核，並無不符情事，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張謝金森

張謝金森

中華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 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 二、財務績效
- 三、現金流量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 七、其他重要事項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合併)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變動之相關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6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 動 資 產	52,827,560	47,411,834	5,415,726	11.42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63,107,718	153,617,531	9,490,187	6.18
無 形 資 產	1,210,796	1,019,345	191,451	18.78
其 他 資 產	12,990,508	23,850,922	(10,860,414)	(45.53)
資 產 總 額	230,136,582	225,899,632	4,236,950	1.88
流 動 負 債	60,949,892	60,289,113	660,779	1.10
非 流 動 負 債	109,139,606	106,453,000	2,686,606	2.52
負 債 總 額	170,089,498	166,742,113	3,347,385	2.01
股 本	54,209,846	54,709,846	(500,000)	(0.91)
資 本 公 積	1,241,214	799,999	441,215	55.15
保 留 盈 餘	1,615,661	1,664,405	(48,744)	(2.93)
其 他 權 益	58,223	(107,641)	165,864	154.09
庫 藏 股 票	(43,372)	(43,372)	-	-
非 控 制 權 益	2,965,512	2,134,282	831,230	38.95
權 益 總 額	60,047,084	59,157,519	889,565	1.50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其他資產：主要係 107 年 A350 交機 4 架，預付購機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 資本公積：107 年發行國內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使資本公積增加 4.1 億元。
3. 其他權益：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避險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4. 非控制權益：107 年增加對高雄空廚持股，成為合併個體，致非控制權益增加。

(二)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合併)

財務績效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6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 業 收 入	170,711,607	156,121,785	14,589,822	9.35
營 業 成 本	153,504,076	134,149,374	19,354,702	14.43
營 業 毛 利	17,207,531	21,972,411	(4,764,880)	(21.69)
營 業 費 用	13,185,148	13,146,251	38,897	0.30
營 業 淨 利	4,022,383	8,826,160	(4,803,777)	(54.43)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941,134)	(5,302,197)	4,361,063	82.25
稅 前 淨 利	3,081,249	3,523,963	(442,714)	(12.56)
所 得 稅 費 用	808,565	1,033,171	(224,606)	(21.74)
本 期 淨 利 (損)	2,272,684	2,490,792	(218,108)	(8.76)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淨 額	(578,363)	(1,113,176)	534,813	48.04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694,321	1,377,616	316,705	22.9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107 年度各項利潤均較 106 年度減少，主要係因油料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107 年及 106 年受機隊汰除之影響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25 億元及 42.62 億元。
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案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避險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
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上述 1、2、3 說明之綜合影響。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現金流動分析表(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	106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 初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餘 額	22,585,332	24,267,197	(1,681,865)	(6.93)
營 業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25,188,007	28,547,018	(3,359,011)	(11.77)
投 資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18,440,662)	(25,792,340)	7,351,678	28.50
籌 資 活 動 之 淨 現 金 流 入 (出)	(4,386,909)	(4,669,431)	282,522	6.05
匯 率 影 響 數	(8,231)	232,888	(241,119)	(103.53)
年 底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餘 額	24,937,537	22,585,332	2,352,205	10.4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投資活動現金流量差異，主要係 107 年度預付購機款較 106 年同期減少所致。

(二)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合併)：無

(三)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期初現金餘額 186.9 億元，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約 257.8 億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 89.6 億元，籌資活動現金流出 310 億元，現金不足數預計以發行公司債及中期信用借款等約 120 億元支應之，期末現金餘額為 165.1 億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個體)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主要係因應營運拓展之購機款支出，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支援航空本業及強化集團競爭力，本公司轉投資標的以航空相關產業為主，目前遍及航空運輸、地勤服務、物流倉儲、航空貨運站、空廚、洗滌、資訊網路、航太科技、觀光服務及投資與租賃等事業，以提供完整航空服務網及全方位的優質服務。107 年全年度，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收益合計新臺幣約 19.19 億元。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未來一年將持續進行臺灣飛機維修公司棚廠興建工程，亦將配合客運、貨運、飛機修護、航空訓練等面向進行各項潛在投資可能性評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利率及匯率之變動雖對本公司損益有一定之影響，但本公司持續有效控管，故其影響尚屬有限。

2.本公司因應未來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之措施：

為避免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風險，透過定期召開董事會風險委員會會議，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訂定避險策略及適當之避險比率，透過避險工具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以落實風險管理。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

2.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配合業務需要所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風險均據以嚴加評估控管，無導致本公司獲利或虧損之情形。

3.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訂定遠期外匯、利率交換合約及油料選擇權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匯率、利率及油價市場波動風險，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規定從事有關衍生性商品交易，並定期評估，以達風險有效控管。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參閱第 83 頁內容。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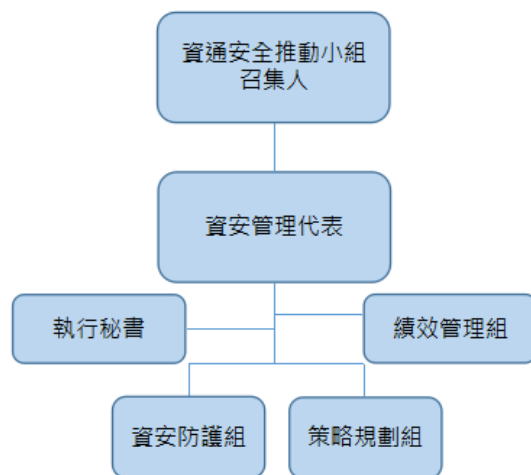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資訊安全

為建構全方位的資安防護能力及培養同仁良好的資安意識，本公司依據資通安全管理法，訂定相關維護計畫及作業程序，依法進行各項防護措施建置、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確保本公司所屬資通訊系統暨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法規遵循性，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2.資訊安全治理制度

為強化本公司資通安全並健全資安管理制度，特成立「中華航空資通安全小組」，負責本公司資通安全政策制定、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之實施、機敏資料保護作業、資通安全情資評估、緊急事件通報/應變處理作業，另針對資通安全政策及目標定期於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中檢討其適切性。



3.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本公司資安策略主軸聚焦於資安治理、日常維運、基礎設施防護等三個面向來進行，當中包含了風險管理、法規遵循及企業政策，從內部制度到外部法規，從人員到組織，全面提升本公司資安防護能力。

有鑑於目前外部攻擊、勒索病毒猖獗，本公司每年與國際資安廠商交流，定期關注資安議題並規劃因應作為，另資安專責人員則進行資安專業課程訓練，以強化處理人員的應變能力，期在第一時間偵測並完成事件處理。

另為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除定期辦理資安健檢、外部滲透測試外，亦陸續取得信用卡交易環境 PCI-DSS 合規、PIMS 個人資訊管理系統、資訊機房 ISO27001 等國際認證以確保降低資安風險；在程式開發方面，亦參考國際準則訂定安全開發作業規範，落實 SSDLC 安全開發流程。未來將持續強化資安防護與建立聯防機制。

4.個資管理專案

本公司於 103 年成立「個資管理委員會」並制定「資料保安政策」同時揭露於本公司官網，以致力保護所有顧客之個人資料隱私，並於 107 年更設立資料保護長一職並成立個資管理專案小組，引進外部專業顧問團隊因應「歐盟通用資料保護規則」(EU 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以「PDCA 方法論」，建立一套將個人資料保護與組織營運連結之系統化管理制度，俟於 108 年 1 月 21 日提報董事會「個資管理專案執行報告」，並將依循 GDPR 第 38 條條文，每年向董事會報告個人資料管理制度之實施成效與改善措施，未來將持續依據高標準維護顧客隱私。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精進航務與航機修護，守護飛安，以 SOP+精神，落實各項服務細節；積極投入社會公益，善盡企業公民之責；將環境管理納入營運重點，若發生影響形象之不實負面新聞、訊息、事件，即在第一時間迅速反應，向外界說明、釐清，進行溝通，並視需透過網站或社群媒體平台發布說明，降低負面效應。

公司面臨勞資爭議事件擴大為陳抗活動的挑戰，為避免造成營運及商譽上無法估計的損失，鑑此，公司藉由多元化溝通管道保持良性互動機制，達到照顧員工福利與提升優質工作環境之目標，以全面提升各職類員工滿意度方式，消弭不必要的勞資紛爭可能引發之爭議事件。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案名	案由	標的金額 (新臺幣)	當事人	目前處理情形
返還溢付飛機租金訴訟案	1. 民航局於民國(以下同)91年間片面終止與本公司6架飛機之租機合約，造成租機合約提早解約，使租約性質改變及租金計算基礎殊異，致本公司有溢付租金情形。 2.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於99年間判斷決定民航局應給付本公司新臺幣15億餘元，然最高法院於104年間撤銷仲裁判斷，故本公司另向民航局提起民事訴訟返還前述溢付租金。	12億餘元	原告：華航 被告：民航局	本案一審臺北地方法院駁回本公司請求，因一審法院判決顯有計算謬誤之情形，已委由理律法律事務所於107年4月2日提起二審上訴。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了解風險管理之重要性，並且重視風險之間可能的相互影響關係，特別於董事會轄下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強化風險管理體質，並針對各主要類型之風險要求所屬單位負責控管。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與執行負責單位：

風險管理	負責部門	風險業務事項
經營風險	企業發展室	針對國內外政經、航空產業及公司內部等可能影響公司經營之潛在事件進行分析，並提出具體的因應方案，以降低公司「策略執行方向」與「年度業務計畫」之影響程度。
安全風險	企業安全室	安全為航空公司經營之基石，良好的飛安方能贏得旅客的信賴，企業安全室根據安全管理系統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 · SMS) 精神，針對航務、機務、空服、地面等內、外部之營運風險，透過持續的危害辨識及風險管理機制將作業風險維持在一個可接受的程度，並提出相關精進措施，以有效提升公司整體安全績效。
財務風險	財務處	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亦影響公司營運結果，其中匯率、利率、燃油為航空公司主要成本來源，且受外界因素影響，波動幅度頗大；因此，財務處定期監控財務風險，研擬相關策略與措施，並透過金融避險工具，落實財務面風險管理成效。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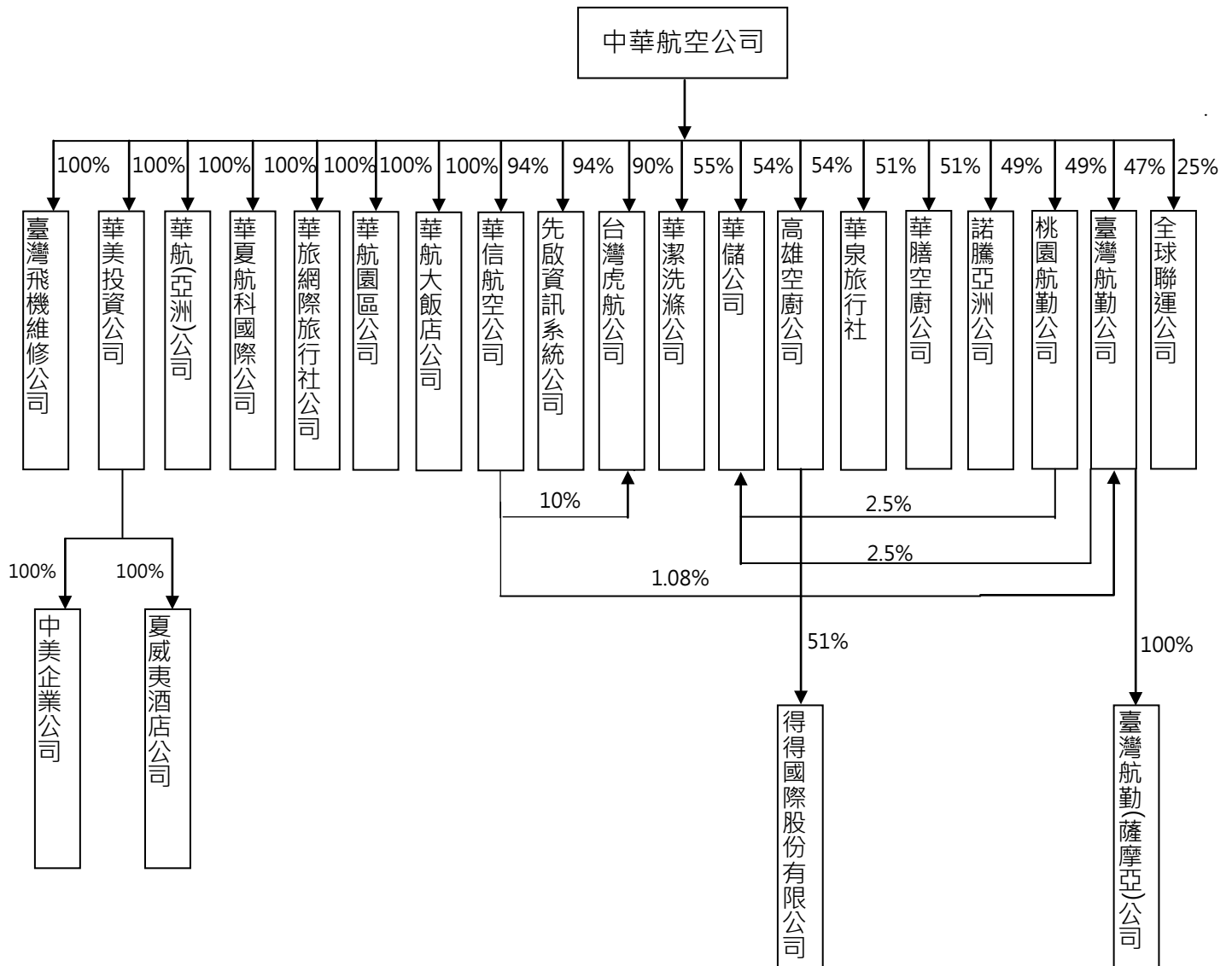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關係企業組織圖

107 年 12 月 31 日



註 1：上表所列關係企業，係指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或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華潔洗滌公司及華膳空廚公司為合資企業。

註 2：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註1)	主要營業或產品項目
1. 華美投資公司 CAL-Dynasty International, Inc.	80/07/01	200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1 El Segundo, CA90245, U.S.A.	804,462	控股與投資
1A 中美企業公司 Dynasty Properties Co., Ltd.	62/08/15	200 Continental Blvd. Suite #101 El Segundo, CA90245, U.S.A.	15,385	房地產投資、大樓管理與租賃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Dynasty Hotel of Hawaii, Inc.	62/12/10	1830 Ala Moana Blvd. Honolulu, Hawaii 96815, U.S.A.	123,077	旅館業務及當地旅遊事業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CAL-Asia Investment Inc.	84/06/29	Mandar House, 3rd Floor, P.O. Box 2196, Johnson's Ghut, Tortola, VG1110, Virgin Islands, British	220,688	控股與投資
3.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2)	78/05/11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6號	77,270	航空站地勤業、住宅及建築清潔服務、病媒防治業
4.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90/01/18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9號10樓	16,000	旅行業
5.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95/09/06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號	1,500,000	不動產租賃、停車場經營
6.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96/01/03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1號	465,000	一般旅館業
7.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104/01/16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5號	1,350,000	飛機維修業務
8.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0/04/29	臺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3號	2,001,825	民用航空運輸業與相關業務
9.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79/10/09	臺北市復興北路57號15樓	138,618	電腦軟硬體之設計銷售與服務、電腦終端機及週邊設備之租售與維護
10.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103/04/21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號	2,000,000	民用航空運輸業與相關業務
11.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86/09/08	桃園市蘆竹區坑口村11鄰三德街54巷7號	250,000	洗滌與相關業務
12.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88/12/22	桃園市大園區埔心村16鄰航勤北路10-1號	2,500,000	航空貨物集散與倉儲
13.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8/09/27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2之10號	400,500	空廚與食品製造加工買賣
13A 得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5/05/24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2之10號	20,000	空廚與食品製造加工買賣
14. 華泉旅行社	69/10/28	5F, You Ei Ginza Second Building, 9-7, 1Chome, Ginza, Chuo-Ku, Tokyo, Japan	11,114	航空機票銷售與套裝旅遊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3/08/19	桃園市蘆竹區海山路二段156巷22號	861,000	空廚與食品製造加工買賣
16. 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106/12/07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南路15號	5,000	飛機維修業務
17.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67/11/08	桃園市大園區航勤北路15號	700,000	航空站地勤業
18.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55/07/19	臺北市敦化北路340號3樓	435,600	航空站地勤業
18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93/03/22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180,830	控股與投資
19.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83/09/29	臺北市南京東路四段186號8樓之3	10,000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

註1：實收資本額以107年期末匯率計算：1TWD= 0.0325 USD、3.5991 JPY、0.2232 CNY。

註2：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整體關係企業(含子公司及其他轉投資事業)經營業務所涵蓋行業之說明

本公司整體轉投資事業可分為7大事業群，與本公司營運依存度甚高，其中包含航空運輸類、地勤服務類、空運輔助類、航太科技類、物流倉儲類、觀光休閒類及控股與租賃類；謹分類說明如下：

分類	說明
航空運輸類	華信航空公司於國內、外航線提供客運及貨運服務，提昇於兩岸空運市場之競爭優勢；台灣虎航公司負責投入亞洲地區廉價航空LCC市場，開創商機。
地勤服務類	國內地勤業務由桃園航勤公司負責桃園機場與臺東機場、臺灣航勤公司負責高雄機場與其他國內機場；國外則投資香港怡中地勤公司，負責華航在香港之地勤代理業務。又地勤清潔、修護等業務由華夏公司負責。
空運輔助類	航空訂位系統運作，國內已投資先啟資訊系統公司並由其進行維護管理；國外部分則投資新加坡Everest公司。航空餐廚事業劃分為北部航班餐食由華膳空廚公司供應；南部則由高雄空廚公司負責，得得國際公司係高雄空廚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華潔洗滌公司負責航機內部布品衣物洗滌以及餐飲旅館業一般洗滌等業務。
倉儲物流類	倉儲業務國內主要由華儲公司負責國際桃園機場與高雄機場地區；大陸地區則間接投資元翔空運貨站(廈門)公司及元翔空運貨服(廈門)公司負責處理。物流服務業務由國內所投資全球聯運公司及中華快遞公司負責；國外於香港間接投資東聯國際貨運公司。
航太科技類	航太科技業務於國內投資臺灣飛機維修公司負責波音777、737及空巴A320和A350機隊各項機體維修服務；諾騰亞洲為亞洲地區發動機反推力裝置(Thrust Reverser)及複合材料提供維修服務；國外部分，於大陸地區投資廈門太古起落架公司提供飛機起落架之生產維修、晉江太古飛機複合材料公司則提供複合材料維修業務。於香港地區投資中國飛機服務公司，提昇華航在香港之飛機維修能力。
觀光休閒類	國內投資華旅網際旅行社及華航大飯店公司；國外於美國間接投資夏威夷酒店公司、日本地區投資華泉旅行社。
控股與租賃事業群	成立華美投資公司，間接投資中美企業公司從事房地產投資與租賃管理；華航(亞洲)公司、臺灣航勤(薩摩亞)公司從事一般控股投資。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1. 華美投資公司 CAL-Dynasty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何煥軒 (註1)	2,614,500 (每股USD10元)	100
	董事	謝世謙 (註1)		
	董事 (兼總經理)	李獻光 (註1)		
1A. 中美企業公司 Dynasty Properties Co., Ltd.	董事長 (兼總經理)	李獻光 (註2)	5,000 (每股USD100元)	100
	董事	謝世謙、彭寶珠 (註2)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公司 Dynasty Hotel of Hawaii, Inc.	董事長	李獻光 (註2)	400,000 (每股USD10元)	100
	董事	彭寶珠 (註2)		
	董事 (兼總經理)	潘文琮 (註1)		
2. 華航 (亞洲) 股份有限公司 CAL-Asia Investment Inc.	董事長	何煥軒 (註1)	7,172,346 (每股USD1元)	100
	董事	謝世謙 (註1)		
	董事 (兼總經理)	羅雅美 (註1)		
3.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註3)	董事長	趙麟 (註1)	77,270	100
	董事	劉得涼、孫嘉民、鍾明志 (註1)		
	監察人	陳奕傑 (註1)		
	董事 (兼總經理)	呂永南 (註1)		
4.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欣霓 (註1)	1,600,000	100
	董事	唐慧明、王正明 (註1)		
	監察人	黃慧娜 (註1)		
	總經理	羅俊英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5.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煥軒 (註1)	150,000,000	100
	董事	謝世謙、張揚 (註1)		
	監察人	方若玲 (註1)		
	董事 (兼總經理)	謝世謙 (註1)		
6.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煥軒 (註1)	46,500,000	100
	董事	謝世謙、高星漢、羅雅美 (註1)		
	監察人	方若玲、陳奕傑 (註1)		
7.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宏 (註1)	135,000,000	100
	董事	張揚、孫嘉民、李榮輝 (註1)		
	監察人	方若玲、顏洋 (註1)		
	總經理	蔡志宏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8.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世謙 (註1)	188,154,025	93.99
	董事	張揚、高星漢、王宏、羅雅美 (註1)		
	監察人	陳奕傑		
	董事 (兼總經理)	曹志芬 (註1)		
9.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文國 (註1)	13,021,042	93.93
	董事	盧世銘、唐慧明、王正明 (註1)		
	董事	Alan Chen (法人股東新加坡商世博亞太公司代表)	609,000	4.39
	監察人	何惠芬		
	總經理	陳兆麟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10.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鴻鐘 (註1)	180,000,000	90
	董事	張揚、彭寶珠、王正明 (註1)		
	監察人	曹志芬 (法人股東華信航空代表)	20,000,000	10
	監察人	陳奕傑		
	總經理	張鴻鐘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1.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彰信 (註 1)	13,750,000	55		
	董事	洪祖光、陳偉韜 (註 1)				
	董事	陳世傑 (法人股東Hendriz Holding代表)			3,750,000	15
	董事	蘇達基 (法人股東Heathlee Int'l代表)			3,750,000	15
	監察人	黃文傑 (法人股東 Merton Lake 代表)			3,750,000	15
	監察人	陳奕傑				
	總經理	羅道偉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12.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宗義 (註 1)	135,000,000	54		
	副董事長	陳致遠 (法人股東遠邁實業代表)	6,000,000	2.4		
	董事	張程皓、劉得濂 (註 1)				
	董事	法人股東美商優比速公司	20,000,000	8		
	董事	謝逸文 (法人股東欣楓公司代表)	7,000,000	2.8		
	監察人	方若玲				
	監察人	陳吉夫 (法人股東長春貨櫃公司代表)	15,000,000	6		
	總經理	張程皓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13.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揚 (註 1)	21,494,637	53.67		
	董事	邱彰信、王薇 (註 1)				
	董事	林志忠、蔡大煒 (法人股東立榮航空公司代表)			16,178,945	40.4
	監察人	韓蘭萍 (法人股東長榮國際公司代表)			10,000	0.02
	監察人	顏洋 (註 1)				
	總經理	李河源				
13A. 得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河源 (法人股東高雄空廚公司代表)	1,020,000	51		
	董事	邱彰信、林志忠 (法人股東高雄空廚公司代表)				
	董事	德山桂一、德山桂介 (法人股東 F. TEC Co., Ltd 代表)	980,000	49		
	監察人	賴麗昭				
	監察人	荒木治 (法人股東 F.TEC 株式會社代表)				
	總經理	江口建一 (法人股東高雄空廚公司推薦)				
14. 華泉旅行社	取締役 (兼社長)	張明璋 (註 1)	408	51		
	取締役	王正明、陳佩玢 (註 1)				
	取締役	小泉和久、山田惠介 (法人股東小泉集團代表)	392	49		
	監查役	顏洋 (註 1)				
	監查役	石原徹 (法人股東小泉集團代表)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葉菊蘭 (註 1)	43,911,000	51		
	副董事長	何煥軒 (註 1)				
	董事	邱彰信 (註 1)				
	董事	黃文傑、丘應樺 (法人股東香港商奧迪公司代表)			21,045,500	24.5
	監察人	方若玲				
	監察人	李載欣 (法人股東香港商臻美控股公司代表)			21,045,500	24.5
	總經理	安隆祺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16. 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煥軒 (註 1)	245,000	49		
	副董事長	T. Hastings Siegfried (法人股東美商 The NORDAM Group 代表)	255,000	51		
	董事	王宏 (註 1)				
	董事	J.Terrell Siegfried David Whitten (法人股東美商 The NORDAM Group 代表)				
	監察人	Ralph McDavid				
	監察人	王薇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7.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信得 (交通部代表)	31,500,000	45
	董事 (兼總經理)	黃清風 (註 1)	34,300,000	49
	董事	謝世謙、張揚、羅雅美、王宏 (註 1)		
	董事	陳彥伯、張昌吉、李宏生、李俊雄 (交通部代表)		
	董事	畢中偉 (法人股東美商優比速公司代表)	4,200,000	6
	監察人	李彌、李伸一		
18.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揚 (註 1)	20,626,644	47.35
	董事 (兼總經理)	彭榮敏 (註 1)		
	董事	彭寶珠 (註 1)		
	董事	鍾鼎君 (法人股東日鑫資產管理公司代表)	9,405,300	21.59
	董事	張介堂 (法人股東國產實業建設公司代表)	7,405,200	17
	監察人	方若玲		
	監察人	陳曜銘		
18A. 臺灣航勤 (薩摩亞) 有限公司	代表簽署人	張揚 (法人股東臺灣公司代表)	5,876,976 (每股 USD1 元)	100
19.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重輝	50,000	5
	董事	劉得淥、薛博文、彭寶珠 (註 1)	250,000	25
	董事	鮑學超	40,000	4
	董事	黃南生	50,000	5
	董事	魏慶利	20,000	2
	董事	蕭禹新	20,000	2
	董事	鍾美志 (法人股東立盟海空通運公司代表)	20,000	2
	監察人	黃慧娜		
	監察人	葉建田	10,000	1
	監察人	姜明芳 (法人股東鴻霖公司代表)	50,000	5
	總經理	徐智強 (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推薦)		

註 1：係法人股東中華航空公司之代表人。

註 2：係法人股東華美投資公司之代表人。

註 3：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1. 華美投資公司	804,462	1,435,735	168,815	1,266,920	366,416	62,415	43,975	16.82
1A. 中美企業公司	15,385	744,373	244,777	499,596	102,439	29,596	18,848	3,769.62
1B. 夏威夷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123,077	530,295	105,775	424,520	256,214	27,629	18,190	45.48
2. 華航(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220,688	494,098	0	494,098	0	(1,126)	26,115	3.64
3. 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註5)	77,270	203,354	105,297	98,057	380,764	19,007	14,616	189.16
4. 華旅網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16,000	65,170	38,224	26,946	42,106	1,562	1,437	0.90
5. 華航園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3,860,605	2,353,160	1,507,445	345,569	53,552	3,143	0.02
6. 華航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465,000	542,811	81,573	461,238	578,324	24,619	25,274	0.54
7. 臺灣飛機維修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	1,743,414	615,276	1,128,138	1,650	(103,072)	(103,410)	(0.77)
8. 華信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01,825	4,630,407	3,329,610	1,300,797	8,330,779	(77,068)	24,824	0.12
9. 先啟資訊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138,618	606,885	123,387	483,498	379,779	226,205	188,247	13.58
10. 台灣虎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5,906,785	3,900,206	2,006,579	8,775,354	846,617	981,713	4.91
11. 華潔洗滌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	369,640	66,184	303,456	240,287	38,387	30,355	1.21
12. 華儲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3,435,560	596,219	2,839,341	2,111,210	404,517	359,195	1.44
13. 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400,500	1,440,107	520,122	919,985	2,151,445	364,044	296,678	7.41
13A. 得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5,639	218	15,421	0	(1)	3	0.00
14. 華泉旅行社	11,114	126,267	74,731	51,536	526,226	(1,583)	(2,297)	(2,871.84)
15. 華膳空廚股份有限公司	861,000	2,983,723	1,412,381	1,571,342	3,081,371	629,191	524,339	6.09
16. 諾騰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5,000	4,820	7	4,813	0	0	(83)	(0.17)
17. 桃園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2,913,474	1,371,395	1,542,079	3,213,111	301,213	282,254	4.03
18. 臺灣航勤股份有限公司	435,600	1,266,618	703,208	563,410	1,051,958	126,416	133,894	3.07
18A. 臺灣航勤(薩摩亞)有限公司	180,830	388,910	0	388,910	0	0	27,353	4.65
19. 全球聯運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34,164	6,180	27,984	103,738	6,394	5,137	5.14

註1：資本額、資產總值、負債總額、淨值以107年期末匯率計算。

註2：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以107年每季平均匯率計算。

註3：107年期末匯率為1TWD=0.0325 USD、3.5991 JPY、0.2232 CNY。

註4：107年每季平均匯率如下

第一季：1TWD=0.0340 USD、3.7246 JPY、0.2170 CNY。

第二季：1TWD=0.0338 USD、3.6527 JPY、0.2144 CNY。

第三季：1TWD=0.0327 USD、3.6235 JPY、0.2209 CNY。

第四季：1TWD=0.0325 USD、3.6823 JPY、0.2252 CNY。

註5：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附錄一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8年4月27日 單位：新臺幣；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華夏股份有限公司(註1)	77,270 仟元	自有資金	100%	-	-	-	-	814,152 股 7,905 仟元	-
華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1,825 仟元	自有資金	93.99%	-	-	-	-	2,074,628 股 20,145 仟元	-

註1：華夏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更名為「華夏航科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註2：無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設定質權或本公司貸與子公司資金之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

- 1、本公司法人董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於107年1月19日辭任，法人董事代表人黃秀谷先生自然解任。
- 2、本公司法人董事「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代表人鄭傳義先生於107年5月7日辭任。
- 3、本公司於108年4月2日解除何煥軒先生擔任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於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職務，本公司董事會選舉謝世謙先生擔任新任董事長，並兼任總經理職務。

(二)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

台灣虎航自103年成立迄今，已發展為經營模式穩定，財務體質健全之低成本航空公司，考量其未來籌資便利、自主財務及股權價值提升等效益，經董事會決議辦理台灣虎航上市規畫。

(三)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

- 1、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實施勞動檢查，107年9月7日以女性地勤人員於夜間工作，違反勞動基準法第49條第1項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100萬元。
- 2、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於107年8月28日及31日，至本公司實施勞動檢查，107年10月23日以本公司違反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延長勞工工作時間規定，裁處罰鍰新臺幣100萬元。
- 3、桃園市政府勞動局於107年11月6日至本公司實施勞動檢查，107年12月11日以本公司違反勞動基準法第49條第1項未經工會同意使女性夜間工作，裁處罰鍰新臺幣100萬元。
- 4、緣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宣布108年2月8日6時發起罷工直至2月14日，本公司在行政院、勞動部、交通部及桃園市府的見證下，與桃園市機師職業工會透過勞資座談會達成協議並簽署團協，工會隨即宣布終止罷工。補償顧客損失及所衍生各項支出，初步估計約新臺幣1.54億元；雙方協議之第5項訴求保證第13個月全薪改為飛安獎金，獎金金額於2月21日協商會議議定，估計每年將增加支出約新臺幣1.9億元。
- 5、桃園市政府勞動局實施勞動檢查，108年2月25日以本公司違反勞動基準法第49條第1項未經工會同意使女性夜間工作，裁處罰鍰新臺幣100萬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煥軒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華航空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航空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中華航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華航空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客運收入認列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客運銷售款項在相關運輸服務尚未提供前，帳列為合約負債，於運輸服務提供後認列為客運收入。民國 107 年度客運收入為 108,345,648 仟元，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八。

因旅客已搭乘後方能轉列客運收入，而確認持有該機票旅客是否搭乘牽涉複雜的過程，因是本會計師將客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前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客運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作業，包括人工及自動控制。
2. 瞭解並測試客運收入之攸關資訊系統有效性。
3. 從已轉列收入的機票檔中，抽核一定筆數驗證搭乘日期與票檔是否相符。

新飛機取得成本

飛機取得成本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定，分拆為機身、機身翻修、發動機、發動機翻修、起落架等項目，並依照不同的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飛行設備帳面價值為 136,187,473 仟元，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六。

因本年度取得 A350-900，係屬全新機種，各分拆項目之金額、折舊期間等均須重新審視，管理階層對於各項目金額及折舊期間之評估，會影響中華航空集團飛機帳面價值及折舊費用之金額，因是本會計師將新飛機取得成本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前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檢視發動機製造商開立之憑證、原廠操作建議值，用以評估管理階層飛機取得成本及拆分金額之合理性，並確認是否依照拆分金額入帳及提列折舊。
2. 參酌國際航空同業、包含過往機隊使用經驗及管理階層之機隊規劃，(並檢視管理階層形成耐用年限之決策依據)，用以評估年限設定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合併財務報告編製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出具之查核報告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顯示之財務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為 5,864,701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總額 2.55%；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 8,634,324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總額 5.06%。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編製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航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中華航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華航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航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航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航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就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華航空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承修



楊承修

會計師 黃瑞展



黃瑞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子分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十九及三三)	37,537	11	\$ 22,853,332	10
1110	短期有價證券 (附註四、六、十九及三三)	206,001	2	306,839	-
1136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3,856,660	11	296	-
1139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32,806	4	8,641,265	4
1140	其他應收及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0,035,328	30	8,739	-
1180	其他應收及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873,191	3	74,413	-
1200	其他應收及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8,948	0	32,487	-
1220	其他應收及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8,654,710	25	4,265,553	20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46,154	0	13,664,545	66
144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4,147,882	12	178,487,798	79
14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52,827,560	155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 20,136,582	60	\$ 225,899,632	100
1520	非流動資產	132,191	0	84,075	0
15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2,200,149	7	2,507,49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65,077,118	500	153,071,531	68
17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210,760	4	1,019,345	0
17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5,152,070	16	5,519,332	2
18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3,430,253	11	13,664,545	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77,309,022	547	178,487,798	79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 20,136,582	60	\$ 225,899,632	100
19XX	資產總計	\$ 20,136,582	60	\$ 225,899,632	100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二)	221	-	\$ 120,000	-
2120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56	0	8,256	0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504,487	5	483,884	0
218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523,815	2	508,886	0
221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4,146,198	47	13,033,069	6
222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64,181	0	28,722	0
2250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321,075	1	475,725	0
2310	合約負債 - 流動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9,546,455	61	16,375,789	7
2315	合約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4,445,900	14	4,367,100	2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書四種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二七及三五)	15,719,487	49	19,304,674	9
2355	應付租賃款 - 流動 (附註四、二、二七及三五)	633,398	2	1,617,321	0
23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三)	3,855,115	12	380,072	0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0,949,892	190	60,289,113	27
2500	非流動負債	-	-	926	0
2510	短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	-	6,994	0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二七及三五)	28,473,710	88	21,050,000	9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二、三及三五)	60,686,148	186	65,753,503	29
2550	合約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903,665	6	1,903,665	0
2570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8,473,464	25	8,013,583	4
2590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1,884,447	6	190,682	0
2613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2,945	0	6,622	0
2630	應付帳款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8,805,382	26	1,818,265	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附註四、五、十六及三五)	607,845	2	8,101,565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三)	109,139,606	334	106,433,000	4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0,089,498	517	166,742,113	74
28XX	負債總計	170,089,498	517	166,742,113	74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二七)	54,209,846	163	54,709,846	24
3200	資本公積	1,241,214	4	799,999	0
3310	保留盈餘	351,923	1	206,092	0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118,810	0	-	-
3330	特別盈餘公積	1,144,928	4	1,458,313	0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1,615,661	5	1,654,405	0
3400	其他權益	58,293	0	(107,641)	-
3500	庫藏股票	(45,972)	-	(43,37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7,081,572	173	57,081,572	25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七)	2,965,512	9	2,134,282	1
38XX	權益總計	60,047,084	182	59,157,519	26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八及三四)	-	-	\$ 170,711,60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九、十二、十八、二五、二六、二八及三四)	-	-	153,504,076	90
5900	營業毛利	-	-	17,207,531	10
6000	營業費用 (附註四、二六及二八)	-	-	13,185,148	8
6900	營業淨利	-	-	4,022,383	2
7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606,453	1
7020	其他收入 (附註四、八及二八)	-	-	560,399	-
7050	其他利益 (損失) (附註十、十三、十五、十六、二八及三一)	-	-	(534,848)	(3)
7060	財務成本 (附註九、二八及三三)	-	-	(1,379,985)	(1)
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五)	-	-	367,246	-
79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	(941,134)	(4)
7950	稅前淨利	-	-	3,081,249	2
820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九)	-	-	808,565	1
8200	本期淨利	-	-	2,272,684	1

(接次頁)



會計主管：陳英傑



經理人：謝世傑



董事長：何俊軒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本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並出具查核報告，報告日期為民國 107 年 12 月 20 日查核報告。

(承前頁)

代碼	其他綜合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17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適用基礎調整之避險工具損益(附註四、二七及三三)	\$ 23,884	-	\$ -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八)	930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及二六)	(851,866)	-	(1,021,715)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33,242)	-	(42,27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九)	187,881	-	173,691	-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四及二七)	(672,413)	-	(890,301)	(1)
8361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附註四及二七)	26,567	-	(140,07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十五及三一)	-	-	(128,280)	-
		-	-	60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不適用基礎調整之避險工具損益(附註四、二七及三三)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68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九)	\$ 85,341	-	\$ -	-
839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17,858)	-	(45,419)	-
8360		94,050	-	(222,875)	-
8300		(578,363)	-	(1,113,17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94,321	1	\$ 1,377,616	1
861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90,361	1	\$ 2,208,066	2
8620	非控制權益	482,323	-	282,726	-
8600		\$ 2,272,684	1	\$ 2,490,792	2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258,035	1	\$ 1,240,677	1
8720	非控制權益	436,286	-	136,939	-
8700		\$ 1,694,321	1	\$ 1,377,616	1
9710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 0.33		\$ 0.40	
9810	基 稀	\$ 0.32		\$ 0.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8年3月20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燦軒



經理人：謝世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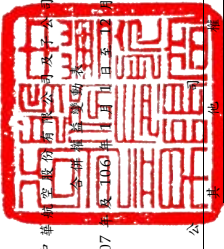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陳英傑

單位：新台幣千元

新 華 公 司 之 權 益 表

代 碼	項 目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7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A1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4,708,901	\$ 799,932	\$ 557,831,817	\$ 2,083,381	\$ 57,867,198
B13	105 年度虧損撥補	-	-	-	-	-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	-	(81,132)	(64)	-	(64)
II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45	-	1,076	-	1,076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269)	(2,269)	(46,118)	(48,387)
D1	106 年度淨利	-	2,208,066	2,208,066	282,726	2,490,792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747,484)	(967,389)	(145,787)	(1,113,176)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460,582	1,240,677	136,939	1,377,616
O1	非控制權益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39,920)	(39,920)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54,709,846	206,092	57,023,237	2,134,282	59,157,519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60	42,351	-	40,637
A5	107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總額	54,709,846	206,092	57,063,874	2,134,282	59,198,156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	409,978	-	409,978
T1	避險工具損益基礎調整	-	-	12,118	-	12,118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145,831)	-	-	-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18,810	(118,810)	-	-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193,670)	-	(1,193,670)	(1,193,670)
M1	發放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	630	-	630
D1	107 年度淨利	-	1,790,361	1,790,361	482,323	2,272,684
D3	107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645,495)	(532,326)	(46,037)	(578,363)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44,866	1,258,035	436,286	1,694,321
M7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565,963	565,963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469,393)	-	(469,393)
L1	註銷庫藏股票	(500,000)	-	469,393	-	-
O1	非控制權益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	-	-	(171,019)	(171,019)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54,209,846	\$ 1,241,214	\$ 57,081,572	\$ 2,965,512	\$ 60,047,084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1 日 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信譽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英傑



董事長：何煇軒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10000	\$ 3,081,249	\$ 3,523,963
A20100	19,325,083	18,340,022
A20200	191,979	259,129
A20300	49,824	45,016
A20400		
A21200	(11,168)	32,039
A21300	(330,710)	(210,264)
A22300	(9,603)	(9,564)
A22500	(367,246)	(536,236)
A23200	270,597	(6,153)
A23000	(450,195)	(101,105)
A23700	368,992	(252,467)
A23700	75,437	3,571,301
A23700	50,000	690,579
A23500	623,022	644,005
A24100	-	56,023
A29900	298,787	(327,854)
A29900	1,379,985	1,346,801
A29900	3,386,052	3,201,642
A29900	(13,888)	(14,512)
A30000		
A31110	-	77,133
A31115	269,682	-
A31130	(9,359)	9,580
A31150	(1,304,948)	(298,5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1160	\$ 253,540	(\$ 101,830)
A31180	(100,400)	215,027
A31200	(288,941)	(616,396)
A31250	(1,838,950)	-
A31240	15,763	(1,474,384)
A32150	993,434	(464,147)
A32160	(97,753)	309,729
A32180	535,211	2,239,296
A32125	3,256,101	-
A32210	-	1,564,292
A32200	(3,310,089)	(1,755,029)
A32230	73,958	314,740
A32240	(205,340)	(876,289)
A32990	2,698	(23,007)
A33000	26,162,804	29,372,561
A33100	301,465	228,247
A33200	228,636	443,509
A33300	(1,319,690)	(1,319,910)
A33500	(185,208)	(177,389)
AAAA	25,188,007	28,547,018
B01800	-	(2,450)
B02600	688,427	1,128,472
B01900		
B02700	(4,608,600)	380,850
B02800	333,284	(2,535,293)
B03700	(265,335)	95,929
B03800	391,487	(289,911)
B07100	(14,991,412)	245,505
B06000	(785)	(24,756,184)
B09900	(184,223)	(716)
B09900	59,726	(141,448)
B02200	136,769	82,906
BBBB	(18,440,662)	(25,792,340)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69,393)	\$ -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120,000)	(18,02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	(900,000)
C01200	發行應付公司債	10,512,000	5,850,000
C01300	償還應付公司債	(2,700,000)	(2,7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8,285,457	30,657,3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負債	(28,587,288)	(37,506,405)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126,578	250,06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70,204)	(214,060)
C056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193,04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71,019)	(39,92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	(48,38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86,909)	(4,669,43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8,231)	232,88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52,205	(1,681,86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585,332	24,267,1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937,537	\$ 22,585,3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何煥軒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奕傑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8 年，自民國 82 年 2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業務包括：(一)客運、貨運及郵運；(二)營業、運務之代理業務及代理修護；(三)飛機修護；(四)航空電腦作業承攬；(五)飛機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及(六)飛機之出租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合計分別為 44.03% 及 43.63%。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主要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類 別		面 金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IFRS 9	IFRS 9	
股票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4,075	\$ 131,585			(1)
原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323,095	1,323,095			(4)
保單型商品（其他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3,318	483,318			(3)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 -		\$ -	\$ -	\$ -	\$ -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權益工具							
加：自價收購集團成員					60	(60)	(2)
加：自價收購集團成員							
加：自價收購集團成員							
合 計	\$ -	\$ 84,075	\$ 47,510	\$ 131,585	\$ 60	\$ 40,637	(1)
		\$ 84,075	\$ 47,510	\$ 131,585	\$ 60	\$ 40,637	

(1)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7,510 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6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60 仟元。

(3)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之保本型商品等契約，係屬混合工具，因該混合工具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依 IFRS 9 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 除上述者外，餘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相關金融資產計 34,792,801 仟元，則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配合上述權益調整項目，合併公司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6,873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合併公司評估後，適用 IFRS 15 對於合併公司現行收入認列結果未產生重大影響。合併公司選擇僅對轉換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另與收入相關之已收金額應認列為合約負債，故將原分類為遞延收入-流動及非流動之預收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6,375,789 仟元及 1,818,265 仟元（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載遞延收入之金額）。

(二) 民國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債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售後租回交易若經判斷不符合 IFRS 15 之銷售條件，該交易將視為融資。若符合銷售，合併公司將僅就移轉給買方之部分認列相關出售損益。適用 IFRS 16 前，係依租回之部分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而分別處理。

對於 108 年 1 月 1 日前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合併公司將重新評估標的資產之移轉是否滿足 IFRS 15 之銷售規定。首次適用 IFRS 16 時，租回之部分除前述承租人過渡規定處理外，目前依 IAS 17 以融資租賃處理之資產租賃將繼續於租賃期間攤銷所有銷售利益。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租金	\$ 861,045	(\$ 861,045)	\$ -
存出保證金	1,089,690	(215,425)	874,265
使用權資產	-	78,499,374	78,499,374
其他金融資產	-	189,808	189,8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3,107,718	(30,682)	163,077,036
資產影響	\$165,058,453	\$ 77,582,030	\$242,640,483
租賃負債—流動	\$ -	\$ 9,276,226	\$ 9,276,22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8,343,669	68,343,66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37,775	(37,775)	-
應付租金	90	(90)	-
負債影響	\$ 37,865	\$ 77,582,030	\$ 77,619,895

除上述可能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

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五) 外幣

編製合併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地分配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將重新分類為損益。

(六) 企業合併

商譽係按轉移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轉移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七) 存貨

包括營業上供內部使用非以出售為目的之消耗性及非消耗性零配件、材料、物料等及機上銷售之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九)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

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即於投資性不動產預計耐用年限由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無形資產原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合併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三)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或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起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

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

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記貸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性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外幣及油料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匯率及油價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五)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匯率及油價等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避險交易，係屬現金流量避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合併公司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於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從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民國 106 年（含）以前，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自民國 107 年起，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產生之現時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租機合約

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發訂租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 收入之認列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航運服務收入

客、貨運收入係於實際載運客貨時方認列為收入，出售機票時，由於載運的履約義務尚未滿足，收入之相關款項先帳列於合約負債，俟旅客實際搭乘時，方承認為收入，於民國 106 年（含）以前相關款項帳列於遞延收入。

(十八)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融資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售後租回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若符合實質上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報酬已移轉至承租人之條件，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融資租賃；若租賃資產所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與報酬仍屬於出租人（買方），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營業租賃。

(1) 屬融資租賃類型：

此交易實質上並未將資產處分，會計處理視同交易未發生，並以出售前之資產帳面價值持續認列該資產。

(2) 屬營業租賃類型：

若出售價格等於公允價值，則視為普通銷售交易，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若出售價格高於公允價值，公允價格高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惟出售價格高於公允價值之部分，則須遞延並於租賃期間內分期攤銷。

3. 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開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為損益。

(二一) 飛行常客獎勵計畫

合併公司經營「華夏哩程酬賓計畫」，提供會員累積哩程，並可將哩程轉換為座艙升等或免費機票等會員回饋。另經營「tigerclub 會員回饋專案」，提供會員累積購票回饋金，可折抵機票金額、託運行李額度、預選座位及機上餐點等會員回饋。哩程及回饋金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至哩程及回饋金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或哩程及回饋金效期失效時認為收入。

(二二)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予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予日立即既得，係於給予日全數認為費用。

(二三) 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用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將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四) 維修及大修費用

日常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固定資產資本化條件之自有或融資租賃飛機及發動機的大修費用作為飛機及發動機的替換件進行資本化，並按預期大修週期年度以直線法计提折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扣除殘值後，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提列折舊，相關耐用年限及殘值之估計係依合併公司歷史經驗及參酌航空產業使用情形作推估。因機隊計劃變更，為使經濟效益與耗用年數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變更 4 架 747-400 (GE) 折舊年限，自 20 年改為 16 至 17 年，預計每年增加折舊費用約 7.7 億元。

(二) 確定福利義務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13,139	\$ 374,44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770,200	11,427,766
約當現金		
高流動性之銀行定期存款	15,784,323	4,812,734
附買回短期票券	969,875	5,970,387
	<u>\$24,937,537</u>	<u>\$22,585,332</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9%	0%~2.00%
高流動性之銀行定期存款	0.59%~3.55%	0.59%~4.20%
附買回短期票券	0.63%~3.30%	0.36%~2.20%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屬高流動性之銀行定期存款為 1,323,095 仟元，市場利率區間為 0.16%-1.42%，係分類為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九）。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206,001	\$ —
基金受益憑證		\$ 306,839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 —	\$ 8,655
基金受益憑證		926
流動	\$ 221	\$ 9,581
非流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流動	\$ 221	\$ 8,655
非流動		926
	<u>\$ 221</u>	<u>\$ 9,581</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指定為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

	幣別	到期	合約金額（仟元）
107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8/1/2-108/1/31	NTD 30,923/USD 1,000
106年12月31日			
買入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7/1/31-108/1/31	NTD 194,030/USD 6,500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110,44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21,746</u>
合計	<u>\$132,19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民國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3,856,660</u>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0.40%-1.36%，此類存款原依IAS39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民國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及十九。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原AH公司)	\$ 52,704	14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	15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	3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19,898	5
中華快遞	<u>11,000</u>	11
	83,602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原AH公司)	\$ 473	
	<u>\$ 84,075</u>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原AH公司)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因所持有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損失，於民國106年6月認列減損損失56,023仟元，已帳列於其他利益(損失)。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u>\$ 598,824</u>	<u>\$ 362,855</u>
<u>應收帳款</u>	9,667,010	8,423,278
減：備抵呆帳	<u>(227,306)</u>	<u>(181,868)</u>
淨額	<u>9,439,704</u>	<u>8,241,410</u>
合計	<u>\$10,038,528</u>	<u>\$ 8,604,265</u>

107年度

合併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7至55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發生重大逾期之情形。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

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露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重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露。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追索回收之金額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逾期				計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 天起	
0.06%				97.5%	
總帳面金額	\$ 7,856,048	\$ 1,424,421	\$ 103,498	\$ 76,415	\$ 9,667,010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4,546)	(856)	(3,796)	(16,642)	(227,306)
預期信用損失	\$ 7,851,502	\$ 1,423,565	\$ 99,702	\$ 59,773	\$ 9,439,704
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期初餘額 (IAS 39)	\$ 181,868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181,868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49,824
減：本期實際沖銷	(2,975)
外幣換算差額	(1,411)
期末餘額	\$ 227,306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民國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備抵呆帳變動表

期初餘額	106 年度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191,398
本期沖銷之金額	45,016
本期回收之金額	(54,570)
期末餘額	\$ 181,868

十二、存貨—淨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飛行設備器材	\$ 7,847,082	\$ 8,082,993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	556,365	576,429
在修品盤存	227,975	71,046
其他	23,288	1,287
	\$ 8,654,710	\$ 8,731,755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71,275 仟元及 324,447 仟元。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待出售飛行設備	\$ 46,154	\$ 309,330
待出售長期股權投資—華普	-	117,223
	\$ 46,154	\$ 426,553

為提升營運競爭力，本公司訂有新機引進計畫並適時汰換舊機。陸續決議處分部分航機，本公司將該等飛行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就原帳面價值高於預計出售價格或公允價值時，就差額認列減損損失，並於後續期間持續評估是否有進一步減損之情形，惟實際損失金額以出售時之交易金額為準。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75,436 仟元及 3,571,301 仟元之減損損失。並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 (368,992) 仟元及 252,467 仟元之處分 (損失) 利益。上述公允價值衡量係屬第 3 等級衡量，係參考市場成交狀況及飛機現況推估可能之出售價格。

十四、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台灣虎航公司(註)	航空運輸業務	100%	90%
本公司	臺灣飛機維修公司	飛機修護	100%	100%
本公司	華美投資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亞洲)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華夏公司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及	100%	100%
		機具維護		
本公司	華旅網際旅行社公司	旅行社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團區公司	不動產租賃	100%	100%
本公司	華航大飯店公司	旅館業	100%	100%
本公司	先政資訊系統公司	電腦軟硬體銷售及維護業務	94%	94%
本公司	華信航空公司	航空運輸業務	94%	94%
本公司	華陶公司(註)	航空貨運倉儲	59%	59%
本公司	高雄空廚	航空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點	54%	36%
		食品業務		
本公司	華泉旅行社	旅行社	51%	51%
本公司	桃園航勤公司	機場航勤業務	49%	49%
本公司	臺灣航勤公司(註)	機場航勤業務	48%	48%
本公司	全球聯運公司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25%	25%
華美投資公司	中美企業公司	房地產管理	100%	100%
華美投資公司	夏威夷酒店公司	旅館餐飲服務	100%	100%
臺灣航勤公司	臺灣航勤(檳榔亞)公司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100%	100%

註：係集團綜合持股。

除桃園航勤公司、臺灣航勤公司及全球聯運公司係本公司對其具有實質控制能力外，其餘均係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上述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帳目，被投資公司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報告編入。

本公司對華艦空廚公司及華潔洗滌公司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惟仍不具控制力，說明請詳附註十五(二)。

合併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7日以243,743仟元取得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高雄空廚)18%之持股，加計原來持股對其持股比例已過半，因而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合併公司收購高雄空廚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投資合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 1,217,863	\$ 1,576,753
	982,286	930,593
	<u>\$ 2,200,149</u>	<u>\$ 2,507,346</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非上市(櫃)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飛機服務	\$ 497,362	\$ 493,077
高雄空廚	-	300,400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442,891	483,814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233,417	256,291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44,193	43,171
	<u>\$ 1,217,863</u>	<u>\$ 1,576,753</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係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飛機服務	20%	20%
高雄空廚	-	36%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28%	28%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28%	28%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35%	35%

註：高雄空廚於民國107年3月7日轉列為子公司。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中國飛機服務	\$ 6,402	\$ 24,470
高雄空廚	15,113	86,757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	88,943
科學城物流	-	21,819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22,571	22,381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32,196	27,886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6,895	4,806
	<u>\$ 83,177</u>	<u>\$ 277,062</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於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分別為0仟元及(740)仟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出售科學城物流全部持股予非關係人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總交易價格為380,850仟元，認列處分利益101,166仟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106年10月與非關係人MB Aerospace 簽訂股權出售合約，將合併公司持有之華普飛機引擎科技公司全數股權出售，並以帳面價值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交易已於民國107年1月完成，總交易價格為471,132仟元，認列處分利益353,909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中國飛機服務及東聯國際貨運（香港）公司外，其餘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二) 合資投資

合併公司之合資投資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騰空廚	\$ 805,157	\$ 756,965
華潔洗滌	166,901	171,229
諾騰亞洲	2,358	2,399
得得國際	<u>7,870</u>	-
	<u>\$ 982,286</u>	<u>\$ 930,593</u>

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投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騰空廚	51%	51%
華潔洗滌	55%	55%
諾騰亞洲	49%	49%
得得國際	51%	-

合併公司與太古集團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華騰空廚公司與華潔洗滌公司，依該協議約定，雙方於董事會均具重大議案否決權，因此本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力。

為提升集團維修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與美國NORDAM 航太集團於臺灣成立合資公司，以NORDAM 的品牌繼續在亞洲地區提供發動機反推力裝置及複合材料維修服務。NORDAM 於民國107年7月22日於美國聲請破產重組，此舉應為解決與其業務合作對象之商業爭議，故實質公司營運暫不受影響。

高雄空廚為發展餐飲事業，與日本品牌公司合資成立得得國際公司，因日方對公司營運方向具有決定權，故合併公司對其不具有控制力。

對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華騰空廚	\$267,413	\$235,871
華潔洗滌	16,695	23,354
諾騰亞洲	(41)	(51)
得得國際	<u>2</u>	<u>-</u>
	<u>\$284,069</u>	<u>\$259,174</u>

合併公司對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於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分別為(33,242)仟元及(41,477)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合資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享有之損益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諾騰亞洲外，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財務報告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上述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詳附表六「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附表七「大陸投資資訊」。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飛行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	\$ 965,174	\$ 13,104,983	\$ 248,262,079	\$ 28,898,891	\$ 15,981,800	\$ 307,212,927
增	-	674,719	1,022,602	1,607	821,218	2,520,146
處分及報廢	-	(5,942)	(4,550,399)	(479,936)	(825,699)	(5,861,976)
重分類	-	-	18,692,862	(2,232,883)	249,432	16,720,411
淨兌換差額	(42,548)	(75,452)	(122)	(122)	(125,863)	(272,000)
106年12月31日	\$ 922,626	\$ 13,698,308	\$ 263,427,144	\$ 26,187,556	\$ 16,230,011	\$ 320,465,64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6年1月1日	\$ -	\$ 5,781,555	\$ 135,893,108	\$ 15,846,688	\$ 9,554,839	\$ 167,076,190
折舊費用	-	393,458	15,178,386	1,919,407	848,492	18,339,743
處分及報廢	-	3,926	4,022,977	619,775	415,421	5,062,099
減損損失	-	-	(690,579)	-	-	(690,579)
重分類	-	-	11,144,331	3,003,549	8,271	14,156,151
淨兌換差額	-	33,592	(220,318)	(101)	6,657	(40,148)
106年12月31日	\$ -	\$ 6,137,495	\$ 136,594,765	\$ 14,142,822	\$ 9,972,982	\$ 166,848,114
成本						
107年1月1日	\$ 922,626	\$ 13,698,308	\$ 263,427,144	\$ 26,187,556	\$ 16,230,011	\$ 320,465,645
增	-	57,998	2,684,337	-	1,866,212	4,610,547
處分及報廢	-	(11,803)	(20,307,575)	(1,811,222)	(313,727)	(22,444,127)
重分類	-	227	13,661,640	1,428,463	103,296	15,195,172
淨兌換差額	16,234	28,991	-	211	3,003	48,439
企業合併取得	76,704	-	229,384	-	26,985	553,391
107年12月31日	\$ 1,015,564	\$ 13,993,585	\$ 259,695,130	\$ 25,806,008	\$ 17,917,780	\$ 318,427,06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7年1月1日	\$ -	\$ 6,137,495	\$ 136,594,765	\$ 14,142,822	\$ 9,972,982	\$ 166,848,114
折舊費用	-	433,450	15,960,477	2,023,924	906,953	19,324,804
處分及報廢	-	10,049	19,814,544	1,532,046	292,136	21,648,775
減損損失	-	-	(50,000)	-	-	(50,000)
重分類	-	-	9,285,041	-	(11,455)	9,273,586
淨兌換差額	-	(13,977)	(123,807,652)	(22)	(2,543)	(16,592)
107年12月31日	\$ -	\$ 6,574,823	\$ 123,807,652	\$ 14,634,822	\$ 10,601,992	\$ 155,319,319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计提

折舊：

房屋及建築物	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	其他
主建築物	飛機機身	15年至25年
其他附屬設備	客機內輪	7年至20年
機器設備	發動機	10年至20年
機電動力設備	機身大修	6年至8年
其他	發動機大修	3年至10年
辦公設備	起落架翻修	7年至12年
租賃改良	週轉性航材	3年至15年
建築物改良	租賃機改良	5年至12年
其他		
出租資產		

考慮機種組合變動及汰除計畫，依目前及預測市值與其他技術因素評估後，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部分飛行設備減損損失 50,000 仟元 690,579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金額，請詳附註三五。

合併公司航空器、不動產及動產等資產，基於航空產業風險之特殊性，均有投保充足保險，以分散營運相關可能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產生之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4,610,547
支付之資本化利息	(1,9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付現數	\$ 4,608,600

十七、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2,075,345	\$ 2,075,624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南崁土地及台北地區之建物，均已出租予他人，建物部分係以直線法按耐用年數 55 年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 2,506,230 仟元，該公允價值除參酌不動產估價師報告外，係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市場交易情形，自行評估所得。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成	本	累計折舊	淨
106年1月1日	\$ 2,082,390	(\$ 6,487)		\$ 2,075,903
折舊費用	-	(279)		(279)
106年12月31日	\$ 2,082,390	(\$ 6,766)		\$ 2,075,624
107年1月1日	\$ 2,082,390	(\$ 6,766)		\$ 2,075,624
折舊費用	-	(279)		(279)
107年12月31日	\$ 2,082,390	(\$ 7,045)		\$ 2,075,345

十八、其他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客戶關係	累計攤銷	淨額
106年1月1日	\$ 1,898,154	-	(\$ 761,039)	\$ 1,137,115
獨立取得	141,448	-	-	141,448
攤銷費用	-	-	(259,129)	(259,129)
匯率影響數	-	-	(89)	(89)
106年12月31日	<u>\$ 2,039,602</u>	<u>-</u>	<u>(\$ 1,020,257)</u>	<u>\$ 1,019,345</u>
107年1月1日	\$ 2,039,602	-	(\$ 1,020,257)	\$ 1,019,345
獨立取得	184,223	-	-	184,223
攤銷費用	-	-	(181,943)	(181,943)
合併取得	686	186,197	(10,036)	176,847
重分類	12,871	-	(540)	12,331
匯率影響數	-	-	(7)	(7)
107年12月31日	<u>\$ 2,237,382</u>	<u>\$ 186,197</u>	<u>(\$ 1,212,783)</u>	<u>\$ 1,210,796</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法按2至16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九、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 -	\$ 1,806,413
暫付款	556,860	464,258
預付款	3,028,808	2,834,936
受限制資產	18,623	-
其他	<u>543,591</u>	<u>895,931</u>
	<u>\$ 4,147,882</u>	<u>\$ 6,001,538</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購機款	\$ 529,963	\$ 10,942,604
長期預付款	1,603,400	1,164,604
存出保證金	1,089,690	1,377,136
受限制資產	100,141	161,398
其他金融資產	19,335	18,803
其他	<u>88,224</u>	<u>-</u>
	<u>\$ 3,430,753</u>	<u>\$ 13,664,545</u>

預付購機款係合併公司 A350-900 及 ATR72-600 購機案之預付訂金及利息資本化等，A350-900 購機案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六。

二十、借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短期信用借款	\$ -	\$ 120,000
利率區間	-	1.04%~1.15%

(二)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354,457	\$ 26,820,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	36,330,211	32,176,074
應付商業本票融資		
發行金額	30,770,000	26,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59,033</u>	<u>37,897</u>
	76,395,635	85,058,177
	<u>15,709,487</u>	<u>19,304,674</u>
	<u>\$ 60,686,148</u>	<u>\$ 65,753,503</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利率區間 0.92%~1.46% 0.92%~1.56%

有擔保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機器設備及飛行設備抵押擔保，請詳附註三五。

銀行借款係以新臺幣計價，每季、每半年償付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付，合併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合同到期日列示如下：

契約起迄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96.5.24~	96.5.24~
	119.4.25	118.11.9

本公司另與金融機構分別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契約，至民國110年12月底前分別清償，年貼現率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1.0693%~1.2960%及0.9983%~1.2897%。

二一、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2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 5,500,000	\$ 8,200,000
105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4,700,000	4,700,000
105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106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2,350,000	2,3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 3,500,000	\$ 3,500,000
107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4,500,000	-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1,695,900	1,667,100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5,673,710	-
	<u>32,919,610</u>	<u>25,417,100</u>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	<u>4,445,900</u>	<u>4,367,100</u>
	<u>\$28,473,710</u>	<u>\$21,050,000</u>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

相關發行辦法如下：

公司債種類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106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2.1.17-107.1.17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6
乙 券	102.1.17-109.1.17	滿第6、7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85
105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5.5.26-110.5.26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19
乙 券	105.9.27-110.9.27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08
106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6.5.19-109.5.19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2
乙 券	106.5.19-113.5.19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75
106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6.10.12-109.10.12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14
乙 券	106.10.12-111.10.12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45
107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7.11.30-112.11.30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32
乙 券	107.11.30-114.11.30	滿第4、5年各償還本金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45

(接次頁)

(承前頁)

公司債種類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102.12.26-107.12.26	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1.8245%	-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107.1.30-112.1.30	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1.3821%	-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所發行民國 105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50 億元，募集對象包含子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其持有面額 30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二) 本公司發行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時，以債券面額 100.75% 賣回。因債權人可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行使賣回權，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將債券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實際執行賣回權之債券持有人，本公司已支付 994,705 仟元予相關債券持有人，並就支付金額與面額之差異認列 41,943 仟元之買回損失，後將剩餘面額轉列非流動項下。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後，至到期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2.2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起，轉換價格調整為 11.38 元，另累計有面額 3,316,8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70,985 仟股。

5. 該公司債已於 107 年 12 月 26 日到期，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 月 8 日償付全數款項，相關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一其他。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
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列有有效利率為 1.8245%，

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518,621)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481,379</u>

(三) 本公司發行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時，以債券面額贖回。債權人可於民國 110 年 1 月 30 日行使贖回權。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3 個月後，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3.2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起，轉換價格將調整為 12.9 元。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
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列有有效利率為 1.3821%，

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12,000
權益組成部分	(409,978)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602,022</u>

二二、租 賃

(一) 售後租回交易一屬融資租賃類型

最低租賃給付及現值一飛行設備

1 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起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596,000	\$ 1,580,000
最低租賃給付及現值	<u>\$ 596,000</u>	<u>596,000</u>
利率	1.0680%	1.0617%-1.1317%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售後租回融資租賃方式承租 A330-300 共 1 架飛機，租約期間為民國 95 年 6 月至民國 108 年 4 月。於租約期間，本公司保留附屬於飛機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交易前實質相同之權利，相關租賃合約係為浮動利率，故本公司售後租回飛機交易之最低租賃給付未包含利息支出。

(二) 融資租賃

華儲公司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承租臺灣桃園及高雄國際機場貨運站土地、建物及動產等，租約相關內容詳請附註
三六，另華泉公司簽訂有長期設備租約，與前述租約均屬融資租賃。

最低租賃給付一貨運站及其他

1 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起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37,998	\$ 37,484
減：未來財務費用	<u>2,974</u>	<u>40,851</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40,972</u>	<u>78,335</u>
	(629)	(792)
	<u>\$ 40,343</u>	<u>\$ 77,543</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一貨運站及其他

1 年以內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起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 37,398	\$ 37,321
折現率	<u>2,945</u>	<u>40,222</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合計	<u>\$ 40,343</u>	<u>\$ 77,543</u>
流動	4.756%	4.756%
非流動	\$ 633,398	\$ 1,617,321
	<u>2,945</u>	<u>636,222</u>
	<u>\$ 636,343</u>	<u>\$ 2,253,543</u>

(三) 營業租賃 (含售後租回交易一屬營業租賃)

另本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台灣虎航公司及華儲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及修護棚廠等，租期至民國 117 年 5 月前陸續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飛行設備及修護棚廠並無優惠承購權。

關於本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台灣虎航公司之飛機租賃協議，租金計價方式部分屬於固定租金，部分屬於浮動租金，若屬浮動租金則按約定之指標利率，每半年修訂租金，相關飛機均不得再行分租，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台灣虎航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已交機者包括 11 架 A330-300 客機、15 架 737-800 客機、10 架 777-300ER 客機、6 架 ERJ190 客機、3 架 ATR72-600 客機及 10 架 A320-200 客機，租期為 6 年至 12 年。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693,466 仟元及 807,629 仟元，另部分租賃飛機之保證金，係以開立信用狀之方式擔保，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開立之信用狀分別為 1,682,774 仟元及 1,394,791 仟元。

重大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 (已確認租金) 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內	\$11,785,442	\$11,499,501
超過1年但未超過5年	44,559,429	43,175,899
超過5年	21,685,499	29,762,766
	<u>\$78,030,370</u>	<u>\$84,438,166</u>
本期認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11,735,495</u>	<u>\$10,432,620</u>

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飛行油料	\$ 3,822,018	\$ 3,484,288
地勤委託費用	1,167,214	1,187,329
修護費用	1,031,700	926,686
財務成本	266,268	290,902
員工短期福利	2,237,409	2,550,551
場站使用費	1,151,578	876,108
佣金費用	484,341	407,109
其他	3,985,670	3,310,096
	<u>\$ 14,146,198</u>	<u>\$ 13,033,069</u>

二四、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合約負債	遞延收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飛行常客計畫	\$ 2,493,551	\$ 2,450,877
預收機票款	18,956,569	15,743,177
	<u>\$ 21,450,120</u>	<u>\$ 18,194,054</u>
流動	\$ 19,546,455	\$ 16,375,789
非流動	1,903,665	1,818,265
	<u>\$ 21,450,120</u>	<u>\$ 18,194,054</u>

相關原帳列遞延收入之預收款項，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5 後，改列於合約負債項下。

二五、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營業租賃飛機之負債準備	<u>\$ 8,794,539</u>	<u>\$ 8,489,308</u>
流動	\$ 321,075	\$ 475,725
非流動	<u>8,473,464</u>	<u>8,013,583</u>
	<u>\$ 8,794,539</u>	<u>\$ 8,489,308</u>

	營業租賃飛機
106年1月1日	\$ 7,490,154
本期新增	3,201,642
本期沖銷	(1,755,029)
匯率影響數	(447,459)
106年12月31日	<u>\$ 8,489,308</u>

(接次頁)

(承前頁)

營業租賃飛機	
107年1月1日	\$ 8,489,308
本期新增	3,386,052
本期沖銷	(3,310,089)
匯率影響數	229,268
107年12月31日	<u>\$ 8,794,539</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其租機合約到期將退還出租人時，須按合約依飛機使用年份、飛行小時數、起落次數及發動機轉數進行修護，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或於租賃期間時認列負債準備。另台灣虎航公司亦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按合約規定，其需按月依實際飛行小時數支付修護準備金。

二六、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政府管理之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美國及日本之員工，依屬美國、日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15%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7,464,856	\$ 16,149,38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661,474)	(8,047,817)
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803,382</u>	<u>\$ 8,101,56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合併子公司轉入影響數	利息費用(收入)	認列於損益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雇主提撥福利支付其他	106年12月31日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認列於損益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5,119,110		939,046	(319)	178,259	1,116,986	-	19,197	-	(1,769,694)	(951,194)	16,149,382	1,384,213	163,283	1,547,496	-	-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7,162,275)		-	-	(90,471)	(90,471)	23,429	-	-	23,429	951,194	(8,047,817)	-	(82,595)	(82,595)	(236,287)	(236,287)	(236,28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956,835		939,046	(319)	87,788	1,026,515	23,429	19,197	-	(1,769,694)	(133,806)	8,101,565	1,384,213	80,688	1,464,901	-	-	-

(接次頁)

(承前頁)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雇主提撥福利支付	其他	107年12月31日
	\$ 344,716	-	\$ 344,716		
	<u>727,899</u>	-	<u>727,899</u>		
	<u>1,088,153</u>	(236,287)	<u>851,866</u>		
	-	(1,486,550)	(1,486,550)		
	(1,210,839)	1,210,839	-		
	(109,336)	(19,064)	(128,400)		
	<u>\$17,464,856</u>	<u>(\$ 8,661,474)</u>	<u>\$ 8,803,382</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折現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薪資預期增加率	0.86%-1.35%	0.88%-1.25%
	1.00%-2.50%	1.00%-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折現率	107年12月31日
增加 0.5%	(\$ 777,193)
減少 0.5%	841,48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811,485
減少 0.5%	(760,7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間	\$ 916,927	\$ 887,216
	8-12年	8-12年

二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00	6,000,000
額定股本	\$ 60,000,000	\$ 60,000,000
已發行股本	\$ 54,209,846	\$ 54,709,846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6年度計有面額1,100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換得本公司普通股計95仟股，依法得於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藏股票交易（子公司收到母	\$ 315,114	\$ 318,020
公司股利）		
庫藏股交易（買回註銷）	3,303	2,673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33,513	-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11,747	11,74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955	955
其他	409,978	146,589
	<u>466,604</u>	<u>320,015</u>
	<u>\$ 1,241,214</u>	<u>\$ 799,999</u>

(承前頁)

國外營運機構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	應收工具損益	合計
\$ -	\$ -	\$ -	\$ 31,731	\$ 31,731
重分類至損益之應收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930	-	-	9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09)	-	2,530	2,519
稅率影響數	(5,773)	-	(24,117)	(29,343)
所得稅之影響數	547	-	87,579	113,16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5,322	-	12,118	12,118
移轉至被保險項目	(9,664)	-	25,268	58,22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42,619	\$ -	\$ 25,268	\$ 58,223

(五)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134,282	\$ 2,083,38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482,323	282,726
本年淨利	(3,330)	(3,59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654)	(206,821)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6)	(131)
現金流量避險中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105	61
重分類至損益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損益	26,888	64,702
所得稅影響數	565,963	(46,118)
購買非控制權益	(171,019)	(39,920)
獲配子公司現金股利	\$ 2,965,512	\$ 2,134,282
年底餘額	\$ 2,965,512	\$ 2,134,282

(六) 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係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合 計
107年1月1日股數	-	2,889	2,889
本期增加	50,000	-	50,000
本期減少	(50,000)	-	(50,000)
107年12月31日股數	-	2,889	2,889

(接次頁)

(承前頁)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合 計
106年1月1日股數	-	2,889	2,889
本期增加	-	-	-
106年12月31日股數	-	2,889	2,889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7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2,821	\$ 22,821
華 夏	814	8,956	8,956
		\$ 31,777	\$ 31,777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6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4,169	\$ 24,169
華 夏	814	9,485	9,485
		\$ 33,654	\$ 33,654

上述子公司係基於投資規劃考量，於以前年度購入本公司之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董事會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107年8月9日決議以每股9至14元自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之股份，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107年8月10日至10月9日，共計買回50,000仟股。本公司已於107年12月18日辦理庫藏股票註銷，並完成變更登記，完成註銷後，股本減少500,000仟元，資本公積一股本溢價減少2,906仟元及增加資本公積一庫藏股33,513仟元。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八、本期淨利

(一)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運收入	\$ 108,345,648	\$ 102,216,106
貨運收入	49,847,065	43,336,068
其他	12,518,894	10,569,611
	<u>\$ 170,711,607</u>	<u>\$ 156,121,785</u>

(二)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330,710	\$ 210,264
補助款收入	11,200	32,332
股利收入	9,603	9,564
其他	254,940	308,239
	<u>\$ 606,453</u>	<u>\$ 560,399</u>

(三) 其他利益 (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利益	(\$ 270,597)	\$ 6,153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損失) 利益	(368,992)	252,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損失)	11,168	(32,039)
處分投資利益	450,195	101,105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41,843	(51,756)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75,437)	(3,571,301)
飛行設備減損損失	(50,000)	(690,579)
採成本法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56,023)
其他	(273,028)	(1,010,058)
	<u>(\$ 534,848)</u>	<u>(\$ 5,052,031)</u>

部分美國旅客於民國 96 年 12 月對全球主要客運航空業者收取客運運費及附加費一事，在美國舊金山區域法院提起民事賠償團體訴訟案，本公司為亞太航協 (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Airlines) 之成員而遭列共同被告，本公司參酌律師意見並權衡訴訟成本後，與原告協議以美金 19,500 仟元和解，並認列於 106 年財務報表。和解金將分為三年四期支付。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 412,422	\$ 319,315
應付公司債	949,483	974,535
銀行借款	18,080	50,137
融資租賃	-	-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價值損失	<u>\$ 1,379,985</u>	<u>\$ 1,346,801</u>
	\$ 41,925	\$ 216,305
	1.16%-1.45%	1.31%-1.41%

(五)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9,324,804	\$ 18,339,743
投資性不動產	279	279
無形資產	191,979	259,129
	<u>\$ 19,517,062</u>	<u>\$ 18,599,15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 18,648,142	\$ 17,667,649
營業成本	676,941	672,373
營業費用	<u>\$ 19,325,083</u>	<u>\$ 18,340,02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 10,597	\$ 281
營業成本	181,382	258,848
營業費用	<u>\$ 191,979</u>	<u>\$ 259,129</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 538,915	\$ 482,586
確定提撥計畫	1,464,901	1,026,515
確定福利計畫	<u>\$ 2,003,816</u>	<u>\$ 1,509,10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0,910,604	\$ 20,287,418
其他用人費用	5,791,627	5,578,306
	<u>\$ 26,702,231</u>	<u>\$ 25,865,7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857,265	\$ 22,640,698
營業費用	4,848,782	4,734,127
	<u>\$ 28,706,047</u>	<u>\$ 27,374,825</u>

依照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 3% 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及與中華航空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按稅前淨利之一定比例提撥盈餘獎金。民國 106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含盈餘獎金）為 799,768 仟元，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一定比例估列。民國 107 年度提列之員工酬勞及盈餘獎金分別為 51,656 仟元及 594,810 仟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64,527	\$ 148,743
以前年度調整	10,592	1,364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35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1,467,343	\$ 883,064
稅率影響數	(933,93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08,565</u>	<u>\$ 1,033,171</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3,081,249</u>	<u>\$ 3,523,96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 及 17%)	\$ 616,250	\$ 599,074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不同稅率之影響	7,391	15,43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法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用 免稅所得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國外所得稅費用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20,662 (25,730) - 35 22,786 1,088,650 10,592 (933,932)	5,593 (95,556) 9,906 - 17,474 517,071 1,364 -
其他	<u>1,861</u>	<u>(37,1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08,565</u>	<u>\$ 1,033,171</u>

本公司於 106 年度所適用之稅率為 17%，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4,657)	\$ 23,61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7	-
未實現損益	(24,128)	21,807
— 避險工具損益	187,368	173,69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893	-
— 稅率變動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合計	\$ 170,023	\$ 219,110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7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1,381,538	\$ 180,560	\$ -	\$ 1,765,052
理賠準備計畫	426,106	83,954	-	510,060
修護準備	1,507,285	304,563	-	1,811,848
存貨跌價損失	239,115	96,596	-	335,711
其他	1,143,871	(397,832)	479	729,399
虧損扣抵	821,417	(821,417)	-	-
	\$5,519,333	(\$ 553,576)	\$ 479	\$5,159,0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15	(\$ 898)	\$ -	\$ 17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31,010	(31,010)	-	-
其他	165,630	11,743	3,884	188,430
	\$ 197,555	(\$ 20,165)	\$ 3,884	\$ 188,447

註：含 IFRS9 開帳所得稅影響數 6,873 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106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確定福利計畫	\$1,351,205	(\$ 143,358)	\$ 173,691	\$ 1,381,538
理賠準備計畫	421,695	4,411	-	426,106
修護準備	1,250,075	257,210	-	1,507,285
存貨跌價損失	200,841	38,274	-	239,115
其他	651,976	469,902	22,623	1,143,871
虧損扣抵	2,380,873	(1,559,456)	(630)	821,417
	\$6,256,665	(\$ 933,017)	\$ 196,314	\$5,519,33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15	\$ -	\$ 915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85,949	(54,939)	-	31,010
其他	187,661	4,071	(22,796)	188,936
	\$ 273,610	(\$ 49,953)	(\$ 10,179)	\$ 213,478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如下：

虧損扣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8年度	\$11,790,770	\$10,900,000
109年度	-	-
110年度	2,899,496	17,929
111年度	620,769	9,617
112年度	-	71,861
113年度	-	34,048
114年度	18,124	221,121
115年度	818,198	1,184,297
116年度	68,415	68,415
117年度	1,513,001	-
	\$17,728,773	\$12,507,288
其他	\$ 90,350	\$ 323,173

(四) 截至民國 107 年底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金額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本公司	
108	\$ 11,790,770
110	2,899,496
111	619,799
115	202,699
117	1,326,528
	\$ 16,839,292
華信航空公司	
115	\$ 584,023
117	83,322
	\$ 667,345
華航大飯店公司	
111	\$ 970
臺灣飛機維修公司	
114	\$ 18,124
115	31,476
116	68,415
117	103,151
	\$ 221,166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其餘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十、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3	\$ 0.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2	\$ 0.39
本期淨利	\$ 1,790,361	\$ 2,208,066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81,463	24,80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871,824	\$ 2,232,867
股數(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5,453,579	5,468,0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457,481	145,763
員工酬勞	8,821	70,25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5,919,881	5,684,052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一、企業合併

承附註十四所述，合併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收購高雄空廚之其他揭露如下：

(一) 收購支付現金為 243,743 仟元。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資 產	金 額
流動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380,512)	\$ 918,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3,390
無形資產	186,883
其他資產	49,479
資產小計	1,707,785
負 債	(486,356)
可辨認淨資產	\$ 1,221,429

(三) 本公司取得高雄空廚之實質控制(收購日)，取得控制力時所持有 35.78% 股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所產生之差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69,671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

(四) 高雄空廚之非控制權益(46.33% 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 565,888 仟元衡量。

(五) 高雄空廚之廉價購買利益 26,615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係收購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及收購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後扣除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所產生。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高 雄 空 廚
營業收入	\$ 1,823,950
本期淨利	\$ 229,665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 年度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分別為 171,039,102 仟元及 2,310,159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日常營業活動及購機支出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列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3,919,610	\$ 31,651,865	\$ 25,417,100	\$ 25,818,511
長期借款	76,395,635	74,404,225	85,058,177	87,070,820

應付租賃負債及部分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允價值。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私募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係為第 2 等級）。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0.68% 及 0.75%。上櫃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成交價可循，故此為公允價值（係為第 1 等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依其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 1 至第 3 等級。

-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型基金	\$ 206,001	\$ -	\$ -	\$ 206,0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一國內未上市(權)股票	\$ -	\$ -	\$ 21,746	\$ 21,746
一國外未上市(權)股票			\$ 110,445	\$ 110,445
			\$ 132,191	\$ 132,19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221	\$ 221
避險之金融資產			\$ 28,005	\$ 28,005
			\$ 4,901	\$ 4,901
			\$ -	\$ -
避險之金融負債			\$ 560	\$ 560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貨幣市場型基金	\$ 306,839	\$ -	\$ -	\$ 306,83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9,581	\$ 9,58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293	\$ 29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89,289	\$ 89,289

-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 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商品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5.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衍生工具一油料選擇權係採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變化時，該等外幣及油料選擇權公允價值將隨之上升或下降。
- (2)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比較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較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與每股淨值之乘數為基礎，該等數值業已考慮流動性折價。當乘數愈高或是流動性折價愈低時，相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愈高。於107年12月31日之乘數為0.74~15.29，流動性折價為80%。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期間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	衍生工具	工具	權益	工具
IFRS9開帳調整		\$ -		\$ 84,0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7,510	
107年12月31日		4,901		606	
		<u>\$ 4,901</u>		<u>\$132,191</u>	

民國106年度無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允價值，是以本附註所列之公允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6,001	\$ 306,8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	84,075
避險之金融資產	32,906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29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5,276,1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4）	40,496,618	-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 132,191	\$ -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1	9,581
避險之金融負債	560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89,28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127,271,892	127,928,25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受限制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應付租賃負債、部分其他流動負債、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3：係已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主要係因應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及油價市場等變化，隨時評估調整。為降低利率、匯率及油價等變動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造成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股東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該等成本以適當之避險比率固定於一定之範圍，以降低因市場價格變化對盈餘的衝擊。

此外，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風險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評估衍生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並於外聘財務風險顧問協助下，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合併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外幣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新臺幣對美金升貶 1 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以匯率變動 1 元予以調整。當新臺幣相對美金升值 1 元時，在其他所有變數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142,244 仟元；於民國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60,437 仟元。

107 年度

合併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以及管理預期於未來 1 年內支付預付購機款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並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避險調整數係於支付預付購機款交易實際發生時，調整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對於高度很有可能之預付購機款交易之避險，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件（如名目金額、期間及標的）係配合被避險項目所議定。合併公司採質性評估判定遠期外匯合約及被避險預期交易之價值會因被避險匯率之變動而有系統地反向變動。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避險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遠期價格	原資產負債表項目	帳面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美金租機支出— 遠期外匯合約	新加坡幣兌美金 /USD 13.620	NTD2,265,231	108.17-108.12.26	28.3-30.9	避險之金融資產/ 避險之金融負債	\$ 526,005

上述避險工具均持續適用避險會計，其他權益帳面價值屬被避險項目（美金租機支出）為 27,445 仟元。

107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損失）	自權益重分類至（損失）利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		
美金租機支出	\$ 80,440	(\$ 22,415)(註)
預付購機款	23,884	-
	<u>\$104,324</u>	<u>(\$ 22,415)</u>

註：增加營業成本。

民國 107 年度避險工具交割轉列預付設備款金額為 12,118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淨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34,919,610	\$27,537,1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75,031,978	85,311,72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碼（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187,580 仟元。

若利率增加 1 碼（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13,279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購買航空燃油而產生航空燃油價格曝險。合併公司係以訂定油料選擇權合約，規避油價波動之風險。

107 年 12 月 31 日

風險工具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合約價格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曝險				
航空燃油-油料選擇權	NTD 4,901	108.12.31 -108.12.31	USD 72 -88	\$ 4,901

上述避險工具均持續適用避險會計，其他權益帳面價值屬被避險項目（購油支出）為 4,901 仟元。

107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避險利益 (損失)	自權益重分類至 (損失) 利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		
油料選擇權	\$ 4,901	(\$ 9,421)(註)

註：增加營業成本。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航空油價曝險之衍生性工具進行。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利益增加 (減少)	- \$	- \$
其他綜合收益增加 (減少)	- \$	- \$
增 (減) 稅前利益	- \$	- \$
油價上漲 5%	\$ -	\$ -
油價下跌 5%	\$ -	\$ -

(4) 民國 106 年度避險會計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相關避險策略，除下列特別說明外，與前述 107 年相同。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93	\$ 293
流動非流動	\$ 293	\$ 29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現金流量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89,289	\$ 82,295
流動非流動	\$ 89,289	\$ 82,295
		6,994
		\$ 89,289

合併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做為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遠期外匯

合併公司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石油料款及美金租機支出等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

106年12月31日

幣別	到期	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7.1.5~108.6.21		NTD7,105,942/USD236,924

民國106年同期間避險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損失，係包含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單行項目：

	106年度
營業成本增加	(\$ 52,034)
財務成本增加	(2,814)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外幣兌換損失	(21,773)
	<u>(\$ 76,621)</u>

民國106年度避險工具交割損益轉列預付設備款金額為100,367仟元。

2.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因航空業服務對象較為分散，客戶群廣大且無關聯，故信用風險集中度不高。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詳細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 利率(%)	1 至 3 個月					1 至 2 年					2 至 5 年					5 年以上				
	\$	\$	\$	\$	\$	\$	\$	\$	\$	\$	\$	\$	\$	\$	\$	\$	\$	\$	\$	
應付帳款	1,3104	85,541	555,983	2,181	14,797,669	27,346,290	20,810,464	-	-	-	-	-	-	-	-	-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8105%	7,129,543	7,723,817	-	-	-	-	-	-	-	-	-	-	-	-	-	-	-	-	-
固定利率工具	0.1034%	2,000,517	-	-	-	-	-	-	-	-	-	-	-	-	-	-	-	-	-	-
衍生工具	-	239,138	-	-	-	-	-	-	-	-	-	-	-	-	-	-	-	-	-	-
應付公司債	1.3905%	4,877,118	1,122,203	-	6,496,270	-	24,339,179	-	-	-	-	-	-	-	-	-	-	-	-	-
		<u>\$14,331,852</u>	<u>\$ 9,402,003</u>		<u>\$ 21,296,120</u>		<u>\$ 21,851,882</u>													

106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應付租賃款	1.200%	\$ 236,138	\$ 1,406,511	\$ 193,648	\$ 455,544	\$ -
浮動利率工具	1.125%	7,270,988	12,906,591	18,465,141	28,374,270	181,514,425
固定利率工具	1.180%	5,900	17,700	2,023,600	-	-
衍生工具	-	28,410	53,885	6,994	-	-
應付公司債	1.4142%	2,790,923	1,911,281	301,932	20,451,932	1,014,142
		\$10,332,359	\$16,295,915	\$20,291,615	\$49,881,746	\$191,665,567

融資額度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銀行借 款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 17,337,000	\$ 25,181,000

三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消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高雄空廚	關聯企業（已於107年3月轉列子公司）
科學城物流	關聯企業（已於106年8月出售）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關聯企業（已於107年1月出售）
中國飛機服務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關聯企業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關聯企業
華膳空廚	合資投資
華潔洗滌	合資投資
諾騰亞洲	合資投資
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航發會）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
其他	合併公司之董事與主要管理階層暨 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配偶與二親等內之 親屬

(二) 營業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收入	本公司主要股東	\$ 28,670	\$ 31,971
	關聯企業	\$ 523	\$ 1,938
	合資投資	\$ 41,410	\$ 46,461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主要股東	\$ 64,188	\$ 71,852
關聯企業	\$ 501,609	\$ 745,686
合資投資	\$ 1,912,995	\$ 1,857,684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營業產生）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合資投資	\$ 7,589	\$ 6,431
本公司主要股東	1,454	1,928
	\$ 9,043	\$ 8,359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帳款之收付期限自30天至90天不等，並無逾授信期間之情形。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營業產生）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54,948	\$ 116,525
合資投資	474,499	469,827
本公司主要股東	3,368	4,454
	\$ 532,815	\$ 590,806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租賃交易（屬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訓練機師所需，與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訓練器及模擬機，係以使用時數支付租金，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64,188仟元及71,852仟元。

(七) 背書及保證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額	動用額	總額	動用額
本公司				
華航園區	\$ 3,850,000	\$ 2,339,700	\$ 3,850,000	\$ 2,850,000
華儲	1,080,000	-	1,080,000	318,611
台灣虎航	1,081,792	418,491	1,055,604	405,998
臺灣飛機維修	2,000,000	605,457	-	-

(八)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551	\$ 46,805
退職後福利	<u>3,295</u>	<u>4,007</u>
	<u>\$ 47,846</u>	<u>\$ 50,81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質、抵押作為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業務保證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8,337,066	\$ 39,821,666
受限制資產		
已質押定存單	<u>118,764</u>	<u>161,398</u>
合計	<u>\$ 38,455,830</u>	<u>\$ 39,983,064</u>

三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列：

(一)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與空中巴士公司簽約訂購 14 架 A350-900 客機及額外取得選購 6 架飛機之權利，後僅實際執行交機 14 架訂購機，已於本年度全數執行交付完畢。

(二) 為因應營運所需，華信航空公司於民國 106 年 7 月 30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與 AVIONS DE TRANSPORT REGIONAL G.I.E 公司簽約

購 6 架 ATR72-600 型客機，總交易牌告價為美金 120,000 仟元，預計交機日期為民國 107 年 7 月至 109 年 6 月，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交機 2 架，餘未交機之 4 架訂購之牌告價為美金 80,000 仟元，已支付價款為美金 10,190 仟元（帳列預付設備款）另與租機公司簽訂 3 架 ATR72-600 之租約，已於民國 106 年底全數交機。

(三) 華儲公司業於民國 89 年 1 月 14 日與民航局簽訂「一期航空貨運站營運契約書」，特許期間自民航局移轉營運權予華儲公司之日起，20 年期滿。另華儲公司以書面向桃園機場公司及民航局申請延長特許期間，已分別於民國 102 年 7 月及 104 年 7 月取得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及高雄航空貨運站延長 10 年特許期間之核准。

另華儲公司依營運合約執行之改擴建主體工程計畫為 68 億 4 仟萬餘元。而依前述改擴建工程計畫，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華儲公司與非關係人尚未完工之合約如下：

廠商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金額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站改擴建工程案計畫	\$ 552,285
	總顧問契約書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底止，華儲公司累計已支付之顧問服務費及工程設備款分別為 481,776 仟元及 5,143,529 仟元；其中 468,755 仟元及 5,143,510 仟元已分別於完工驗收時轉列各項固定資產項下，其餘累計已支付款項帳列未完工程項下。

上述貨運站整體改善、設備購置及後續之設備增置與重置所取得之資產，於特許期間屆滿時將無償移轉予政府。

另華儲公司應於特許期間，支付權利金予桃園機場公司及民航局，權利金以年度營業總額（含營業收入與營業外收入，但不包括華儲公司依契約規定轉租交接區及專區使用者作業場地之租金收入）為基礎結算，且桃園機場公司或民航局得自移轉營運權之日起依華儲公司之實際營業收入及支出等每 3 年檢討調整權利金之比率，該權利金比率目前為 6%。

(四) 華航園區公司於民國 95 年 9 月 20 日與民航局簽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含機場旅館)興建營運契約」。惟自民國 99 年 11 月 1 日起，該契約及主辦機關由桃園機場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機場公司)繼承之。自簽訂本契約日開始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之期間，共計 50 年。另於本契約期限屆滿前 3 年，華航園區公司得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優先續約一次，其期間以 20 年為限。

業務經營範圍為提供民用航空運輸業、旅館、服務航空事業及其相關產業暨其他符合本基地法令用途經桃園機場公司同意之必要性服務所使用之辦公及相關作業空間。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營運中心土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計付土地租金，並依約按興建期間及營運期間分別計收。華航園區公司應參照「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第二條，營運期間土地租金，以國有出租基地租金計收標準六折另加計營業稅及其他費用繳付租金。

自開始營運之日起，迄至 50 年之興建營運期限屆滿日止之期間，華航園區公司依其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提出每年應繳付之定額權利金。另若每年於「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報表)」所申報銷售額之金額超過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中所預估之營業收入達 10% 以上時，應就其超過部分繳付 10% 之營運權利金。

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 5 年提出資產移轉計畫，並開始協商簽訂「資產移轉契約」，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前 3 年完成「資產移轉契約」之簽訂。若經民航局通知營運資產不予移轉時，華航園區公司應於興建營運期限屆滿之日起 3 個月內將建物及相關設備拆除清理完畢，再將基地移轉予桃園機場公司。

(五) 臺灣飛機維修公司發包予榮工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維修廠興建工程，工程契約至民國 108 年 3 月 5 日止，該契約預計總價金額為新臺幣 19.64 億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1,547,499 仟元(帳列未完工程)。

三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因與機師工會勞資爭議調解未果，該工會透過罷工投票取得罷工權後，於民國 108 年 2 月 8 日零時起罷工，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4 日起航班陸續恢復正常，初步估計補償顧客損失及所衍生各項支出，約為新臺幣 1.54 億元，其他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美元	\$	30.7692	\$16,403,335
歐元		35.2113	722,514
港幣		3.9231	1,188,425
日圓		0.2778	1,800,967
人民幣		4.4803	1,767,491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美元		30.7692	12,057,386
歐元		35.2113	229,440
港幣		3.9231	310,978
日圓		0.2778	1,552,067
人民幣		4.4803	674,413

106 年 12 月 31 日

貨幣性項目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美元	\$	29.8507	\$10,504,521
歐元		35.7143	762,786
港幣		3.8183	1,122,091

(接次頁)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書實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額 (註二)	保證 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華航園區	\$ 11,416,314	\$ 3,850,000	\$ 3,850,000	\$ 2,339,700	\$ -	6.74%	\$ 28,540,786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華儲	11,416,314	1,080,000	1,080,000	-	-	1.89%	28,540,786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台灣虎航	11,416,314	1,087,224	1,081,792	418,491	-	1.90%	28,540,786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臺灣飛機維修	11,416,314	2,000,000	2,000,000	605,457	-	3.50%	28,540,786		是	否	否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股或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 普通股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 特別股 中華快速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漢來國際飯店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495,305	\$ 56,018	13.59	\$ 61,620	註一
					135,937	5,602	-	21,746	
					1,100,000	21,746	11.00		
					12,000,000	-	15.00	-	
					4,021	-	0.02	-	
華信航空	股票 中華航空 受益憑證 巴克萊銀行美元債券基金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4,628	22,821	-	22,821	-
					1,000,000	30,837	-	30,837	-
華航 (亞洲)	股票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59	-	註二
					-	48,825	5.45	48,825	註二
先啟資訊系統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2,097	36,041	-	36,041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比率%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臺灣航勤	股票 復興航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 2,277,786	\$ -	0.4	\$ -	—
	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787,007	9,042	-	9,042	—
華夏	股票 中華航空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金融		814,152	8,956	-	8,956	—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349,523	4,721	-	4,721	—
高雄空廚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7,939,173	125,360	-	125,360	—

註一：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底止，該被投資公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股權淨值為 61,620 仟元。

註二：未發行股票。

註三：本表僅列示屬於 IFRS9 規範之金融資產。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情形	及	原	不	同	應收(付)		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華航	華航儲蓄	子公司	進	\$ 599,309	0.44	-	30天	-	因	(\$ 46,076)	(5.40)	-	-
	臺灣航勤	子公司	進	434,538	0.32	-	40天	-	同	(74,816)	(8.77)	-	-
	華航園區	子公司	進	231,288	0.17	-	2個月	-	因	(121,426)	(14.24)	-	-
	華航大飯店	子公司	進	107,273	0.08	-	1個月	-	同	(13,982)	(1.64)	-	-
	華信	子公司	銷	(2,155,732)	(1.43)	-	2個月	-	因	235,253	2.35	-	-
	華信	子公司	進	236,744	0.17	-	2個月	-	同	(278,323)	(32.64)	-	-
	桃園航勤	子公司	進	1,247,054	0.91	-	40天	-	因	(365,115)	(42.82)	-	-
	高雄空廚	子公司	進	462,557	0.34	-	60天	-	同	(74,641)	(8.75)	-	-
	華夏	子公司	進	333,255	0.24	-	2個月	-	因	(54,352)	(6.37)	-	-
	台灣虎航	子公司	銷	(336,530)	(0.22)	-	1個月	-	同	42,084	0.42	-	-
	台灣虎航	子公司	進	141,030	0.10	-	1個月	-	因	(21,538)	(2.53)	-	-
	東聯國際貨運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238,356	0.17	-	2個月	-	同	(22,145)	(2.60)	-	-
	華膳空廚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784,963	1.30	-	90天	-	因	(454,920)	(53.35)	-	-
	中國飛機服務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80,238	0.13	-	30天	-	同	(31,988)	(3.75)	-	-
華深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128,033	0.09	-	2個月	-	因	(19,579)	(2.30)	-	-	
華信 台灣虎航 華航大飯店	臺灣航勤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52,652	2.71	-	1個月	-	同	(24,608)	(2.02)	-	-
	桃園航勤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79,798	(3.28)	-	1個月	-	因	(17,699)	(2.96)	-	-
	華航園區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14,281	28.70	-	1個月	-	同	(338)	(17.50)	-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 呆 帳 列 帳 金 額	抵 備 金 額
						關 處 額	方 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本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 235,253	註	\$	-	-	\$ 235,253	\$	-
華信航空	航 航	母 公 司	278,323	註	-	-	-	276,142	-	-
華膳空廚	航 航	母 公 司	454,920	3.90	-	-	-	301,208	-	-
華航園區	航 航	母 公 司	121,426	1.90	-	-	-	121,426	-	-
桃園航勤	航 航	母 公 司	365,115	3.48	-	-	-	362,163	-	-

註：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非屬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稱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末	資上	金期	額末	期股	未		持	有	被	投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華信航空	台灣虎航	台灣虎航	台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3號	航空運輸業務	\$	200,000	200,000	\$	200,000	200,000	20,000,000	20,000,000	10.00	\$	200,658	\$	981,713	\$	98,171	\$	98,171											
華航(亞洲)	臺灣航勤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臺灣航勤	台北市敦化北路304號3樓 Unit 1007, 10/F., Tower II, Enterprise Square, 9 Sheung Yuet Rd., Hong Kong	機場航勤業務 航空貨運承攬及倉儲業務	HKD	11,658	11,658	HKD	11,658	11,658	469,755	469,755	1.08		6,068		133,894		1,442		1,442											
						3,329	3,329	3,329	3,329	1,050,000	1,050,000	35.00		44,193		19,703		6,865														
臺灣航勤	臺灣航勤(薩摩亞)	臺灣航勤(薩摩亞)	TrustNet Chabers, Loteman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機場輔助服務及投資業務	USD	5,877	5,877	USD	5,877	5,877	-	-	100.00		388,910		27,353		27,353		27,353											
高雄空廚	得得國際	得得國際	高雄市小港區中山四路2-10號	餐飲業		10,200	10,200		10,200	10,200	1,020,000	1,020,000	51.00		7,870		3		2		2											

註一：係按庫藏股票處理準則認列投資收益。

註二：係國外控股公司，且當地法令以合併報表為主要報表，故僅揭露該控股公司資訊。

註三：未發行股票。

註四：因合併取得之被投資公司。

註五：差異係屬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額。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元仟元

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國初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國認列(損)益	期末面價	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 1,140,143 (RMB 254,480)	現金入股(註一)	\$ 128,799 (USD 4,186)	\$ -	\$ 128,799 (USD 4,186)	\$ 80,455 (RMB 17,650)	80,455 (RMB 17,650)	14%	\$ 11,307 (RMB 2,471)	\$ 222,073 (RMB 49,567)	\$ 86,208 (USD 2,802)	(註二)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62,724 (RMB 14,000)	現金入股(註一)	59,921 (USD 1,947)	-	59,921 (USD 1,947)	114,760 (RMB 25,175)	114,760 (RMB 25,175)	14%	16,130 (RMB 3,525)	116,600 (RMB 26,025)	26,933 (USD 875)	(註二)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飛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1,135,077 (USD 36,890)	現金入股(註一)	66,191 (USD 2,151)	-	66,191 (USD 2,151)	-	-	2.59%	-	-	-	-
晉江太古勢必親複合材料	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358,862 (USD 11,663)	現金入股(註一)	19,569 (USD 636)	-	19,569 (USD 636)	-	-	5.45%	-	48,825 (RMB 10,898)	-	-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274,481 (USD\$9,920)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665,586 (註三)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36,028,250 (註四)											

臺灣航勤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國初期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國認列(損)益	期末面價	投資價值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 1,140,143 (RMB 254,480)	現金入股(註五)	\$ 123,642 (USD 4,018)	\$ -	\$ 123,642 (USD 4,018)	\$ 80,455 (RMB 17,650)	80,455 (RMB 17,650)	14%	\$ 11,264 (RMB 2,471)	\$ 220,818 (RMB 49,287)	\$ 117,118 (USD 3,806)	(註二)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62,724 (RMB 14,000)	現金入股(註五)	59,285 (USD 1,927)	-	59,285 (USD 1,927)	114,760 (RMB 25,175)	114,760 (RMB 25,175)	14%	16,066 (RMB 3,525)	116,817 (RMB 26,073)	43,280 (USD 1,407)	(註二)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182,926 (USD\$9,945)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182,926 (USD\$9,945)											
本國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338,046 (註四)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華航(亞洲)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被投資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匯回 USD 2,801,749 及 USD 875,330。

註三：除 USD19,828,324、CNY4,200,000 及 NTD36,666,667 元之合計數。

註四：依據審委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五：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臺灣航勤(薩摩亞)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六：上述人民幣及美金之金額分別依路透社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新臺幣。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一)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二)	金額 (註二)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空運收入	\$ 1,891,339	與一般交易同	1.10%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收入	264,393	與一般交易同	0.15%		
	本公司	台灣虎航	1	其他營業收入	336,530	與一般交易同	0.20%		
	本公司	桃園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1,247,054	與一般交易同	0.73%		
	本公司	臺灣航勤	1	場站運務成本	434,538	與一般交易同	0.25%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場站運務成本	333,25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空運成本	236,744	與一般交易同	0.14%		
	本公司	台灣虎航	1	空運成本	141,030	與一般交易同	0.08%		
	本公司	高雄空廚	1	旅客服務成本	462,557	與一般交易同	0.27%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成本	599,309	與一般交易同	0.35%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成本	231,2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其他營業成本	107,273	與一般交易同	0.06%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5,253	與一般交易同	0.10%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78,323	與一般交易同	0.12%		
	本公司	桃園航勤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5,115	與一般交易同	0.16%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1,426	與一般交易同	0.05%		
	本公司	華信航空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0,000	與一般交易同	0.11%		
1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應付公司債—非流動	599,309	與一般交易同	0.35%		
2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銷貨收入	1,891,339	與一般交易同	1.10%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空運成本	264,393	與一般交易同	0.15%		
	華信航空	臺灣航勤	3	營業費用	152,652	與一般交易同	0.09%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場站運務成本	236,744	與一般交易同	0.14%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空運收入	278,323	與一般交易同	0.12%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50,000	與一般交易同	0.11%		
	華信航空	中華航空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5,253	與一般交易同	0.10%		
3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2	應付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1,247,054	與一般交易同	0.73%		
	桃園航勤	中華航空	2	地勤收入	365,115	與一般交易同	0.16%		
	桃園航勤	臺灣虎航	3	應收關係人款	179,798	與一般交易同	0.11%		
	桃園航勤	臺灣虎航	3	營業收入		與一般交易同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		往來金額(註二)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形或收率%
					科目	目				
4	臺灣航勤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 434,538	與一般交易同	0.25%	
5	臺灣航勤		華信航空	3	營業收入		152,652	與一般交易同	0.09%	
	臺灣虎航		中華航空	2	營業費用		336,530	與一般交易同	0.20%	
6	臺灣虎航		中華航空	2	空運收入		141,030	與一般交易同	0.08%	
	華夏		桃園航勤	3	場站運務成本		179,798	與一般交易同	0.11%	
7	高雄空廚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333,255	與一般交易同	0.19%	
8	華園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462,557	與一般交易同	0.27%	
	華園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231,288	與一般交易同	0.14%	
9	華園		華航大飯店	3	營業收入		114,281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華園		中華航空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1,426	與一般交易同	0.05%	
	華航大飯店		中華航空	2	營業收入		107,273	與一般交易同	0.06%	
	華航大飯店		華園	3	其他營業成本		114,281	與一般交易同	0.07%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編製合併報表時，母子公司間交易業已沖銷。

註三：僅揭露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新臺幣 1 億元以上者。

茲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
敬明如下：

客運收入認列

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客運銷售款項
在相關運輸服務尚未提供前，帳列為合約負債，於運輸服務提供後認列為客
運收入。民國 107 年度客運收入為 94,248,291 仟元，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四及二十七。

因旅客已搭乘後方能轉列客運收入，而確認持有該機票旅客是否搭乘牽
涉複雜的過程，因是本會計師將客運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前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客運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作業，包括人工及自動控制。
2. 瞭解並測試客運收入之攸關資訊系統有效性。

3. 從已轉列收入的機票檔中，抽核一定筆數驗證搭乘日期與票檔是否相符。
新飛機取得成本

飛機取得成本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規
定，分拆為機身、機身翻修、發動機、發動機翻修、起落架等項目，並依照
不同的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飛行設備帳面價值
為 133,222,199 仟元，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五。

因本年度取得 A350-900，係屬全新機種，各分拆項目之金額、折舊期間
等均須重新審視，管理階層對於各項目金額及折舊期間之評估，會影響中華
航空公司飛機帳面價值及折舊費用之金額，因是本會計師將新飛機取得成本
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前述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檢視發動機製造商開立之憑證、原廠操作建議值，用以評估管理階層飛
機取得成本及拆分金額之合理性，並確認是否依照拆分金額入帳及提列
折舊。
2. 參酌國際航空同業、包含過往機隊使用經驗及管理階層之機隊規劃，並
檢視管理階層形成耐用年限之決策依據，用以評估年限設定是否合理。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
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
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
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
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
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
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
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
業道德規範，與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
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
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
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
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
獨表示意見。

其他事項一提及其他會計師查核

列入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四所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1,805,921 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0.84%，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綜合利益新台幣 890,786 仟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有意圖清算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形成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認為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數 額	%	數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六及三二)	18,688,022	9	\$ 16,563,359	8
1135	按份之衍生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	-	293	-
1136	按份之衍生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2,310,000	1	-	-
1139	按份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27,354	-	-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9,280,662	4	8,044,940	4
1176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二)	29,521	-	10,008	-
1200	其他應收款	6,820	-	5,074	-
1220	本國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三二)	15,810	-	21,096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8,451,892	4	8,610,968	4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46,154	-	426,5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3,157,864	2	3,219,73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2,032,859	20	37,983,606	18
1517	非流動資產	-	-	-	-
154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三二)	83,366	-	-	-
154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十五及三二)	13,588,355	6	64,17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及三二)	189,029,054	69	11,551,869	6
16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2,047,448	1	14,285,348	67
17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4,561,346	2	2,047,448	1
1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1,811,411	1	1,811,41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二一及三二)	2,122,085	1	4,974,94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188,162	80	12,091,486	6
1XXX	資產總計	\$ 214,914,221	100	\$ 211,917,992	100
2100	流動負債	\$ -	-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二)	221	-	8,655	-
2125	應付之衍生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	-	77,639	-
2126	應付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239	-	29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1,084,647	1	297,952	-
2180	應付帳款—應付 (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17,848,111	8	17,848,111	8
2181	應付帳款—應收 (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883,648	1	1,494,006	1
2182	其他應付帳款 (附註四、十二及三二)	11,739,299	5	10,988,752	5
2230	本國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三二)	2	-	2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268,901	-	406,457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	-	14,048,025	7
2321	一年內到期長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二十、二六、三二及三三)	4,445,900	2	4,367,100	2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附債 (附註十八、三二及三三)	15,335,005	7	18,814,633	9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二一、三二及三三)	596,000	1	1,58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三二)	2,946,455	1	2,922,44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179,834	25	54,925,364	26
2500	非流動負債	-	-	-	-
2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三二)	-	-	606	-
2511	應付之衍生金融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28,773,710	13	4,904	-
2530	長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九、二十二、二六、三二及三三)	56,827,738	27	21,380,000	10
2540	長期附債 (附註十九、二十二、二六、三二及三三)	6,907,738	3	61,907,678	29
2572	合約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1,903,665	1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7,730,114	4	7,332,194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三二)	21,195	-	38,946	-
2613	遞延收入—非流動 (附註四、二一、三二及三三)	-	-	596,000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 (附註四及三二)	-	-	1,818,265	1
2640	淨延遲遞延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五及三二)	6,932,783	3	6,138,744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三二)	463,610	-	779,34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2,653,815	48	99,969,281	47
2XXX	負債總計	157,833,649	73	154,894,645	73
3110	權益 (附註二十四及二六)	54,209,846	25	54,209,846	26
3200	資本公積	1,241,214	-	799,999	-
3201	保留盈餘	-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1,923	-	206,09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881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44,928	1	1,458,313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15,661	1	1,664,405	1
3400	其他權益	58,223	-	(107,641)	-
3300	庫藏股票	(43,372)	-	(43,372)	-
3XXX	權益總計	57,081,572	27	57,081,572	2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214,914,221	100	\$ 211,917,992	10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承修
會計師 黃瑞展



楊承修 黃瑞展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鏡村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奕傑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至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承前頁)

代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 2,315,631	1	\$ 3,088,203	2
7950	525,270	-	880,137	-
8200	1,790,361	1	2,208,066	2
8310				
8317	23,884	-	-	-
8316				
8311	(23,830)	-	-	-
8320	(674,905)	-	(645,219)	(1)
8349	(105,569)	-	(211,952)	-
8360	127,120	-	109,687	-
8361	34,140	-	(134,857)	-

(接次頁)

代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150,264,792	100	\$139,815,211	100
5000	137,614,956	92	121,848,814	87
5900	12,649,836	8	17,966,397	13
6000	10,802,269	7	10,608,283	8
6900	1,847,567	1	7,358,114	5
7010	420,416	-	360,980	-
7020	(559,230)	-	(4,980,870)	(3)
7050	(1,312,044)	(1)	(1,277,807)	(1)
7060	1,918,922	1	1,627,786	1
7000	468,064	-	(4,269,91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63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附註四及二六)			
8370	\$ -	-	(\$ 116,58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二六)			
8368	29,573	-	(11,212)	-
	不適用基礎調整之避險工具損益(附註四、二六及三二)			
8399	75,454	-	-	-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八)			
8300	(18,193)	-	42,744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8500	(532,326)	-	(967,389)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58,035	1	\$ 1,240,677	1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 0.33		\$ 0.40	
9850	\$ 0.32		\$ 0.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媛軒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奕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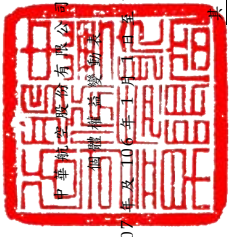
代碼	資產										負債及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流量避險	避險工具損益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總額	負債	權益	總額				
A1	\$ 54,708,901	\$ 799,932	\$ 287,224	\$ 76,486	(\$ 157,618)	\$ 78,564	\$ 1,714	\$ -	\$ 31,986	\$ -	(\$ 43,372)	\$ 55,783,817								
B13	-	-	(81,132)	(76,486)	157,618	-	-	-	-	-	-	-	-	-	-	-				
I1	945	131	-	-	-	-	-	-	-	-	-	1,076	-	-	-	-				
M3	-	(64)	-	-	-	-	-	-	-	-	-	(64)	-	-	-	-				
M5	-	-	-	-	(2,269)	-	-	-	-	-	-	(2,269)	-	-	-	-				
D1	-	-	-	-	2,208,066	-	-	-	-	-	-	2,208,066	-	-	-	-				
D3	-	-	-	-	(747,484)	(113,550)	60	-	(106,415)	-	-	(967,389)	-	-	-	-				
D5	-	-	-	-	1,460,582	(113,550)	60	-	(106,415)	-	-	1,240,677	-	-	-	-				
Z1	54,709,846	799,999	206,092	-	1,458,313	(34,986)	1,774	-	(74,429)	-	(43,372)	57,023,237	-	-	-	-				
A3	-	-	-	-	60	-	(1,774)	-	74,429	(74,429)	-	40,637	-	-	-	-				
A5	54,709,846	799,999	206,092	-	1,458,373	(34,986)	-	42,351	-	(74,429)	(43,372)	57,063,874	-	-	-	-				
C5	-	409,978	-	-	-	-	-	-	-	-	-	409,978	-	-	-	-				
T1	-	-	-	-	-	-	-	-	-	12,118	-	12,118	-	-	-	-				
B1	-	-	145,831	-	(145,831)	-	-	-	-	-	-	-	-	-	-	-				
B3	-	-	-	118,810	(118,810)	-	-	-	-	-	-	-	-	-	-	-				
B5	-	-	-	-	(1,193,670)	-	-	-	-	-	-	(1,193,670)	-	-	-	-				
M1	-	630	-	-	-	-	-	-	-	-	-	630	-	-	-	-				
D1	-	-	-	-	1,790,361	-	-	-	-	-	-	1,790,361	-	-	-	-				
D3	-	-	-	-	(645,495)	25,322	-	268	-	87,579	-	(532,326)	-	-	-	-				
D5	-	-	-	-	1,144,866	25,322	-	268	-	87,579	-	1,258,035	-	-	-	-				
L1	-	-	-	-	-	-	-	-	-	-	(469,393)	(469,393)	-	-	-	-				
L1	(500,000)	30,607	-	-	-	-	-	-	-	-	469,393	-	-	-	-	-				
Z1	\$ 54,209,846	\$ 1,241,214	\$ 351,923	\$ 118,810	\$ 1,144,928	(\$ 9,664)	\$ -	\$ 42,619	\$ -	\$ 25,268	(\$ 43,372)	\$ 57,081,572								

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煇軒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英傑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7年度		106年度	
		(\$)		(\$)	
A10000	本期稅前利益	2,315,631	\$	3,088,20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50,000		50,000	
A20100	折舊費用	18,192,291		17,375,194	
A20200	攤銷費用	165,050		247,72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動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076)		33,385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4,189)		(176,32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603)		(9,56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A32125	合約負債				
A32210	遞延收入				
A32200	負債準備	(1,918,922)		(1,627,7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73,308		(5,83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450,195)		(101,10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8,992		(252,467)	
A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23,012		642,42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000		690,5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8,598		(343,681)	
B029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1,312,044		1,277,807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2,566,045		2,524,07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888)		(14,51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6,02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5,437		3,571,301	
B09900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B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076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359)		9,580	

(接次頁)

(承前頁)

(承前頁)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C01300	(\$ 2,700,000)	(\$ 2,700,000)
C01600	17,200,000	30,380,000
C01700	(27,339,868)	(36,947,007)
C03000	118,367	233,015
C03100	(67,905)	(192,672)
C04500	(1,193,670)	-
CCCC	(3,940,469)	(4,276,664)
DDDD	2,690	(68,245)
EEEE	2,124,463	(3,171,031)
E00100	16,563,559	19,734,590
E00200	\$ 18,688,022	\$ 16,563,559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48 年，自民國 82 年 2 月 26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主要業務包括：(一)客運、貨運及郵運；(二)營業、運務之代理業務及代理修護；(三)飛機修護；(四)航空電腦作業承攬；(五)飛機零組件及航空器材之代理及銷售；及(六)飛機之出租及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為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民國 107 及 106 年底對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分別為 44.03%及 43.63%，另本公司於民國 107 及 106 年底，員工人數分別為 12,418 人及 12,654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核准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何煥軒



經理人：謝世謙



會計主管：陳奕傑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追溯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之處理，並推延適用一般避險會計。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含）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予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主要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工具 (IFRS 9)
	\$ -	\$ -
	64,177	43,019
	11,551,369	11,555,960
	11,551,369	11,663,0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401	4,401
	64,177	60
合計	11,551,369	11,663,036

(1)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3,019 仟元。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 4,491 仟元。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持有之基金受益憑證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 IFRS 9 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6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60 仟元。

(4) 除上述者外，餘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之相關金融資產計 26,095,060 仟元，則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 配合上述權益調整項目，本公司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負債 6,873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於辨認履約義務時，IFRS 15 及相關修正規定，若商品或勞務能被區分（例如，經常單獨銷售某一商品或勞務），且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承諾依合約之內涵係可區分（亦即，合約承諾之性質係為個別移轉每一商品或勞務，而非移轉組合產出），則該商品或勞務係可區分。本公司評估後，適用 IFRS 15 對於本公司現行收入認列結果未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選擇僅對轉換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另與收入相關之已收金額應認為合約負債，故將原分類為遞延收入一流動及非流動之預收款項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一流動及非流動，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金額分別為 14,048,025 仟元及 1,818,265 仟元（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帳載遞延收入之金額）。

(二) 民國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債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租賃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租賃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租賃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

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租賃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租賃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租賃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售後租回交易若經判斷不符合 IFRS 15 之銷售條件，該交易將視為融資。若符合銷售，本公司將僅就移轉給買方之部分認列相關出售損益。適用 IFRS 16 前，係依租回之部分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而分別處理。對於 108 年 1 月 1 日前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本公司將不重新評估標的資產之移轉是否滿足 IFRS 15 之銷售規定。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調整	108年1月1日調整後帳面金額
預付租金	\$ 699,098	(\$ 699,098)	\$ -
存出保證金	377,577	(215,426)	162,151
使用租賃產	-	69,988,735	69,988,735
其他金融資產	-	189,808	189,808
資產影響	\$ 1,076,675	\$ 69,264,019	\$ 70,340,69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流動	\$ -	\$ 8,746,080	\$ 8,746,0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	60,517,939	60,517,939
負債影響	\$ -	\$ 69,264,019	\$ 69,264,019

除上述可能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有關法令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法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除下列項目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1. 為供未來生產使用之在建資產相關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屬於外幣借款利息成本之調整，係納入該等資產成本；
 2. 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工具），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臺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適當分配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五) 存貨

包括營業上供內部使用非以出售為目的之消耗性及非消耗性零件、材料、物料、物料等及機上銷售之商品，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

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

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合資係指本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合資時，該個體為本公司及他公司之合資。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及喪失聯合控制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及喪失聯合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且預期使用超過一期之有形項目，於符合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之條件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融租賃所持之資產與自有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定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於處分或預期待無效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尚未決定未來用途之土地，故將其視為獲取資本增值所持有。

投資性不動產原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於處分或永久性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投資性不動產除列。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即於資產預計耐用年限內平均分攤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餘額，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以推延方式處理。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

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其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減損測試，或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 衡量種類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

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其他金融資產與其他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

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衍生性工具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

稅影響數後認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一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外幣及油料選擇權，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匯率及油價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間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三) 避險會計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民國 106 年（含）以前，當本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自民國 107 年起，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待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本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產生之現時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本公司所簽訂之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應評估是否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機合約時認列負債準備。

(十五)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1. 辨認客戶合約；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3. 決定交易價格；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航運服務收入

客、貨運收入係於實際載運客貨時方認列為收入，出售機票時，由於載運的履約義務尚未滿足，收入之相關款項先帳列於合約負債，俟旅客實際搭乘時，方承認為收入，於民國 106 年（含）以前相關款項帳列於遞延收入。

(十六)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轉移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融資租賃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最低租賃給付係分配予財務費用及降低租賃負債，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中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之財務費用，財務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售後租回租賃

售後租回交易若符合實質上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報酬已轉移至承租人之條件，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融資租賃；若租賃資產所有權之部分重大風險與報酬仍屬於出租人（買方），則售後租回之類型為營業租賃。

(1) 屬融資租賃類型：

此交易實質上並未將資產處分，會計處理視同交易未發生，並以出售前之資產帳面價值持續認列該資產。

(2) 屬營業租賃類型：

若出售價格等於公平價值，則視為普通銷售交易，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若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公平價值

與帳面價值之差額，應立即認列處分損益；惟出售價格高於公平價值之部分，則須遞延並於租賃期間內分期攤銷。

3.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出租資產使用效益消耗之時間型態。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營業租賃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簽訂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除非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更能代表使用者效益之時間型態。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即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列為損益。

(十九) 飛行常客獎勵計畫

本公司經營「華夏哩程酬賓計畫」，提供會員累積哩程，並可將哩程轉換為座艙升等或免費機票等會員回饋。哩程之公允價值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至哩程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或哩程效期失效時認為收入。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予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予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按給予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權益工具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予日立即既得，係於給予日全數認列為費用。

(二十一) 稅捐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當期應付所得稅係以當期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分收益及費損係其他期間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個體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本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利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利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利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或有一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本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有利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或有一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效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二二) 維修及大修費用

日常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符合固定資產資本化條件之自有或融資租賃飛機及發動機的大修費用作為飛機及發動機的替換件進行資本化，並按預期大修週期年度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飛行設備

飛行設備係以取得成本扣除殘值後，依其耐用年限，按直線法提列折舊，相關耐用年限及殘值之估計係依本公司歷史經驗及參酌航空產業使用情形作推估。因機隊計劃變更，為使經濟效益與耗用年數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變更 4 架 747-400 (GE) 折舊年限，自 20 年改為 16 至 17 年，預計每年增加折舊費用約 7.7 億元。

(二) 確定福利義務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51,264	\$ 46,28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6,367,527	8,284,609
約當現金		
高流動性之銀行定期存款	12,269,231	3,098,063
附買回短期票券	<u>\$ 18,688,022</u>	<u>\$ 16,563,559</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短期票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1.90%	0%~2%
高流動性之銀行定期存款	0.60%~3.55%	0.59%~4.2%
附買回短期票券	-	0.38%~2.2%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流動	\$ 221	\$ 8,655
非流動	\$ -	\$ 926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指定為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新臺幣兌美金	108/1/2-108/1/31	NTD30,923/USD1,000
新臺幣兌美金	107/1/13-108/1/31	NTD194,030/USD6,500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61,62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21,746</u>
	<u>\$ 83,366</u>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u>\$ 596,739</u>	<u>\$ 361,910</u>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8,875,002	7,825,667
減：備抵損失	<u>(191,079)</u>	<u>(142,637)</u>
淨額	<u>8,683,923</u>	<u>7,683,030</u>
合計	<u>\$ 9,280,662</u>	<u>\$ 8,044,940</u>

107年度

本公司對客戶銷售之授信期間為 7 至 55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專導期間結束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發生重大逾期之情形。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評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追索回收之金額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民國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起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310,000</u>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 0.40%-0.68%，此類存款原依 IAS39 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民國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六及十八。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06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u>\$ 63,704</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u>47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 64,177</u>
	<u>\$ 64,177</u>

本公司因所持有怡中機場地勤服務價值發生永久性跌價損失，於民國 106 年 6 月認列減損損失 56,023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損失）。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衡量。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逾期					合計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0.06%	3.67%	21.78%	97.5%	-
總帳面金額	\$ 7,291,910	\$ 1,331,529	\$ 36,819	\$ 41,920	\$ 172,824	\$ 8,875,00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1,149)	(692)	(3,796)	(12,611)	(172,824)	(191,029)
攤銷後成本	\$ 2,990,761	\$ 1,330,830	\$ 33,023	\$ 29,309	\$ -	\$ 8,683,973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142,637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142,637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50,000
減：本期實際沖銷	(2,555)
外幣換算差額	997
年底餘額	\$ 191,079

106 年度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民國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

備抵呆帳變動表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47,204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50,000
本期沖銷之金額	(54,567)
年底餘額	\$ 142,637

十二、存貨一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飛行設備器材	\$ 7,669,834	\$ 7,970,618
機上消耗品及販售品	554,084	569,294
在修品盤存	227,974	71,046
	\$ 8,451,892	\$ 8,610,958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71,275 仟元及 324,447 仟元。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待出售飛行設備	\$ 46,154	\$ 309,330
待出售長期股權投資－華普	-	117,223
	\$ 46,154	\$ 426,553

為提升營運競爭力，本公司訂有新機引進計畫並適時汰換舊機。陸續決議處分部分航機，本公司將該等飛行設備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就原帳面價值高於預計出售價格或公允價值時，就差額認列減損損失，並於後續期間持續評估是否有進一步減損之情形，惟實際損失金額以出售時之交易金額為準。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分別認列 75,437 仟元及 3,571,301 仟元之減損損失，另部分航機完成處分，故認列處分（損失）利益（368,992）仟元及 252,467 仟元。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係屬第 3 等級衡量，係參考市場成交狀況及飛機現況推估可能之出售價格。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1,686,577	\$ 9,827,299
投資關聯企業	497,362	793,477
投資合資	974,416	930,593
	\$ 13,158,355	\$ 11,551,369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台灣虎航	\$ 1,805,921	\$ 915,135
華航園區	1,507,445	1,522,696
華信航空	1,201,109	1,211,739
華美投資	1,266,921	1,185,323
華儲	1,533,244	1,339,450
桃園航勤	755,619	654,104
華航（亞洲）	494,098	478,933
先啟資訊系統	454,149	450,6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航大飯店	\$ 461,239	\$ 435,965
臺灣航勤	266,775	259,459
華夏	89,101	83,014
臺灣飛機維修	1,128,138	1,231,548
華旅網際旅行社	26,946	25,904
華泉旅行社	26,059	25,992
全球聯運	6,996	7,437
高雄空廚	<u>662,817</u>	<u>-</u>
	<u>\$11,686,577</u>	<u>\$ 9,827,299</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虎航	90%	90%
華儲	54%	54%
華航園區	100%	100%
華信航空	94%	94%
華美投資	100%	100%
桃園航勤	49%	49%
華航(亞洲)	100%	100%
先啟資訊系統	94%	94%
臺灣航勤	47%	47%
華航大飯店	100%	100%
華夏	100%	100%
臺灣飛機維修	100%	100%
華泉旅行社	51%	51%
華旅網際旅行社	100%	100%
全球聯運	25%	25%
高雄空廚	54%	-

本公司對桃園航勤、臺灣航勤及全球聯運之持股比例未達百分之五十，因本公司對其有實質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為因應臺灣飛機維修公司興建棚廠所需，本公司於民國106年4月及11月分別對其增資490,000仟元及700,000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3月7日以243,743仟元取得高雄空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高雄空廚)18%之持股，加計原來持股對其持股比

例已過半，因而具有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本公司收購高雄空廚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三十。

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如下：

投資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 1,628,453	\$ 1,146,623

(二)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非上市(櫃)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飛機服務	\$ 497,362	\$ 493,077
高雄空廚	<u>-</u>	<u>300,400</u>
	<u>\$ 497,362</u>	<u>\$ 793,47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中國飛機服務	20%	20%
高雄空廚	(註)	36%

註：高雄空廚於民國107年3月7日轉列為子公司。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中國飛機服務	\$ 6,402	\$ 24,470
高雄空廚	-	86,757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	88,943
科學城物流	<u>-</u>	<u>21,819</u>
	<u>\$ 6,402</u>	<u>\$ 221,989</u>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8月出售科學城物流全部持股予非關係人新竹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總交易價格為380,850仟元，認列處分利益101,166仟元。

本公司將於民國106年10月與非關係人MB aerospace 簽訂股權出售合約，將本公司持有之華普引擎科技公司全數股權出售，並以帳面價值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該交易已於民國107年1月完

成，總交易價格為 471,132 仟元，認列處分利益 353,909 仟元，並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三) 合資投資

本公司之合資投資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膳空廚	\$ 805,157	\$ 756,965
華潔洗滌	166,901	171,229
諾騰亞洲	<u>2,358</u>	<u>2,399</u>
	<u>\$ 974,416</u>	<u>\$ 930,593</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資投資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華膳空廚	51%	51%
華潔洗滌	55%	55%
諾騰亞洲	49%	49%

本公司與太古集團簽訂合資協議共同投資華膳空廚公司與華潔洗滌公司，依該協議約定，雙方於董事會均具重大議案否決權，因此本公司對其不具控制力。

為提升集團維修能力，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與美國 NORDAM 航太集團於臺灣成立合資公司，計畫以 NORDAM 的品牌繼續在亞洲地區提供發動機反推力裝置及複合材料維修服務。NORDAM 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2 日於美國聲請破產重組，此舉應為解決與其業務合作對象之商業爭議，故實質公司營運暫不受影響。

對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華膳空廚	\$ 267,413	\$ 235,871
華潔洗滌	16,695	23,354
諾騰亞洲	<u>(41)</u>	<u>(51)</u>
	<u>\$ 284,067</u>	<u>\$ 259,174</u>

本公司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為 (75,996) 仟元及 (223,164)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中國飛機服務及諾騰亞洲外，餘係依據各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公司倘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上述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自有土地	房屋及建築	飛行設備	租賃資產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 193,013	\$ 7,277,753	\$ 246,308,549	\$ 28,307,255	\$ 6,076,227	\$ 288,162,297
增	-	32,517	662,706	-	257,995	953,218
處分及報廢	-	(5,942)	(4,549,486)	(479,936)	(211,216)	(5,246,580)
重分類	-	-	18,692,862	(2,232,883)	40,430	16,500,409
106年12月31日	<u>\$ 193,013</u>	<u>\$ 7,304,328</u>	<u>\$ 261,114,631</u>	<u>\$ 25,594,436</u>	<u>\$ 6,163,436</u>	<u>\$ 300,369,84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	\$ -	(3,550,002)	(135,129,322)	(15,347,140)	(5,014,501)	(159,041,165)
折舊費用	-	(170,979)	(15,017,928)	(1,889,207)	(297,080)	(17,375,194)
處分及報廢	-	3,926	4,022,065	619,775	200,761	4,846,527
認列減損損失	-	-	(690,579)	-	-	(690,579)
重分類	-	-	11,144,330	(3,008,549)	8,736	14,156,115
106年12月31日	<u>\$ -</u>	<u>(3,717,055)</u>	<u>(135,671,634)</u>	<u>(13,603,023)</u>	<u>(5,102,884)</u>	<u>(158,104,596)</u>
成本						
107年1月1日	\$ 193,013	\$ 7,504,328	\$ 261,114,631	\$ 25,594,436	\$ 6,163,436	\$ 300,369,844
增	-	41,016	2,308,683	-	212,288	2,561,877
處分及報廢	-	(10,349)	(20,305,928)	(1,811,222)	(108,752)	(22,236,251)
重分類	-	-	12,462,241	(1,428,463)	73,574	13,964,820
107年12月31日	<u>\$ 193,013</u>	<u>\$ 7,335,537</u>	<u>\$ 255,579,627</u>	<u>\$ 25,211,677</u>	<u>\$ 6,340,346</u>	<u>\$ 294,660,40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	\$ -	(3,717,055)	(135,671,634)	(13,613,023)	(5,102,884)	(158,104,296)
折舊費用	-	(172,873)	(15,732,018)	(1,993,631)	(293,769)	(18,192,291)
處分及報廢	-	9,326	19,813,183	1,532,046	89,841	21,444,396
減損損失	-	-	(50,000)	-	-	(50,000)
重分類	-	-	9,283,041	-	(12,196)	9,270,845
107年12月31日	<u>\$ -</u>	<u>(3,880,602)</u>	<u>(122,857,428)</u>	<u>(14,074,608)</u>	<u>(5,318,208)</u>	<u>(146,631,346)</u>

重分類主要係為自預付設備款轉列之金額。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舊：

房屋及建築	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	其他
主建物	飛機機身	18年至25年
其他附屬設備	客機內艙	10年至20年
機器設備	發動機	12年至20年
機電動力設備	機身大修	6年至8年
其他	發動機大修	3年至10年
辦公設備	起落架翻修	8年至12年
租賃改良	週轉性航材	3年至15年
建築物改良	租賃機改良	5年至12年
其他		

十八、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暫付款	\$ 290,662	\$ 315,372
預付款	2,549,376	2,391,132
其他	<u>317,826</u>	<u>513,231</u>
	<u>\$ 3,157,864</u>	<u>\$ 3,219,735</u>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購機款	\$ 223,745	\$ 10,578,892
長期預付款	1,501,429	1,069,595
存出保證金	377,577	424,196
其他金融資產	<u>19,334</u>	<u>18,803</u>
	<u>\$ 2,122,085</u>	<u>\$ 12,091,486</u>

預付購機款係本公司 A350-900 購機案之預付訂金及利息資本化等，A350-900 購機案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五。

十九、借 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749,000	\$ 23,949,000
有擔保銀行借款	34,171,875	30,711,508
商業本票融資		
發行金額	30,300,000	26,10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u>58,132</u>	<u>37,897</u>
	72,162,743	80,722,611
	15,335,005	18,814,633
	<u>\$ 56,827,738</u>	<u>\$ 61,907,978</u>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利率區間	0.92%~1.46%	0.92%~1.56%

有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飛行設備抵押擔保請詳附註三四。
銀行借款係以新臺幣計價，每季、每半年償付不等之金額或到期一次償付，本公司之銀行長期借款合同到期日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契約起迄	96.5.24~	96.5.24~
	119.4.25	118.11.9

考慮機種組合變動及汰除計畫，本公司以公允價值（第 3 層級）減除交易成本作為部分飛行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50,000 仟元及 690,579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參考飛行設備機況及市場可能估計值等因素決定。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飛行設備及租賃資產金額，請詳附註三四。

本公司航空器、不動產及動產等資產，基於航空產業風險之特殊性，均有投保適足保險，以分散營運相關可能產生之風險。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u>\$ 2,047,448</u>	<u>\$ 2,047,448</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主要係南崁土地，並已出租予他人。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 2,473,771 仟元，該公允價值除參酌不動產估價師報告外，係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市場交易情形，自行評估所得。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106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攤銷淨額
電腦軟體成本	\$ 1,783,403	\$ 1,905,354	(\$ 668,302)	(\$ 916,027)	\$ 1,115,101
獨立取得	121,951	155,431	-	-	121,951
攤銷費用	-	-	(247,725)	(165,050)	(247,725)
	<u>\$ 1,905,354</u>	<u>\$ 2,060,785</u>	<u>\$ 916,027</u>	<u>\$ 1,081,077</u>	<u>\$ 989,327</u>
106年1月1日					
獨立取得					
攤銷費用					
107年1月1日					
獨立取得					
攤銷費用					
107年12月31日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法按 2 年至 10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本公司另與金融機構分別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契約，至民國 111 年 3 月底前分別清償，年貼現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693%-1.2960% 及 0.9983%-1.2897%。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2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 5,500,000	\$ 8,200,000
105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105 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5,000,000	5,000,000
106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2,350,000	2,350,000
106 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3,500,000	3,500,000
107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4,500,000	-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1,695,900	1,667,100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5,673,710	-
	33,219,610	25,717,100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	4,445,900	4,367,100
	<u>\$28,773,710</u>	<u>\$21,350,000</u>

減：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之公司債

公司債種類	發行日期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102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2.1.17-107.1.17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6
乙 券	102.1.17-109.1.17	滿第 6、7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85
105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5.5.26-110.5.26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19
105 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5.9.27-110.9.27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08
106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6.5.19-109.5.19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2
乙 券	106.5.19-113.5.19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75
106 年度第二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6.10.12-109.10.12	於到期日一次還本。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14
乙 券	106.10.12-111.10.12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45

(接次頁)

(承前頁)

公司債種類	發行日期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107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甲 券	107.11.30-112.11.30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32
乙 券	107.11.30-114.11.30	滿第 4、5 年各償還本金 50%。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	1.45
第五次可轉換公司債			
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8245%	102.12.26-107.12.26	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零。	0
第六次可轉換公司債			
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3821%	107.1.30-112.1.30	除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提前贖回外，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零。	0

(一)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5 月所發行民國 105 年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50 億元，募集對象包含子公司華信航空公司及先啟資訊系統公司，其持有面額 300,000 仟元，並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二) 本公司發行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時，以債券面額 100.75% 賣回。因債權人可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行使賣回權，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將債券重分類至「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實際執行賣回權之債券持有人，本公司已支付 994,705 仟元予相關債券持有人，並就支付金額與面額之差異認列 41,943 仟元之買回損失，後將剩餘面額轉列非流動項下。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1 個月後，至到期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等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2.24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起，

二一、租 賃

(一) 售後租回交易一屬融資租賃類型

最低租賃給付及現值－飛行設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 596,000	\$1,580,000
起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596,000
最低租賃給付及現值	<u>\$ 596,000</u>	<u>\$ 2,176,000</u>
流動	\$ 596,000	\$ 1,580,000
非流動	-	596,000
利率	<u>\$ 596,000</u>	<u>\$ 2,176,000</u>
	1.0680%	1.0617%-1.1317%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售後租回融資租賃方式承租 A330-300 共 1 架飛機，租約期間為民國 95 年 6 月至民國 108 年 4 月。於租賃期間，本公司保留附屬於飛機之所有風險及報酬，並享有與交易前實質相同之權利，相關租賃合約係為浮動利率，故本公司售後租回飛機交易之最低租賃給付未包含利息支出。

(二) 營業租賃 (含售後租回交易一屬營業租賃類型)

本公司另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機、企業總部及修護棚廠等，租期至民國 117 年 5 月前陸續到期。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飛行設備及修護棚廠並無優惠承購權。

關於本公司飛機租賃協議，租金計價方式部分屬於固定租金，部分屬於浮動租金，若屬浮動租金則係按約定之指標利率，每半年修訂租金，相關飛機均不得再行分租。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自租機公司承租飛機，已交機者包含 11 架 A330-300 客機、15 架 737-800 客機及 10 架 777-300ER 客機，租期為 8 年至 12 年。

截至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215,425 仟元及 208,995 仟元，部分租賃飛機之保證金，係以開立信用狀之方式擔保，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開立之信用狀分別為 1,437,707 仟元及 1,394,791 仟元。

轉換價格調整為 11.38 元，另累計有面額 3,316,8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70,985 仟股。

5. 該公司債已於 107 年 12 月 26 日到期，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 月 8 日償付全數款項，相關資本公積轉列資本公積－其他。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

1.8245%，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00,000
權益組成部分	(<u>518,621</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481,379</u>

(三) 本公司發行第六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如下：

1.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本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
2. 債權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後屆滿 3 年時，以債券面額贖回。債權人可於民國 110 年 1 月 30 日行使贖回權。
3. 若符合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至債券到期前 40 日止，按債券面額以現金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4. 債權人於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 3 個月後，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依本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原始轉換價格為 13.2 元，惟若因無償配股或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 時，應依轉換價格計算公式調整之。因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4 日起，轉換價格將調整為 12.9 元。

前述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項目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有效利率為 1.3821%，

初始發行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列示如下：

發行價款	\$ 6,012,000
權益組成部分	(<u>409,978</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602,022</u>

重大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已確認租金）之未來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 9,943,373	\$ 10,145,139
超過1年但未超過5年	38,789,047	39,313,550
超過5年	19,441,872	26,841,927
	<u>\$ 68,174,292</u>	<u>\$ 76,300,616</u>

本期認為費用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10,024,963</u>	<u>\$ 9,989,732</u>

二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飛行油料	\$ 3,571,314	\$ 3,243,742
地勤委託費用	1,089,125	1,089,306
修護費用	960,138	842,845
財務成本	260,179	290,902
員工短期福利	2,053,442	2,332,644
場站使用費用	914,171	659,454
佣金費用	484,341	407,109
其他	2,406,589	2,042,750
	<u>\$ 11,739,299</u>	<u>\$ 10,908,752</u>

二三、合約負債/遞延收入

	合約負債	遞延收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飛行常客計畫	\$ 2,489,950	\$ 2,450,702
預收機票款	16,479,196	13,415,588
	<u>\$ 18,969,146</u>	<u>\$ 15,866,290</u>
流動	\$ 17,065,481	\$ 14,048,025
非流動	1,903,665	1,818,265
	<u>\$ 18,969,146</u>	<u>\$ 15,866,290</u>

相關原帳列遞延收入之預收款項，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5 後，改列於合約負債項下。

二四、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營業租賃飛機之負債準備	<u>\$ 7,999,015</u>	<u>\$ 7,758,651</u>
流動	\$ 268,901	\$ 406,457
非流動	<u>7,730,114</u>	<u>7,352,194</u>
	<u>\$ 7,999,015</u>	<u>\$ 7,758,651</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設備，其租機合約到期將返還出租人時，須按合約依飛機使用年份、飛行小時數、起落次數及發動機轉數進行修護，具有現存義務而需於簽訂租約或於租賃期間時認列負債準備。

	租	機	合	約
106年1月1日	\$ 6,770,951			
本期新增	2,524,079			
本期沖銷	(1,138,140)			
匯率影響數	(398,239)			
106年12月31日	<u>\$ 7,758,651</u>			
107年1月1日	\$ 7,758,651			
本期新增	2,566,045			
本期沖銷	(2,539,210)			
匯率影響數	213,529			
107年12月31日	<u>\$ 7,999,015</u>			

二五、退職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部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

(承前頁)

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年一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3,117,255	\$ 11,956,2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84,472)	(5,797,479)
提撥短絀	\$ 6,932,783	\$ 6,158,7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3,117,255	\$ 11,956,22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184,472)	(5,797,479)
提撥短絀	\$ 6,932,783	\$ 6,158,744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176,204	\$ 6,217,34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32,125	832,125
利息費用(收入)	(126,826)	(65,258)
認列於損益	958,951	897,383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72,284	372,28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7,573	257,573
雇主提撥	629,857	645,219
福利支付	(690,295)	(1,482,710)
帳上支付	(118,494)	(118,494)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1,956,223	\$ 6,158,74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263,193	1,263,193
利息費用(收入)	(116,231)	(59,236)
認列於損益	1,379,424	1,322,429

(接次頁)

	確定福利計畫公允價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68,987	\$ 168,987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83,774	-	283,7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60,118	-	560,118
雇主提撥	843,892	(168,987)	674,905
福利支付	-	(1,058,494)	(1,058,494)
帳上支付	(897,483)	897,483	-
匯率影響數	(174,390)	-	(174,39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589	\$ 6,184,472	\$ 6,932,783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 | |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
|---------|------------|------------|
| 折現率 | 0.93% | 1.01% |
| 薪資預期增加率 | 1.00% | 1.00% |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5%	(\$576,271)	(\$534,890)
減少0.5%	\$626,381	\$580,4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5%	\$601,326	\$557,651
減少0.5%	(\$563,743)	(\$523,50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722,820	\$688,09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8年	10年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普通股		
額定股數(仟股)	6,000,000	6,000,000
額定股本	\$60,000,000	\$60,000,000
已發行股本	\$54,209,846	\$54,709,846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五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106年度計有面額1,100仟元之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申請轉換，換得本公司普通股計95仟股，依法得於發行新股後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	3,303	2,673
庫藏股交易(買回註銷)	33,513	-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11,747	11,747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發生	955	95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	409,978	146,589
其他	466,604	320,015
	\$1,241,214	\$799,999

資本公積中屬起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價(包括已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之溢價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已失效員工認股權、因子公司取得母公司股利及註銷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可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權產生之資本公積，則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經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列或迴轉當年度之特別盈餘公積後，再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之額度內，由董事會考量本公司未來機隊計畫及資金需求等，擬訂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三十)方式分派之。惟當年度稅前盈餘經依上述方式計算扣減後，如其可分配之數額不足時，得以累積未分配盈餘支應。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本公司無虧損時，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將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發放新股或現金。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1. 分配105年度之盈餘

本公司於106年6月22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81,132仟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76,486仟元彌補虧損。

2. 分配 106 年度之盈餘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盈

餘分派案如下：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5,831
特別盈餘公積	118,810
現金股利	1,193,670
	\$ 0.2181820086

3. 分配 107 年度之盈餘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7 年度盈餘分派

案如下：

盈餘分派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4,493
現金股利	1,136,278
	\$ 0.20960737

另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05,844 仟元。

惟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尚待 108 年 6 月 25 日召開之股東常

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106 年 1 月 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8,564	\$ 31,986	\$ 112,264	\$ 112,264	\$ 112,26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857)	-	(134,857)	(134,857)	(134,857)
現金流量避險	-	(283,449)	-	(283,449)	(283,449)
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	166,869	-	166,869	166,86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619)	-	-	-	-
所得稅之影響數	22,926	(9,653)	(11,212)	(11,212)	(11,2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3,550)	(106,415)	(42,744)	(42,744)	(42,744)
106 年 12 月 31 日	\$ 34,986	\$ 74,429	\$ 107,641	\$ 107,641	\$ 107,641

(接次頁)

(承前頁)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8,564	\$ 31,986	\$ 112,264	\$ 112,264	\$ 112,26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134,857)	-	(134,857)	(134,857)	(134,857)
現金流量避險	-	(283,449)	-	(283,449)	(283,449)
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	166,869	-	166,869	166,86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619)	-	-	-	-
所得稅之影響數	22,926	(9,653)	(11,212)	(11,212)	(11,21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3,550)	(106,415)	(42,744)	(42,744)	(42,744)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4,986	\$ 74,429	\$ 107,641	\$ 107,641	\$ 107,641
107 年 1 月 1 日調整後餘額	\$ 34,986	\$ 74,429	\$ 107,641	\$ 107,641	\$ 107,64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34,986	\$ 74,429	\$ 107,641	\$ 107,641	\$ 107,641

(五)庫藏股票

庫藏股票係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相關資訊如下：

收回原因	買回以註銷	子公司持有母	合計
107 年 1 月 1 日股數	-	2,889	2,889
本期增加	50,000	-	50,000
本期減少	(50,000)	-	(50,000)
107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2,889	2,889
106 年 1 月 1 日股數	-	2,889	2,889
本期增加	-	-	-
106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2,889	2,889

子公司名稱	持有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市價
107 年 12 月 31 日	2,075	\$ 22,821	\$ 22,821
華信航空	814	8,956	8,956
華夏	-	\$ 31,777	\$ 31,777

(接次頁)

(承前頁)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106年12月31日			
華信航空	2,075	\$ 24,169	\$ 24,169
華 夏	814	<u>9,485</u>	<u>9,485</u>
		<u>\$ 33,654</u>	<u>\$ 33,654</u>

上述子公司係基於投資規劃考量，於以前年度購入本公司之股票。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本公司董事會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107年8月9日決議以每股9至14元自集中市場買回本公司之股份，預計買回期間為民國107年8月10日至10月9日，共計買回50,000仟股。本公司已於107年12月18日辦理庫藏股票註銷，並完成變更登記，完成註銷後，股本減少500,000仟元，資本公積股本溢價減少2,906仟元及增加資本公積一庫藏股33,513仟元。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七、本期淨利

(一)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運收入	\$ 94,248,291	\$ 90,560,375
貨運收入	49,422,018	42,970,102
其 他	<u>6,594,483</u>	<u>6,284,734</u>
	<u>\$150,264,792</u>	<u>\$139,815,211</u>
(二)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 274,189	\$ 176,329
補助款收入	11,200	32,332
股利收入	9,603	9,564
其 他	<u>125,424</u>	<u>142,755</u>
	<u>\$ 420,416</u>	<u>\$ 360,98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73,308)	\$ 5,839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失)利益	(368,992)	252,4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損失)	11,076	(33,385)
處分投資利益	450,195	101,105
淨外幣兌換利益	10,812	4,92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75,437)	(3,571,301)
飛行設備減損損失	(50,000)	(690,579)
採成本法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56,023)
其 他	(<u>263,576</u>)	(<u>993,913</u>)
	<u>(\$ 559,230)</u>	<u>(\$4,980,870)</u>

部分美國旅客於民國96年12月對全球主要客運航空業者收取客運運費及附加費一事，在美國舊金山區域法院提起民事賠償團體訴訟案，本公司為亞太航協(Association of Asia Pacific Airlines)之成員而遭列共同被告，本公司參酌律師意見並權衡訴訟成本後，與原告協議以美金19,500仟元和解，並認列於106年財務報表。和解金將分為三年四期支付。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應付公司債	\$ 414,564	\$ 321,457
銀行借款	882,190	907,915
融資租賃義務利息	15,290	45,621
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公允價值損失	-	<u>2,814</u>
	<u>\$ 1,312,044</u>	<u>\$ 1,277,807</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37,174	\$ 212,557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6%-1.31%	1.31%-1.41%

(五) 折舊與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192,291	\$ 17,375,194
無形資產	165,050	247,725
	<u>\$ 18,357,341</u>	<u>\$ 17,622,91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907,878	\$ 17,097,228
營業費用	284,413	277,966
	<u>\$ 18,192,291</u>	<u>\$ 17,375,1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 165,050	\$ 247,725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65,707	\$ 344,228
確定福利計畫	1,322,429	897,383
	<u>\$ 1,688,136</u>	<u>\$ 1,241,611</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5,010,513	\$ 15,179,456
勞健保費用	1,242,585	1,167,348
其他用人費用	3,610,480	3,636,354
	<u>\$ 19,863,578</u>	<u>\$ 19,983,15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751,051	\$ 17,376,793
營業費用	3,800,663	3,847,976
	<u>\$ 21,551,714</u>	<u>\$ 21,224,769</u>

依照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不低於百分之三之比率提撥員工酬勞及與中華航空企業工會簽訂團體協約，按稅前淨利之一定比例提撥盈餘獎金。民國 106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含盈餘獎金）為 799,768 仟元，民國 107 年度提列之員工酬勞及盈餘獎金分別為 51,656 仟元及 594,810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2,506	\$ 27,142
以前年度調整	4,866	1,617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366,740	851,378
稅率調整	(868,842)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25,270</u>	<u>\$ 880,13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315,631</u>	<u>\$ 3,088,20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採 20% 及 17%)	\$ 463,126	\$ 524,995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法定課稅所得時不可減除之費用	20,098	5,122
免稅所得	(343,107)	(283,157)
國外所得稅費用	22,506	17,23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9,90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	1,227,000	612,000
稅率變動	(868,842)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4,866	1,617
其他	(377)	(7,58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25,270</u>	<u>\$ 880,137</u>

本公司於 106 年度所適用之稅率為 17%，我國於 107 年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由 10% 調降為 5%。

(二) 直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1,061,207	(\$ 114,922)	\$ 109,687
理賠酬賞計畫	421,695	4,411	-
修護準備	1,151,061	244,744	-
存貨跌價損失	199,092	38,274	-
其他	593,708	465,069	21,146
虧損扣抵	<u>2,322,951</u>	<u>(1,543,182)</u>	<u>-</u>
	\$ 5,749,714	(\$ 905,606)	\$ 130,8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 85,949	(\$ 54,939)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15	-
其他	<u>28,823</u>	<u>(204)</u>	<u>(21,598)</u>
	\$ 114,772	(\$ 54,228)	(\$ 21,598)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計畫	\$ 1,055,972	\$ 205,081	\$ 134,980	\$ 1,396,033		
理賠酬賞計畫	426,106	83,954	-	510,060		
修護準備	1,395,805	279,168	-	1,674,973		
存貨跌價損失	237,366	96,287	-	333,653		
其他	1,079,923	(420,179)	(13,117)	646,627		
虧損扣抵	<u>779,769</u>	<u>(779,769)</u>	<u>-</u>	<u>-</u>		
	\$ 4,974,941	(\$ 535,458)	\$ 121,863	\$ 4,561,34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 31,010	(\$ 31,010)	\$ -	\$ -		
未實現兌換利益	915	(915)	-	-		
其他(註)	<u>13,894</u>	<u>(5,635)</u>	<u>12,936</u>	<u>21,195</u>		
	\$ 45,819	(\$ 37,560)	\$ 12,936	\$ 21,195		

註：含 IFRS9 開帳所得稅影響數 6,873 仟元。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及其他暫時性差異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 11,790,770	\$ 10,900,000
108年度	2,899,496	-
110年度	619,799	-
111年度	202,699	-
115年度	1,326,528	-
117年度	<u>\$ 16,839,292</u>	<u>\$ 10,900,000</u>
其他	\$ 39,142	\$ -

(四) 截至民國 107 年底止，本公司得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金額如下：

最後扣抵年度	尚未扣抵餘額
108	\$ 11,790,770
110	2,899,496
111	619,799
115	202,699
117	<u>1,326,528</u>
	<u>\$ 16,839,292</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33	\$ 0.4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32	\$ 0.39
本期淨利	\$ 1,790,361	\$ 2,208,066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81,463	24,8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871,824	\$ 2,232,867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股數(仟股)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5,453,579	5,468,0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457,481	145,763
員工酬勞	8,821	70,25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股數	5,919,881	5,684,05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企業合併

承附註十四所述，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7 日收購高雄空廚之其他揭露如下：

(一) 收購支付現金為 243,743 仟元。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資產	金額
流動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380,512	\$ 918,0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3,390
無形資產	186,883
其他資產	49,479
資產小計	1,707,785
負債	(486,356)
可辨認淨資產	\$ 1,221,429

(三) 本公司取得高雄空廚之實質控制(收購日)，取得控制力時所持有 35.78% 股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所產生之差異額認列處分投資利益 69,671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

(四) 高雄空廚之非控制權益(46.33% 之所有權權益)係按收購日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 565,888 仟元衡量。

(五) 高雄空廚之廉價購買利益 26,615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係收購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及收購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後扣除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所產生。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投資收益	高雄空廚
	\$ 123,261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 年度本公司擬制淨利為 1,810,474 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日常營業活動及購機支出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3,219,610	\$ 31,651,865	\$ 25,717,100	\$ 25,818,511
長期借款	72,162,743	70,171,333	80,722,611	82,735,255

應付租賃負債及部分長期借款係浮動利率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目前之公允價值。固定利率之長期借款及私募應付公司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係為第 2 級）。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所使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0.68% 及 0.75%。上櫃應付公司債因有市場成交價可循，故此為公允價值（係為第 1 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下表提供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分析，衡量方式係依其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 1 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權）股票	\$ -	\$ -	\$ -	\$ 21,746	\$ -	\$ 21,746	
－國外未上市（權）股票					61,620	61,620	
					\$ 83,366	\$ 83,3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避險之金融資產	\$ -	\$ -	\$ 221	\$ -	\$ -	\$ 221	
避險之金融負債	\$ -	\$ -	\$ 22,453	\$ 4,901	\$ -	\$ 27,354	
	\$ -	\$ -	\$ 239	\$ -	\$ -	\$ 239	

106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衍生工具	\$ -	\$ -	\$ 9,581	\$ -	\$ -	\$ 9,581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 293	\$ -	\$ -	\$ 29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84,633	\$ -	\$ -	\$ 84,633	

本年度無第 2 等級與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轉移之情形。

4.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	輸入值			
			非選擇權	衍生工具	選擇權
衍生工具					
			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5.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衍生工具－油料選擇權係採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隱含波動度；當隱含波動度變化時，該等外幣及油料選擇權公允價值將隨之上升或下降。

(2) 國內外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可比較公司法估算法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參考可比較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與每股淨值之乘數為基礎，該等數值業已考慮流動性折價。當乘數愈高或是流動性折價愈低時，相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愈高。於107年12月31日之乘數為0.74~15.29，流動性折價為80%。

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期間變動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 -	\$ 64,177
IFRS 9開帳調整	-	43,0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901	(23,830)
107年12月31日	<u>\$ 4,901</u>	<u>\$ 83,366</u>

民國106年度無第3級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因部分金融商品及非金融商品無須列示其公允價值，是以本附註所列之公允價值總數並不代表本公司之總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 -	\$ 64,177
避險之金融資產	27,354	-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293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6,095,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4)	31,630,69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83,366	-
工具投資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1	9,581
避險之金融負債	239	-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84,633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120,519,575	121,598,47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應付租賃負債、部分其他流動負債、部分其他非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註3：係已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主要係因應國內外經濟環境、金融及油價市場等變化，隨時銜估調整。為降低利率、匯率及油價等變動對本公司整體財務造成之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股東會通過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定，透過財務避險工具，將該等成本以適當之避險比率固定於一定之範圍，以降低因市場價格變化對盈餘的衝擊。

此外，本公司董事會下設有風險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以評估衍生商品操作績效及適當之避險比率，並於外聘財務風險顧問協助下，即時掌握國內外經濟及金融情勢，控管避免因金融環境及油價變動所產生整體之財務風險，研擬規避財務風險之策略及因應措施，以落實風險管理。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本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外幣選擇權及利率交換合約，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允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訂定外幣選擇權合約，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負債及承諾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新臺幣對美金升值 1 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以匯率變動 1 元予以調整。當新臺幣相對美金升值 1 元時，在其他所有變數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減少 86,030 仟元；於民國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增加 109,319 仟元。

107 年度

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簽訂遠期外匯合約規避特定外幣收支部位之匯率暴險，以及管理預期於未來 1 年內支付預付購機款交易所產生外幣部位之匯率暴險，並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避險調整數係於支付預付購機款交易實際發生時，調整非金融被避險項目之帳面金額。

對於高度很有可能之預付購機款交易之避險，遠期外匯合約之主要條件（如名目金額、期間及標的）係配合被避險項目所議定。本公司採質性評估判定遠期外匯合約及被避險預期交易之價值會因被避險匯率之變動而有系統地反向變動。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避險資訊彙總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類別	工具	幣別	合約金額	到期期間	避險價格	資產負債表項目	帳面金額
現金流量避險						美金租機支出	\$22,453
美金租機支出		新台幣兌美金	NTD 1,660,231	108.117-	28.5307	避險之各帳資產/負債	\$ 239
遠期外匯合約		/USD 54,250	108.1223			避險之各帳資產/負債	

上述避險工具均持續適用避險會計，其他權益帳面價值屬被避險項目（美金租機支出）為 22,214 仟元。

107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避險利益	自權益重分類至(損失)利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		
美金租機支出	\$ 70,553	(\$ 4,933)(註)
預付購機款	<u>23,884</u>	
	<u>\$ 94,437</u>	<u>(\$ 4,933)</u>

註：增加營業成本。

民國 107 年度避險工具交割轉列預付設備款金額為 12,118 仟元。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訂定利率交換合約主要係為規避淨負債利率波動之風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33,523,710	\$ 27,717,1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70,758,743	80,898,61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 碼（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 碼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176,897 仟元。

若利率增加 1 碼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02,247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購買航空燃油而產生航空燃油價格曝險。本公司係以訂定油料選擇權合約，規避油價波動之風險。

107 年 12 月 31 日

認 理	工 具	幣 別	合 約	金 額	到 期	間 隔	價 格	單 行	項 目	面 積	金 額	價 值
現金流量避險	航空燃油-油料選擇權	美金	NTD4,901	108,131- 108,12,31	USD 72- 88	避險之金融資產	\$ 4,901	\$	-			

上述避險工具均持續適用避險會計，其他權益帳面價值屬被避險項目 (購油支出) 為 4,901 仟元。

107 年度

綜合損益影響	金額	自權益重分類至 (損失) 利益之金額及其單行項目
現金流量避險	\$ 4,901	(\$ 9,421) (註)
油料選擇權		

註：增加營業成本。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航空油價曝險之衍生工具進行。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其他綜合
稅前利益增加 (減少)	\$ -	\$ -	其他綜合
增加 (減少)	\$ -	\$ -	稅前利益增加 (減少)
油價上漲 5%	\$ -	\$ -	增加 (減少)
油價下跌 5%	\$ -	\$ -	增加 (減少)

(4) 民國 106 年度避險會計
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於 106 年之相關避險策略，除下列特別說明外，與前述 107 年相同。

106年12月31日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金額
現金流量避險	\$ 293
遠期外匯合約	\$ 293
流動非	\$ -
非流動	\$ 293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84,633
現金流量避險	\$ 77,639
遠期外匯合約	6,994
流動非	\$ 84,633

本公司係以金融機構之報價做為個別合約之公允價值。

現金流量避險	幣別	到期	期間	合約金額 (仟元)
遠期外匯	新臺幣兌美金	107.1.16~	108.6.21	NTD6,649,254/USD222,750

本公司另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美金油料款及美金租機支出等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曝險。

106 年 12 月 31 日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2,651,423	\$ 2,937,333
	本公司主要股東	\$ 28,670	\$ 31,971
	關聯企業	\$ 523	\$ 1,938
	合資投資	\$ 41,410	\$ 46,461

(三) 進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3,843,308	\$ 3,081,697
本公司主要股東	\$ 64,188	\$ 71,852
關聯企業	\$ 501,609	\$ 745,686
合資投資	\$ 1,912,995	\$ 1,857,684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營業產生）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89,268	\$ 502,229
合資投資	7,589	6,431
本公司主要股東	1,454	1,928
	\$ 298,311	\$ 510,588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帳款之收付期限自 30 天至 90 天不等，並無逾授信期間之情形。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營業產生）

關係人類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1,050,869	\$ 903,200
關聯企業	54,948	116,525
合資投資	474,499	469,827
本公司主要股東	3,368	4,454
	\$ 1,583,684	\$ 1,494,006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融資額度		
尚未動用之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17,337,000	\$ 25,181,000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華儲	子公司
桃園航勤	子公司
先啟資訊系統	子公司
臺灣航勤	子公司
臺灣航勤（薩摩亞）	子公司
華夏	子公司
華旅網際旅行社	子公司
全球聯運	子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華航園區	子公司
華航大飯店	子公司
華航（亞洲）	子公司
華東旅行社	子公司
華美投資	子公司
台灣虎航	子公司
臺灣飛機維修	子公司
高雄空廚	關聯企業（已於 107 年 3 月轉列子公司）
科學城物流	關聯企業（已於 106 年 8 月出售）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關聯企業（已於 107 年 1 月出售）
中國飛機服務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	關聯企業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	關聯企業
東聯國際貨運（香港）	關聯企業
華膳空廚	合資投資
華潔洗滌	合資投資
諾騰亞洲	合資投資
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航發會）	本公司主要股東及董事
其他	本公司之董事與主要管理階層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之配偶與二親等內之親屬

(六) 租賃交易 (屬營業租賃)

本公司與華信航空簽訂航機租賃合約，本公司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飛機予華信航空，並依約按實際飛行小時收取租金。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收取之租金分別為 1,685,494 仟元及 1,105,171 仟元。

本公司為訓練機師所需，與財團法人中華航空事業發展基金會簽訂租賃合約，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飛行訓練器及模擬機，係以使用時數支付租金。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64,188 仟元及 71,852 仟元。

本公司自民國 99 年 3 月起與華航園區簽訂「臺灣桃園國際機場航空事業營運中心房屋租賃契約」做為企業營運總部，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31,288 仟元及 228,942 仟元。

(七) 背書及保證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額	動用額	總額	動用額
本公司				
華航園區	\$ 3,850,000	\$ 2,339,700	\$ 3,850,000	\$ 2,850,000
華儲	1,080,000	-	1,080,000	318,611
台灣虎航	1,081,792	418,491	1,055,604	405,998
臺灣飛機維修	2,000,000	605,457	-	-

(八) 應付公司債一關係人

關係企業參與本公司發行之民國 105 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詳附註二十) 之明細如下：

關係企業	107年12月31日	
	張數	面額 / 成交金額
105年度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		
華信航空	250	\$ 250,000
先啟資訊系統	50	50,000

民國 107 年度利息費用金額為 3,570 仟元，該筆公司債預計於民國 110 年 5 月清償，截至民國 107 年底止應付利息金額為 2,142 仟元。

(九)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勵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551	\$ 46,805
退職後福利	3,295	4,007
	<u>\$ 47,846</u>	<u>\$ 50,81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經質、抵押作為長期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業務保證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7,468,142</u>	<u>\$ 39,041,679</u>

三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 97 年 1 月與空中巴士公司簽約訂購 14 架 A350-900 客機及額外取得選購 6 架飛機之權利，後僅實際執行交機 14 架訂購機，已於本年度全數執行交付充畢。

三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因與機師工會勞資爭議調解未果，該工會透過罷工投票取得罷工權後，於民國 108 年 2 月 8 日零時起罷工，於民國 108 年 2 月 14 日起航班陸續恢復正常，初步估計補償顧客損失及所衍生各項支出，約為新臺幣 1.54 億元，其他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440,565	\$ 13,555,830
歐元	20,511	722,232
港幣	297,496	1,167,107
日圓	5,521,288	1,533,814
人民幣	345,777	1,549,187
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355,535	10,939,528
歐元	6,511	229,264
港幣	70,900	278,149
日圓	4,866,894	1,352,023
人民幣	126,539	566,931

106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290,336	\$ 8,666,739
歐元	21,347	762,410
港幣	293,677	1,212,346
日圓	5,164,642	1,367,597
人民幣	365,624	1,675,654
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	406,155	12,124,021
歐元	5,957	212,759
港幣	77,929	297,556
日圓	4,848,134	1,283,786
人民幣	120,472	552,12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分別為 10,812 千元及 4,920 千元，由於外幣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七及三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三九、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本公司係屬航空運輸業，主要經營業務為旅客、貨物航空運輸及其他服務，賺取收益之主要資產為由客運及貨運服務共同使用之機隊，因是本公司之報導部門為單一航運業務部門，另合併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因包括倉儲及其他等非航運業務之收入，故將區分為航運及非航運業務部門，並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臺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名稱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金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書實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最高額 (註二)	保證 限額 ()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華航園區	\$ 11,416,314	\$ 3,850,000	\$ 3,850,000	\$ 2,339,700	\$ -	6.74%	\$ 28,540,786	()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華儲	11,416,314	1,080,000	1,080,000	-	-	1.89%	28,540,786	()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台灣虎航	11,416,314	1,087,224	1,081,792	418,491	-	1.90%	28,540,786	()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臺灣飛機維修	11,416,314	2,000,000	2,000,000	605,457	-	3.50%	28,540,786	()	是	否	否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個別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度以不超過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股或單位；除另予註
明者外為新臺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股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備註
本公司	股票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 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 1,495,305	\$ 56,018	13.59	\$ 61,620	註一
	Everest Investment Holdings Ltd. — 特別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135,937	5,602	-	-	
	中華快速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1,100,000	21,746	11.00	21,746	
	怡中機場地勤服務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000,000	-	15.00	-	
	漢來國際飯店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021	-	0.02	-	
華信航空	股票 中華航空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2,074,628	22,821	-	22,821	—
	受益憑證 巴克萊銀行美元債券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000,000	30,837	-	30,837	—
華航 (亞洲)	股票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2.59	-	註二
	晉江太古勢必銳複合材料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	48,825	5.45	48,825	註二
先啟資訊系統	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492,097	36,041	-	36,041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額持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備註
臺灣航勤	股票 復興航空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 2,277,786	\$ -	0.4	\$ -	—
	受益憑證 復華全球短期收益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787,007	9,042	-	9,042	—
華夏	股票 中華航空	母 公 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金融		814,152	8,956	-	8,956	—
	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349,523	4,721	-	4,721	—
高雄空廚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金融		7,939,173	125,360	-	125,360	—

註一：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底止，該被投資公司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之股權淨值為 61,620 仟元。

註二：未發行股票。

註三：本表僅列示屬 IFRS9 規範之金融資產。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註二)	關係(註二)	期		初買入(註三)		出		註		三)		未									
					股	金	股	金	數	額	數	額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損	益	股	金	額
本公司 台灣虎航	華普飛機引擎科技 高雄空廚 統一新台幣 100% 保本結構型商品	採權益法之投資 採權益法之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MB Aerospace 復興航空 統一綜合證券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非關係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00,000	-	3,030,000	-	3,330,000	-	3,330,000	-	3,330,000	-	3,330,000	-	3,330,000	-	-	-	-	-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三：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註四：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 10 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 20% 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 計算之。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臺幣仟元

進(銷)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易		情		信	期	間	形	之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應	收	(付)	票	據	、	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華航	儲 臺灣航勤 華航園區 華航大飯店 華航信 華航信 桃園航勤 高雄空廚 華夏 台灣虎航 台灣虎航 東聯國際貨運 華膳空廚 中國飛機服務 華潔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進	\$ 599,309	0.44	30天	-	\$	-	-	30天	貨	進	599,309	0.44	30天	-	\$	-	-	30天	-	同	應	收	(46,076	(5.40	-	-			
			進	434,538	0.32	40天	-	-	40天	貨	進	434,538	0.32	40天	貨	434,538	0.32	40天	-	-	-	40天	-	-	同	應	收	(74,816	(8.77	-	-	
			進	231,288	0.17	2個月	-	-	2個月	貨	進	231,288	0.17	2個月	貨	231,288	0.17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121,426	(14.24	-	-	
			進	107,273	0.08	1個月	-	-	1個月	貨	進	107,273	0.08	1個月	貨	107,273	0.08	1個月	-	-	-	1個月	-	-	同	應	收	(13,982	(1.64	-	-	
			銷	(2,155,732)	(1.43)	2個月	-	-	2個月	貨	銷	(2,155,732)	(1.43)	2個月	貨	銷	(2,155,732)	(1.43)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235,253	(2.35	-	-
			進	236,744	0.17	2個月	-	-	2個月	貨	進	236,744	0.17	2個月	貨	進	236,744	0.17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278,323	(32.64	-	-
			進	1,247,054	0.91	40天	-	-	40天	貨	進	1,247,054	0.91	40天	貨	進	1,247,054	0.91	40天	-	-	-	40天	-	-	同	應	收	(365,115	(42.82	-	-
			進	462,557	0.34	60天	-	-	60天	貨	進	462,557	0.34	60天	貨	進	462,557	0.34	60天	-	-	-	60天	-	-	同	應	收	(74,641	(8.75	-	-
			進	333,255	0.24	2個月	-	-	2個月	貨	進	333,255	0.24	2個月	貨	進	333,255	0.24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54,352	(6.37	-	-
			銷	(336,530)	(0.22)	1個月	-	-	1個月	貨	銷	(336,530)	(0.22)	1個月	貨	銷	(336,530)	(0.22)	1個月	-	-	-	1個月	-	-	同	應	收	(42,084	(0.42	-	-
			進	141,030	0.10	1個月	-	-	1個月	貨	進	141,030	0.10	1個月	貨	進	141,030	0.10	1個月	-	-	-	1個月	-	-	同	應	收	(21,538	(2.53	-	-
			進	238,356	0.17	2個月	-	-	2個月	貨	進	238,356	0.17	2個月	貨	進	238,356	0.17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22,145	(2.60	-	-
			進	1,784,963	1.30	90天	-	-	90天	貨	進	1,784,963	1.30	90天	貨	進	1,784,963	1.30	90天	-	-	-	90天	-	-	同	應	收	(454,920	(53.35	-	-
			進	180,238	0.13	30天	-	-	30天	貨	進	180,238	0.13	30天	貨	進	180,238	0.13	30天	-	-	-	30天	-	-	同	應	收	(31,988	(3.75	-	-
進	128,033	0.09	2個月	-	-	2個月	貨	進	128,033	0.09	2個月	貨	進	128,033	0.09	2個月	-	-	-	2個月	-	-	同	應	收	(19,579	(2.30	-	-			
華信 台灣虎航 華航大飯店	勤 桃園航勤 華航園區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52,652	2.71	1個月	-	-	-	1個月	-	貨	進	152,652	2.71	1個月	-	-	-	1個月	-	-	同	應	收	(24,608	(2.02	-	-			
			進	179,798	3.28	1個月	-	-	1個月	貨	進	179,798	3.28	1個月	貨	進	179,798	3.28	1個月	-	-	-	同	應	收	(17,699	(2.96	-	-			
			進	114,281	28.70	1個月	-	-	1個月	貨	進	114,281	28.70	1個月	貨	進	114,281	28.70	1個月	-	-	-	1個月	-	同	應	收	(338	(17.50	-	-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 呆 帳 列 帳 金 額	抵 額
						關 處 額	方 式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本公司	華信航空	子公司	\$ 235,253	註	\$	-	-	\$ 235,253	\$	-
華信航空	華航	母公司	278,323	註	-	-	-	276,142	-	-
華膳空廚	華航	母公司	454,920	3.90	-	-	-	301,208	-	-
華航園區	華航	母公司	121,426	1.90	-	-	-	121,426	-	-
桃園航勤	華航	母公司	365,115	3.48	-	-	-	362,163	-	-

註：因行業特性，應收帳款與營業收入非屬直接關聯，週轉率不適用。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股或單位，新臺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未上	金期未	額未	本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始	投	期	期	數	帳	金	額	損	益	損	益	額	率	面	額	額	損	益	
				期	期	末	末	比	(%)	額	本	額	額	額	額	率	面	額	額	額	損	益	
本公司	華航區 華信航空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號 台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 3號2樓	不動產租賃 航空運輸業務	\$ 1,500,000 2,042,368	\$ 1,500,000 2,042,368	1,500,000 2,042,368	100.00 93.99	150,000,000 188,154,025	100.00 93.99	\$ 1,507,445 1,201,109	\$ 3,143 24,824	\$ 3,143 24,824	\$ 3,143 24,824	\$ 3,143 24,824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3,143 22,878	註一
	華 華美投資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10-1 號 9841 Airport Blvd., #828, Los Angeles CA 90045 U.S.A.	航空貨運倉儲 為控股公司，主要投資於 房地產管理、旅館餐飲 服務、飛機租賃及貨運 代理商	1,350,000 26,145	1,350,000 26,145	1,350,000 26,145	54.00 100.00	135,000,000 2,614,500	54.00 100.00	1,533,244 1,266,921	359,195 43,975	359,195 43,975	359,195 43,975	359,195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193,964 43,975	註二	
	華 華膳空廚	桃園市蘆竹區海山路二段156 巷22號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 點食品及倉儲業務	439,110	439,110	439,110	51.00	43,911,000	51.00	805,157	524,339	524,339	524,339	524,339	267,413	267,413	267,413	267,413	267,413	267,413	267,413	267,413	—
	桃園航勤 華航(亞洲)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北路15號 263 Main Street, P. O. Box 2196,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機場航勤業務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 點食品業務	147,000 7,172	147,000 7,172	147,000 7,172	49.00 100.00	34,300,000 7,172,346	49.00 100.00	755,619 494,098	282,254 26,115	282,254 26,115	282,254 26,115	282,254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138,305 26,115	—	
	先啟資訊系統	台北市復興北路57號15樓	電腦軟體之銷售與維護 業務	52,200	52,200	52,200	93.93	13,021,042	93.93	454,149	188,247	188,247	188,247	188,247	176,820	176,820	176,820	176,820	176,820	176,820	176,820	—	
	中國飛機服務公司 臺灣航勤 高雄空廚	香港國際機場 台北市敦化北路340號3樓 高雄市中山四路2-10號	機場航勤業務 觀光旅館業 提供國內外航線之空中餐 點食品業務	58,000 12,289 383,846	58,000 12,289 383,846	58,000 12,289 140,240	20.00 47.35 53.67	28,400,000 20,626,644 21,494,637	20.00 47.35 53.67	497,362 266,775 662,817	32,012 133,894 296,678	32,012 133,894 296,678	32,012 133,894 296,678	32,012 133,894 296,678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6,402 63,399 138,460	註五	
	華航大飯店 華潔洗滌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1號 桃園市蘆竹區抗口村11鄰三 德街54巷7號	觀光旅館業 航空公司、旅館、餐廳及 健身俱樂部所用布巾洗 滌及租賃	465,000 137,500	465,000 137,500	465,000 137,500	100.00 55.00	46,500,000 13,750,000	100.00 55.00	461,239 166,901	25,274 30,355	25,274 30,355	25,274 30,355	25,274 30,35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25,274 16,695	—	
	華 華夏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9號	客機服務用品之清潔洗滌 與機具之維護	77,270	77,270	77,270	100.00	77,270	100.00	89,101	14,616	14,616	14,616	14,616	14,439	14,439	14,439	14,439	14,439	14,439	14,439	註一	
	華 華旅國際旅行社	台北市南京東路3段131號1 樓	旅行社	26,265	26,265	26,265	100.00	1,600,000	100.00	26,946	1,437	1,437	1,437	1,437	1,438	1,438	1,438	1,438	1,438	1,438	1,438	—	
	華 華泉旅行社	Ginza 3-chome Daiichi Seimei Bldg 2F, 3-8-13 Ginza, Chuo-ku, Tokyo, 104-0061, Japan	旅行社	20,400	20,400	20,400	51.00	408	51.00	26,059	(2,297)	(2,297)	(2,297)	(2,297)	1,172	1,172	1,172	1,172	1,172	1,172	1,172	—	
	全球聯運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 186號8樓之3	航空貨運承攬與倉儲業務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00	25.00	6,996	5,137	5,137	5,137	5,137	1,284	1,284	1,284	1,284	1,284	1,284	1,284	—	
	台灣虎航	台北市敦化北路405巷123弄 3號	航空運輸業務	1,648,387	1,600,000	1,600,000	90.00	180,000,000	90.00	1,805,921	981,713	981,713	981,713	981,713	883,542	883,542	883,542	883,542	883,542	883,542	883,542	—	
	臺灣飛機維修公司 諾騰亞洲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5號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5號	飛機維修業務 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1,350,000 2,450	1,350,000 2,450	1,350,000 2,450	100.00 49.00	135,000,000 245,000	100.00 49.00	1,128,138 2,358	(103,410) (83)	(103,410) (83)	(103,410) (83)	(103,410) (83)	103,410 (41)	103,410 (41)	103,410 (41)	103,410 (41)	103,410 (41)	103,410 (41)	103,410 (41)	—	

(接次頁)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臺幣仟元／人民幣仟元／美元仟元

本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之損益	本期末資產價值	資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 1,140,143 (RMB 254,480)	現金入股 (註一)	\$ 128,799 (USD 4,186)	\$ -	\$ 128,799 (USD 4,186)	\$ 80,455 (RMB 17,650)	80,455 (RMB 17,650)	14%	\$ 11,307 (RMB 2,471)	\$ 222,073 (RMB 49,567)	\$ 86,208 (USD 2,802) (註二)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62,724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一)	59,921 (USD 1,947)	-	59,921 (USD 1,947)	114,760 (RMB 25,175)	114,760 (RMB 25,175)	14%	16,130 (RMB 3,525)	116,600 (RMB 26,025)	\$ 26,933 (USD 875) (註二)
廈門太古起落架維修服務	飛機起落架維修及週邊業務	1,135,077 (USD 36,890)	現金入股 (註一)	66,191 (USD 2,151)	-	66,191 (USD 2,151)	-	-	2.59%	-	-	-
晉江太古勢必親複合材料	複合材料修護及製造業務	358,862 (USD 11,663)	現金入股 (註一)	19,569 (USD 636)	-	19,569 (USD 636)	-	-	5.45%	-	48,825 (RMB 10,898)	-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274,481 (USD\$9,200)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665,586 (註三)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經濟部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末審會規定投資總額
\$274,481 (USD\$9,200)			\$ -	\$36,028,250 (註四)	

臺灣航勤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被投資金額	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末認列之損益	本期末資產價值	資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元翔空運貨站(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 1,140,143 (RMB 254,480)	現金入股 (註五)	\$ 123,642 (USD 4,018)	\$ -	\$ 123,642 (USD 4,018)	\$ 80,455 (RMB 17,650)	80,455 (RMB 17,650)	14%	\$ 11,264 (RMB 2,471)	\$ 220,818 (RMB 49,287)	\$ 117,118 (USD 3,806)
元翔空運貨服(廈門)有限公司	航空貨運集裝站承攬倉儲業	62,724 (RMB 14,000)	現金入股 (註五)	59,285 (USD 1,927)	-	59,285 (USD 1,927)	114,760 (RMB 25,175)	114,760 (RMB 25,175)	14%	16,066 (RMB 3,525)	116,817 (RMB 26,073)	43,280 (USD 1,407)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182,926 (USD\$5,945)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182,926 (USD\$5,945)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經濟部地區投資總額	本期末審會規定投資總額
\$182,926 (USD\$5,945)			\$ -	\$338,046 (註四)	

註一：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華航(亞洲)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二：被投資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共匯回 USD 2,801,749 及 USD 875,330。

註三：係 USD19,828,324、CNY4,200,000 及 NTD36,666,667 元之合計數。

註四：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 60%，其較高者。

註五：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臺灣航勤(陸摩亞)轉投資大陸地區。

註六：上述人民幣及美金之資產及損益金額分別依路透社期末匯率及平均匯率換算新臺幣。

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謝世謙





33758 桃園市大園區航站南路1號
No.1. Hangzhan S.Rd., Dayuan Dist., Taoyuan City 33758, Taiwan, R.O.C.
Tel : 886-3-3998888 www.china-airlines.com